

碧海青天夜夜心



著作者龍學湖

书辉出版社出版

碧海青天夜夜心



著作者 龍學湖

碧海青天夜夜心

作者：龙学湖

责任编辑：龙莆尧

美编：高兆延

封面设计：高兆延

封面题字：龙学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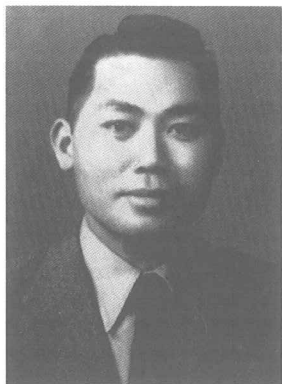
出版：ERIC PUBLICATION 书辉出版社
81 Jalan Pulai 2, Taman Pulai Utama,
81110 Johor Baru, Johor.

承印：Vinlin Press Sdn Bhd
2, Jalan Meranti Permai 1,
Meranti Permai Industrial Park,
Batu 15, Jalan Puchong,
47100 Puchong, Selangor.

出版日期：2019 年 7 月

定价：RM 35

IBSN：978-967-5784-18-7



作者简介

龙学湖，1919年12月29日出生于中国海南省文昌市(原广东省文昌县)，1939年2月日寇侵琼后到新加坡，同年底随华侨爱国团体回国参加抗战，1940年赴成都考入中央军校(即黄埔军校)十七期，毕业后进入军令部无线电训练班。1942年奉命与后来成为其妻子的徐佩珩携电台潜伏敌后做秘密情报工作。抗战胜利后任职广州警察局，后辗转于海南、香港、台湾。1956年在山打根定居，先在制冰汽水公司工作，继而担任山打根酒楼茶室公会执行秘书、山打根中华商会文员。1999年12月29日逝世。曾获斗湖青年文艺协会主办的全国小说比赛第2名，长篇小说《碧海青天夜夜心》曾在《自由日报》连载，杂文大都刊于《华侨日报》。

自序

这一部《碧海青天夜夜心》，是我利用工作之余，花了将近三年的时间完成的。这一部长篇小说，以现实为时代背景，描写一位马来西亚的青年华侨眷念中国台湾一位妙龄女学生的故事。

故事发生的地点，在台湾台北县新店镇风景宜人、山光水秀的碧潭河畔。青年军人龙一飞和中学生秋可仪发生恋爱，不久龙一飞便离开台湾到南洋去了，十多年后，龙一飞重回祖国，此时的秋可仪已是两位孩子的母亲了！

其故事发展的过程，有爱，有恨，有歌，有泪……

本书系借着一对异地情鸳的恋爱故事，显现出现实社会人们种种的生活形态来。书中的人物，可能有你，有我，有他，以及有你的亲戚朋友或你熟悉的人们的脸孔和影子，因此，我自信该拙作出版之日，必定是一本当代青年男女喜爱的小说读本，尤其是在籍的青年学生们更会特别的爱好它。

本书中的女主角秋可仪和她的女同学徐川玉、以及林诗娥三位女孩子之间的友情，大家能够那么相亲相爱结为知己，可见人间可以没有爱情，但友情是绝对不可少的。那三位姑娘的交谊，更表达了人世间该有爱不该有恨，这堪称为我中华文化最高超的精神表现，其真、善、美表达值也到了最高境界。

我敢保证，本书中的写作内容及技巧，不仅可以与现代作家徐速先生的代表作《星星 月亮 太阳》媲美，而其故事的感人肺腑之处，却尤甚于《星星 月亮 太阳》。

我们都知道，文艺是一个时代的前导，同时也是一个时代的反映，吾人不可否认，文艺的盛衰，是与一个时代有着密切牵连

的。我常常对朋友说，那些文学作品，无论是记录现实生活，或是宣扬时代精神，或是创造理想世界，几乎没有一本不是在反映时代，表现人生的。它永恒地以日月丽天的动人光彩，照耀着后代，也照亮着这一个世界。而我这部著作能否有此光辉力量，当然用不着自吹自擂，还是让读者们去评价吧。

我一贯主张文艺写作的路线，应该是“为着人生而艺术”，而“为艺术而艺术”的时代该是早被时代潮流淘汰而变成历史陈迹了。

我寄望爱好文艺的读者们，在读到我这一本拙作之后，应该为秋可仪及龙一飞的环境及遭遇，洒一把同情之泪，因为人类最伟大的美德是同情心呀！

这里我得向鼓励我出版该书的文化界社会名流中华商会会长拿督邱陶春、沙巴州中华商会联合会会长拿督黄植濂、沙巴州留台同学会总会长昭先生、荣友有限公司东翁拿督陈献春先生，以及新加坡一位童年的伴侣华桂兰女士表示致敬和谢忱！

最后我应该特别声明本书的故事纯系虚构，倘有雷同实属巧合。

一九八零年十月十日

龙学湖谨识于马来西亚沙巴州山打根

云母屏风烛影深，长河渐落晓星沉，
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

——题记

—

一九七六年十月四日，龙一飞参加了由马来西亚沙巴州山打根城前往台湾的“庆祝双十节旅行观光团”。旅行团取道香港，再到台湾。全团一行三十一人，由一位姓曾的小姐率领，是日晨早由山打根飞亚庇，转而再飞香港，于下午四时多安然抵达誉称东方明珠的目的地。

香港，对龙一飞来说，是故地重临了。在他的记忆中，眼前的香港跟往日比起来，并无多大变化，除增建了两条港九海底通车隧道外，新的楼宇虽然也平添不少，但要以香港全貌来说，与十二年前他居住时，仅大同小异而已。

两天后，载着这个旅行团的飞机从启德机场起飞，直向台北飞去。

飞机冲破云层，在高空平稳地飞行着，也许是这两天来玩得太疲劳的缘故，团友们在机上坐定后，一个个都闭起双眼养起神来，只有龙一飞眼定定地在想着什么。

这情形很快地被坐在旁边的曾领队察觉，她关心地问：“龙先生好像心情有点激动，是第一次到台湾吗？”

“是有点激动。”龙一飞点头承认：“不过，我不是第一次到台湾，我在台湾生活过，只不过离开它已是整整十二年了。”

“怪不得。”曾领队神秘地笑了笑：“那你一定是有什么牵挂吧？”

“何以见得？”龙一飞故作惊诧地说。

曾领队带着几分狡黠说：“可以不可以让我猜猜？”

“当然可以。”龙一飞说。

曾领队装出努力思考的样子：“我来猜，我来猜，为着……为着一位女孩子，为着一位非常非常漂亮的女孩子。龙先生，我猜的无错吧？”

龙一飞的心里猛然跳了一下，有点失措地望着曾领队，说：“你……”

曾领队带着胜利的姿态说：“让我把话说穿了吧，为着一个叫秋可仪的小姐，对吗？”

曾领队能准确地说出一个人的名字，并不是乱撞的，当龙一飞点头表示默认之后，她便把其中奥妙说了出来。原来，出发那天，当飞机离开亚庇在苍穹中掠过云层、朝香港进发的时候，龙一飞为着消磨时间，便从手提袋里掏出他携带的那本《宋词》翻阅，于天气的变幻下，机身有时受到气流的影响，不时产生颠簸，他阅读不久，便一手按住书本呼呼入梦了。不久，那本《宋词》便从他的膝盖上滑落在曾领队的身旁。谁知，夹在书册内的一张相片掉了出来，落在机舱中，因为大家都是相熟朋友，曾领队便顺手将那张照片捡了起来。

“啊哟，多美丽的姑娘！”曾领队不禁叫出声来，幸好没有其他同伴听见，因为身边的团友个个正在打午瞌啦。如此漂亮的女孩，真是人见人爱，连曾领队身为女孩子看到这位青春少女都羡慕呢。头发短短的，像是一位女学生的装扮，瓜子脸，樱桃嘴，那似新月的娥眉更使人神往，看样子，不过是一位十七八岁的姑娘。

她好奇地翻过照片的背面，竟料不到这张相片后面有两个人

不同的笔迹：给我心上人 秋可仪 民国四十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于台北新店碧潭河畔 笔迹相当娟秀，这显然是出自女孩子之手。末端有两句诗：“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曾领队认得是龙一飞的字迹，从笔迹看来，那是最近才写上去的，和前头的笔迹对比，一看就可以明白新与旧的分别。

曾领队受爱好中国古诗词的父亲影响，中文程度一向是不错的，因此她对“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这两句诗，自然能领略到其中的含蕴。

“啊！这必定是一个凄美的恋爱故事。”曾领队不禁感叹起来。她将秋小姐那张玉照欣赏了好一会儿，然后把它夹回书本内，搁置在龙一飞身旁的座位边。龙一飞是山打根著名的华文报纸专栏作家，近十年来在沙巴州各华文报纸上发表了大量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以及为弱者伸张正义的文章，曾领队是龙一飞的忠实读者，龙一飞在报上发表的那些文章和最近由这些文章合编而成的集子《山芭夜话》，她都读过，她平素对龙一飞十分敬佩和尊重，没想到无意中竟窥探了这位可亲可敬前辈的一个秘密。

龙一飞醒来后完全没有发觉照片曾经掉落这件事，曾领队也没有把这事告诉任何人，只有隐藏在自己的心坎里。

“可以跟我说说她吗？”曾领队小声地问道：“不瞒你说，龙先生在报上发表的每一篇文章以及最近出版的那本《山芭夜话》，我都拜读过，所以，对这个故事我也很感兴趣”。

“好啊，就说说吧。”龙一飞从那本《宋词》中拿出了秋可仪的照片端详着，好一会，才抬起头，微笑着说：“这事还得从十多年前的一个星期天说起……”

二

台北阳明山公园里的杜鹃花和樱花，没有留下一朵待放的花蕾而盛开满枝，比起在春神降临的时候更加怒放、更加娇艳。尤其是在山坡一带的杜鹃花，在明朗的阳光普照下叠叠如云，妍红似血，而开在半山腰间的樱花，则是花海一片，像一团团粉红色的彩云随风翻滚，凡是看见的人，个个都禁不住说声：“多么美丽啊！多使人陶醉啊！”

阳明山在日本割据台湾时代称为草山，自国民政府民国三十八年迁都来台后，为着纪念中国历史上著名的学术家王阳明，因此便将草山易名为阳明山。

山上风和日丽，未免使人有错误的感觉，以为春天刚临人间，其实此时已是春残的三月末了。这天因为是星期天的缘故，上午十时左右，由各处来的旅行车及私家车已拥挤不堪，游客人山人海，而在如鲫的人流中，大半数是军人和公务员，商界人士甚少，此外便是那些年轻的男女学生了。

在那些来自不同市镇、不同乡村的旅人中，虽然各有不同的职业，但他们所以会从四面八方来到这个阳明山公园来，大家都有一个共同的目的，就是到山上公园游览看花，借此怡人的景致来消磨和享受宝贵的时光，以舒缓六天来工作紧张的情绪，松懈一个星期来疲劳工作的身心。当然，在这样山光水秀、繁花似锦、风景如画的优美环境中，也是情侣们谈情说爱的好去处，是青年男女朋友们培育情苗的好地方。是的，爱情的种子，是最适宜在如此的场所传播，在这样的空气中生长的。

此时，公园的山腰间正站着几位青春少女，她们像云雀般吱吱喳喳谈笑着。

“川玉，你看爱花又在践踏凋落在草地上的花瓣了，真令人心痛。”说话的是徐川玉最要好的同学秋可仪，在秋可仪的心目中，总认为那些凋谢飘零、落在地上的残花已经够看花人伤心了，又怎好忍心再去揉踏它呢？因此她对徐川玉的表妹黄爱花的顽皮作风感到不满。

徐川玉的个性和秋可仪一样，外刚内柔，因此她对秋可仪责怪她的表妹亦有同感，她放声叱喝她们：“喂！爱花、明月，你们都过来！”

黄爱花和妹妹黄明月正在玩得起劲，她们不仅兴高采烈地用脚蹂躏地上的花瓣，还弯下身子用手抱起团团花片，你摔过来，我抛过去，打起花瓣战来。

黄爱花和黄明月听到徐川玉的呼唤便停歇下来，但手中仍然抓住一把残花舍不得放下：“什么事呀？川玉姐姐？”

徐川玉做个手势示意她们过来：“过来嘛，快快给我过来嘛！”

黄爱花和黄明月把手中的花片向空中一抛，那些残花飘零纷飞，一片片又落回到草地上面去。本来从树枝间掉下来的樱花，颜色已不及绽开在花株时那么鲜艳，再经过两位小妹妹糟蹋，便更加枯萎了。

黄爱花和黄明月气喘喘地跑到徐川玉和秋可仪面前来：“叫我过来干什么？人家玩得好好的。”

秋可仪开门见山地责备黄爱花：“你的名字叫做爱花，可是你对花儿一点都没有惜爱啊。”

黄爱花撇一撇嘴，理直气壮地回答秋可仪：“正因我爱花，所以才拿落花与我妹妹玩耍呀！”她并没有示弱的意意思。

秋可仪真想不到像黄爱花这样一个年纪比她还要轻的小妹

妹，居然跟她顶起嘴来了，她正要好好教训她一顿，却被徐川玉抢先了一步：“爱花，我来问你，”徐川玉温柔地摸住黄爱花的头：“你既然叫爱花，就不应该将那些可怜的残花再次摧残了。”

“怪不得你名字叫做‘枉爱花’呢。”秋可仪幽然地讽刺她，因为黄字和枉字同韵之故。

“你们两位姐姐都欺负我，我不依！”黄爱花不服输地在为自己辩护：“花开枝上鲜红、美丽，自然撩得人人爱，可是那些凋谢落在地下的枯花，还值得我们去爱惜吗？”

“我的好妹妹，因你们年纪小，所以你是不会懂得个中道理的。”话刚出口，秋可仪便觉得有点失言了，因为黄爱花今年才刚进初一呢，于是她微笑对她说：“大概你没有读过红楼梦吧？有没有念过林黛玉的葬花词？”

黄爱花莫名其妙地不停摇着头，这个时候，秋可仪始发觉自己的错误，明白刚才责怪黄爱花的完全是废话，一位初中一的学生，怎能读得懂曹雪芹的《红楼梦》呢？但她很快便找到了话题：“你不是有在大世界影院看过乐蒂小姐主演的电影《红楼梦》吗？”

“是呀！我记得有看过嘛。”黄爱花皱了皱眉头：“可是，可是……”

“可是什么？”徐川玉问。

“可是我完全想不起来了。”黄爱花答，四个女孩子都笑了起来。

她们尽管在那儿聊笑，完全没有注意到距离她们不远的另一片花丛下，有两位青年军人在有意无意地倾听她们的谈话。两位青年军人中，一位是陆军步兵上尉官衔，名字叫做李刚强，另一

位少校官衔，姓龙名叫一飞，前者是管理员，后者是参谋，他们同在国防部某部门工作。他们两人特别要好，大概是因为他们不仅是中央军校同期同学，而且两人志趣相近，都爱好篮球运动，两人堪称志同道合。他们曾是台北市七十余个篮球队中小有名气的前锋，尤其是龙一飞，更是一位著名的神射手，所以经常可在三军球场的篮球大赛中看到他们的身影。从容貌上看，这两位年轻军官比起那秋小姐及徐小姐来要大好几岁，看样子该有二十六、七岁了。

龙一飞及李刚强除爱好篮球运动外，还有一个共同的兴趣，那就是对文学也非常喜欢，空闲之时常学习写作，也许是对文艺有志趣，所以今天特别留神偷听她们的谈话，很想从她们的举动中找寻出写作的灵感来。

“像林妹妹这样的女孩子，在今天的社会中，简直凤毛麟角了。”龙一飞以眼前的情景作谈资，跟李刚强议论起来。

李刚强故意放高声和龙一飞抬杠：“事实嘛，花都谢落了，还爱惜它干嘛？”他的确有意将这些话传到对面那两位小姐耳朵里，好让她们气一气。李刚强的话果然发生了效力，秋可仪与徐川玉的视线及念觉都转移到他俩这一边来了。

龙一飞虽然已敏感地发觉她们在注意他们谈话，但他仍然装作完全没有看见的样子，并激烈反驳李刚强的论调：“照你这么说不，林黛玉的惜花、葬花是不对了？”他激昂地说：“喂，你有无搞错呀？假如你爱的人不幸去世，那你就把他忘掉？不再怀念她了？”

李刚强自知理亏，但他的个性似他的名字一样刚强：“你没听过人亡政息这句话吗？”

“那不过是官宦浮沉不正常的败坏风气，我们应该去纠正

它。”龙一飞那里肯服气：“在爱的天地里，应当是‘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李刚强被龙一飞反击得梗塞了喉咙，脸色红得像叫晓的公鸡，说不出话来。

而在那一边，秋可仪听见那位少校站在她的立场上，仿佛是为她辩护似的，因此不期而然对这位军官敬佩起来，羡慕起来。她带着胜利的微笑，心中舒服得很。她心里想，如果认识他的话，必定会跑过去说声谢谢。可是她又缺乏勇气这样做，少女应有少女的矜持，怎可以随便与一位完全没有关系的异性交谈、打招呼呢？不过，她自己倒以为如果自己真的能够交上像那位青年少校那样的男朋友就好了。在秋可仪的眼睛里，她不止认为那位少校军官一表人才、英俊潇洒，并且他又是一位执戈为国的军人，的确值得她敬爱与尊重，同时他的言语又是那么文雅温存，要是他日真的能够嫁得像他那样的丈夫实在太好了！可是当她这念头刚冒出的时候，心儿便如小鹿般乱碰，感到难为情起来。

徐川玉是一位非常聪颖的女孩子，她从秋可仪痴迷般表情的变幻中，猜透了秋可仪此刻心底的奥秘。于是，她附贴在秋可仪的耳朵旁轻声说：“你是不是看上了那位少校军官了？”

“去你的！”秋可仪强辩着，但她怎样都掩饰不了心中的秘密，话刚出口，两颊便绯红起来。

“不要脸！真羞死人！”徐川玉用手指在可仪脸庞上羞了一下。

于是，那天真无邪的少女笑声在公园的山林中飘荡着、飞舞着……

秋可仪看一看腕表，时间已是下午两点过去了，她便向徐川玉提议回家。她不知道从那儿来的胆量，又偷偷地将眼睛向龙一飞扫了一扫，谁料对方似乎也发觉她们要走了，亦有意无意地瞟

了她一眼，两个人的视线恰巧碰个正着，秋可仪报以龙一飞一个羞涩的微笑，拉着徐川玉和黄爱花、黄明月一同走下了山坡，此刻，她心中乐滋滋的，两颊嫣红得像山坡上的杜鹃花。

秋可仪做梦也没想到，她与龙一飞这不经意的对视，竟让龙一飞像触电似的怔在那里，并不由自主喊出声来：“翠……”若不是醒悟得快，后面的“萍”字也会从他的口中飞出，这时，只有龙一飞明白自己“触电”的原因，眼前的这位姑娘的相貌，竟与自己逝去的未婚妻余翠萍是那样的酷似！

李刚强不是傻子，他把秋可仪和龙一飞的举动都看在眼里，他自作多情地一边催促着龙一飞，一边自个儿紧追在几位女孩的后头。一股无形的力量驱使着龙一飞紧随在他们的后面，他一边走一边想：“世界上竟有这奇怪的事，这该不是做梦吧？”

李刚强看到秋可仪她们上了回台北的长途公共汽车，他心想，假如走迟一步汽车客满了，自己搭不上这一辆车，岂不是前功尽废？于是他顾不得招呼身后的龙一飞，一个人急步走向长途汽车站。

幸好乘客来得不多，尚有不少空位等待旅客上座，李刚强在秋可仪和徐川玉的座位后面占了两个客位，他自己坐一个，又脱下军帽放在旁边的空位子上，他所占这一个空位，自然是留给龙一飞的。

在回归台北的途中，龙一飞望着秋可仪的项背，昔日与余翠萍相处的情景像电影一样一幕一幕在眼前闪过，不解人意的李刚强此时却无话找话，毫无顾忌地对龙一飞说：“问你个事，你要老实回答。”不等龙一飞开腔，他接着说：“你平日对男女间的恋爱看得那么神圣，但你为什么不愿意去追求女孩子？”

李刚强把龙一飞在凄苦的回忆里强行拉回现实中，龙一飞根

本没听清李刚强说些什么，恍恍然地对李刚强说：“你说什么？”

李刚强只得把话又重说了一遍，龙一飞没想到李刚强会在这样的场合问这样的问题，他有点心不在焉地回答说：“是呀，我说过恋爱可以美化人生，可是你要我死皮赖脸强颜去追女孩子，那我宁愿不要。”话完在李刚强的大腿上拍了一下：“因为我的脸皮没有你的那么厚。”

“那你这一辈子都不会找到女朋友。”李刚强翻翻白眼，摇一摇手：“你的恋爱可以美化人生的主张又有什么用？”

“我的看法和你不同，”龙一飞说：“我相信缘分，男女间的关系绝不能强求，应该看大家有没有缘分。”这时的龙一飞，倒愿意与李刚强讨论起来，好借意逃离那痛苦的回忆。

“去你的！什么缘分不缘分，苹果熟了，你自己不去采摘，难道它会自动掉到你的口里来？”李刚强大声说。

“那么，让我来问问你。”龙一飞开始了反攻。

“问我什么？”李刚强说。

“你虽然有成打那么多的女朋友，你能告诉我哪一位是你的知音？”龙一飞怀着冷讽的口吻：“是秦阿兰？王枝子？还是林菊花？抑或是……”

李刚强本来平时对许多事情，往往是坚持自己的立场的，有时为了维护自己的言论，不惜强词夺理去激辩，可是经龙一飞这一挑逗，不免暗自把自己与女朋友们的交情检讨了一番。回想起来真个不是味道，他自己心中明白，这许多女朋友当中，真的是没有一个对他是有真情实意的，更谈不上什么红颜知己了。但是他仍然不肯服气：“你不去追求女孩子，难道人家的姑娘会上门来找你？”说完给龙一飞一个“嗤之以鼻。”

龙一飞噗哧一声笑了起来：“那倒不一定，只要大家有这份缘，现在时代变了，女孩子同样会去找男孩子的。”等不及待李刚强回答，龙一飞又补充一句：“我不是不想去做摘苹果的园丁，只不过是要在千百以上成熟的果子中选择我最喜欢的那一颗吧了。”

话虽然是从他们口里一唱一和地说出来，可是那些声浪不断由后座送到秋可仪和徐川玉的耳膜内，徐川玉用肩膀轻轻地碰了碰秋可仪，附在她耳根边说：“喂，可仪姐，这一位少校先生的论调怎么跟你一模一样？”

正在沉思的秋可仪先是愣了一愣，然后一本正经地回答说：“废话，你再说我就揍你。”

徐川玉记得，平日在学校课余，她们几位女同学有时胡扯瞎撕有关男女恋爱问题时，秋可仪老是坚持一个论调，就是男女间的爱恋，只要两人有缘分，总会有际遇巧合的一天，用不住勉强去追寻。龙一飞的恋爱观，完全和秋可仪的主张一致，徐川玉一直都在留意听后面两位军人的谈话，并像灌唱片般把这些话在脑中录了下来。她那儿知道，秋可仪亦同样听得津津有味呢，她也是专诚的倾听，细心的记忆，仿佛坐在课堂里留神听老师讲述功课那样，尤其是对那位少校所说的话倍加注意。然而她自己亦弄不清楚，这一份傻劲是从哪儿飞来的？可以说，这是她有生十七年来，第一次对男子间的谈话产生如此浓厚的兴趣和留下如此深刻的印象。

车抵台北车站终点时，乘客们相继下车，而龙一飞和李刚强因为是穿着制服的军人，未便与一般乘客们挤拥，只有让别人先走。因为在台湾这个复兴基地上，经过政府励精图治，一切都比在大陆时代上了轨道，进步得多了。社会上腐败的风气扭转了不

少，所有的军公人员，无论在任何公共场所，已经养成对市民百姓谦让的习惯，在公共汽车上，军公人员不仅没有争先上落，并且经常可以看见他们主动让座给乘客中的老少妇孺。守秩序、礼让人民的良好风尚，已经成为军公人员非常自然而应该做的事情。因此，李刚强再怎样心焦要跟着那几位姑娘也没有用，他也只好默不作声地用视线盯住她们，以免等到自己下车时，她们失去了芳踪。然而龙一飞呢，虽然他也满不在乎笔挺地坐在座位上，等待最后下车，但他此时的视线，也是不时射在秋可仪身上，虽然往事不堪回首，但他实在不得不多睹一下这位与自己未婚妻相貌酷似的美丽姑娘。

徐川玉和秋可仪下车的当儿，两人正呢呢喃喃不知说些什么话，说话间也不经意地回眸看看那两辆公共汽车，当她们的视线和龙一飞及李刚强的视线相撞的时候，她们便立刻还以微笑，慌忙避开，两人拉着手走开了。

望着秋可仪一行人渐渐远去的背影，龙一飞默默地想：“还有缘再见吗”？

李刚强对秋可仪及徐川玉的回眸一笑耿耿于怀，他拉拉龙一飞的手低声说：“我看她们对我们有点意思。”

“算了吧，老兄，别自作多情、自我陶醉吧。”龙一飞不耐烦地说，他此刻的心情一半是因秋可仪离去而懊丧，一半是看不惯李刚强近似疯狂的轻浮行动因而动愤。

“如果不是，她们为什么频频回头看我们？”李刚强一意孤行。

下了车，李刚强立刻抛开龙一飞，三步并做两步，像猎犬追踪野兽般追到秋可仪及徐川玉的后头。徐川玉和秋可仪明明知道那位上尉官佐跟随她们背后，但她们又装聋当盲，也不回头看一

眼。经过台北火车站前面，她们拐了一个弯，然后直往台北往乌来新店的公路局车站去了。

“看样子，这两位小姐并不是居住在台北市的，她们还要转乘郊区公共长途汽车。”李刚强猜测着。倘若今天他不是与龙一飞在一起，他又会拿出他追女孩子的一贯作风来，以李宗吾的“厚黑学”做追求异性的哲学，就是脸皮要厚。他会跟着她们，看她们购车票到那儿去，他也会买一张同样的车票跟着去。他平素主张，要追女孩子就不要怕麻烦，放厚脸皮，死追穷追，功夫总不会白白浪费的。他已交上的成打女朋友，大半都是使用这种手段去猎取得来的。

可是这次在龙一飞面前，他不想让老同学知道他的行藏而责怪他，今天他“千里跟踪”，只想满足一个小小的愿望，就是看她们家住在那儿，是七张？景美？木栅？新店？乌来？……

像一阵巨浪冲碰海岸一样，急匆匆跟随而来的李刚强凑近了她们排队购票的行列，也许是过于紧张，竟无意中碰到了徐川玉的肩膀。说实在的，李刚强这样贴近她们后背，只是想暗中看清楚她们购票到什么地方，好让日后有时间再往那儿找寻，并不是他有坏意揩人家的油的。因此他一撞到徐川玉时，自觉失礼，马上毕恭毕敬向她道歉：“对不起，小姐，我是无意的。”徐川玉虽然没有理睬他，但心中总觉得这小子不是好东西，心中恨恨地想骂他一声讨厌，但她的话一说到唇边又吞回去，她觉得不需要跟这种人说话。

当李刚强知道她们两人都是买抵新店的车票后，觉得自己的目的已达到，他很快地离开了排队行列，静静地跑开了。

“我看这个人神经有些不正常。”站在李刚强后面的那位搭客觉得这个人真是莫名其妙，看他烽烽火火赶来排队购车票，可

是轮到他买票时，却又溜走了。

“也许人家忘记要办些什么事情，忽然间记起了便走开了。”另一位搭客猜想道。

秋可仪和徐川玉开始都有一个共同的感觉，以为那位上尉也是要来坐这条线的公共汽车的，谁知轮到他购票时，他便溜之大吉了，这时，两人才恍然大悟，原来这个人醉翁之意不在酒，而是对她们另有居心的。

“像这样的异性，我们必定要小心提防呀！”

“对付这样的家伙，最好是采取不理睬态度。”在归途中她们絮絮谈论着。

不一会儿，她们把话儿说到那位少校身上来：“这个人倒不错。”徐川玉称赞了一句。

“不愧为一位现代军人。”秋可仪对这位少校产生了很好的印象：“他不止拥有武人的威风，也有文人的气质。”

“气昂昂，雄赳赳，威风十足。”徐川玉亦称赞起龙一飞来：“尤其是那对乌汪汪的眼睛，看我们的时候，好像箭一般厉害射过来，有一股想把人征服那样的神气。”

秋可仪也兴致勃勃地评价：“不过，细审之下，又是一位仁慈的君子，文雅、端庄，温存、潇洒，一派文人风度。”

“假如我们有这样的男朋友，该是怎样地骄傲，大可以在女同学中夸耀和自豪了。”这一个念头在徐川玉心中，犹如一颗埋藏在雪堆的种子遇到了春天一样，顿时生长出芽来，但她并没顾及一位初中学生有这样的念头到底对不对。

而在秋可仪呢？她的思路比起川玉来走得更远，她在梦想着，如果将来能够找到一个像他那样的丈夫，自己便感到心满意足了。其实，她对那位少校并不认识，更无从谈上了解，只不过

是表皮上的羡慕罢了，但秋可仪那一向静似池水的心湖，此刻的确因为这次在阳明山偶然机会中碰到那位少校军官后，莫名其妙地仿佛被人投下了一枚石子，整个水面荡漾起涟漪来。这真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秋可仪自己也觉得可笑。

抵步下车后，徐川玉觉得口渴想饮杯水，于是她们就在新店车站附近一家冰果店小歇。她们是这家小店的老顾客了，经常在下午放学时间吃点冰品，徐川玉和秋可仪最爱喝什么，老板及服务小姐统统知晓，所以她俩甫坐定，服务小姐便送上两瓶豆乳来。

徐川玉真个口干得要命，啧啧地一口气吸了大半瓶，而秋可仪仅用水草慢慢地似蜻蜓点水样啜了两口，然后轻盈地抓住那枝水草，一上一下在瓶中搅拌着，好像有什么心事似的默默思量着。不一会儿，秋可仪奈不住寂寞便问川玉：“你觉得今天在阳明山好玩吗？”她的语调非常愉快轻松。

“可仪姐，我正要问你玩得痛快不痛快呢？”徐川玉说得十分诚恳。

“你这个人，真是！”秋可仪带着奇异的眼光：“我问你在先，你倒反客为主问起我来了，我的好妹妹，你先回答我好不好？”

“好……好！”徐川玉揶揄了一句，竟迟疑答不出来。

秋可仪见到她有点窘态，便笑笑说：“怎么啦？讲呀！咱们还真不是闲聊的。”

“不过……不过……”徐川玉说了半天都没有讲出来。

“看你又来了。”秋可仪是个性子急的人：“不过什么嘛？”

“不过有美中不足！”徐川玉终于答了上来。

秋可仪顿然觉得她的答语有点蹊跷，不期而然的跟着重复一遍：“不过有美中不足？”

“怎会美中不足？”徐川玉的话令秋可仪一时糊涂了：“我们不是兴高采烈地逛了山上的花海吗？”她并不打算深入一层去体会徐川玉这句话的真正意义所在，只是随便猜测一下，想着，会不会是因为没有男朋友同行而杀风景？于是她脱口而出：“该不是缺了莫关仁和赵二京他们吧？”

“算你够聪明，不过你只说对一半。”徐川玉答。

“你又跟我开玩笑，对就是对，怎么说我只猜对一半？”秋可仪有点不满。

“赵二京死缠住我，讨厌！谁喜欢他？”徐川玉解释：“你不是对莫关仁也没有好感吗？”

“是呀。”秋可仪承认：“这两个活宝，天天向我们献殷勤，真不要脸，我们不理他就是了。喂，你刚才说我只猜中一半是啥意思呀？”秋可仪觉得徐川玉是故弄玄虚，便乘她不备，伸出右手在她的咯吱窝乱抓、乱撞，弄得徐川玉前俯后仰，几乎从椅子上滑了下来，两人畅怀大笑，几乎都沁出眼泪来。

一阵欢笑之后，两人恢复了常态，这时徐川玉便正经的对秋可仪道说：“我的意思是说，今天阳明山之游，如果添上几位知己的男朋友，其兴趣又别有一番天地了，你说是不是？”

秋可仪用手指点一下徐川玉的脑袋：“哦，你真坏！”

“别假惺惺吧，我不相信你没有同样的感觉。”徐川玉这些话，正击中秋可仪的心弦。在这之前，她确实默默地对那位少校发生好感，他的一举一动曾一度掀开了她少女矜持的心扉，使她曾经发生过一种幻觉和梦想。不错，那清新的记忆，现在仍然甜甜地停泊在她心海的港湾，惹得她心痒痒的。她瞒不住自己的兴

奋，含情脉脉的回答：“那位少校先生不是说恋爱可以点缀人生吗？可惜我们都没有发生过恋爱。”

徐川玉搔首弄姿、翘起尖嘴装个怪模样：“你看那位少校官佐怎么样？”说完伸出长舌表示有些难为情的样子。

秋可仪张开了灯笼眼朝她瞪一下，然后漫不经心的回答说：“彼此都没有认识嘛，连他姓什么名什么都不知道，你说这个干什么？”话虽然是那么说，可是秋可仪此刻的心里头仍然被那位少校军人的影子干扰着，占据着。

徐川玉嘤嘤一撇嘴：“要是在阳明山看花的当儿，或者坐在车厢的时候，放肆一点跟他打个招呼，那可能……可能……”

“可能会有下文是不是？”秋可仪微笑着说：“可能会跟他交个朋友吧。”

徐川玉忙点头称是：“然而现在已是事过境迁，再懊悔也没有用了。”

“川玉，说来真奇怪，我好像有一个预感，相信他日会与他重逢。”秋可仪有点神往地说。

“那大概是你的思想在作祟吧！天下事不会那么凑巧的。”徐川玉显然不以为然。

这时，浑圆的夕阳挂在西山的峰巅上，把徐川玉和秋可仪的脸颊都照红了。

“太阳快落下山去了，咱们也该回家了。”徐川玉说。她的家住在大坪顶山坡上，要走尽碧潭河的吊桥，然后沿公路走约三分钟再转上一段山路才到家，路较远，所以她先提议回家。秋可仪则住在新店镇上后街一条小巷子里边，用不到三分钟便可抵达家门，她不急。

陪着徐川玉走向吊桥，秋可仪在想，两人还可以站在半弯的

桥中央，欣赏那可爱的落日，享受一番从潭面吹来的柔和晚风，看一看水面的波光和岸旁树林的倒影……这也是一个可以充实今天假期的好节目。

两个人站在碧潭河的吊桥上，手拉住手，肩并住肩，像两朵并蒂的含苞待放的玫瑰花，在夕照的轻风中摇曳着，真不知羡慕多少在桥上散步的行人，尤其是那些青年小伙子，几乎没有那一个不带着贪婪的眼光偷看她们一阵子的。微风不停地从吊桥上吹过，徐川玉和秋可仪的发丝在随风飞舞，她们的粉脸被抚得痒痒的，有时视线也被乱发阻遮着，但是她俩完全没有理会，只顾吱吱喳喳的低头细语。这种情景，这样的姿态，更羡慕不已的行人。直到倒映在潭面的树影渐渐消失，桥头两边的灯火相继亮了起来时，她们才恋恋不舍地离开那里，分头回家。

三

徐川玉刚进家门，在门口碰到了哥哥徐赤坚，徐赤坚西装笔挺，皮鞋擦得干干净净，头发梳得亮光，在灯光照耀下，有如星光闪烁，他本来长得和妹妹一样端正斯文，这时更显得英俊潇洒。

徐川玉瞥见哥哥一身入时的打扮，“哗”的一声叫了起来：“啊哟，哥哥你要到那儿去呀？”接着，她带着俏皮的口吻说：“比起穿军服还要神气呀，多帅！有约会吧？”话毕装了个鬼笑脸。

他们兄妹之间永远是那么轻松，经常有说有笑，感情非常融洽，为此他们的亲戚朋友和邻居们给他们一个好听的雅号，叫标准兄妹。

徐赤坚像平时一样诙谐，他指一指东方刚升起的月亮对妹妹回答：“月上柳梢头，”

“人约黄昏后。”徐川玉不待哥哥讲完，接着念出下一句，问道：“你有女朋友了？”

“有是有的，但不知躲在那一家？”徐赤坚答道，兄妹两人哈哈大笑了一阵，笑得气都透不过来。

欢笑过后，徐赤坚便将情况告诉妹妹，原来昨天星期六，他与同僚在工作之余，四人共玩画兰花游戏，第一块叶子二十元，第二块十五元，第三块十元，第四块是免费的。事前君子协定，将这四十五元于星期天吃一顿便饭。

“兰花是我准备的，”徐赤坚说：“自然由他们三人先挑选，剩下那一块是我的份儿。第一个先由一位姓林的同事下笔，跟而由阿黄及小张圈选，可是这两位老兄犹豫了半天，择来挑去始下了笔。他们两位总以为免费那一根必在他们两人之中一个选中。可是当我把下半截纸张掀开，一切都出了意外，谁知道二十元及十五元兰叶正由千择万选的阿黄及小张分别中选，老林则抽中十元最少那一块，而我呢？”

“白吃！”徐川玉大声说，两兄妹又是一阵狂笑。

他们的父亲徐保民此刻正坐在厅里看报纸，笑声把他从厅里引到窗口来张望，他不明白兄妹两人何故那么高兴，笑了一场又一场。他虽然靠近窗根听他们谈笑，但并没有去干扰他们的意思，他觉得，儿女的开心也就是他自己开心一样。

“只有你们四位男孩子？”徐川玉问哥哥：“应该请一位女朋友作陪才够意思呀。”

“女朋友，女朋友，你不是说过要给我介绍一位女朋友吗？人呢？不然的话……”徐赤坚好像认真了起来。

“不然的话，今晚你就有女朋友一道添添热闹是不是？”徐川玉一脸坏笑。

“妹妹，你真聪明，咱们来个君子协定好不好？你给我介绍一位女同学，我也给你介绍一位心上人。”徐赤坚一本正经地说。

“去你的！”徐川玉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动作，在哥哥肩膀上乱捶几下：“不要脸！我们在念书，不想谈恋爱。”

“也好，待到你需要找男朋友的时候，再告诉我好了。”徐赤坚一声“拜拜”便赶路去了。

徐保民笑咪咪地听着他们说笑，感到他们兄妹手足之情甚笃，真个喜得心花朵朵开。徐赤坚转身走了之后，徐川玉笑容未消地走进客厅中来，徐保民一见女儿便鼓掌称赞：“你们兄妹真够意思。”

“爸，我和哥哥说的话你都听到了？”徐川玉瞪大眼睛说。

“真够意思。”徐保民还在津津有味地念叨着。

“爸爸，”徐川玉习惯地向父亲撒个娇：“你嘲笑我们，我不依！”

“爸那会取笑你们？”徐保民哈哈笑说：“我是看到你们兄妹相亲相爱，感情水乳交融，所以老怀舒畅。”

徐川玉说了一声“谢谢爸爸。”便向自己的卧房走去。

徐保民为自己的家庭高兴之余，不由得想起公司的董事长梁千里来，虽然他的经济环境比起徐家来真不知好几百倍，可是两家的家庭气氛对比起来，实在相差得太远了。老梁不止夫妇不协调，而他那两位儿女更是乌烟瘴气，整个家徒有一个家庭的躯壳，但完全缺乏家庭的灵魂。梁千里的太太是一位嗜赌如命的人，平时不是在家里邀几位太太玩麻将，便是外出到别个公馆去

组牌局，家务一概由请来的一位下女管理，他的儿子梁神广，女儿梁小妹虽然均是在籍学生，正分别在念初中三和初中一年级，可是他们兄妹俩是十足太保太妹的作派，梁神广没有好好的念书，却跟他老子学会了上酒吧，泡歌厅，留恋夜总会等等青年不应有的嗜好。不但儿子如此，女儿也步着后尘，大概是因为父母自小便娇生惯养种下的根源吧。另一方面，应该也怪做父母的没有给儿女们树立好榜样。

说起梁千里这个人，徐保民和他同是上海暨南大学同届毕业的窗友，但因个性有别，所以在上海的时期，虽然大家都在那里谋生，但彼此间亦不过保持同学关系而已，感情并无升华。自从上海变色后，大家先后都设法逃难到了台湾，因为大家都住在新店镇的关系，地方不大，所以出入时常见面，双方慢慢接近起来。

在一天月圆的晚上，他们偶然在碧潭桥畔一家茶馆相遇，于是便叫了两盅茶，一盘花生坐下来聊天。从上海暨大同学说起，一直谈到国府撤离大陆、彼此举家庆幸来到台湾，不久便扯到现实问题，谈及今后的生活去向。

徐保民对于梁千里曾经卷走亲戚一笔资金私吞为己有的事早已有所闻，但他个人修养够深，对他人的事情从来不愿过问。原来梁千里在大陆时期，曾经凭父亲存下不少遗产而同一位至亲合股经营钱庄，而他们那一家钱庄在上海是有点名气的，规模相当，资金不少。该钱庄由老梁出任经理，把持店中一切实权，在内战烽烟燃到济南的时候，他完全不顾亲戚关系，把心一横，秘密将钱庄所有资金卷走，静悄悄地带着妻子及儿女溜之大吉。梁千里自己心中也明白，这并不是发横财而是骗财或者说是盗财，然而他管不了这许多。他带着一家人暗中离开了上海，累得那位

母舅倾家荡产，毫无所存，气愤之余，竟想不开在上海跳楼自杀了。梁千里在香港虽然知道这一个消息，但那个时候上海已被解放军进驻了，他亦当做没有那回事，并未关心母舅的遗族。其实，那一个时候，大陆上烽烟处处，乱得一团糟，就是梁千里良心有发现的话，也是无法照顾他们的，所以他就硬着心肠将这件事干脆忘掉，他一直认为自己聪明过人，如果仍留在上海，那真是不堪设想了。凡是和梁千里稍有交情的人，谁个不知晓他现在所拥有那么多的美钞和黄金，大半都是不义之财呢。

他们喝了两个多钟的茶，话亦谈得不少，最后梁千里告诉徐保民，他有意投资创设一家纺织厂，问保民是否有兴趣合股经营，并说经理一职可交由徐保民担任，他当公司的董事长。梁千里知道徐保民在上海曾经出任过好几间纱厂的总经理，对这一行的经营有着相当的经验，他自量自己比不上他，便对徐保民这位同学寄予了厚望。

“怎么样？你有没有这份兴趣？”梁千里十分诚恳地征询徐保民的意见。

“兴趣是有的，但恐怕我筹不起股东的股本。”徐保民答道。

梁千里拍一下胸膛：“资金用不住你担心，只要你老兄同意出任经理，便算你一股，这也不算少呀！”

徐保民明知梁千里为人奸诈，可是为了今后生活所计，只好硬着头皮答应了他。回家后，他和太太商量了一阵，结果夫妻俩人都认为如果梁千里甘愿拿出那笔不义之财来开设纺织厂，对于国民经济确有益处，展望将来生意前途光明，若真有那一个时候，可以说服他多做些社会慈善福利事业，这样或可弥补他以往的过失。

就这样，近南纺织厂便在板桥镇开张了。自开张到了于今，时间尚未足两年，在徐保民得当的管理下，生意蒸蒸日上，其所出产之物品，不只享誉整个宝岛，还进一步向香港及东南亚地区进军……

徐保民坐在沙发椅上回味着往事，想到有趣处，不禁失笑起来。他那种得意的窃笑，竟给沐浴完毕走出来的女儿瞥见，她一阵风般飘了过来追问：“有什么事使得你那样开心，爸爸？”

徐保民伸手摸摸女儿洗澡时弄乱了的头发，笑了笑回答她：“我想起两年多前创办近南工厂的趣事来。”

“你要讲给我听，爸爸。”徐川玉又运用起她习惯的撒娇手段来。

“可以，可以。”于是，徐保民便将他刚才所回忆到的一切从头到尾讲给了女儿听。徐川玉听完之后，亦随父亲一起愉快起来，到底她的年纪还轻，对爸爸谈及董事长家事时说的一番道理并没有完全能够了解其真义，不过她是能够领略到快乐和幸福与家庭气氛是有连带关系的，她明白，有钱人家的家庭不一定有幸福和快乐，她更明白，快乐与幸福，用钱是不一定可以买得到的。

四

秋可仪的脚步刚踏入家门，一眼就看见爸爸秋惜金和邻居黄叔叔正在客厅下象棋。平时，她每次外出回家总是礼貌地对父母说声：“爸妈我回来了。”然而今晚她正要启口就被父亲先声夺人的责备声打断了：“到那儿去了？这么晚才回家！”

“你这个人真是胡涂，”秋可仪的妈妈林秀梅解释说：“孩

子昨晚不是说过，今天与徐川玉上山上看樱花吗？”她生恐丈夫那股无名火发作而使女儿受屈，所以理直气壮为女儿辩解。

“嘭！”秋惜金用力将桌子拍了一下，大概是用力过猛，把棋子都震得滴滴咯咯作响，有几枚棋子跳落在地板上乱滚。

黄先生觉得气氛不对，说了几句劝解的话便急忙告辞走了。

“用不着发那么大的牛脾气吧。”林秀梅觉得丈夫的做法多少使黄叔叔难堪：“骂孩子也要给朋友留个面子呀。”

秋惜金是个行伍出身的湖南籍军人，这段时间正失业在家。他自少年时代便从军，由士兵渐渐升到连长，说起打仗来他有一套本领，不过说起学问，他仅念过四年小学而已，因此在个人修养方面实在欠佳。这样一个刚直的人，只要牛脾气发作，就顾不到什么礼貌面子了，可是等待到事情过去之后，他就会自己责怪自己，很快把事情忘掉。

林秀梅心中明白，自从来了台湾之后，一家的生活比往日在大陆的时候难过得多，所以丈夫总是闷闷不爽，动不动就光火骂人，她深深了解丈夫的心情，体谅到他的难处，所以处处都忍耐迁就他，尽量能够使他快乐。她为了爱护女儿，这几年来真不知挨了老秋多少冤屈气，但她总是把屈气隐藏在心底，很少跟他顶嘴，今晚是因为丈夫失礼于邻居，使邻居难为情了，故迫不得已才说他一顿。秋惜金自知理亏，一声不响趿上布鞋走出家门，直出小巷上街去了。

父亲出去之后，秋可仪“哇”的一声大哭了起来，她投入娘亲的怀抱，眼泪像崩了堤的洪水倾泻了满脸。她之所以会如此伤心，并不是怪父亲无理责备自己，最大的原因，是因为母亲为了爱护她，遭受父亲横蛮的谩骂，以致受到一肚子的委屈，多可怜！

秋可仪痛痛快快地哭了一场之后，心中便觉得舒通了许多，人也清醒过来，她呜咽地向母亲表歉意：“妈，都是女儿不好，以后我再也不会惹爸爸生气了。”

林秀梅亲切地在女儿额头上轻吻一下，低声回答她：“孩子，你没有错，你和徐小姐上阳明山，事前有同他讲过的。”她虽然是在给女儿作安慰，但自己的脸颊亦挂着两串泪珠。

沉默了一会，林秀梅叹息地说：“你爸爸近来脾气越来越大了，唉！来台湾后虽然穷点，可是日子过得去也就算了。”

她很体谅到丈夫的苦衷，明白近来他频发牢骚，无非是因为经济窘迫所致，可是千不该，万不该，不该借孩子来出气，更不应该在邻居面前丢脸，取笑于人。古人有说：“读书而后明礼”老秋就是因为书读得太少。像他这种人，只知道自己不高兴的时候，尽量向人家身上发泄，但他完全没有顾虑到对方是否好受。不过像他这种人，直肠直肚也有好处，事情一晃便当一阵风般过去，事后也就记不起来和见怪什么了。

林秀梅把女儿亲了又亲，安慰了一阵，便催促她赶快洗澡吃晚饭。

“爸爸还没有回来呀。”秋可仪却记挂着父亲。

“谁知道他多久才回家？”林秀梅恳切地说：“你玩了一天，肚子该饿了吧？”

“噎、噎……”厅上的挂钟敲了七下。

钟声唤醒了秋可仪心中的一件事，原来她有一些数学习题尚未解答，而星期一上学是要交卷的，必须在睡觉前把它弄好。她一想到功课，刚才不愉快的事儿便一扫而光，匆促地洗澡去了。

秋可仪浴罢出来，林秀梅已将饭菜端上枱来，一见到孩子，她便忙着去盛饭，本来平时这些功夫多半是由秋可仪担任的，但

今晚这餐有些例外，做母亲的恐怕女儿饿坏了，因此她便代替女儿的工作。秋可仪虽然觉得有点饿了，但是她仍然坚持要候爸爸回来才一道吃晚饭，哪怕再迟一点也没有关系。

林秀梅知道是拗不过她的，否则，女儿又会说：“做女儿的尊重父母是应该的。”或者说：“这怎么可以呢？”女儿总是有理由来辩驳她，于是她只好把饭菜重新放回往锅里。她怕这样会饿坏了女儿，便打开饼干桶拿出几块梳打饼硬要她吃，由此足见到天下的父母心了。

秋可仪没有拒绝母亲的好意，一面咬着饼干，一面做她的数学习题。她平日做功课的地方，便是他们一家三口吃饭的饭桌，每到要用膳的当儿，把原来的枱布掀开，然后铺上一张塑料布便变成餐枱了，吃完了饭，将塑料布拉掉，再铺回枱布又变回书桌了。

秋家所租住的房子，是台湾旧式的屋宇，卧房与大厅设置在一起，秋可仪的床铺，就安置在大厅大门右边的窗沿下，靠近厨房那一边，放着一张父母睡的双人大铺，两张床铺中间，拉上一幅活动的布帘隔开。一间小房子，客厅、睡房和饭厅都混在一块儿，照理是不大雅观的，可是碍于经济环境，自然顾不了那么多了。不过，在聪明、伶俐又爱整洁的秋可仪照管之下，这个家使人感觉到的是清洁、整齐、幽静、安逸……十分精致，十分舒适。

屋内秋可仪那白色的床铺上叠置着一张玫瑰红色的棉被特别醒目，在她的寝床中间半壁上，挂着一幅彩色的圣母像，此外墙壁上就再没有布置什么东西了。

秋可仪是全班三名以内的优秀学生，所以她那几页数学习题很快便弄完毕，正在她收拾课本的当儿，秋惜金手中挽着一包烧

鹅回来了，然人尚未跨进门坎，但声音已嚷进室内来：“可仪，你们吃了饭没有呀？爸爸给你带烧鹅腿回来了。”

他深悉女儿是怎样子的人，平日她绝不会在父母亲无缘无故未回家之前自己一个人先吃饭，纵然开饭时间已临，她情愿空着肚子，也不愿自己一个人先行吃饭的，无管守候多久，她总是要等待两位老人返归之后，才一道进餐。这样的事情，自从她懂得人事以来，从未放任过自己一次，而她的习惯早成了自然，她认为这是做儿女们的分内事，而她父母亦知道得清清楚楚的。因此老秋是“明知故问”，不过是想讨女儿和妻子的欢心，跟她们卖个人情罢了。

饭后，秋家像往日一样，到了十点就要熄灯休息，因为他们习惯了每晚除非有什么特别事情，否则到了十时便休睡了，第二天早上六时人人都要起身，各人有各人的忙碌，各人有各人的日常工作和活动。

秋惜金这个老头子，每天一早起床，除非是天公下雨，否则他洗漱之后，必定要在屋后面的山坡上散步，并经常在山腰那件庙宇前面的空地上耍两下太极拳，他认为这是老年人健身之道。而林秀梅一爬下床，第一件事就是生火烧热水供大家洗脸，然后忙着弄早餐给丈夫及女儿吃。至于秋可仪这个乖女儿呢，洗漱后必定打扫清洁，整理被褥，然后不是读英文，就是温习课本，间中也有看小说的时候。秋可仪除努力功课外，对篮球运动的兴趣也非常浓厚，此外，文艺小说也是她空暇时的良好伴侣。早晨七时半，秋可仪背上书包上学去，而秋可仪的母亲习惯地挨着女儿一道去买菜，因为女儿上学时必须路过菜市那一段街道，母女俩一直同行到菜市才分手，这是他们八年来的生活规律，仿佛太阳和月亮在轨道上运行一样。

这晚如往日一般熄灯憩息。秋可仪的床之所以摆置在窗口底下，是因为她喜爱在黑漆漆的夜里，于睡眠之前，卧在床上仰望夜空中忽明忽暗的星星，欣赏或缺或圆的月亮，或者凝望窗前那株摇曳的夹竹桃，静听墙外小虫的吱叫声以及微风吹动树叶的沙沙声响……那真是一首首迷人的催眠曲。她虽然年纪轻轻的，但经常在父母看不见她的夜里，将那种沉默宁静当做自己日常生活中一种个人的享受，不过在平时来说，她这种沉思不会超逾十分钟便会结束，然后拉上窗帘进入梦乡。

又到了该她进入梦乡的时刻了，此时哪一勾新月已由窗外移过，走进木栅指南宫的山巅了，天边那闪烁的星星显得明亮起来，在千千万万的繁星中，有两颗较大的星星特别的闪亮，啊，这多像是今天在阳明山遇见那位少校军官的一双眼睛，这双眼睛一直盯着她，一点儿都不肯放松，好像是要把她的心看透似的。

“怎么搞的，我怎么会想起一个连姓名都不知道的男孩子来了？”她好几次都这样想着，几乎把这话说出口来。

她这一恼，把十七岁少女的平静心湖一下子弄皱了！于是许多不规则的思潮在她脑海中翻滚起来。自从她踏入中学校门那年起，就有好几位爸爸旧同事的儿子及邻居的青年向她献殷勤，其中也有些男孩子给她写过追求书信。最不要脸的要算和她同班、一副阿飞模样的梁神广了，他每天给她写一封信，一连写了二十一天。她每次接到这些信件，根本就没有打开它，而是接一封撕一封，将撕成的碎纸片投向碧潭河，任其飘落在水面随流水而逝。她对那些无聊的追求书函作这样处理，全班同学中只有一个人知道，那就是和她从新店国校六年共砚、至今仍是同窗的徐川玉。

当秋可仪从徐川玉手中接过梁神广托她转来的第一封信的时

候，她们两个人曾经在夕阳的余晖中，坐在碧潭河吊桥下面的石块上，闲谈过这桩事情。徐川玉主张，先看一看信中写些什么，然后再说，可是秋可仪的见解恰恰和徐川玉的主意相反，她从徐川玉手中接过信，一下子便撕个粉碎，顺手抛入河中，纸片一丢下水面，很快便被流水冲得无影无踪。

徐川玉忍不住问秋可仪：“你这样做，岂不是撕破了一个男人的心？”

“去你的！”秋可仪不屑地回答：“这种人怎好跟他交朋友？”

接着，秋可仪又轻声地笑了笑：“现在我才不想那么早谈恋爱呢。”她将双脚浸入水中乱跺着：“就是将来想交男朋友，我亦不会跟这种太保打交道的。”

“可仪姐，你不会责怪我多管闲事，为梁神广充红娘吧？”徐川玉不无自责地说。

“受人之托，过意不去是不是？”秋可仪说。

“嗯。”徐川玉有点尴尬的样子。

秋可仪撇一撇嘴说：“我的好妹妹，像他那种人，最多以后不要再理会他就是了，你又何必自责？”

自此以后，她们两人真的对梁神广嗤之以鼻，不再和他打招呼了。

然而梁神广这位不解风情，死不要脸的坏学生，竟改变了方法，每天从邮政局给秋可仪寄来一封信，连续投递了二十封函件到徐川玉的邮箱里，由徐川玉转交。秋可仪在忍不可忍的情况下，和徐川玉商量，将这个情况报告了级主任曾文开先生。

曾老师教学非常认真，一向尽忠职守，是新店晨光中学出名的模范教师，他不只获得校长及校董的器重，全校的学生个个都

尊敬他。他对梁神广及那些太保太妹型的学生，平时经已苦心教导，对梁同学的轻浮行为，已不知苦口婆心个别训导过多少次。无奈由于他们家庭的放纵溺爱，他们对曾老师的金玉良言总是当做耳边风。梁神广这次不断干扰成绩优良、行为端正、全班公认为标杆的同学秋可仪，自然引起这位责任感很重的主任生气了。

一天下午放学的时候，梁神广正提着书包走出教室，曾老师轻声告诉他：“梁同学，请到我宿舍去，我有话要问你。”

尽管平时梁神广天不怕地不怕，但一旦听级主任说：“我有话要问你。”就未免吓得心有点慌张起来，因为他知道曾老师决不会有什么好玩的事儿找他的。不过他自己检讨一下，这两个星期以来，他实实在在没有跟同学吵过嘴，打过架，同时也无在外面滋事，因此胆子壮了起来，默默地跟着老师背后走着。

抵达曾老师宿舍之后，曾老师像往日一样请他坐了下来。不待老师启口，梁神广便急住先问：“曾主任，我有什么过失吗？”说话的态度含有几分傲慢，他被曾老师像今天这样叫来问话已不知有多少次了，而每一次被请来问话必定是自己犯了错误所致，但今次自想并无任何过错，所以他心中有些不服。

“梁同学近来表现不错，没有再和同学滋事了。”曾主任和颜悦色地说。因为梁神广经常在学校里搞风搞雨，这一个月已记了三次小过了，曾老师此刻夸奖他一下，俾尽其为人师表的责任。

室中沉静了片刻，曾老师继续问：“梁同学，你是不是时常给女同学写信？”

曾老师所指“给女同学写信”，梁神广自然明了是在问他是否经常给女同学写情书。

“糟糕！”梁神广突然紧张起来，他在想，全班十二位女同

学中，除了对绰号“小麻雀”的张亮、绰号“老虎龇”的林生男两人没有执过笔外，其余十位小姐个个他都动过脑筋、花费过墨汁的，而现在竟不知是那一位同学告状了。

然而给女同学写写信，写封情书那又有什么了不起的事呢？梁神广自忖：“那的确是一件非常平常不过的事情。”他一念及此，起初紧张的情绪很快就平复下来，同时他亦十分明了曾老师对待学生总是那样仁慈，假如自家真个有什么不对的话，大不了被申戒一番，听听他的训话便算了事的，于是他勉强地笑着回答：“写信？有是有的。”

“我就知你有。”曾老师说：“虽然追求异性是人之常情，不过做任何事情都应该有分寸，绝对不可胡来……”

未等老师把话说完，梁神广便抢过话柄辩称：“曾老师，学生给女同学写封信，开开玩笑，又不是动粗，该没有犯什么错误吧？”

“你应该识相，叫了人家两三声，人家完全没有理睬你，这就是说明人家对你缺乏兴趣。凡事应适可而止，我是你的导师，所以有责任指教你，须知道，男女之间的爱恋是不可勉强的。”曾老师继续说：“你怎么可以给秋可仪同学天天写信，还一连寄了二十一封？”曾文开话说至此稍停了一下，并注意审视梁神广的表情，只见他听到这里，脸部显出窘态，明白他对这件事默认了。

之后，他又继续训示：“倘若秋可仪同学不是留点面子给你，那她可以直接向校长报告，那个时候，至少你得记一次大过，如果犯了三次大过，你是知道校方会如何的处分你的。”

梁神广自知理亏，一言不发呆坐在椅子上，好像自己是一位犯人，正在法官面前受到审讯，等待最后判决一样。

“还有。”曾老师认为还得再彻底教训他一顿：“假如秋可仪把这桩事情禀告其父母，他们向警察告你一状，那么你将被认为妨碍他人自由，干扰他人生活，这是有罪的，你知道吗？”曾老师大概是想提醒梁神广的警觉，所以在说“你知道吗？”这一句话时特别放大了声量。

“是，曾老师，我知道了。”梁神广大声说。从他多次被曾老师叫去训话的经验判断，他意识到，这场戏就要终场闭幕了，他顿时觉得轻松了不少。

果然不出梁神广所料，曾老师又是老生常谈：“古人说，圣人都有错，只要能够改过便好了。”接着扬一扬手示意：“好，你可以回家了。”

梁神广连一声“谢谢老师”都没有讲，便踉跄地走开了。曾文开望着他的背影，不禁摇首叹息：“唉！真是不可救药。”

找梁神广谈话这些事情，是第二天晚上曾老师在吊桥上兜风碰到秋可仪和徐川玉时告诉她们的……

“为什么我对这些人一点兴趣都没有？”秋可仪自问：“我对他们的痴缠，好像被苍蝇跟住一般，使人讨厌极了，我恨透他们，尤其是梁神广那个死不要脸的家伙！夜已深了，该睡觉了，现在我不必要再去想这些事了。”想到这里，秋可仪悄悄地爬了起身，蹑手蹑脚走到窗前，慢慢地拉上窗帘。她生怕把正在憩息的双亲惊醒，更怕父母会问她为什么这样夜还未睡觉。

窗帘一拉好，便把窗外的蓝天、星星和婆娑的树影遮挡住了，可是那“啾啾啾”的蟋蟀叫声似乎比刚才更加响亮起来，室内伸手不见五指，房中所有的一切均淹没在黑暗之中。她盖好毯子，准备抛开脑中所有的思想，好让那些不规则的思潮从暗黑中退却，让情绪安定下来，然后可以平静地休睡。她打了一个呵

欠，觉得人确是十分疲倦了，她把两只眼睛合上，心中力求平静，然而她的努力失败了，越想平静，所获得效果刚越是相反，脑海反更加混乱起来，思绪仿佛潮水一般一阵一阵涌过来，又一阵一阵地退回去……

思绪接二连三的冲袭着她的心扉，使她无法入睡，那位少校的形影，一晃一晃地闯入她的心田。虽然只是一见，却能使她留下如此难忘的脸孔：英风飒飒的仪表，英雄般的不可侵犯的威严，既有刚毅的军人性格，又有谈笑风生的文人气质，尤其是那双炯炯有神的眼睛，犹如照空灯的两条光柱照射过来。

在她的意识里，这一位少校没有一样不好，秋可仪好像中了魔般想着他：“如果能够嫁给他，将来和他生个孩子像他那样帅，那该是多么写意的人生。”一想到要和他养个孩子的当儿，秋可仪不禁自己责怪起自己来：“真不要脸！不怕羞死人！”

“自己怎么会变得这样坏？”此刻秋可仪连自己都不相信自己了：“从来没有一位男孩子能够像他这样扰乱我的芳心，这样使我着迷。”她越想越起劲：“他贵姓？尊名？那里人？在那个机关服务？”一连串的问题涌上她的心头上。一会儿她想：“未知他是否已有女朋友？他结了婚没有？说不定已有了呢。”想到这里，似一桶冷水从她头顶淋了下来，但马上她又作出了否定：“如果他有了女朋友，或者已有了太太，那么为什么今天他们没有一道上山看花？”她下了定论：“他现在还没有交上女朋友，更不会是一位有妇之夫。”她仿佛吃了一颗定心丸，不由“噗嗤”一声失笑起来。

她曾经读过好几篇有关女子应该如何去找自己的对象的文章，作者大都主张，倘如一位女孩子要找丈夫，除彼此间志趣相投外，对于丈夫年龄的挑选是列入非常重要的一环，一般来说，

丈夫的年纪最好比自己大十岁八岁为适宜。那些执笔为文的作者，均举出诸多例子来引证他们所持有的见解正确，因为一个女孩子要结婚，如果大家都同在一样大小的年岁，则结婚之后，对于组织家庭方面，往往缺乏人生经验，尤其是在经济难以把握。另一方面，他们都一致认为，在生理上，女人因养育孩子的关系，青春每每会比男人容易折磨消逝，如果一对夫妇同样年龄，则活到了中年，女人很容易比男人衰老，到了那一个时期，相形之下，做妻子的便多少自己觉得场面尴尬，感到有些不相称了。

有关这些文章论调，她曾经和徐川玉谈及过好几次，结果两人都赞成这些作者的苦心，认为他们这样的看法，的确可供年青一代女孩子作借鉴。那么那位少校看样子总有二十多岁了，至少比她长大十岁八岁之多，不正是适合自己要找对象的年龄吗？

“喂，你想到那儿去了？该收拾那紊乱的思绪睡觉了。”秋可仪已是不止三次警告自己了。她舒了一口闷气，随着作了几次深呼吸，想藉此些动作把那股热烘烘的、没有用的胡乱思绪驱逐。真是活见鬼了，越是想忘掉那位少校，但他的脸孔越是故意地停在她的心湖中，滞在她的脑海里，她翻来覆去，总是无法入眠。

她曾经前前后后跟随母亲进过好几次教堂，听过神父讲道说：“世人都有罪。”此刻，她想到请圣母宽恕她，但自己到底是否犯了罪，她自己也说不出道理来。不过在她幼稚的心灵上，她认为像她这么年轻的女孩子，竟有了那样不可告人的思想，应该是触犯天条的。想到这里，她一骨碌爬了起身，双膝压在毯褥上，跪在圣母玛利亚像面前祈祷：“圣母呀，今夜我的心何故老是为他跳个不停？赐我平静，怜悯及宽恕我这个迷途的羔羊吧……阿门。”她祈祷完毕，又重躺回床上，说也奇怪，她竟然

朦朦胧胧地入睡了。

五

龙一飞自从踏入初中校门之后，便开始养成每天写日记的习惯，他之所以爱写日记，至少自己认为一是平时把值得保留记忆的事情记了下来，于空闲的时候拿出来翻阅，可以找寻昔日失落的旧梦；二是养成天天写日记的习惯，借此练练笔，对将来的写作有着莫大的益处。可惜他从大陆随军撤来台湾之后，因为牵挂留在广州的未婚妻余翠萍，所以心情特别恶劣，终日郁郁寡欢而影响了他的写日记的情绪，自抵达台北后，他的日记有时候变成周记了。

本来刚从阳明山远足回来，多少总有点倦意，要是在平时日子，他必定早一点上床休息了，可是此刻他无论怎样倦怠，也非要将今天在阳明山公园赏花时巧遇那两位小姐的事迹记下来不可：

……日子过得真快，不知不觉又是春暖花开的季节了，“惜花起身早，爱月睡眠迟。”我这个人不知是怎么搞的，自识人事以来，不只对清风明月结了解不解之缘，而对那似锦的繁花也是那么亲热、眷恋！在我的性格中最喜欢的花朵首推绽开在冰天雪地里的梅花了，一提起梅花，我的心头又蒙上一层惨淡的阴影，可惜往事不堪回首，现在不该再去追思它吧。

早餐后，我和刚强穿好了制服，正在等待小余到来会合去逛阳明山，谁知道小余临时来了女朋友，为着要陪他的爱人便决定不参加我们看花的行列。扫兴之余，刚强对上阳明山的兴趣锐减了，看他的样子，像是一个泄了气的皮球呆在角落里，我不禁失

笑起来。说一句真心话，大家约好上阳明山玩，现在突然少了一位伴侣，我也不免沮丧，但我是一个倔强的人，往往爱在挫折的时刻振作，不肯承认失败，因此我坚持依原来计划去山上消磨今天例假的时光。

真出我意料之外，今天在阳明山花丛底下，偶然机会见到两位素不相识的姑娘，令我万分诧异的是，其中一位的长相十分酷似令我肝肠寸断的未婚妻余翠萍！不仅脸型长得一模一样，连说话的态度及举动都像得不得了，只不过年岁稍小几年而已。而另一位呢，脸庞、身材也酷肖我的表妹秦月闲。我的未婚妻和表妹，原系广州市一中同班同学，平日两人非常要好，经常形影不离，俨如亲生姐妹。可怜的翠萍已逝去两年多了，天下间那会有这样奇怪、这样凑巧的事？见到那位姑娘，我几乎叫出口来，莫非这是上帝的安排？

说来连自己都不相信，自见到那位姑娘之后，除了惊讶之外，还深感安慰，我仿佛觉得，我的翠萍还未逝去！然而，平静下来之后，那慰藉又只有在梦魂中寻找了，唉，这次邂逅，不过徒增怀念而已，真希望以后还能见到她。

龙一飞三年多前由广州随军撤退来台时，余翠萍本来是打算和他同行的，可是因为父亲病重，母亲亦近风烛残年，她虽然爱龙一飞，但又舍不得年迈的双亲，所以决定先回家看看父母，与双亲告别后再随龙一飞一起亡命天涯。谁料局势的变化出人意料，龙一飞的部队提早开拔了，直到龙一飞乘坐的船缓缓离开码头，仍不见余翠萍的影子。来台后的日日夜夜，他都等待着与余翠萍相聚，可是等来的却是她的凶讯！

未婚妻的死讯，是余翠萍昔日的一位女同学林诗娥告诉他的。林诗娥比龙一飞迟一点随亲戚从香港辗转来台，亲戚后来落

脚基隆，她却孤身一人留在台北，服务板桥镇一家叫做近南的纺织厂，出任会计工作，她在那儿已干了整整两年了。

龙一飞是无意中在台北火车站候车室碰到了林诗娥的，于人地两生之下见面，两人大有“千里他乡遇故知”之概，其快乐的情景真是不言而喻。高兴之余，林诗娥却给龙一飞带来了余翠萍死去的噩耗，她于父母亡故、爱人亡命远去之后，经不起环境的逼迫，在广州荔枝湾投水自尽了！

同是天涯沦落人，林诗娥与龙一飞的来往自然密切起来，每个星期五以前，如果龙一飞没有接到林诗娥的书信的话，那么，在星期六的早上办公时间，必定会接到她的约会电话。一年多来，这件事在他们两人中间，几乎成为一种生活习惯，在同事中也已是一个公开的秘密。龙一飞虽然对林诗娥没有动过“爱”的念头，但在寂寞的心境下，加上林诗娥那股热忱，两人的友情是培植得相当不错的。

“友情不一定就是爱情。”龙一飞常想：“但爱情是由友情升华所形成的。”有此想法，他便时时都在警惕自己，要和林诗娥保持一定的距离，在他看来，林诗娥虽好，但并不是自己心底中理想的伴侣，何况，余翠萍的影子还在他心中挥之不去呢。

可是他那里知道，林诗娥已经暗暗地爱上了他。在经过一百零四个星期的往还下，林诗娥已把他当做自己的心上人看待了。

在一个暮春的星期六，晨光熹微的阳明山公园里，微风阵阵，空气清新，只可惜花朵存下无几了。虽然是星期日，但游人仍寥寥可数，与樱花盛开季节，人山人海前来山上看花时相比，真是使人联想到曲终人散的凄清场面。

轻风里传播着少女的歌声：“劝君莫惜金缕衣，劝君惜取少年时。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空折枝，恨已迟，情

难寄，梦无依，年华似水逝，……空折枝……时光催人老……”

林诗娥挽着龙一飞的臂弯，肩并住肩，一边走一边和着歌声低声哼着“金缕衣”的调子。龙一飞心中十分明白，林诗娥唱这首歌给他听的真正意义，不外是借流水而寄情，藉着歌词代表自己的言语表达她的心事。“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空折枝，恨已迟……时光催人老……”那幽怨的、如泣似诉的歌声在他脑际中盘旋着，飞舞着。他对于林诗娥的浓浓情意和熊熊爱火，并不是不了解的，然而他的心中仍然竖着一条“友谊”的界碑，这界碑，正阻止着林诗娥感情之船泊入他平静的港湾。

走近花朵几乎凋尽的樱花丛中，林诗娥弯下腰从草地上捡起几块枯萎的花瓣，仔细地抓在掌心。触景伤情，她仿佛觉得自己的青春犹如花朵一样，昔日盛开满枝，娇艳欲滴，可是曾几何时便要凋谢了。的确，每一个人的青春终会有一天无声地随时光而消逝。她喃喃自叹：“莫待花谢空寂寞。”然后她又转过来问龙一飞：“你喜欢赏花开还是喜欢看花落？”

“各有各的意义，各有各的味道。”龙一飞毫不犹豫地微笑答道：“在我看来，花开也好花落也好，它都给人们带来生命的启示。”

“是呀，这话听你说过的，到底你比我高明得多。”林诗娥明知龙一飞的性格是不喜欢人家给他戴高帽子的，但话已由口出，收不回来了，她急迫地转弯修正：“我是说，到底你的人生经验比我丰富得多。”

“哪倒不见得，只是我比你多吃几年饭罢了。”龙一飞笑答。

龙一飞这些话正好给了林诗娥说话的资料，她乘机追问说：

“你今年贵庚？”

“小生今年二十七。”龙一飞模仿京戏的对白怪模怪样地说：“老了，不中用了！”惹得林诗娥忍不住咯咯咯地笑了一阵。

止了笑后，林诗娥认真地对龙一飞说：“你该结婚了，男大当婚嘛。”

“结婚？”龙一飞瞪大了眼睛。

“嗯。”诗娥点了点头。

龙一飞强作欢颜：“跟谁结婚？”

林诗娥突发其想，想将话直说：“我嫁给你！”可是她转念一想，这可不是一件随便拿来开玩笑的问题，万一说出来被龙一飞拒绝，那该是一件多么难堪的事，于是话到唇边又收回去。事急智生，林诗娥十分从容地告诉龙一飞：“只要你愿意，我相信会有女孩子喜欢你的。”她虽然尽量掩饰说话的真正含意，可是她被自己的表情出卖了，话音刚落，一双粉颊绯红得似夏天的落日，羞得她几乎无处容身。

龙一飞不是傻子，他自然明白林诗娥的心意，但他真的没有存心要娶她为妻的意思，他只认为林诗娥确实是一位合得来的女朋友，他完全没有想占有她念头。不过他是一位识趣的大男孩子，在非不得已的情况下，他实在不愿意刺伤一位无邪少女的芳心，他在等待适当的时机才正式告诉她。

龙一飞故意沉默片刻，装作轻松的对林诗娥说：“诗娥，你也该找个归宿了，女大当嫁呀。”

“嫁人？”林诗娥模仿龙一飞方才的口吻。

“嗯。”龙一飞的语气也像刚才的林诗娥。

“嫁给谁？”林诗娥的心似小鹿般乱蹦乱跳。

“谁要你，你就跟谁结婚。”话刚出口，龙一飞立刻发觉自

己的措辞多少有些不适当，他马上解释：“我的意思是说谁喜欢你，你也喜欢他，那么你们就可携手共行平等礼，合心同唱自由歌呀。”

“那个人是谁？”林诗娥问，显然有所期待。

“我……我也不知道。”龙一飞笑了笑。

他们在樱花林下的小径上、斜坡处草坪下印了不少脚迹，留下了愉快的笑声和倩影……

……随着记忆的流水，龙一飞渐渐进入梦乡。

六

虽然秋可仪晚上遭遇了人生第一次失眠，但是并没有影响她第二天准时六点钟起床。起床之后，她的精神自然不如平日那样饱满，她坐在床沿伸个懒腰，然后很快地去冲了个冷水澡。一早起身便去洗冷水澡，可说是破天荒第一遭，其目的不外是醒一醒精神，借此掩饰脸色的倦容，这样可以不让父母看出破绽来。

徐川玉比她早五分钟到学校，她们平时有一个默契，那就是谁先到学校谁就得站在学校门口左方斜坡那棵尤加利树底下等待，然后一道进入教室，除非天公不作美落着雨，否则秋可仪及徐川玉每天早晨上学的时刻，必定要在这儿见面。两个人总爱趁未上课之前，站在那株尤加利树下聊聊天，说一些天真无邪、两人都感兴趣的话题。

因为徐川玉和秋可仪平日形影不离，常常出双入对，所以那些爱管闲事的同学，便给她们两人起了一个雅号叫做“筷子姐妹”。她们两人虽然仅仅在新店晨光中学念了两年初中，但是有人提起“筷子姐妹”，无论自初一至高三的同学，没有那一位

不知道那是怎样的人儿的。

有一天的傍晚，秋可仪和徐川玉靠在碧潭河吊桥的栏杆边，留恋着夏天的落日，偶然碰到“小麻雀”张亮及“老虎崽”林生男，虽然平日她俩和这两人没有什么深的交情，但到底大家还是同班同学，所以相遇之下，彼此自然有说有笑地胡聊一趟。

张亮一看见这对“筷子姐妹”，不由自主吱吱喳喳指手划足地跳跃不停。怪不得人家称她小麻雀呢，她口在说话，手足都在动作。

“喂，”张亮叫着：“川玉、可仪，你们在干什么呀？”

“观落日，”秋可仪笑咪咪地说：“看晚霞。”

“也欣赏桥下的流水。”徐川玉不经意地回答他们。

“啊！”小麻雀装个怪模样：“又有灵感了？”

她自然是针对秋可仪说的，因为秋可仪在全班中作文是佼佼者，平时又爱好文学。

“是又怎么样？”秋可仪硬硬地回了一句，因为她平日就是看不惯张亮的作风。

林生男知道小麻雀触怒了秋可仪，便拉开话题笑兮兮地问：“你们总是出双入对，怪不得那么多同学封了你们这个‘筷子姐妹’的雅号。”话完便放荡地笑了起来。

徐川玉急着性子问她：“你到底在笑我们什么？”

“我在笑……你们两人情笃甚于同胞姐妹，将来嘛……将来……”

“你说嘛，何必吞吞吐吐的？”秋可仪和徐川玉几乎同时发声。

“我说出来你们不要骂我、打我才好。”林生男说。

“谁会骂你？”秋可仪保证：“你看我几时骂过人？”

徐川玉在一旁帮腔：“你是有名的‘老虎𧈧’，谁个敢欺负你，打你？”徐川玉知道林生男听了自己叫她‘老虎𧈧’后，一定会顽皮地跟自己抬杠，还会趁自己不备来抓她的腰肢，谁都知道徐川玉最怕人家摸她的腰肢，只要在她腰肢间一碰，她就会笑个不可开交，连眼泪都会笑出来。徐川玉有自知自明，话一说口就准备提防林生男要来这一招。果然不出她所料，林生男真个偷袭过来，幸好徐川玉早做好准备，轻易地闪避了，不过此时她也笑得前俯后仰了。

一阵欢笑之后，老虎𧈧林生男煞有介事地走近秋可仪，贴耳低声说：“我们女孩子总有一天要嫁人的。”

“是呀！”秋可仪也以为她要谈什么正经话。

“那么，你们这对筷子姐妹将来怎样舍得分离？”林生男一副悲天悯人的模样：“我看嘛，他日你们岂不是要两女侍一夫？”

尽管她觉得秋可仪平日对待同学和蔼可亲，但自己跟她开这样玩笑，还是要提防她要开骂，林生男说完便迅速跑开了。

“缺德！”秋可仪望着林生男的背影骂了一声，随即她便将林生男说那些话告诉了徐川玉。

忽然之间，一阵莫名的哀愁同时掠上她们两人的心头，林生男的话隐约地响在她们的耳畔：“我们女孩子总会有一天要嫁人的。”这是无可否认的事实：“那么，你们这对筷子姐妹怎么舍得分离？”

“对呀！”秋可仪和徐川玉有一种同样感觉，她没有说错呀！

“岂不是要两女共侍一夫？”徐川玉挺认真地哀声说。

“去你的！”秋可仪自然不高兴听到她这句话，不过当她仔

细思量后，觉得老虎馐的话多少是有点道理的。可是她觉得在这个时候是不应庸人自扰的，嫁人？那是遥远的事，将来的事等到将来再去想它好了。

“这的确是一个可怕的现实问题呢。”川玉很快便转了口吻：“管它呢，天大的事情还是等它到来时再说。”……

那是半年前的事情了。此刻徐川玉在校门前和秋可仪见面的时候，看到她脸带倦容，不禁问道：“姐姐，你昨夜没有睡好？”

“嗯。”秋可仪点头称是。徐川玉这时一连打了两次呵欠，这等于不打自招，秋可仪同样清楚川玉昨夜也没有好好睡过。她同样询问对方：“看你那个疲倦的样子，我猜你也没有睡好觉呀。”

两个人都不期然苦笑了一下，在这短暂的苦笑中，两人都把隐藏在心底的秘密表露了出来。

“想念阳明山的花？”秋可仪拉住徐川玉的手：“想念遍地殷红的杜鹃花、满山娇艳迷人的樱花是不是？”

“还有……”徐川玉诙谐地加上一句：“还有阳明山上的人儿。”

“人儿？”秋可仪幽默地说：“你在说那些赏花的人潮？”

“可仪姐姐，别装模作样吧。”徐川玉似乎已看穿了她的心。

“你是指那位少校？”本来秋可仪老早已经懂得徐川玉说话的含意，不过她有意转弯抹角地跟徐川玉捉迷藏。

“对呀，不是他还有谁？”徐川玉不再绕弯。

“你真坏！”秋可仪大声说。

徐川玉贴近秋可仪的耳边轻轻声说：“我们俩个都不是好东

西！”

“简直坏透了！”秋可仪忍不住笑了起来。

两个天真的少女扯扯拉拉、喜气洋洋地走进了教室。

七

日子似流水行云，转眼之间又一个星期六来到了，这天的下午三时五十分，龙一飞签收了一封林诗娥投递的限时送达信件。自从国府从南京迁来台湾之后，处处从事改革，力求励精图治，因此宝岛所有一切的施政均在改造建设声中迅速进步，尤其是在水电交通方面，真是一日千里。台湾因为交通便捷，所以邮政局特别设置一项“限时送达”的邮件投递，增加市民之方便，其如此设置，实为中国有史以来的创举。

龙一飞是正在收拾卷宗准备下班的时刻接到林诗娥的信的，他心中一拧：“难道她发生了什么事？”但看到她熟悉的笔迹时，方知道到刚才的担忧是多余的，而她之所以给他寄来限时送达的信件，应该是告诉他约会时间的，而绝不会有什么了不起的事情。为审慎起见，他还是立刻把文件搁在桌子上，将来信拆开来看个究竟：

一飞：

亲爱的！我第一次称你为“亲爱的”，谅你不致于生我的气吧？

我知道你一直在怀念翠萍同学，我亦在怀念她，她的确是一位好女孩，但人死不能复生，时间都过这么久了，你还是节哀顺变，开启新的生活吧！

一飞，记得有次我们在阳明山游玩时，你对我说“你该嫁人

了！”那时候，我的心儿跳动得多么厉害啊！然而，我该嫁给谁？一飞，请你明确地指示我可以吗？

写到这里，我的心绪一片凌乱，我明白告诉你，我正在思念一个人。夜已深沉，窗外依旧又是明月当空，我痴呆地望着窗外的夜景，但山风只能吹乱我窗前的竹痕，总吹不散我心头的人影。

不多写了，愿我俩今夜都做一个共同的美梦。

诗娥

晚上，同僚们都外出去了，宿舍里只剩下龙一飞孤零零一个人，在寂静的时刻，他骤然感到莫名的惊悸向自己袭来，这是他和林诗娥交往近两年来头一遭有这样的心理反应。“人死不能复生，时间都过这么久了，你还是节哀顺变，开启新的生活吧！”林诗娥信中的话，像一个又一个巨浪，一波又一波的冲击着他的心，是啊，是该放下悲痛，开启新生活的时候了。

想到这里，他觉得和林诗娥的关系，是应当作一次彻底检讨，或是作出选择的时候了！他抓了一把茶叶放入杯子里，再从暖水壶中倒下热水泡着。喝了几口茶之后，他纷乱的心情果然慢慢地平静下来，头脑也清醒了许多。

趁着片刻的清静，他努力检讨他对林诗娥的感情究竟发展到了何等程度。他想到，自离开广州到台湾三年多来，一个人孤苦伶仃，像是一只失群的孤雁，叫无应声。而后和林诗娥异地相逢，自己获得了珍贵的友情，也得到了无可替代的关怀和慰藉，林诗娥的情谊，正像冬天的太阳一样温暖了他的心。然而往深一层思考，他觉得，虽然自己跟林诗娥的关系虽然一直十分亲密，不过那一种亲密，除朋友之情以外，有一份同乡之谊也是混在其中的，但说实在的，他从未将林诗娥当作爱人看待。

想到这里，他疑惑起来，自己在反问自己，为什么男女之间，除了夫妻之外，就不可以结为异性知己朋友？难道男女之间除了爱情，就不可以让友情的永远保存？难道林诗娥也只是一位难以脱俗的女孩子？难道她就不能做出一件超越世俗的事？

“这些年来，自己与林诗娥的相处一向都是很平静的，何故她的思想突然转变这么大，竟然提出结婚的问题？也许是因为她渐渐成熟的缘故吧。”龙一飞自问自答。

他似乎找到了确切的答案了：“人生于浮沉的世俗中，一个女孩子最大的愿望，就是找寻到一位志同道合的对象，找到自己的归宿，诗娥毕竟不是超人，自然也逃不出这个公式。”

“既然旧爱已不复存在，林诗娥又不是自己理想中的爱人，那么，我该怎么办？”龙一飞陷入了苦思。

入睡前，他做了一个决定，趁着明天星期日假期，找一个幽静的地方，一个人冷静地做一次深思，好给自己的心灵、也给正在迷梦中的林诗娥作一个明确的交代。

清早起来，龙一飞在西门町小吃店喝了一碗豆浆，吃了两根油条，一个烧饼。在喝豆浆的时候，他在想该往那儿去比较适当，待油条及烧饼都下肚之后，他登上了开往新店的公共汽车，他决定了，到碧潭去。

碧潭，就在新店镇，是台湾全省著名的风景区，每年炎热的夏天，这里成了台北的人们最好的消夏去处。人，像是候鸟一样地敏感，当阳明山的樱花随着炎夏而消失的时候，人们的游兴大大打了折扣，于是一群群，一队队的游客便挤到碧潭河来消暑了。而碧潭这名称的由来，从来未曾听见有那一位游客追问过，大概是因为潭水常年碧绿而得名吧？

碧潭有一座横跨两岸、悬挂半空的老式吊桥，从远处望去，

犹如长虹一弯，又似新月一勾，不仅含有画意，并且带有诗情。桥的下面，有一座用石块砌成的小型水坝，清澈的水面下，堆着数不清奇形怪状的天然石子，这些石子中，有褐色的，有白色的，有乌黑色的，偶尔还可见到几颗红色的，不过总体还是白色的居多，在阳光的照耀下，显得白皑皑一片，清纯极了，可爱极了。

此外，有些比较高大的石头，露出半截在水面上，日间在沐浴着太阳的光辉，夜间则发闲地仰望蓝天中的星星、月亮和注视河岸两旁闪烁的万家灯火。

前来碧潭消暑的人群中，年纪较大的长辈们，于假日携妻带儿来，租借一只游艇在碧波荡漾的溪流中兜风，或者坐在凉亭上茗茶纳凉，浏览河中的风光。那些年轻人就大大不同了，他们来到碧潭，不是租小艇自己划，便是来游泳的。不过，间中也有上了年岁的人，跟那些年青男女朋友们一样，自己租艇来划，也载浮载沉于绿波中，藉此来显示自己老当益壮。

青年男女中，懂得游泳者，便兴高采烈随波逐流于河上，就是尚未谙水性的人，亦可以藉此机会在浅水区域练习一番，更有些情侣，两个人根本就不懂游泳，可是他们也双双对对而来，做对“戏水鸳鸯”，不过他们不谙水性，在水中不敢越雷池半步，还是称为“浸水鸳鸯”比较适合，不管怎样说，这里亦是他们消磨时光的最好去处。

来碧潭凑热闹的人们，通常大都在中午时间到来。龙一飞来得较早，碧潭河的河面上还是静悄悄的，除了岸边的树下有三位浣衣女郎外，只见到几个船家在清洁艇船，此外便看不到其他游客了。

龙一飞在吊桥上徘徊了一阵子，便向船家租了一条小艇，一

个人直向上游缓缓划去。他划到了离开吊桥五百多公尺的地方，那儿更是冷清清的。他将小艇划到靠山林的一侧，把小艇拴在岸旁的小树干上，然后踏着岩石走上岸去，在树林地下铺了一条大毛巾，换上游泳裤，便在毛巾上躺了下来。

鸟语花香，的确使人心旷神怡。“啊，多么美丽的早晨。”龙一飞感到空气特别清新，环境特别宁静，不禁自言自语起来。这静寂的环境正适合他静下心来，彻底地将待解决的问题检讨一番。

他想，自己与诗娥的感情，不能再这样不清不白地拖下去，应是到了作最后决择的时候了。首先进入脑海的是往日和余翠萍的旧欢，往事历历在眼前，恍如昨日。虽然她已香消玉陨，但自己仍然是对她念念不忘的，正如德国小说家蒂克说的那样：“要忘掉一个人是不容易的啊！”旧欢如梦，但眼前的事却是鲜活的，他的耳边，又仿佛响起林诗娥信中说的那一番话：人死不能复生，开启新的生活吧！

是啊，环境已发生了巨变，林诗娥给他的种种示意，不过是一个女孩子爱一位异性，爱到极点时感情升华的天然流露罢了，这本身并没有过分之处。但现实的问题是，他并不爱林诗娥，而林诗娥却在爱他，这其间的感情便变得复杂起来。想深一层，现在问题的关键不在诗娥，而在于自己，是接受林诗娥的爱？还是坦白告诉林诗娥，她并不适合自己？至少要给她一个明确的答复，因为诗娥到底对自己是一场好意呀。但是，林诗娥此时的爱火正烈，这时说“不可能娶她”，岂不是往烈火里泼上一盆冷水？她这个单纯、柔弱的女子受得了吗？自己既要全身退出来，又不至于伤害一个深爱自己的好姑娘，还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不觉已是中午时分。十二时逾后，整个碧潭河像一锅沸水一

样热闹起来，龙一飞从树隙间望过去，凉亭内的茶座上坐满了人，有男的，有女的，有老的，有少的。河岸两旁东一堆西一队，连吊桥上也站了不少游人。吊桥之下，大艇小艇如织穿梭，碧潭河绿波中人山人海，尤其是下游浅水地带，玩水的人儿更显拥挤。

他将视线由远到近在河面扫视一番，当他把眼睛落到他附近的河面时，不觉“噫”的叫出声来。原来就在不远的河面处，不知什么时候有两个少女划来一只小艇，正停在那儿晃荡着。她们两人都穿着游泳衣，一个坐在艇中间，把住两支桨，另一位则坐在艇头，一双脚浸在水里，弯着腰，双手权充双桨用力拨弄水花，两个人嘻嘻哈哈地有说有笑。龙一飞和她所处位置相距仅有五十码之遥，她们的笑声很清楚传到他的耳膜里，不过她们说些什么话，倒是模糊的。

龙一飞好奇地注意她们的说话和动作，岂料正在这时，坐在船头的那位女孩子“扑通”一声滑落到河中去，一下子便没了顶。龙一飞以为她在玩潜水玩儿，因为他自己平时游水时就是最爱学鱼儿潜游的，一直潜到没气支持时，再浮到水面来透气。

“救命呀！救命呀！”坐在船中央那位女孩子一边慌张地呼叫着，一边走到船头伏低，右手抓住艇沿，左手伸入水中乱摸。糟糕的是，附近并没有其他游艇，大概是因为她们的艇离开吊桥太远了。艇上的那位少女见无人施救，情急之下，不顾一切跃下河去了。

少女跃下水的声音，惊醒了一时怔在那里的龙一飞，救人要紧！他急忙从岸上跃下河去，几下子便游她们落水的地方。他潜下水去，在距水面数尺深的地方看见一位女孩子正紧抱住另一个人在挣扎。龙一飞中学时代就是一个游泳健儿，同时又是一位太

极拳爱好者，更是一个篮球好手。他奋力游近她们身旁，用平生之力将两人分开，他看见一个女孩已自己跃升水面上去了，而另一位女孩不仅不会直跃而上，反而往水底沉下去，情形万分紧急，他紧紧拉着她浮上水面，迅速向岸边游去。

当她将溺水者抱上岸时，她已不省人事了，而先浮起来那一个女孩，正抓住小艇的艇弦，她虽然没有气力爬到艇上去，但她已是脱离危险。为了拯救岸上这位已经晕厥的溺者，龙一飞无暇再去关注留在河中那一个女孩，其实时间不允许他再迟疑了。幸好他当年在南洋读书的时候，曾经参加过圣约翰救护队的工作，对溺水的急救方法是受过训练和实习的，他不慌不忙地按规范操作起来。他自己坐了下来，将溺水者背朝天置放，用自己的膝盖顶着她的腹部，然后用手缓缓将她腹内所吞下的河水挤压出来。接着，他又将她反过来，让她仰卧在草地上，对她施行口对口吸水方法，由于情况十分危殆，为着争取时间，他来不及将吸出来的水吐出去，而是将这些水都吞到自己的腹里去了。在进行按压式人工心肺复苏之后，龙一飞又对她进行口对口人工呼吸。

“哎呀！”溺水的女孩大叫了一声甦醒过来，这冷不防的一声大叫不要紧，龙一飞被她发声的同时狠狠地咬了一口，顿时，他的下唇鲜血涔涔。

河里那位抓住艇沿停歇的女孩子，这个时候几经辛苦已登上了小艇，惊魂甫定，她慌忙将小艇划向岸边。

这个时候，龙一飞救起的那个女孩，已能自己坐起来，无奈因惊悸过度，神志仍然停留在半昏迷状态中。龙一飞被她咬破了嘴唇，鲜血染红了自己半边面孔，血迹亦引染红了女孩的大半个脸庞。

不一会儿，艇中的女孩已将小艇靠了岸，龙一飞忙着跳过去

拉住她的手，帮助她登上岸来。她一上了岸坡，便闪电般扑向溺水的女孩，两人紧紧拥抱在一起。

“姐姐……姐姐！”

“妹妹……妹妹！”

两人对视着，恍如隔世。那情景，仿佛电影里的某个镜头，在龙一飞的眼前上演。像是烽火余生，也像劫后归来，是悲？是喜？一时使人难以分辨。

龙一飞走到艇上，帮她们取回了衣服，并嘱她们赶快抹干身上的水迹，穿上衣服保暖，她们并不知道，此刻她们的嘴唇和脸色已是一片苍白。龙一飞将自己带来的浴巾递给她们，便转身走到山林的背后去了。

两位姑娘更换好衣裳，便请出了龙一飞。龙一飞从树林里钻了出来，猛一抬头，他被眼前的情景惊住了：眼前这两个姑娘，不正是不久前在阳明山公园见过的那两个吗？而他在水中救起的那一个，正是他心爱的“翠萍”！龙一飞极力隐藏着内心的激动，他明白，此时此刻，去说哪些“曾经在哪里见过”的话并不合适，况且，那天李刚强的表现实在令人生厌，谁知道她们是怎样看自己的？

此时的“翠萍”，脸色仍未恢复原状，附近没医没药，怎样令她恢复呢？龙一飞猛然记起自己的裤袋里带有一小包洋参，此外还有一盒万金油，于是他急忙取来，嘱他们把洋参片含在口中，并且告诉她们，洋参可以养神，为了打消她们的顾虑，他自己先把一片洋参片含在口中。接着，他又将万金油递给她们，请她们擦擦鼻孔，额头及颈部。

本来秋可仪和徐川玉俩人平日是从来不容易接受人家的东西的，尤其是男孩子给她们东西，休想她们会多看一眼。可是在这

种特殊的情景之下，人家又是一片诚意好心来救护自己，又怎好拒绝呢？说实在的，在如此萎靡的情形下，的确是需要这些药品提提神，醒醒脑的，只是她们都颇觉奇怪，眼前这位救命恩人身边怎会携带着这些极为有用的东西。

原来龙一飞自念小学时候起，便爱好运动，田径场上的运动，他样样都喜欢，此外，羽毛球、排球、篮球、足球，他无一不感兴趣。因此提神用的万金油、洋参片是他运动时必带在身边的东西，只是他也没想，平日备在身旁自己使用的这些小小药品，这次竟可以拿来救人呢。

秋可仪和徐川玉擦了万金油，咀嚼着洋参片，果然不到一会的时间，整个人儿便有“药到春回”的感觉，神智也渐觉地复原了。待恢复正常之后，她们自然忘不了启口感谢龙一飞。

“多蒙先生救命之恩！”先开口说话的当然是秋可仪。

“那里，那里。”龙一飞颇觉不好意思，慌忙答道。

“今天不是遇到先生，我和可仪姐姐死定了。”徐川玉说完，心里又记起刚才的危急情景，顿时心跳得非常厉害。

“吉人自有天相。”龙一飞不敢轻易去占功劳，因为他是相信上帝的人，于是他认真地告诉她们：“那是神的旨意。”

“你太客气了。”秋可仪接着问道：“我们忘记了请教先生尊姓大名？”

“我姓龙，名叫一飞。”龙一飞将自己的名字作了补充介绍：“龙凤呈祥的龙，一、二、三、四的一，飞来飞去的飞。”

“啊，原来是龙一飞先生，大恩大德感铭心中。”秋可仪微笑了一下。

“谈不上什么大恩大德，那不过是大家一场巧遇罢了。”龙一飞摆了摆手说：“你俩位尊姓大名？”

“你又跟我们客套起来了？”秋可仪觉得她和徐川玉的命都是由他手中捡了回来：“我姓秋，名叫可仪。”

“啊，秋可仪小姐。”龙一飞微笑着点了点头。

“我叫徐川玉，林则徐的徐，河川的川，玉石的玉”徐川玉亦作了自我介绍。

“啊，是徐川玉小姐。”龙一飞同样微笑着点了点头。听了秋可仪和徐川玉的介绍之后，他有点不解地说：“刚才明明听见你们互道姐妹，我还以为你们是同胞姐妹呢。”

“我们不是同胞姐妹。”徐川玉给一飞解释：“我们只是要好的同学，是一对结拜姐妹。”

秋可仪觉得徐川玉似乎不应该将两个人的私人感情告诉了一个刚认识的人，她顿时感到难为情，两颊隐约泛地起了红霞，在这同时，她又在注意观察龙一飞的反应，以至眼眼定定地望住他。

龙一飞以为自己有什么不对之处，以致秋小姐那样眼定定地望住他，当他发觉自己仅穿一条游水裤，上身赤裸时，顿时感到万分尴尬，忙向她们道歉：“真对不起，我一时忘记换衣服，失礼之处，请多多包涵。”说完便狼狈地转往后山无人处更衣去了。

更衣回来，龙一飞还是满口：“对不起！”他感到在女孩子面前如此放肆，实在太不成体统了。徐川玉和秋可仪知道龙一飞误会了她们的意思，然这种错觉并无十分重要，因此她们也不想去计较它。

“龙先生，”秋可仪含羞地问：“我们好像以前曾经在什么地方见过面的？”

徐川玉在背后悄悄伸手去拧秋可仪的屁股，其用意是向她暗

示：“你这人是明知故问。”

其实，当徐川玉和秋可仪恢复了常态之后，她们两人都已将几个星期前大家在阳明山看花碰过面，回台北时又坐同一辆公共汽车的事记起来了，但说也奇怪，她们都甘愿自己瞒骗住自己，假装没有那回事一样，倒是秋可仪忍不住，先把事情捅破了。

龙一飞吃吃笑着，假装回忆的模样：“假如我没有记错的话，”他故意沉吟一下：“该是在阳明山公园见过一次面吧。”

“对！一点都没有记错。”徐川玉高兴地回答他。

“没错！”秋可仪亦装着努力回忆的样子：“龙先生的记忆力真不错！真不错！”她一边对龙一飞说，一边乘徐川玉不备，暗中用手拧一拧徐川玉的腰肢，惹得她“啊”的一声大叫起来，然后“咯咯咯”地狂笑不休。秋可仪也随之哈哈大笑，因为这个玩儿是她搞的，自然觉得好玩，可是龙一飞根本就不知其中的奥秘，只好莫名其妙地陪她们傻笑。

时间在不知不觉中溜走了许多，太阳的光线已经从树林的枝叶间筛射出斜斜影子，龙一飞向她们说：“时间不早了，你们该回家了。”

“我们的家就在新店。”徐川玉说：“龙先生你呢？”

“家在台北。”话刚出口，龙一飞立刻意识到回答得不大适当，马上更正：“不，不，不是家在台北，是人住在台北。”

“那又有什么区别？”秋可仪觉得龙一飞这个人真有意思。

“因为我在台湾没有家呀！”龙一飞滑稽地笑着：“我是单身，住在国防部的宿舍里。”

大家又是一阵会心的大笑。

“龙先生，你可否给我们留下个通讯地址？”秋可仪向龙一飞提出要求。

龙一飞有点犹豫地说：“这……我看不必了吧！”

徐川玉见龙一飞不打算告诉她们住址，心中有些焦急，便诚实地再要求：“你应该给我们留个通讯处，因为你是我们的救命恩人呀。”

“你们又跟我来这一套了。”龙一飞仍然没有答应的意思。

还是秋可仪识趣：“咱们不谈此些好不好？”她微笑轻声说：“跟你通通信，交个朋友总可以吧？”

“这还差不多。”龙一飞认真地回答：“要是再说什么报恩的话，那我是绝不会告诉你们的。”于是他便由衣袋里拿出记事本撕下一页，将自己的通讯处及邮政号码写给了她们。徐川玉也顺手拿过龙一飞的记事本，把她的通讯地址记在他的记事册上。

当三人离开河岸欲回各人的小艇的当儿，秋可仪急步追上龙一飞，似有要紧的话要说，但她嗫嗫嚅嚅的，话到了唇边又不好意思直述出来。

徐川玉看见秋可仪畏缩的样子，立即贴近她身旁咬起了耳语，催促她放胆量说吧：“怕什么？有什么话壮着胆子说嘛。”

徐川玉这一招，的确给秋可仪起了莫大的鼓励，她壮着胆对龙一飞说：“龙先生，你能否再答应我们一个要求？”

“说出来听听。”龙一飞说：“只要能力所及，我不会使你们失望。”

“你能否帮我们一个忙，不要把我们今天发生的事情告诉别人？”秋可仪央求道：“因为我们都怕父母亲知道了。”

“我以为是什么要求呢。”龙一飞向她们笑笑：“我是受过军事训练的人，懂得怎样保守秘密，你们一千个放心吧。这件事只有你们知道，我知道，还有……”

“还有谁晓得？”徐川玉有点敏感，抢着追问。

龙一飞俏皮地说：“还瞒不过上帝呀！”

“哈哈……”三个人笑成了一团。

“一言为定！”三人握手为证。

归程中，秋可仪和徐川玉划在前头，龙一飞跟在后面。

“小心点，别再掉下河里去了。”龙一飞跟她们开玩笑。

“我们现在什么都不怕了！”徐川玉满不在乎地回答。

“为什么？”龙一飞问，心里却在想：“你们今天不是几乎做了海龙王的公主去吗？这么快便不在乎了？”

“因为海龙王不收留我们呀！”秋可仪似乎看透了龙一飞的心思，俏皮地说，说完，便加力划了起来，徐川玉心领神会，也用力猛划，小艇飞快地向前驶去，给龙一飞留下的，是一串银铃般的笑声和欢快荡漾的涟漪……

龙一飞手中的桨却越划越慢，最后停了下来：“活脱脱的翠萍呀，难道真是上帝的安排？”

八

秋可仪与徐川玉送走了龙一飞，见太阳尚挂在空中，两人仍然无意回家，只是觉得肚子有点饿了，于是便在桥头的一家小餐馆叫了两碗炸酱面。店中已有比她们早来的几位客人，店家一时忙不过来，需要她们稍后一下。坐定之后，徐川玉的第一句话便说：“姐姐，到了现在，我还是有点怕！”

“怕什么呀？”凑巧老板娘从她们身旁走过，忍不住问了她们一句。秋可仪机警地踩了踩徐川玉的脚尖，示意她立刻停止说这个话题，以免泄漏了她们的秘密，同时掩饰地笑了笑：“没什么，我们在讲刚才电影里的故事。”

老板娘瞪了秋可仪一眼，不解地说：“你们明明是游泳回来，头发尚未吹干，怎么又谈及刚才的电影来了？”幸好店内生意正忙，她无闲再追问下去，忙着走开了。

秋可仪目送老板娘走开，低声对徐川玉说：“有话等咱们吃完面条到吊桥上去谈好了，别弄到满城风雨啊。”徐川玉伸了伸舌头，点头称是。

他们吃饱了肚子，一同走到吊桥上徘徊，此时已是黄昏时分，游人渐渐散去，碧潭河又回复了先前的幽静。走了一会，她们便靠着桥的栏杆上倾谈起来。

“今天如果不是遇到这位贵人，我们一定淹死在河里了。”秋可仪若有所思地说：“我总忘不了这位救命恩人。”

“这不会是天意吧？”徐川玉有点不解地说：“龙先生为什么一个人跑那儿去？”

“我和你一样，不明白他一个人往那里干什么。”秋可仪也是一位天主教徒，她将这次奇遇的原因归于天主：“应该是天主的旨意。”

“将来如有机会，我们可以问问他的。”徐川玉满脸春风：“记得那一天我们在山上看花回来的时候，还惋惜没有跟他打个交道，你不是说过，你有预感，大家会重逢吗？现在果然应验了。”

“是的，不过这次重逢也太不寻常了。”秋可仪漫不经心地回答徐川玉，她觉得如此重逢，真是使人有点不可思议。

“或者他和我们有缘分？”话语之中，徐川玉充满了欣喜和遐想。

“有缘分？”秋可仪与徐川玉一样，都是一个相信命运的女孩子，她问徐川玉：“是跟你还是跟我？”

“我认为跟我们两个人都有缘分，否则，今天我们两个人都死定了。”念及今天的惊险情景，徐川玉不禁伤感起来：“我死了还无所谓，我尚有一位哥哥啦，而你爸妈就只有你这一个女儿，要是真个淹死了，伯父伯母不知怎样的伤心。”徐川玉虽然在随便说说，但已伤感得淌出滚滚珠泪来了。

见秋可仪不出声，徐川玉又责怪起自己来：“姐姐，都是我不好，明知你不会游泳，偏偏大着胆子邀你把艇划到那么远，那儿的水又那么深。”

秋可仪自然不愿意让徐川玉良心的荷负加重，便挺而说起自己的过错来：“妹妹，那怎好怪你呢？那是我提议的，是我不谨慎，贪图戏水而闯出的大祸，几乎累你为我陪上一命。该责备的应该是我而不是你呀。”秋可仪也禁不住悲从中来，眼眶盈满了泪水。

突然间，吊桥震动起来，她们知道桥的那端有人正踏步过来，两人不约而同地、敏捷地揉了揉被泪水浸湿了的眼睛，若无其事般欣赏着黄昏的夕阳，看看弥留片刻但烧红半边天际的彩霞。

真是“夏云多奇峰”，天边的云彩变幻无常，各式各样的奇景倒映在河面上，在波光中闪烁，眼前的景致美丽极了，只可惜如此优美的风景，错配着她们此刻恶劣的心境。

太阳西沉了，夜之神随之降临。远山的峰峦、树林由昏暗而陷入阴森森之中，河面的水波亦由深蓝转为漆黑了，那阴沉沉的倒影，像是一群群吃人的魔鬼，一个跟着一个向她们摸过来，给徐川玉和秋可仪本来凌乱的心境加上了莫大的恐怖，她俩顿时感到心胆俱寒，不约而同拉起对方的手，逃跑似的，迅速离开了吊桥……

秋可仪进入家门，照例向父母亲打了个招呼：“爸爸妈妈我回来了。”

秋惜金见女儿那么晚回家，莫明火不免又在发作，他有意无意地责备道：“我以为你游泳淹死在碧潭河了呢！”

秋可仪乍听之下，不免楞了一下，但她很快便镇静了下来，她明白，那完全是父亲向她发牢骚，并不是他真的知晓了今天发生的事情，或是听到了什么风声。

她默默地走入冲凉间把游泳衣往洗衣盆一抛，这时，她听到了母亲严厉的声音：“我看你是老糊涂了，怎么可以向女儿说那些不吉祥的话？”

“教训教训她一下不可以吗？”秋惜金张嘴反驳。

“爸爸，妈妈，请你们不要再吵了，都是女儿不好，又惹爸爸生气，使妈妈伤心。”秋可仪哀声道。

秋惜金和太太同时收了声，这一场小小的风波，至此便告结束了。

当徐保民看到徐川玉回家时，却是另外一种状况。他不但没有对女儿说半句埋怨的话，而且还亲切地问：“川玉，你这么晚才回来，一定玩得很痛快是吗？赶快去洗澡、吃饭，玩了一天，肚子该饿了。”

徐保民一向对女儿都很信任，相信女儿在外边决不会搞些不三不四的事，他认为，年青人有年青人的天地，教养儿女不能过于管束。

“爸，你们吃了晚饭没有？”大概因为在堂上见不到母亲，徐川玉接着又问：“妈呢？”

“你妈妈弄好了饭菜，往张家搓卫生麻雀去了。热水在灶上，菜在锅里保暖，赶快冲凉去，我在等你吃饭。”徐保民关切

地说。他这个做父亲的，对儿女们的关怀真是无微不至，有时孩子做错了，他也只是轻声低气地跟他们讲道理，他从来没有骂过儿女的。俗话说：“知子莫如父，知女莫如母。”对于徐保民来说，真是“知女也莫如父”呢。

母亲搓牌去了，哥哥又未回来，晚餐席上，只有父女两个吃饭。两人像是朋友一样轻松，有说有笑的，天伦之乐充满了席间。

“今天和谁在一起玩呀？有没有男朋友？”徐保民扒了两口饭，津津有味地问女儿。

“跟可仪姐姐在一起，不过，还有……还有一个男的，男的朋友。”不知怎的，在父亲面前，徐川玉竟把心中的秘密脱口说了出来，而她所说的男朋友，自然是说龙一飞了。话刚出口她便觉得失言了，与龙一飞不过只是萍水相逢，刚刚才认识的，怎么可以这样放肆地把他当作男朋友而禀告父亲呢？可是一言出口，已是驷马难追了。

徐保民听见女儿交了男朋友，不单没有像一些家长那样表示反对，相反地，他还为女儿快乐起来：“你平日什么话都肯跟爸爸讲，怎么有了男朋友到现在才透露？”他放下筷子，轻轻手在女儿肩膀上拍一下：“好！”然后又神秘笑了笑：“现在快告诉爸爸。”

“爸，你真是。”徐川玉害臊起来，娇嗔地说：“是刚认识的嘛。”

“那么，爸爸恭喜你。”徐保民这种山东人固有爽直气概，的确值得那些有封建思想的父母们见识见识，学习学习。

徐川玉故意张大眼睛瞪了父亲一下，又是一阵撒娇：“爸爸，我不说了。”

徐保民欣喜地说：“你能谈恋爱，这很好，可是不准妨碍学业。”

“爸，看你说到那儿去了，人家才刚刚认识。”徐川玉感到两颊在发烫。

“说到谈恋爱，爸比你有经验。”徐保民越说越有劲：“当然不是像那些小说描写的那样一见钟情啦，自然是由浅而深，从友情而变为爱情的。”

“我说不过你，不说了。”徐川玉边说边收拾碗筷往厨房送，这时她心里是热辣辣的，感到从来未有过的舒坦。

她在厨房中一边洗刷碗筷，一面在想着，龙一飞只不过是今天在巧遇下相交，而且仅有两面之缘，自己竟敢在父亲面前承认是新交的男朋友，不羞死人才怪啦。真是荒唐！她禁不住自己用食指在脸孔上划了两下：“羞羞！自己不知羞！”

乐极忘形中，徐川玉一时失慎把一只花瓷碟掉在地下，花瓷碟“嘭”的一声破了，落地开花，瓷碟子破碎的声响也惊醒了她的沉梦。她整妥了厨房整洁，便走出外厅来告诉父亲，她失手打破了一只漂亮的花瓷碟。

“啊，是吗？”徐保民并没有恼：“孩子，你打破花瓷碟，有点内疚，是吗？不要紧的，不管这碟子的价值如何，都是值得的。”见女儿不解，他接着往下解释：“平常一个人在兴奋的时候，往往会乐而忘形，就像一个人意志消沉的时候，会显得精神萎靡一样，这两种情绪都是可以导致一个人一时的冲动，尤其是对年青人来说，这情形更甚。你今天之所以打破碟子，完全是过于兴奋所致，依我看来，你今天要是能多打破几个碟子更好，这表明你内心不知有多高兴。”

“爸爸，看你说的。”徐川玉在父亲身旁坐了下来，绷着脸

说：“爸爸，你连我的底牌都揭开了，我不依！我不依！”

徐保民抚摸着女儿的头发咪咪笑着说：“你不要紧张。”他似乎越说越有趣：“你不是告诉了我，你已经有了男朋友吗？我看嘛，我看你还是请爸爸当你的恋爱顾问吧。”

徐川玉捺住了笑，一本正经地跟徐保民说：“我们不谈这些了，因为我怎样也说不过你。爸爸，你不是说妈和牌去了吗？”

“是呀！你妈到张太太那儿摸卫生麻雀去了。”徐保民说。

“我正要请教爸爸。”徐川玉顺利地转移了话题：“打麻雀亦叫和牌，我是听人家说的不少了，而你为什么又将打麻雀说成是摸卫生麻雀？难道打麻雀会带有卫生作用吗？”

“这个嘛，”徐保民笑呵呵地啜了一口茶，然后慢条斯理地给女儿解答：“这里面有一个传说。不知道是那一班赌鬼，老是喜欢在饭后组邀麻雀局，但又怕长辈们责怪他们烂赌，于是他们便说，饭后打麻雀可以帮助消化，是合乎卫生之举。此论流传开来，很多人都借此充作摸牌的挡箭牌了。”

“原来是这样的。”徐川玉捧腹大笑：“那妈妈还没吃饭就去打麻雀牌了，那该是去打不卫生麻雀了。”

徐保民也被女儿逗乐了：“我提议，那个发明打卫生麻雀理论的人该打五十大板。”

“太少了！”徐川玉附和着：“应打一百大板。”

“还有一个月时间，学校就要放暑假了，你该好好温习温习功课了。”笑够了，徐保民主动转移了话题。

“是，爸爸，我该去做功课了。”徐川玉离开父亲时亲切地说：“爸爸，你也该去休息了，明早又要回工厂上班呢！”

九

秋可仪躺在床上，利用入睡前的片刻，为自己做一次生活检讨。她想到，最近两次外出都是贪图玩耍晚了回家而触怒父亲的，不过她并没有做什么对不起父母和自己的歪事，这个还是让自己感到心灵安静的。以后必定要提醒自己，不要再放任自己而去重犯错误，以免父亲小题大作。当然，父亲的严厉管教，是他老人家的权利，也是为自己好，这并没有不当之处，至于父亲的责备是轻还是重？完全不必去分析和研究它。

她很快便把爸爸搁置在一边，然后把心思放在今天失足河心而幸运被龙先生救回的那一幕上。

她万个肯定，如果今天不是遇到这位贵人，她和徐川玉非要到海龙王宫殿报到不可了。然而在她们的死神搏斗的紧急关头，却来了这个救命恩人，这恩人竟是不久前邂逅并令自己心动的人，这真是一件不可思议、使人难以解释的事，仿佛冥冥中早已注定一般，这应该是天主的有意安排吧？

秋可仪一念至此，立刻从床上起来，跪在天主像前做了一次感恩祈祷。祈祷结束时，她在心里说：“主啊，你既然有意差遣龙一飞来拯救我的生命，我希望我是属于他的，直到永远。”祈祷结束，她又责备起自己来，自己怀有如此的意念，不知是否触犯天条？天主会不会惩罚自己？但她扪心自问，自己这种想法，确确实实出自自己的心灵深处，并没有丝毫虚伪，天主是不会惩罚一个诚恳的人的……

同一时间，徐川玉又怎样呢？此刻，她的身躯虽然休息在床上，但脑海的思潮却似太平洋的波浪，此起彼伏。她想到今天的遭遇，确实有戏剧性，好像演一出剧一般，一切似乎早已有剧本

编排妥当，只是由他们三个人分别演出而已，若不是，天地间会有那么凑巧的事情？

她相信，这事情她和秋可仪今生今世也是不会遗忘的，该怎样去报答那位救命恩人呢？要像古人那样“以身相许”？如果说这是“天赐良缘”，那么，这良缘是赐予自己的呢？抑或是赐予可仪姐姐的？她竟无头无脑地吃起秋可仪的干醋来了。

想起龙一飞那英风飒飒的风姿，健而壮美的体态，以及那彬彬有礼的仪表，她不禁神魂颠倒起来。他不是一位陆军少校吗？只是他今天他没有穿军装而已，到底他服务在国防部那一个单位？还有，他今天又为什么只身独影来游碧潭呢？更令人费解的是，何故他一个人藏身在那僻静的山林？明天……明天和可仪姐姐仔细商量，给他写一封信联络一下，然后慢慢再作下文……

回头来说说龙一飞。他晚上习惯地打开日记本，准备将白天值得留念的事写下来，然而这晚的日记他绝对不能将在碧潭河救人的事写上去的，因为他要遵守三人曾说过的“一言为定”的诺言，如果将这件事记录下来，万一有一天被别人知晓了，那么他就会变成一位没有信用的人了。为人处世，信用第一，何况他是一位军人？一位出身于革命军人摇篮黄埔军校的军官？

他的担心不是没有理由，因为他知道李刚强这位仁兄，时常会乘他不在偷窥他的日记，以刺探他个人生活中的秘密，具体说来，就是看里面有没有关于女朋友的桃色记录。如果将这天的遭遇记在日记簿上面，一旦被刚强看见传了开来，那不仅自己失信于徐、秋两位小姐，个人的信誉也将受到损失。

虽然不用白纸黑字记录下来，但是他还是将这桩事情当梦一般重温一遍，并铭刻在心板上。龙一飞想到，在自己不算太长但却不乏坎坷的人生旅程上，曾经不止一次际遇到各种各样奇奇怪

怪的事情，不过这次在碧潭河“救美”的一幕，却是极其奇巧的事件。如果他不是接到林诗娥示爱的信扎，他是决不会一个人孤零零地跑到新店去的，也不会孤舟横泛，最后单身只人隐藏于苍翠的树林底下而去苦思，那两位小姐不知怎的又会这么大胆离开吊桥那么远去荡舟，以至在游人稀少的水域掉下水去，要不是自己恰好在附近岸边目击事情发生而对她们施手抢救，这两位云英少女也许就这样无辜含冤于碧潭河底了。

世事之幻变，往往使人难以捉摸啊，谁又能知道，明天将会发生什么事？龙一飞对着窗外，望着繁星闪烁的夜空出神，就像一个虔诚的僧人在探觅那些也许永世也解不了的迷……

星期三早上，龙一飞同时收到林诗娥以及来自新店的书函。他养成一种习惯，凡是在办公时间收到的私人书信，都要留到下班后，于空闲时候才打开，这次自然也不例外，待晚上下班回到宿舍，他便把那两封来信拆开。他先读的是林诗娥的信：

一飞，上个星期给你写的那封信，相信你早已收阅了，我一直在守候你的回音。然而等待了一个礼拜，不仅没见你只字片纸飞来，连电话都没给我挂一个，难道你已经把我这个朋友遗忘了吗？抑是你在生我的气？也许你认为我在信所说的话，有点强你所愿？如果是，我得坦率请你多多恕谅，那是因为……因为我太爱你了。我曾经数次深思考虑，无论从那一个角度分析和衡量，你是值得我将终身相许的。为了爱你，我愿付出任何代价，倘如我获不到你的爱，我将遗憾终生。

请你原谅我的小气，在没有接到你的回音之前，我是不愿再次见到你了……

诗娥的信读完了，龙一飞陷入了沉思，他想起星期天那天为了检讨自己与诗娥的感情问题而专门单独去了碧潭，可那天因为

救人，检讨并没有结果，这次林诗娥情如火炽的来信，又逼他把那天中断了的思路接上。爽快地接受林诗娥的爱？意识告诉自己，这是不可能的事，与她保持往日的友谊，不让两个人的感情升华？那么自己就必须暗中竖起一座界碑，防止林诗娥的爱情之舟继续向自己靠近。但是，从林诗娥近日给他的这两封信看来，她已赤裸裸地显示她的心思了，如果回信拒绝接受她的爱，无疑会将林诗娥的芳心敲碎，这种选择，无论如何也是不能采取的。

龙一飞深深知道，被一个不为自己所爱的人爱，对于双方来说，都是一件相当痛苦的事，他要设法在不伤害林诗娥自尊心的情况下，有步骤地使她自然离开自己，最后将自己遗忘。最后，龙一飞作出了一个决定：以愉快的态度与林诗娥继续保持交往，在这过程中，运用自己的智慧处理好两人的关系，并帮助她从深陷的迷情中拔出脚来。

龙一飞想到，要将林诗娥从深陷的迷情中拔出来，或者说，自己要冲出林诗娥的感情包围网，除了自己对她的爱火作顺序渐进的冷却之外，还必须借助外力，但外力在那里呢？他忽然想起来，林诗娥先前不是有过好几位男朋友吗？前前后后追求她的男孩子真是不乏其人，其中有一位空军上尉和一位海军中校还追得非常卖力。大约半年前，在一个偶然的场合，林诗娥曾将那位空军朋友介绍与他认识，当时那位空军上尉还给了他一张名片。

想起那位空军上尉，龙一飞顿时像发现新大陆那样兴奋。他立即拉开抽屉，找出了那张名片。名片上写着：云大鹏，空军上尉，福建厦门县人，通讯处：冈山邮政21号。

找到了那张名片之后，龙一飞喜上眉梢，他深信，空军上尉云大鹏，一定可以帮助自己从林诗娥织下的情网中突围而出。龙一飞曾在战斗中经历过两次突围，他记得非常清楚，在两次突围

战斗中，他都凭着莫大的信心和勇气，带着不少弟兄从敌人炽烈的炮火中冲出生天。不过，此刻，他要冲破的不是枪林弹雨和围追堵截，而是林诗娥小姐为他构织的感情之网，这比起在战场上用真枪真刀冲杀困难得多，因为他是绝不能运用不是你死就是我亡的战争手段来对付一位痴情红颜的，但不管怎样，这方法无论如何值得一试。

事不宜迟，说做就做，龙一飞铺开信笺，飞快地写了起来……

封好给云大鹏的信，龙一飞怀着愉快的心情打开新店方面的来信。信中只有寥寥几行字：本星期日十二时正在台北新公园见面。秋可仪、徐川玉。语句虽短，但语气却是那么果断截夺，完全没有征求对方是否有时间和是否同意赴会的意思。

不过，阅过了信的龙一飞不仅没有责怪她们之意，而且还觉得这两位女孩子的个性有点像自己一样倔强，只要平时自己想做什么事情，总是一往无前，非设法做到不可。“好！让我接受她们星期日的约会。”他笑了。

到了星期五，秋可仪、徐川玉接到了龙一飞的复信，她们选择傍晚在碧潭河的吊桥上拆读这封回信，信还未拆开，两人便议论开了。

徐川玉对秋可仪说：“龙先生这个人，看来处事很审慎”。

“是呀，”秋可仪附议着：“我们并没有叫他回信呀”。

“其实，我们两个有点过分，跟初认识的朋友第一次约会也没有征求人家是否同意。”直到此时，徐川玉才发现两人太任性了。

“到底他的年纪比我们大几岁，比咱们懂事多了。”秋可仪竟不由自主地赞赏起龙一飞来。

徐川玉展开了信笺，两人把头凑在一块：“徐、秋小姐：大函拜读，当遵嘱准时在两位指定地点，恭候大驾光临。”两人同时像背台词般念着，然后咯咯笑个不休。

“说的真有意思，竟将我们当皇后般抬举了起来。”秋可仪说。

“是呀，”徐川玉也有同感：“我看他这个人嘛，跟我们一样好玩。”

她们把龙一飞当话柄开心了一会儿，便把话转到正题上来。徐川玉轻轻地咬咬嘴唇，似有所思地说：“假如咱们父母知道这件事情，对我俩的救命恩人，非铺张答谢一番不可。”

“我可说不准，你是知道我父亲脾气的。”秋可仪忧愁地说：“说一句真心话，我宁愿死去，我也不能让他老人家知晓的”。

“我爸妈是无所谓的。”徐川玉摊了摊手说。

秋可仪听徐川玉这么说，以为徐川玉已经将事情告诉了双亲，顿时紧张起来，忙问：“你把事情禀告父母了？”

“姐姐，看你焦急得那个样子，我怎么会呢？”徐川玉知道秋可仪误会了。

“唉哟，你刚才的话把我吓了一跳！”秋可仪松了一口气，握住徐川玉的手：“我以为你真的把真相告诉了家人。”

“我们是发过誓的呀！”徐川玉这回认真了起来。

“那就好了。”秋可仪急忙转移了话题：“我们该商量一下，星期天见到龙先生时该说些什么话，应做些什么事。”

“对。”徐川玉兴高采烈地响应：“依我的意思，我们各自想一下，然后把各自的想法摆出来讨论，总之，一定要好好的安排安排。”

秋可仪和徐川玉蹒跚地离开了吊桥，沿着沙滩向下游浅水石堆那边走去。吊桥下的流水在夕阳的余晖中闪烁着，私语着，在那参差不整的石块上，栖立着两只深绿带红的钓鱼翁鸟，一只正在凝神守望着溪涧，另一只忽地跃起，一个俯冲式撞向水面……

她们尽量放慢行走的速度，在石堆前面停了下来，她们舍不得惊跑那两只水鸟，已是黄昏到来的时分，万一吓飞了它，那么，再过一些时候天黑了，就是水中有鱼它们也看不见去捕捉了，岂不是要累它们挨饿到天明吗？

她们随便找了两块石头坐了下来，坐定之后，徐川玉先发表她的意见：“见面之后，邀他吃点东西，吃完东西，再请他……请他……” “请龙先生看电影。”秋可仪猜透了徐川玉的心思，代她说了。

“嗯。”徐川玉点了点头，但随即觉得有些不当：“我们第一次约会便邀人家看电影，是不是有点唐突？”

“看电影是一种正当娱乐，我看无伤大雅。”秋可仪对徐川玉的见解不以为然。

“那我们就决定看电影好了。”经秋可仪一说，徐川玉亦感到刚才的顾虑是多余的：“可是我们看那一部片子好呢？”

“到新生戏院看国语片《巫山盟》，好吗？”秋可仪不假思索地说。

“好！”徐川玉十分赞成：“那就这样决定好了。”说完站起来就要走。

“喂，”秋可仪一把按住了徐川玉，“说要请人家吃东西，究竟该请人家尝些什么东西？”

“吃汤圆怎么样？”徐川玉爽快地建议。

“汤圆好是好，不过中午十二时正是用午膳的时间呀？”秋

可仪认为在该吃正餐的时候邀人家尝汤圆这类小吃，似乎有失敬之处：“最好是请他用餐，不过，咱们又没有那么多钱，我看呀，干脆请龙先生吃碗面当饭好了。”

“这个主意不错。”囊中羞涩，徐川玉也不敢往高处想。

“吃面条嘛，我听人家说那是代表长长久久的意思。”秋可仪得意地阐述她所以出如此主张的用意：“你不见吗？每当老人家过生日时，总是喜欢请亲朋们吃点面的。”

“照你这样说，请吃汤圆也是有它的含义的。”徐川玉亦有她的理由：“汤圆又香又甜又圆，不仅代表甜甜蜜蜜，并且表示圆圆满满，因此，每逢农历除夕，家家户户都爱弄汤圆来吃，象征一家团圆”。

“既然如此，那么我先请他吃面，看完电影，汤圆由你来请。”秋可仪顺水推舟地说。

“看电影也由我作东。”徐川玉是知道秋可仪的经济环境的，因此她主动担起了主角。

“哪怎么行？照理，应该各人出一半，这样才显得我们对龙先生的诚意。”秋可仪有自己的看法。

徐川玉了解秋可仪的个性，在待人接物问题上，她是不甘落后的，见她这样说，也就不再坚持个人出钱买票的初衷：“依你的意思好了。”

十

说过秋可仪与徐川玉两人为招待龙一飞专门召开“讨论会”，再来说说龙一飞准备赴约的情况。为着与两位新交朋友见面，星期六这一天，龙一飞也作了一番准备，趁勤务兵外出送公

函之便，他托勤务兵代购了三张星期天下午二时林黛和雷震主演的电影《巫山盟》的“黄牛”票，买“黄牛”票虽然多花几块钱，但也有不少方便，一来容易购到，二来位置必定适当。

龙一飞之所以决定请两位新朋友看《巫山盟》这出电影，是因为他知道时下之青年男女，尤其是中学生们，对文艺片子有偏爱，另一方面，他自己也是一位文艺片迷。除了看电影外，他也计划打算请她们吃一顿便饭，毕竟自己是薪俸阶级，而她们只是个没有经济能力的中学生。至於吃怎么样的饭，他认为在此节约克难时期，到国防部军人服务处去吃“克难餐”，不只经济，并且实惠。要不就到西门町的山东馆子炒三两个小菜，味道也是不错的。

到了星期日中午，为了遵守约会时间，龙一飞提早来到新公园，距离约会时间尚差五分钟，在公园门口，他并未见伊人倩影。

正所谓“莫道君行早，更有早行人”，他那里知道，徐川玉和秋可仪早在半个钟前已经抵达目的地，因相距约会时间尚早，她们两人溜入了公园罢了。

龙一飞是由办公处直接出来的，自然是穿着戎装，当三人见面时，他自然而然地向徐川玉和秋可仪行陆军举手礼，不过他并没有像见到长官那样立正。秋可仪和徐川玉欠身鞠躬还礼之后，龙一飞趋前一一和她们握手寒暄。

秋可仪今天穿的是绿衣红裙，头顶左边的发上结有一只深黄色的蝴蝶别针，脚上是白袜黑鞋。布料虽然不是上乘货色，但看上去仍然觉得鲜艳夺目，这身朴实、整洁、大方的打扮，与青春少女特有的天真、纯洁、诚实的气质完全吻合。而徐川玉则穿红色皮鞋，白袜，上装浅黄，裙子是绿色的，同样在发上结了一枚

别针，不过他的蝴蝶别针不结在左边，而是结在右边。她的左手戴上一只金色的女装手表，这是秋可仪没有的。

他们慢慢地走进了公园里面。

“徐小姐和秋小姐，你们今天来台北该不是专程来看我吧？”龙一飞一直以为自己是不值得她们专程来拜访的，因此有这一问。

“我们不可以专程来看你吗，龙先生？”徐川玉毫不客气地反问。

“当然可以，难得，难得。”龙一飞谦让地说：“你们愿意跟我做朋友，我怎么可以拒绝呢？因为，朋友在一个人生命中是占有重要一环的。”

“希望我们的友谊能够绽开灿烂的花朵。”秋可仪也明白良师益友是人生不可少的。

徐川玉接着说：“不仅开出美丽的花朵，而且要结出丰硕的佳果。”

“那么就让我们的友谊之花永开在人间吧！”龙一飞受到两人真诚的感染，也兴奋地为他们未来的友谊祝福：“万丈高楼平地起，今天就是我们友谊大厦的起点”。

“那么今天我们要好好的玩上半天。”徐川玉知道，人与人之间感情的融合，应该多多接近往还，光靠说是不行的。

“请问徐小姐和秋小姐，你们打算怎样利用今天的宝贵时光？”龙一飞不无诚恳地说。

“依我们的意思……”徐川玉吞吞吐吐地只说了一半，便俯头贴耳对秋可仪说：“姐姐还是你说吧。”

秋可仪没有推却，爽快地把她们商妥的计划和盘托出。

龙一飞听了之后，亦将自己的计划说出，不过，对已购好电

影票的事，却是一字不提，他想留到临进电影院的当儿才让她们知道，好让她们惊喜一番。龙一飞陈述完自己的计划后，三个人都暗暗觉得惊奇，怎么双方的计划竟是如此相似？

“本来嘛，”秋可仪故作深沉地说：“我们对吃‘克难餐’是很有兴趣的……”秋可仪的话虽未讲完，但她并没有说假话，自从国府迁都台湾，为了振兴民生，处处一片“克难”之声，什么“克难公路”呀，“克难桥梁”呀，“克难房屋”呀……在政府的号召下，一切都冠上“克难”的前提。对于“克难餐”这个新鲜的玩意，她真是跃跃欲试。不过，她也知道，自己和徐川玉身上的钱不多，吃碗面，看场电影是可以应付的，要是吃“克难餐”所费超出了她们囊中所有，岂不是尴尬得很？

徐川玉也觉察到问题的所在，她连忙接上话说：“我看，尝‘克难餐’的事还是改日进行吧，我们今天吃面条去。”

“我同意川玉的主意。”秋可仪附议说：“到西门町吃排骨面怎样？”

“现在是民主时代，少数服从多数，既然你们都赞成吃面条，我是没有理由反对的。”龙一飞并无强人所难之意：“不过，我得事前声明，吃‘克难餐’也好，吃猪肝面或者排骨面也好，总之，今天我是地主，你们两位是客人，我要尽地主之谊来招待你们。”

秋可仪见龙一飞执意要请她们，心中未免有些不安，她不无尴尬地说：“该不是龙先生认为我们请不起你吧？”

“那里，那里，”龙一飞恐怕秋可仪误解他的用心：“那这样好了，今天由我作东，将来有机会上新店时，你们请我的客好了。”

“我看呀，谁人作东都是一样的，我们吃了再说。”秋可仪

的话惹得大家都笑了。

龙一飞很认可两位新朋友的爽直作风，对秋可仪更是刮目看待。于是他笑了笑：“秋小姐说得好，不要再争论谁人来作东，先吃了再说。不过，不过……”

“不过我们是宾，你是主，对不对？”徐川玉把龙一飞要说的话像骤雨般泻了出来。不过，对于选择吃什么品种的面条，徐川玉还是把决定权交给了龙一飞。

从实际讲，由龙一飞选择吃什么面是没错的，他工作在台北市，住在台北市，自然要比眼前这两位来自台北郊区的少年学生对台北市要熟悉得多。就拿面食来说，各省有各省的做法，风味也五花八门，什么排骨面、猪肝面、牛腩面，炸酱面、肉丝面，此外还有广东馆子的炒面。这些情况，涉世未深的秋可仪和徐川玉自然是不大了解的。

“到粤式馆子吃炒面。”龙一飞爽快地作出了决定。在龙一飞的记忆中，台北市各项各式的面食他都尝过，但他个人还是认为广东茶楼的炒面最够味儿，这大概是因为他是广东人的缘故吧。

三人离开了新公园，由龙一飞领头，走进了粤式“大三元”茶楼。粤式茶楼做的炒面，与很多人爱吃的煮面做法不同，确实别有一番风味，秋可仪和徐川玉也许是第一遭上广东馆子，吃得津津有味。三个人虽然是刚认识未久的朋友，然他们在席间有说有笑，场面充满愉快，大有一见如故之感。

吃饱了肚子，龙一飞看了一下手表，觉得该离开这里了，还有一个重要的节目在后头哩。他用广东话大声说了一句：“埋单！”茶楼的伙计马上走了过来，秋可仪和徐川玉听不懂广东话，待她们明白这是要结账时，伙计已由龙一飞手中接过钞票走

了，徐川玉和秋可仪准备会钞的打算落空了。

看到徐川玉两人愣愣的样子，龙一飞笑着说：“别遗憾，这次你们来台北看我，这个客该由我请，将来我有机会上新店时，你们回敬我就是了”。

“龙先生，还要等机会？你可随时来呀。”秋可仪似乎有点不满意。“假如你们不介意，我一定会去拜候你们的。”龙一飞真怕自己的好客行为令这两位新朋友不开心。

“一言为定，到时我们请客，你可不许再争。”徐川玉故意板着脸说。

“遵命。”龙一飞“啪”的一声立正，向秋可仪、徐川玉行了一个标准的军礼。

经过介寿路，越过衡阳路，穿过火车闸口跨过铁轨，他们直往西门町而去。

前边不远就是他们要去的新生电影院，这时秋可仪把徐川玉拉到一旁耳语一番，川玉便马上离开了三人的行列，快步直向电影院方向走去。龙一飞明白徐川玉是要去购票，因成竹在胸，他并没有拦阻她，而是转身故作懊丧地对秋可仪说：“哎呀，我们可能来迟了，怕没有票卖了。”

果然，虽然距离开场时间尚有二十多分钟，但新生影院门口已经挤满了人，人们一堆一堆地站在附近等待入场，售票窗不知什么时候已关得严严实实了。

徐川玉像一个打败了仗的士兵，垂头丧气地走了回来：“真糟糕，票售完了，要是刚才咱们随便那一位先来买票，然后回去吃面就好了”。

秋可仪见状也有说不出的惆怅，她与徐川玉的个性都差不了多少，自己欲做的事情，若中途不幸遇到挫折，心中总会闷闷不

乐。

“买不到电影票，不看就是了，用不住那么沮丧呀！”龙一飞笑咪咪地说：“来，那边有个西瓜档，我们吃西瓜去。”说完，不由分说，拉起她们便走。

档主切西瓜的当儿，秋可仪和徐川玉一个绷住口，一位苦住脸，一言不发地坐在桌子边。西瓜端上来了，两人连看也不看一眼，龙一飞像母亲哄孩子一样劝她们：“不要难过，吃完西瓜再看《巫山盟》”。

“你是说看夜场？不行，我们回家太晚了！”秋可仪因为不久以前，两次回家晚了而遭父亲责骂，同时还要连累母亲受委屈，她坚定地摇了摇头。

徐川玉附和着：“我们还要赶回新店，太迟回家总是不大好的”。

“愁什么？”龙一飞咬了一口又甜又香的西瓜，边嚼边摇头摆脑地说：“你们没听说过这样一句话吗？叫‘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

“黄牛票也被人抢光了，难道还会有奇迹出现？”徐川玉几乎连眼泪都掉了下来。

秋可仪此刻的心情，和徐川玉一样沉重，无可奈何的情况下，她只好有神无气地向龙一飞道歉：“龙先生，我们不知该怎样向你道歉才好，本来我们是决定请你看这出《巫山盟》的，可是现在告吹了，还得请你多多原谅。”

“用不着道歉。”龙一飞见两位新朋友沮丧到这个样子，觉得她们确实真诚可爱，他不再忍心让她们的情绪再低落下去，连忙微笑着安慰她们：“奇迹是可以发生的。”一边说，一边从衣袋中抽三张电影票来，一阵哈哈大笑之后，他把电影票交给秋可

仪说：“你们看，这是什么？”

秋可仪接过一看，高兴得跳了起来“电影票，即场的！”她把电影票递给徐川玉，转过身忘形地用双手紧紧地握着龙一飞的手问：“你是怎样弄来的？怎样弄来的？”

“快告诉我们，龙先生，快说，你快说！”徐川玉也乐得手舞足蹈起来：“你是怎样知道我们会约你看电影的？”

“是呀，”秋可仪有点不解：“你怎么会知道我们要看这出《巫山盟》的？”

“这个嘛，”龙一飞也学她们北方的口音回答：“我也不知道从那儿得来的预感。”

其实，龙一飞早上托勤务兵买那三张黄牛票时，并无什么预感，可是在秋可仪和徐川玉看来实是觉得神奇得很。

“你有一种预感？”秋可仪疑惑不解地问。

“是的。”龙一飞不经意回答：“真不知道从那儿来的预感。”他明白，如果将事情原原本本告诉她们，她们还是不肯相信的，不如干脆跟她们开个玩笑。

“孔明未出茅庐便知三分天下。”秋可仪给龙一飞戴上一顶高帽子：“龙先生你真了不起！”

龙一飞原本不是一个好戴高帽子的人，他自然不愿意承受秋可仪的称赞，便连忙解释说：“诸葛先生是一位盖世奇才，他能预知天下大势，那是他学贯天下的使然，而我这位庸才呢，只能猜到你们两位喜欢看这一场《巫山盟》的片子而已，怎可以拿我这个无名小卒与大名鼎鼎的诸葛先生相比？不妥，不妥。”

“至少你亦能未卜先知嘛！”徐川玉亦支持秋可仪的论调。

龙一飞看一看手表，便催促她们：“快开映了，走吧，我们不要再摆龙门阵了。”

十一

他们进入影院之际，照明灯光经已熄灭了，荧幕上正放映着下期片子的预告。

他们的位置是在戏院中间行人道旁，入座的时候，龙一飞以主人身份，请两位客人坐进去，自己则坐在过道旁的那一个位置。然而待徐川玉坐定后，秋可仪便执意请龙一飞入座，她自己则坐在过道旁的位置，这么一来，龙一飞便坐在她们中间了。

龙一飞固然是一个堂堂的男子汉，平时在男同事面前谈起女孩来，总是“牙擦擦”的，可是今天面对如此的场面，却感到有点不大自然。不过，虽然举动不怎么自由，但他心中是蛮舒服的。

正片尚未正式开映前，龙一飞的视线虽然勉强射在银幕上，但心里却在思量着：将我这个新交的男朋友夹在中间，看来一切都是秋小姐一个人故意安排的，为何会这样？他实在想不明，不过，他自然也没去问秋可仪。

幸好不久正片便开映了，龙一飞得以把刚才的思路迅速抛开，把注意力集中在银幕上，不过有一件事是此刻需要时刻提醒自己的，那就是要特别要小心，绝不能无缘无故与身旁两位小姐的玉体发生碰撞，否则，她们会误会他存有什么歪主意的。因为他比她们大几岁，又多读些书的缘故，龙一飞自然懂事较多，自然非常了解“要人家尊重你，你就得先尊重自己”这句至理名言。

当电影进入令人伤心欲绝情节时，龙一飞虽然是一位铁血男儿，但也为戏中人物感动，眼泪不由自主溢出眼腔，黑暗中，他

伸手入裤袋中想摸手帕来抹眼泪，谁知一时不慎碰到了秋可仪的手，他忙低声向她赔个礼：“秋小姐，真对不起，我拿手帕碰到你的手了”。

“没关系。”秋可仪不但没生龙一飞的气，相反地，更觉得他可敬可爱。

“那就谢谢你了。”龙一飞顺手用手帕揩了一下眼角。

“龙先生，你也……”秋可仪扭过头轻声问。

龙一飞没有出声，只是微微点一点头。

其实，秋可仪和徐川玉受剧情感染，所流的眼泪比龙一飞还要多，只是她们觉得在初认识的男朋友面前流泪有点不好意思，而偷偷用手掌把眼泪抹去罢了。

散场之后，根据徐川玉的提议，三人一块去吃了一顿汤圆。夜宵吃毕，龙一飞怕耽误她们回家，便催促她们前往长途汽车站，并且抢着替她们排队买车票。

秋可仪也明白，时间真的不早了，是该回家的时候了，可是她的心悻悻的，舍不得这么快就离开龙一飞，她想，要是龙先生肯提议多玩一会儿多好。如果他能够陪自己多聊一刻，就是迟一点回家，给父亲骂一顿也无所谓，甚至挨爸爸几巴掌也是值得的。想着想着，也不清楚那儿来的胆子，她径直跑到正在排队买车票的龙一飞面前说：“我们再玩一会儿，搭下一班车好吗”？

龙一飞虽然觉得有些生硬，但他还是毫不犹豫地拒绝秋可仪的要求：“不行！你们回家晚了怎么可以呢？要是受到父母责怪，这个责任我可负不了。秋小姐，今天是我们第一次约会，假如你有意思，日后我们见面的机会还多着呢。”

如果说，龙一飞前面的几句话不大中听，但最后的一句，却击中了秋可仪的芳心。“有你这句话我就心满意足了。”秋可仪

想。她压制着几乎要怒放的心花，微笑着对龙一飞点了点头。

在归途的汽车上，秋可仪和徐川玉将今天龙先生为什么会知道她们有意观看《巫山盟》，而提早买了电影票的事作为谈话的主题。

秋可仪说：“这件事只有我们两个人磋商过，是没有第三者参与的，他真是这么厉害，能够看破我们的心思？”

“我亦是不明白，他怎么会摸透我们的心底事的？”徐川玉亦有同感。

“你感觉他这个人怎么样？”秋可仪问徐川玉。

“这个人够诙谐，够幽默，又坦率，又够聪明，又够……”徐川玉如数家珍。

“又够英俊，又有一种特殊的气质，还有迷人笑容。”秋可仪装着怪模样承接着徐川玉的话：“简直可以做我们的理想情人。”

徐川玉用手轻轻在秋可仪的大腿上拧了一下，调侃地笑着说：“姐姐，你真有这个意思？”

“我不知道，你呢？”秋可仪也用手拧向对方，两人都开心地大笑起来。

汽车正在向前奔驰，车厢里，风声、马达声和乘客的谈话声混成一片，同车的人根本听不清楚这两位少女在谈些什么，只是这无拘无束的笑声惊动了前面的两位搭客，他们不由自主地转回头来望了望。徐川玉以为她们的谈话内容被人听见了，突然感到一阵阵的难为情，她慌忙给秋可仪使了个眼色，要她不要再谈下去。

在她们下车分别回家的当儿，徐川玉煞有介事地跑到秋可仪的身边，贴着她的耳朵说：“祝你今夜做一个美妙的梦”。

“去你的！”秋可仪笑着用力将徐川玉推了一把：“是你在想。”

秋可仪用过晚饭，帮母亲料理好厨房的琐事，冲好凉，又把功课温习了一遍，然后打开日记簿来写日记。

在日记簿上，她密密麻麻地写下了当天与龙一飞约会的事，她承认，自己确实被龙一飞迷住了，字里行间都流露出对龙一飞一切的一切都感到无比的兴趣，她竟赤裸裸地将龙一飞当作自己未来的意中人了！

此刻，秋可仪虽然坐在灯下，但她的神思早已飞得很远很远，龙一飞的一举一动、一话一笑都象一幅幅图画一样，深深地印在她的脑海里，尤其是他那惹人喜欢的仪表，那英风飒飒、使人不敢轻予侵犯的英姿，更使她难忘。

她停住笔，龙一飞临别时说的那句话，仿佛又在耳畔响了起来：“假如你有意思，日后我们见面的机会还多着呢”。

龙一飞说这话的时候，徐川玉也是在场的，按道理，他应该说：“假如你们有意思的话”才对，为什么他说“你”而不是说“你们”呢？难道他……秋可仪回味起来，心中不由得热乎乎的。深度的冥想中，她竟破口自语：“是，我有这个意思，你愿意吗？”

林秀梅正在灯下缝纫衣服，忽然听见女儿说话的声音，忙转过头来问：“可仪，你在跟谁说话呀？”

秋可仪似是从梦中醒来，一时张惶失措，幸好父亲不在家，不然定会惹出什么乱子来。她极力镇定下来，不让母亲看出破绽：“妈，没有什么，我……我在唸书呀！”

母亲“嗯”了一声，又埋头做衣服了。秋可仪定了神，自怨自艾地想：“怎么搞的，我竟神魂颠倒到这种地步，莫非我真是

爱上了他了？”

魂不守舍的秋可仪把日记本锁回抽屉中，走到母亲面前道声晚安，然后对母亲说：“妈，我今天玩累了，想早一点睡觉”。

“好。”母亲关切地望了秋可仪一眼，轻轻地拍了一下她的肩膀：“我知道你累了，是该早点休息，明天还要上学呢”。

拉好了布帘，熄了灯，秋可仪躺在床上突然失笑起来，她忽然想到，今日三个人相聚了大半天，面也吃过了，戏也看过了，亦吃了西瓜和汤圆，然而彼此都未向对方询问如籍贯呀、职业呀、家庭状况呀等等问题，现在想起来，实在是今天圆满约会中令人遗憾的事。她决定，明天和徐川玉见面的时候，一定要就这个问题商量出个办法来，此时的秋可仪已经关心起龙一飞的一切来了。

第二天上学的时候，徐川玉和秋可仪双双背着书包在老地方见了面，徐川玉百分之百赞成秋可仪的提议，以信函的方式作自我介绍，以期与龙一飞增加进一步的瞭解。说做就做，她们当晚做完功课，各自写了各人的简单履历，然后用同一封信投邮，寄给了龙一飞。

星期三那天，龙一飞接到她们的来信，始知秋可仪是湖南省长沙人氏，家中有年老的双亲，她是一位独生女儿。而徐川玉则是山东省济南人，她父母亲有她和哥哥两位儿女，而哥哥亦是现职军官。她们俩人均是新店晨光中学初中三年级同班同学，今夏可以完成初中课程。

最令龙一飞不能忘怀的是秋可仪信中的话：“龙先生大概不会忘记那天你在车站对我说的话吧？你对我说：‘假如你有意思的话，日后我们见面的机会还多着呢。’现在我可以肯定的告诉你，我很盼望有你这样的男朋友。虽然我们认识时间不长，但你

在我的心中，像是严冬的太阳，能给予我温暖，又似沙漠里的甘泉，能给我解渴。我和川玉都喜欢跟你做朋友，但不知什么时候我们可以再次见面？你能告诉我们吗？如果你对我们的打扰没有觉得厌烦的话，这个星期日同样时间同样地点我们再会如何？”

其实，龙一飞自从结识了徐川玉和秋可仪两人之后，一个念头便老是在自己的心中挥之不去：一个的长相与自己的未婚妻如此酷似，而另一个的脸型又像是自己的表妹，这是上帝的旨意抑是与她们真有缘分？自从离开故乡，抛下了未婚妻余翠萍，自己精神上受到有生以来最大的打击。他似一只失群孤雁，流落在这一个孤岛上，单独地觅食，叫无应声，食也无味，那是多么寂寞，多么凄凉！直至遇到了林诗娥，精神上才找到多少慰藉，如今又认识了秋可仪和徐川玉，这时，真有一种离群孤雁重新找到同伴的感觉。如今，秋可仪又主动来信约会，无疑是给自己又送来温暖，真是高兴都来不及，还有什么理由把她拒之门外？

龙一飞铺开信笺，流水行云般给秋可仪写回信，就像戏曲中书生与小姐邂逅时介绍自己一样，信的开头，当然是从自报家门写起。“我原是星马华侨学生，原籍广东省文昌县，寄籍广州市。”他写道：“为了挽救祖国危亡，从星马回到祖国参加抗战，曾毕业於中央军校十七期步科，民国三十八年只身随军撤退来台，现任职国防部……”

信当天便发了出去，信封上写的是“秋可仪收启”，可龙一飞那里知道，回信的地址竟是徐川玉的住所，而并非秋可仪家中。平日，秋可仪因恐与外间的通信遭父亲管制，所以，所有函件的往还，一概由徐川玉代转，这封信，自然就寄到徐川玉家中。

徐川玉是星期五将近黄昏时分接到龙一飞回信的，她见信封

上仅写“秋可仪收启”，并没有自己的名字，虽然明知是龙一飞的书函，也不敢擅自开拆。她明白，纵然自己与秋可仪情笃甚於同胞姐妹，然碍于道德责任，她也是无权去开拆注明别人收启的信件。

要不是明天一早，自己要和妈妈一道前往淡水姑妈家参加表姐的订婚礼，她今晚非要过河把信送给秋可仪不可。为了不影响明天的早起，她决定待明晨路经新店时把信交给秋可仪。

第二天一早，秋可仪刚刚起床，正在整理被褥，突然听见扣窗的声音，伸头一望，见到徐川玉正站在窗外，她知道徐川玉这么早来找她，必定有什么事情，头也不及梳，穿着睡衣，趿上拖鞋便像燕子般飞了出去：“嗨，早！”

“早！”徐川玉怕惊动秋可仪的父亲，尽量放低声音对秋可仪说：“龙先生昨晚有信来，我现在要跟我妈赶路上淡水表姐家，信你先看，明晚我回来你再拿给我看好了”。

“我爸爸散步去了，现在马上拆开大家看不是更好吗？”见父亲不在家，秋可仪壮着胆说。

“来不及了，我妈在车站等着我呢，去迟了班车开走那就糟了！”徐川玉边说往外走：“明早见！”说完，便脱兔般消失在巷口。

秋可仪目送徐川玉离开之后，立刻将那封信塞进衣袋里，不动声色地回到屋里来，刚走到门口，就听见母亲问：“这么早，谁来找你呀？”

秋可仪知道母亲向来是疼惜女儿的，此刻父亲又出去了，她便放大胆告诉她：“是川玉嘛。”

“你这位筷子妹妹，一大清早就来看你了？”林秀梅慈祥地说。她忽然想起今天是星期六，不是还要上学吗，徐川玉一早来

找可仪，必定会有什么紧要事情的，于是便问道：“有什么要紧事情吗？”

“没有什么。”秋可仪说：“今天她表姐订亲，她和母亲一早要赶往淡水，她请了假，顺便来告诉我一声”。

“她昨天该向你说明呀。”林秀梅不解地说。

“人家是临时才决定的。”秋可仪连忙为徐川玉打掩护说：“川玉本来是无打算参加表姐这个文定礼的，是昨晚她姑妈再挂长途电话来催促，她才去的”。

“川玉不管什么事情都要跑来告诉你，你们太要好了，怪不得人家称你们为筷子姐妹。”林秀梅咪咪地笑着。

“妈，你也跟我们开玩笑。”秋可仪向母亲撒娇：“同学们笑我和川玉是一对筷子姐妹，现在连妈也欺负起自己的女儿来了。”

“叫你们做筷子姐妹，是说你们交情甚笃，并没有什么恶意的。”林秀梅带着七分欢颜对秋可仪解释。

“这个我知道。”秋可仪像小孩子一样倒在母亲怀抱里。

林秀梅抚摸着秋可仪的发丝和脸颊，又轻轻地拍着她的肩膀，笑着说：“你看你，今年已经十八岁了，是一位大姑娘了。”

林秀梅放开了女儿，忽然想到，徐川玉来去匆匆，恐怕不只是专程来告诉她去淡水那点事情吧？说不定女儿有什么瞒住自己呢。于是，她一边微笑，一边用审视的眼光盯住女儿说：“川玉一定还有其他情事来找你的，是吧？”

秋可仪让母亲盯得十分不自然，知道瞒不过去了，只好说：“还给我送来一封信”。

“谁寄来的书函呀？该不是你有了男朋友吧？”林秀梅似是

逗乐，似是窥探。讲者无心，听者有意，像自家的底牌被突然揭开一样，秋可仪一时不知怎样回答，小芳心在卜卜地蹦跳着。林秀梅是过来人，一看女儿这阵势便明白了几分，于是她又半开玩笑地说：“如果真的交上了男朋友，是应该告诉妈的”。

“妈，你又来了，交上男朋友我是一定会告诉你的，不过，现在还不是时候。”秋可仪满脸通红地说。

“对妈说话是用不着害怕的。”林秀梅仍然充满期待。

“我不是怕你知道，”秋可仪说：“我是怕你会跟父亲讲”。

“傻丫头，我怎么会让你爸爸知晓呢？你爸的那怪脾气发起来鬼都怕呢。”林秀梅用柔和的目光端详着女儿：“你放心，放一百个心，我绝不会告诉你爸爸的。到了该说的时候，一定要给妈说，现在快洗脸上学去。”

上学的路上，秋可仪一边走一边想，龙先生来信的收信人，照理应该写秋可仪与徐川玉两个人的名字才对呀，为什么单单写“秋可仪收启”呢？难道这封信真的是专门寄给自己的？这封信在上学时间是没有法子拿出来拆开的，中午用膳的时候碍於父亲在家，自然更不方便拿出来，看信的最好时机应该是下午放学后、晚饭前那段时间了。因为在那段时间里，她常常会带上一本小说到清静的地方去阅读，这种习惯她父亲也是清楚的。

晚饭前，秋可仪将那封信夹在司马长风著的小说《海茫茫》中间，换上拖鞋，脚步悠悠地离开了家门。

秋可仪每次到碧潭河下游浅水河床的石墩上看书，不管是自己去，或是与徐川玉一道前往，总是爱穿上拖鞋，这样方便将两只脚儿浸在浅流中吸引水中的小游鱼，有时候两个人索性放下书本聚精会神捉起小鱼来。一旦她们捉到一条小小的鱼儿，就开心

得不得了，有时候，她们还带来一只小玻璃瓶子，将捕获的鱼儿放了进去，临走时再把鱼儿放回河中，从来都没有伤害过它们。

然而这次她在惯常坐玩的石块上坐下来后，却忘记把脚伸入水中，她将打开书本抽出龙一飞的来信，放在唇边吻了一下，然后迫不及待拆了开来。

这是她生命中第一次单独收到她所喜欢的男孩子寄来的书信，上一次龙一飞的信是署她及徐川玉两人收启的，当然，过去有过也不少同学写信追求她，可那些人并不是她喜欢的。

“可仪：我不称你为小姐，而叫你的名字，你高兴吗？如果你不愿意的话，那么，我还是愿意称你为秋小姐的。”这是龙一飞来信的开头。

“好！你叫我名字，我非常高兴。”秋可仪自言自语：“我就是不喜欢你叫我做小姐”。

“自从那次在阳明山赏樱花遇见你及徐川玉之后，我那平静的心湖，就像被一阵大风吹过那样，荡起了阵阵涟漪，直到今天，尚未能恢复固有的平静。假如你欲问我为了什么？请原谅我现在还不能告诉你。不过，也许会有告诉你的一天。”龙一飞继续写道。

“为什么不能告诉我呢？”秋可仪像是问龙一飞，又像是问自己。

“我真不明白，那天不知道是上帝的旨意，抑或是命运的安排，竟让我们在一个特殊的环境中再一次相遇——我将你们两个人从死亡的边缘拯救回来。虽则这样，但我丝毫不认为你们是我救活的，在我的意识中，是你们自己的寿命尚未抵达终了的时候。我想，如果当时没有我在那里，相信也必然另有抢救你们性命的人。这大概就是佛经上所说的‘缘’吧。圣经里也有‘神之

启示’一说，我只不过是被神差遣为你们服务的仆人。因此，请你切勿以什么救命恩人来看待我，这样会使我良心不安。”

“呵”秋可仪心想：“原来他也是一位虔诚的基督信徒。”一时之间，她竟将天主教和基督教混在一起了。

“与你们不期而遇这件事，说起来跟一个非常爱我的女孩子有关。”

“哎呀！原来他已有爱人了！”秋可仪顿时像一个泄了气的皮球那样瘫坐在石头上，脑袋一片空白。停了很久，她长长的吐了一口闷气，才继续地读下去。

“两年多来，这女孩一直捉紧我，那汹涌的爱浪，一浪接一浪直向我扑过来，幸而我的理智堤岸并没有被她感情的洪水冲垮。这些日子，我只把她当自己的妹妹那样爱护她。然而，她和我的感情纠葛，给我带来无比的烦恼，因为她到底是我相识二十多个月的朋友呀！虽然我不承认自己是她的爱人，但我又怎能忍心去伤害这位善良少女的心？我一直希望能够找到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去解决我心头的困扰。所以那天我才一个人一大早便跑到碧潭去，租了小艇划到上游僻静的地方，然后，躺在密密的树林底下，去苦思解决问题的办法。谁知正当我苦思良策的时候，你和徐川玉出场了，于是我们便一起合演了‘泰山救美’这一幕戏来。”

“你应该说‘英雄救美人’才对呀！”秋可仪“噗哧”地笑了起来，读到这里，她知道龙一飞尚未有爱人，心情又舒畅起来。在秋可仪的心目中，龙一飞确是一位了不起英雄人物，他不单勇于救人，而且助人之后不求任何回报，这是多么高尚的人格，多么可贵的灵魂。想到这里，她突然间回忆起徐川玉曾向她描述她被救以后还在昏迷的时间里，龙一飞曾抱著她，让她的腹

部伏在他的两只大腿上按压以及口对口吸水的情景，脸庞禁不住发起烧来。她想，要是现在要她再一次倒在龙一飞的怀抱里，她亦是甘心意愿的。

信函的最后一段是龙一飞应允她和徐川玉于星期日同样时间、同样地点见面。

“唉哟，明天就是星期日了！”秋可仪一方面欢天喜地在心里接受了龙一飞的约会，另一方面又万分焦急起来，她明白，星期日中午时分，徐川玉是无论如何也赶不及回来一同赴会的。

“这该怎么办呢？”秋可仪骤然感到一阵莫名的慌乱，双脚不由自主浸落在水中……

十二

晚饭后，赶父亲外出找人下棋的空隙，秋可仪将龙一飞约会而徐川玉又不在的情况禀告了母亲，并请她出个主意。

林秀梅考虑了一下，便主张女儿单独赴会。她觉得，这样一方面不至于失信于人，另一方面可以借此机会锻炼一下孩子的独立性，但她向女儿强调，务必早去早回。她之所以作出这样的决定，很大程度是基于她从女儿口中听悉，那位龙先生是个在职军官，一个正人君子。

“妈同意你一个人去台北赴约。”林秀梅停住脚步，诚恳地对秋可仪说：“我信任你，因为你已长大，比过去懂事多了，不过，处处还得小心。”

“妈，我知道的，请你放心好了。”得到母亲的同意，秋可仪心里乐开了花：“人家龙先生比你想象的还要好得多”。

“那么，就这样决定好了，你明天准时赴约，你爸爸明要往

木栅，有一位老朋友盖好新房子邀他去吃饭。”林秀梅迟疑一下：“你的这些事儿妈不告诉他就是了。”

“妈，你待我真好。”秋可仪亲了母亲的脸庞一口，转过身，像一只欢快的小鸟快步走开了。

第二天，父亲一早便动身去了木栅，秋可仪好不容易熬到中午，饭也等不及吃，便向母亲告辞往台北了。她与龙一飞几乎是同一个时间抵达新公园门口。龙一飞握住秋可仪的手，环视周边未见徐川玉，便问道：“徐小姐呢？”

“川玉昨天有事，去了淡水亲戚家还没有回来。”秋可仪说：“她还不知道今天的邀约呢”。

“哪你就一个人来？”龙一飞的语气中带着几分赞许。

“一个人又怎样？我们不是见面了吗？”秋可仪笑了笑说：“你是说，我一个人无勇气单独来见你？”

“可以这么说，一般说来，女孩子往往会缺乏如此的胆量，尤其是对一位刚认识的异性朋友。”龙一飞也笑了。

“不是我有胆量，而是我对你有信心。”秋可仪一本正经地回答：“我知道你不会欺负我。”

与秋可仪结交未久，而她竟对自己如此信任，这使龙一飞非常感动：“你对我这样信赖，真令我感动。其实，朋友之间能够互相信任，这样的友谊才珍贵，方可保持永恒。”

“我妈也说过，大家互相信任，这样的朋友才可做得长久，这对男女朋友之间尤为重要。”秋可仪不无诚恳地说。

“可惜徐小姐没来，否则我们今天可以在神像底下发个誓。”龙一飞说。

听说要发誓，秋可仪的神经立刻紧张起来，忍不住问龙一飞：“你说发什么誓呀？”

“《三国演义》不是有桃园三结义吗？我们三个人可以发誓结为好朋友。”龙一飞说：“不过，在神的面前发誓，那不过是信奉耶稣基督的人一种仪式罢了，我认为最重要的还是大家真诚相见，肝胆相照，秋小姐你说对不？”

“我妈也是一位虔诚的教徒。”秋可仪乐滋滋地着：“但我父亲是不信这一套的。而我呢，我是站在母亲这一边的，唯是到今天为止，我尚未正式领受圣洗。”

“那你可以算是上帝半个女儿了。”龙一飞说：“关于圣洗，在我个人看来，也不过是一种形式而已，最重要的是主常驻在心中。”

秋可仪心中不禁一震：“眼前这个龙一飞的思想，处处都和自己吻合，难道真个是上帝有意使他们凑合在一起？”想到这里，她连忙在胸前用手指画了一个十字，以感激神给她的安排。

“我尽跟你谈那些无边际的话，倒把正经事忘记了。”龙一飞有点抱歉地说。

“他有什么正经事要跟我说？”秋可仪怀着一种奇妙的心思在猜想：“该不是向我示爱，或者来个闪电式跟我求婚吧？如果是，我该怎么办？”想到这里，她的心猛的加速了跳动。

“我是说，忘记问你今天来台北，有没有像上一次一样预先编好了节目？”龙一飞俏皮地说。

秋可仪听了龙一飞的话，不禁暗暗松了一口气，她装着若无其事的样子，说：“孤掌难鸣哩，上次有川玉一块商量，才有那么多节目。今天我只是来见见你就是了”。

“那么我们用午餐去，饭后到我的住所看看如何？”龙一飞提议。

“你的住所？是机关宿舍吗？”秋可仪饶有兴趣地问。

“前天以前我还住在国防部宿舍，可是现在已不住在那儿了。”龙一飞答。

“怎么？你不在那里服务了？”秋可仪用疑惑的目光在龙一飞脸上一扫。

“不是的，只不过工作岗位调动了。”龙一飞作出解释说：“为了工作方便，我在武昌街租了一个房间居住。”至于做些什么工作，龙一飞故意作了保留。

“怪不得今天你的着装那么随便。”秋可仪一直以为龙一飞在休假，所以没有穿军服。

“上级规定，除非工作需要，否则是经常可以卸下戎装的。”龙一飞说。

“军人可以随便不穿制服？”秋可仪颇觉奇异地问。

“由于有些工作上的需要，军人有时是可以作平民打扮的，个中原因，将来有机会我会慢慢告诉你。”龙一飞微笑着说。

“龙先生，我也不想知道我不应该知道的事。”秋可仪亦略略明白，军队有军队的秘密，防谍保密是每一位国民应有的天职，校长在纪念周也曾提过的。

他们谈谈走走，不久便来到国防部附设的军人食堂。龙一飞权充向导，领着秋可仪在军人服务处转了一圈，里面设有军眷日用品贩卖部和娱乐部，娱乐部室内有乒乓球台，有下象棋、下围棋的小台椅，此外还有许多杂志陈列其间，茗茶室隔壁便是餐厅。

餐厅里头的服务生三分之二是女性，她们平日都受过严格的训练，服务态度极佳，个个笑口常开，彬彬有礼，这里的一切，使秋可仪这位初出茅庐的中学生感到格外新鲜。

今天的午膳，正是上一次龙一飞想请她们品尝的“克难

餐”。这“克难餐”每人一份，先付款后用膳，菜式是一菜一汤，虽然质料不算上乘，但讲究营养搭配，堪称物美价廉。

餐厅坐满了客人，人们谈话的声音都很低，使人感到热闹中有一种幽静。秋可仪吃得津津有味，饭菜之外，她对食堂严肃中带有轻松的气氛十分羡慕和敬佩。

离开餐厅，他们便前往龙一飞在武昌街的住所，路上，秋可仪深有感触地对龙一飞说：“今天算是跟着你上了一堂‘社会大学’课呢！”

来到了龙一飞在武昌街三楼的寓所，龙一飞把两扇门大大打开，把秋可仪请了进去。他之所以将门户大开，是表示自己光明正大，孤男寡女同处一室，怎么说都是有避忌的。

房子的面积不算宽大，家具非常简单，一张写字台，台的两边排有两张椅子，中间置放一张藤椅。墙壁上钉上两格藏书架，一栏清一色排列着军事学的书籍，有《步兵操典》、《国防论》、《军事情报学》、《孙子兵法》、《第二次世界大战史》、《中国抗战史》，还有一本英文译中文的《我是一个女间谍》，此外，还堆有不少军事杂志。

这些书引不起秋可仪的兴趣，但是下一格情形便不同了，这里面堆放都是文艺书籍。秋可仪平日爱好文艺，见到这类书本仿佛见到至宝似的。她手痒痒地摸摸这本，又揉揉那一本，心中舒服得很。

“这些书，可以借给我回去看吗？”秋可仪满怀希望地问。

“可以呀。”龙一飞果然没有令她失望：“我最喜欢爱读书的朋友，有人想向我借书，我是十分高兴的，你要那一本，随便拿回去看好了。”“这里面，有两本是我的拙作。”望着喜出望外的秋可仪，龙一飞顺手在书架中抽出两本书来：“一本是《荔

枝红》，一本是《又是梅花开放的时候》。”

“啊？”秋可仪接过那两本书，惊讶得睁大了眼睛：“原来你是一位军人兼作家！”

“那里，那里。”龙一飞谦虚地回答：“根本算不上什么作家，我不过是一位爱好文艺的业余作者，以文艺来点缀人生，美化人生，充实人生罢了。”

“真没想到，你还会写小说。”秋可仪微笑着，话语间充满了崇敬。

“《又是梅花开放的时候》是我的处女作，《荔枝红》算是我第二部作品，写得都很稚嫩。”龙一飞说。

秋可仪将那两本书捧在怀中说：“我先读你这两部著作，好让我对你多一点了解。”

“写作水准不高，又缺乏生活经验，一定难以达到你的要求，还得请你看在朋友的份上多多指点和不客气的批评。”龙一飞诚恳地说。

“我是一个口快心直的人，”秋可仪热情地说：“不要说得那么俗套，我不是爱戴高帽子的女孩子。”

“对！你说得对，一个人过于谦虚，就会变成虚伪。”龙一飞说。

“你真了不起，能够看透我的心。”秋可仪炽烈地说：“从现在起，你叫我可仪，我叫你一飞，用不住再称什么小姐、先生，把彼此距离拉大了，你说好不好？”秋可仪自己也不知道那儿来的胆量，把心底里的话都吐出来了。

“你说话干脆，人又爽快，我真庆幸交上了你这样一位红颜知己，不，一位热情姑娘。”龙一飞走近他身旁：“我们握手为凭，听你的话。”

两只手掌十只手指热辣辣的紧握在一起，四只眼珠都燃着爱火，倾刻，滔滔的热血，像电流般互相流通、传遍两个人的周身。两个人的理智瞬间都被汹涌的感情波涛吞没了。

“可仪！”

“一飞！”

两人的声音都失了常态，变了声调。此刻，两人周围都被爱的火焰包围着，秋可仪一阵情乱意迷，不由自主地投入龙一飞的怀抱。龙一飞比秋可仪高出一个头，这个时候他的下颚正顶着可仪的头顶上，一种少女特有的幽香，阵阵沁入他的心脾，蓦地，他觉得自己此时自己不是在台北租用的房子里，而是在广州的荔枝湾畔，他双手紧抱的正是令他肝肠寸断的余翠萍！

触景伤情，龙一飞突然悲从中来，止不住的眼泪似泉源渗透，流注在秋可仪的发丝中。然秋可仪呢，因为是初次尝到恋爱的滋味，人儿如醉若痴！此刻，她的内心像一只脱了缰的野马，奔驰在千山万水之间。她倚在龙一飞的怀中，也不知流了多少眼泪，秋可仪幸福的泪水把龙一飞的衬衣印湿了一大片。他们双双沉溺在爱河中，谁也不愿意去理会那些流淌着的泪水，此刻，这些无声流淌的眼泪正代表他们的心声。

大厅里一片寂静，两人几乎连彼此心脏跳动的声音都听得清。好久好久之后，龙一飞轻轻地放松了可仪，这时的秋可仪依然娥眉深锁，眼睛紧闭着，泪水仍旧一滴一滴淌下来。龙一飞用炽热又颤抖的嘴唇，印住秋可仪满脸的泪珠，一点一滴吸入口中，吞到自己的腹里。

秋可仪的神智慢慢地清醒过来，她用两只手揉着龙一飞双颊，低声问道：“一飞，我们发生了什么事情？”是的，一切都来得太突然了，当她决定匹马赴约的时候，当她举步走进龙一飞

住处的时候，当她伸出手与龙一飞相握的时候，她是不曾想到会有这种幸福的事儿发生的！

“你哭了。”龙一飞抚摸着秋可仪的肩膀说：“是不是我欺负你了？”

“不，是我太兴奋了。谁说你欺负我了？”秋可仪回眸浅笑：“你不是也流泪了吗？”

“嗯！”龙一飞点了点头，但不能明白告诉她：“我是为一个女孩子而流泪。”

“那么，难道是我欺负你？”她俏皮地笑着。

“我们两个人都该打！”龙一飞也笑了起来。

又是一阵疯狂的拥抱和深吻。秋可仪的发丝、脸颊、耳朵、鼻子、眼睛，以及整个颈项都给龙一飞吻遍了，最后她那片热烘烘的红唇也给让龙一飞吻印了上去。当龙一飞的舌头碰到她的舌头的片刻，她享受到了第一次异性给与她的无比的快感。

一阵长吻之后，两人互相紧抱着，直到几乎要窒息了，才不舍分开来。秋可仪沉溺在迷迷糊糊的爱的漩涡里，两片樱唇微微抖动，低声问道：“一飞，你爱我吗？”

“可仪，我实在太爱你了。否则，我是不会轻易接受你的表示的。”龙一飞动情地说：“今后，你就是我的生命中重要的一部分，你呢？喜不喜欢我？”

“我不告诉你！”秋可仪兜了一个圈子：“以后在我的生活中没有你，我是不会获到幸福和快乐的。”说完，她举起左手：“愿仁慈的主见证，自现在起，我秋可仪是属于龙一飞的。”

龙一飞受到秋可仪的感染，亦在她身旁跪下来举手发誓说：“请主做见证，我龙一飞从现今起一切都是属于秋可仪的。从今以后，不管环境怎样变幻，龙一飞对秋可仪的爱情，绝不动摇，

绝不变节，阿们。”

秋可仪此时除了觉得眼前的情人可爱外，还感到了龙一飞对她的一片诚心，真不知该怎么感激他，她一时禁不住冲动，放肆地抱住一飞狂吻了一场。

“一飞，我问你。”平静下来，秋可仪说。

“问我些什么？”龙一飞以为秋可仪会查问他有没有其他女朋友的事。

“我应不应该告诉川玉说我们已经相爱了？”秋可仪含情脉脉地说。川玉是她唯一要好的朋友，情甚于同胞姐妹，所以她认为这样的事情是不该瞒住自己的至交。

“你自己决定吧！”龙一飞说：“不过，可仪，你得深深地牢记，爱应当是存藏在自己心中，莫须向他人炫耀的，更不应拿爱情来装饰门楣。”

秋可仪像在教室中听老师授课时那样细心倾听着，她将龙一飞的话一字一句录记在心板上。

“还有，”龙一飞说：“可仪，我们恋爱，并非单是贪图感官的享受，应该是把我们两个人的心结合起来，将彼此的灵魂永远系在一起的。”

“是，一飞，我明白。”秋可仪说。

於是两人又溶化在爱情火山的岩浆中，把宇宙间一切都忘记了。

“噹、噹、噹、噹！”时钟响了四下。这时秋可仪被钟声唤醒了，哎呀！下午四时了，该遵守母亲“早点回家”的叮咛，回家去了！她猛然推开龙对一飞说：“一飞，我该回家了，我必须遵守对妈妈的承诺”。

龙一飞没有挽留秋可仪，他明白，秋可仪对妈妈的承诺是必

须遵守的。临别时，龙一飞将载有近几个月日记的日记本交给秋可仪，并把他在广州和余翠萍及表妹秦月闲合照的一幅相片及一张匆匆写就的字条悄悄地夹在日记本里。

秋可仪本来想向龙一飞多借几本小说，奈何学校考期迫近，最后只带走了龙一飞所写的《又是梅花开放的时候》和《荔枝红》。

在送秋可仪前往车站的途中，龙一飞关切地问：“可仪，我们的相恋，会不会影响你的学业？”

“不会的！我会比以前更用功读书，来报答你的爱，”秋可仪笑得那么甜，笑得那样开心。

“这样我就放心了。”龙一飞欣喜地拉着秋可仪的手：“我曾经亲眼看见许多青年因闹恋爱而沉迷其间，荒废了事业、学业，那又何苦？”

“那么你呢？”秋可仪停住脚步，脉脉含情地看着龙一飞。

“我一定要将工作效率提高，因为多了你的精神力量在鼓舞我，在支撑我呀！”龙一飞一本正经地说。

“你这张嘴真会说话，”秋可仪用小指挖了龙一飞的嘴角一下：“你说的话当真吗”？

“我对你说的都是真心话，哄骗人从来不是我的习惯。”龙一飞说得更加认真。

两人一路上难舍难分，手拉住手，肩并着肩抵达公共汽车站。

十三

秋可仪回到家中，只是告诉母亲说今天玩得非常开心，而把

对龙一飞动了真情的事儿隐藏在心里，她觉得这个秘密尚未到向母亲公开的时候。

晚上临睡前，她拉好了布帘，拿出龙一飞给她日记本，但当她掀开封面时便见到夹在里面的一张便条：

可仪，下个星期便是你大考的时间，考试对一位学生来说，比任何事都来的重要。因此，我希望你将这本日记本先收起来，等待大考考完之后，然后才去阅读它。你不必问我为什么，假如你是真心爱我的话，就乖乖听我的话，考试前，不仅我们之间须停止约会，连通信都要停止。

“一飞，我是爱你的，所以我得听你的话，”秋可仪按住内心的激动，自言自语地说。她将那本日记本双手捧着，放在唇边深深吻一下，依依不舍地将它锁进书桌的抽屉里。

“一飞真是处处为我着想，”秋可仪想：“能够关心我的人，才是真正爱我的人。”想到这里，她心底里益增了对龙一飞的尊重和敬爱。

秋可仪躺在床上，闭着眼睛，下意识地重温着白天与龙一飞见面的情景，仿佛龙一飞那两片朱唇至今仍然紧贴在她红嘴上，她不由自主的伸出手摸抚一下自己的嘴唇，像要抓回消失了的梦。

常言说：“爱人而不被人爱，是人生一件痛苦的事。”那么，“爱人而自己也被人爱，那该是幸福的事了。”秋可仪越想越甜蜜……

星期一一早，徐川玉见到秋可仪精神饱满，动作轻盈，说话时充满了兴奋，受此感染，徐川玉也显得很开心，因为在她看来，可仪姐姐的快乐，也相等于自己快乐。

上课前，徐川玉匆匆浏览了上周五龙一飞的来信，她与秋可

仪之间的交流，只能在座位上用练习簿和笔进行。

“昨天你到底是如何去应付这件事的？”徐川玉写道。

“因为你不在新店，”秋可仪用笔答道：“这事真把我给急死了！”

“我猜，你一个人去了台北。”徐川玉写道：“而且，收获不小。”

“何以见得？”秋可仪反问。

“看你容光焕发，”徐川玉笑着瞪她一下：“就知道有好事，是不是？”

“去你的！”秋可仪撅起嘴装个怪模样：“你什么时候学会看相、观气色？”

“起立！”班长高声唤出口令，曾文开老师步入教室，徐川玉急促地将刚才涂写的练习簿撕了下来揉作一团塞到书包里，她们的笔谈便随着老师开始授课而告结束。

中午放学回家的途中，徐川玉急着要知道秋可仪与龙一飞约会的经过，於是两个人空着肚子，晒着太阳站在碧潭河的吊桥上。

徐川玉急不及待摇着秋可仪肩膀问：“龙先生对你说些什么？快告诉我！快告诉我！”

“这么说吧，曾老师是我们都认可的良师，那么一飞……他该是我们的益友了。”秋可仪神往地说：“他极力劝告我们要用功读书，不要因为……因为交了朋友而荒废学业。”

“这才是我们要交的好朋友。”徐川玉点头称是：“他还说什么啦？”

“他还说，如果因为认识了他这个朋友而妨碍长进，那就失掉了和他结交朋友的意义。”秋可仪把龙一飞对自己的爱情说成

是对两个人的友谊。

“有点意思！确有意义。”徐川玉又是一番点头。

“他还三番四次叮嘱，在学校未放假以前，大家不仅要停止见面，而且连信都不要写，应该将全副精神放在学习上。”秋可仪一板一眼地说，但还是压不住心中的幸福。

尽管秋可仪说得似乎滴水不漏，但徐川玉还是觉得她今天的表现有些异常，她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语，无不含情脉脉、充满憧憬。

“还有，”徐川玉继续想：“今天她的话中，根本听不到龙先生这个称谓，老是他、他、他的，亲切得很哩，唔，这其中必有文章。”于是她半带玩笑地对秋可仪说：“独自去了一趟台北，我怎么觉得你变了？”

“什么？你说我什么？”像是被踩住了尾巴，秋可仪慌张地带着羞涩地反问徐川玉。

“我说你变了。”徐川玉又重说了一遍。

“我那儿变了？”秋可仪不敢直视眼前这位冰雪聪明的“筷子妹妹”。

“从来没见过你如此幸福的表情。”徐川玉单刀直入：“我猜，你的红鸾星动了。”

“喂，川玉，你说到那儿去了？”秋可仪无力地抵御着徐川玉的进攻。

“咱们情同姐妹，有什么好对我保留的？龙先生还跟你有些什么知心话，你应该坦白相告，是不是？”徐川玉继续进攻。

“人家正要告诉你，你犯不着疑神疑鬼。”秋可仪知道硬碰硬不行，改用了软招。

徐川玉打蛇随棍上，鼓着掌说：“好！走！我请吃牛腩面，

一边吃一边谈。”未等秋可仪表示可否，便拉着她走下斜坡。

此时，秋可仪的脑袋在飞快地翻转着，举步之间便作出了决定：自己对龙一飞有爱慕之心尽可以让徐川玉知晓，但昨天曾经和龙一飞亲热的事情，无论如何是不能说给她知的！至少目前还不是说出这个秘密的时候。

来到面店，她们挑了个附近没人的桌子坐下，趁牛腩面没上的当儿，徐川玉轻轻拍了一下桌子，故作厉声说：“说！”

“龙先生说，我们虽然是萍水相逢，但到底还算有缘分。”秋可仪忍住笑说。

“是呀！”徐川玉故作认真地点了点头：“他是咱们救命恩人，当然有缘分。”

秋可仪继续说：“他说，既然大家有这么一段缘，彼此之间，今后就不必见外了，他请我特别转告你，以后彼此间用不着叫什么先生、小姐那样俗套，以名字称呼好了，这样比较亲热。”

“这个主意我支持。”徐川玉狡黠地说：“嗨！我看咱们三个人干脆结拜为兄妹好了，可仪姐你说好不好？”

听徐川玉说要结拜为兄妹，秋可仪的神经一下子紧张起来：“结拜为兄妹？”

徐川玉当然明白秋可仪为什么会紧张起来，她赶忙向秋可仪派了一颗定心丸：“看你那个紧张样，结拜兄妹又不是同胞兄妹，不同血统，彼此是可以相爱的。”说着，她捏一捏秋可仪：“我看呀，你对龙先生已经神魂颠倒，你已经爱上他了！”

“川玉妹，你不要乱猜好不好？”秋可仪满脸通红地说。

“难道我说错了？”徐川玉又捏了秋可仪一把。

“你欺负我，不说了！”秋可仪把服务员刚端上来的牛腩面

往徐川玉面前一推：“今天我来请！”

其实，徐川玉早已看透了秋可仪的心思，同时的，秋可仪亦知道徐川玉已不讲自明，不过大家都是惺惺作态罢了……

十四

自上次和秋可仪单独约会之后，一颗新的爱情种子已在龙一飞的心田里抽出了芽儿，秋可仪的影子，时刻都在他的脑际闪现。他始终觉得与秋可仪的相遇、以至相爱，的确是上帝的安排，秋可仪的出现，简直就是余翠萍重生。有感于此，他格外珍惜与秋可仪这份上帝安排的感情。两年多来，因为失去余翠萍而痛苦万分，现在绝不能轻易再把秋可仪失掉了。他暗下决心，为了爱秋可仪，他愿意付出一切代价，甚至贡献出自己的性命亦无所惜。

正当龙一飞沐浴在爱河中的时候，林诗娥给他来过两封依然是情意缠绵的信，他没有复，他决心按自己定下的计划行事，让时间慢慢浇灭林诗娥心中的爱火。

果然，在以后的三个星期时间里，龙一飞并无接到过林诗娥只字片纸，甚至连电话亦未曾有过。他以为自己对林诗娥采取的措施取得了令她知难而退的效果，正在庆幸之时，岂料在星期六的上午，忽然接到某医院送来一张便条，告知林诗娥此刻正躺在医院的病床上，生命垂危！

龙一飞意识到诗娥的病势非轻，他忽然想到，要是林诗娥是因为未能接到自己明确接受她的爱的表示而得病，那他真是太对不起这位痴爱自己的朋友了，倘如林诗娥在这一场大病中倒了下去，那自己这一辈子该负荷良心的谴责，非伤心痛苦终生不可！

这个时候，他经月来策划周全要阻止诗娥情焰滥汜的堤岸，一下子给冲崩了，此刻，他的面前是一片汪洋，他顿然觉得手忙脚乱起来，心中乱糟糟的不知如何才好？

下午四点多钟，龙一飞买了一束杂色的剑兰花，怀上悲怆、懊悔、怜惜的心情来到了诗娥留住的医院，当护士小姐问明他的姓名后，便以一种奇异的眼光打量着他，然后微笑地说：“林小姐自入医院以来，在昏迷的状态下，时常会唤叫龙先生的名字。”

“林小姐病的严重吗？”龙一飞关怀地问。

“刚来时非常严重，主治医生忙得一团糟，经过了七天七夜的打针服药，现在可以说已度过危险时期，可是她现时的身体非常虚弱。”护士小姐神秘笑了笑：“看情形，龙先生对林小姐的健康恢复是非常重要的。”

“我？我……”龙一飞苦笑一下：“假如能够的话，我当尽力而为。”

“龙先生，”护士小姐以劝勉的口吻说：“据我当护士多年的经验，病人的精神治疗和医药治疗同样重要，有些病人，精神医治甚至比医药医治更来得重要。”

“谢谢你，护士小姐，我明白的。”龙一飞笑着说：“我可以进去看她吗？”

“林小姐今天比较清醒一点，你现在可以进去看她。记住我的话，多给些病人精神上的慰藉。”护士边说边领着龙一飞进入林诗娥住的病房，顺手打开房门便走开了。

龙一飞瞥见林诗娥正睡得好好的，他无意去惊醒她，便摄手摄脚地走近病床头的小台，把花瓶中快要枯萎的玫瑰花取了下来，换上了自己带来的剑兰花，然后慢慢地走到病床前，轻轻地

坐在林诗娥的身旁，呆呆地审视着她。

林诗娥原来是一位非常健壮的姑娘，然而，经过这一场病魔的折磨，被摧残得像是暴风雨后的落花一样惹人可怜。恻隐之心，人皆有之，更何况他们两人之间，既是好朋友又是小同乡？虽然两年来，龙一飞只以爱惜妹妹的心情去爱她，但外间许多人亲眼看见他们出双入对，都投来羡慕的眼光，尤其是认识他们的同乡们，更时常为他们祝福，有一次有位同乡还笑问他们：“几时请喝喜酒？”龙一飞念及于此，不禁悲从中来，泪水盈眶。

他更想起林诗娥一个人孤苦伶仃地远离了双亲及姐弟、随追着撤退的人潮，跟着堂姐来到了台湾，其实，无论站在同乡或朋友的立场上，他都应该给与她照顾才是，而现在竟害她病到如此田地，这怎么对得起她？他越想越伤心，悲哀的眼泪像下雨一样倾泻下来。

他轻轻地捧起林诗娥纤弱的手，拉到自己的唇边，轻轻地吻着，止不住的泪水似骤雨般滴在林诗娥的手背上。

林诗娥被龙一飞热辣辣的眼泪烫醒了过来，她微微睁开眼睛，见到日思夜想的龙一飞坐在自己身边淌泪，心中顿时感到无比的宽慰。她一言不发，又把眼睛闭上了，她在静静地享受心上人给她的动情的抚慰：“多少日来的期盼在今天真的实现了。”

在迷蒙的泪光中，龙一飞望着林诗娥憔悴的面容和瘦骨嶙嶙的身躯，心中泛起一阵阵的悲酸，他忍不住伸出手去抚摸她的脸庞，进而俯下身去，在她的额角上亲了一下。

一股幸福的暖流迅速传遍了林诗娥的全身，她想象着，龙一飞马上就要亲吻她的口唇了，她屏住呼吸，紧闭眼睛痴痴地等待着。

然而，此时的龙一飞，虽因林诗娥的病而乱了方寸，但他的

理智并未完全丧失，他明白，对林诗娥表示爱心的动作应适可而止。

龙一飞的唇并没有像林诗娥想象那样印在她的唇上，林诗娥的感觉象是自己从万丈高空中摔下来一般，一阵失望的等待之后，她终于“哇”的叫了一声，同时睁开两只昏暗的眼睛，望着床前的龙一飞，良久，她低声问道：“你来了？”说完，她又把那疲惫的眼睛合上：“你哭了？”

“嗯。”龙一飞点头答道：“看见你病得这么重，我很难过！”

“你怎么知道我进了医院？”她把眼睛睁开，不解地问道。

“是医院通知我的。”龙一飞照直告诉她。

“医院？”她奇异的目光从龙一飞脸部迅速掠过：“他们怎么知道……”

“现在我们不谈这些，因为你尚在病中，需要静养。”龙一飞微笑着说。

林诗娥顺从地闭上了眼睛，沉默了一会儿，她又问：“你可曾收到我给你的信？”她闭住眼睛，像是向一个远在天涯的人发问。

“都收到了。”龙一飞把心一横：“前段时间我公差往前线去了金门，前天晚上才回来。”龙一飞觉得在这样的情况下，为了诗娥的病，善意的欺骗，总比愚蠢的诚实好得多。

“啊。”林诗娥心中好像松开了一个打得很紧结：“原来你离开了台北，但……但应该告诉我一声呀！”

“临时决定的。”龙一飞说：“而且，你知道，军事命令是秘密的。”

“哦。”林诗娥释然地点了点头，她微微转了一下身，看见

桌面瓶中的剑兰花，脸上掠一丝欣喜：“你换上去的？”

龙一飞点了点头。马上的，他又感到一丝不安，他猛然想起，林诗娥曾告诉过他，那位空军上尉追求她的时候总是说：“诗娥，你是我心灵上绽开的玫瑰花！”他猜测，这束玫瑰花很可能是那位空军上尉来看她时留下的，想到这里，龙一飞有点内疚地说：“要不要将那些可爱的玫瑰花插回瓶里？”

“不、不。”林诗娥摇头说：“一飞，你该知道，我最爱的是剑兰而不是玫瑰花。”

龙一飞心头一震，这是此时他最不想听到的话，他明白，他那借助外力冷却林诗娥爱火的如意算盘并没有打得十分响，他禁不住苦笑了一下。

林诗娥显然不明白龙一飞此时的心境，她以手示意，要龙一飞尽量靠近她身边。龙一飞由椅子上移坐到床沿边，说：“你有话要跟我说吗？”他的心一阵紧张，生怕林诗娥会把信中所说的话旧语重提。林诗娥摇摇头示意没有什么要讲的话，然后微笑着：“我只不过想看着你！”此时的林诗娥，像慈祥的母亲爱惜自己孩子一般，深情地盯着龙一飞那张刚毅、英俊的脸。

龙一飞明白，不能让两人在这种气氛中沉浸太久，否则会出现难以控制的局面，他想，唯一的办法就是马上撤退。于是他对林诗娥说：“诗娥，你正在养病期间，身体康复是第一重要的，其余所有的事情都要放下不要去想它。”不待林诗娥回答，龙一飞拉着她的手带着恳求的眼光说：“诗娥，你得答应我，你要将心情放宽一点，尽早恢复健康！”

林诗娥喃喃说道：“一飞，我会的，我会听你的话的。”

“时间不早了，我不能打扰你太久。”龙一飞看了看腕表说：“你好好地休息吧，我该回去了。”说完将林诗娥的手轻轻

地搁回床上，用被单盖好：“我明天同样时间来看你。”

龙一飞走了以后，林诗娥觉得无比的轻松，之前对龙一飞的猜疑以及自己心中的困顿，倾刻之间都烟消云散了。想着龙一飞对自己的深情和关切，她顿时觉得自己不单幼稚，而且是又可怜又可笑。想着想着，不禁“噗哧”一声笑出声来。

恰巧这时护士黄小姐进房来，瞥见林诗娥如此开心，自然也与她高兴在一块了，于是便有意无意的问：“你那位龙先生走了？”

“刚离开。”林诗娥浅笑着：“他明天会再来的。”

黄小姐笑着说：“那就好，免得你一天到晚不停地叫唤他的名字。”

“黄小姐，”林诗娥有点羞涩地问道：“我真是时常唤他的名字？”

“怎么不是？”黄小姐故意逗她开心：“‘哎呀！一飞！一飞呀！’让人听见都心碎。”

听着眼前这位天真无邪的白衣天使重复自己在昏迷中说的话，林诗娥顿时觉得怪难为情的，脸颊不禁发起烧来：“那真打搅你们了。”

“打搅算不上，不过，有一件事你得要感谢我们的护士长华桂兰。”黄小姐说。

“哦，怎么一回事？”林诗娥不解地问。

“龙先生来了你像变了一个人似的。”黄小姐说：“可你知道是谁通知他来看你吗？”

林诗娥心头一震，记得刚才龙一飞说过，是医院通知他来的，但具体是谁这么有心呢：“是华护士长？”

“对，就是我们的华护士长。”黄小姐说：“你被送进医院

的那一天的夜里，在昏迷的病况下，频频地呼唤着‘一飞、一飞’，当时，我们谁也不知道‘一飞’到底是你什么人，住在哪儿。不过，我们的华护士长是个阅历很深的人，她听见你不停地叫唤‘一飞’，明白‘一飞’这个人与你一定有着极不寻常的关系。后来，护士长在你的行李袋中，发现了你那封还未发出的、给龙一飞先生的信，根据信封上写的地址找到了龙先生。”

“原来这样。”林诗娥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感激地说：“华护士长对待病人这么细心、周到，处处替病人着想，真难得，真是该好好谢谢她！”

第二天早晨，华护士长来巡视病房的时候，林诗娥连声向她道谢。至于龙一飞，他果然实践了自己的诺言，每天下班之后，都到医院探望林诗娥，见到龙一飞，林诗娥像吃了仙丹似的，病情一天比一天好转，在龙一飞来后的半个月后便康复出院了。在主治医师及护士们的心目中，入院时处于垂危状态的林诗娥，能够这样迅速康复，的确是个奇迹，以至于在医院周一的例会上，华护士长对护士们说：“林诗娥小姐这个例子，充分说明，对于一个病者来说，精神治疗与药物治疗同等重要！”

十五

韶光似流水行云，转瞬之间，秋可仪和徐川玉的大考经已完毕。放暑假的前一天，她们从级主任曾文开老师的手中接过了成绩表，秋可仪名列第一，徐川玉名列第三，比较起上个学期秋可仪第三名，徐川玉第五名又前进了一步。

秋可仪对着成绩表一阵阵暗喜：“和一飞恋爱，他只有鼓励我长进，并没有引我堕落，今天这一份的荣光，应有一飞的一份

功劳。”此刻，她恨不得生出一对翅膀，立刻飞到龙一飞的面前，投入他的怀抱，让他也来共同分享这份快乐。同时，她还有一分牵挂，就是大考之后，阅读龙一飞交给自己的日记本。

终于等来了夜晚，秋可仪拉好布帐，先将龙一飞的日记本拿出来藏在枕头底下，然后将徐速著的新书《樱子姑娘》放在枕边。她之所以这样做，是为了在读龙一飞日记时万一父亲进来，好作掩护。不过，这许多年来，除非她不舒服，父亲才会掀起帘帐来看看她，否则他绝不会无缘无故到女儿的房间来，秋可仪这一着，简直可以说是杞人忧天，不过，她认为百密防一疏总是好的。

秋可仪小心翼翼把日记本翻开，一眼便看见在第一页中贴着龙一飞和两位女孩子合照的照片。从照片色泽上判断，这应该是好几年前的留影了，照片上还有“广州市惠爱东路艺光摄影社”的水印，秋可仪明白，这照片显然是龙一飞从大陆带过来的。

在秋可仪的潜意识中，龙一飞把日记本交给自己，当然是让她阅读里面的文字的，因此，对于这张旧照片她看得并不十分仔细，但是，当她翻过第二页正想往下看时，脑袋里突然出现一个念头：照片里其中一个女孩的样貌怎么这样面熟？好奇心驱使她又翻回第一页，并对照片仔细审视起来。

“天啊！”秋可仪差点叫出声来：“和一飞并肩而站的那位少女，怎么这样像我？”她定睛细看，旁边的另一位眼睛睁的大大的、脸型圆圆的女孩的相貌，竟也有七、八分与自己的“筷子妹妹”徐川玉相似，只不比川玉矮了半个头罢了。

“一飞把这张照片放在第一页，这两个人跟他一定有着不同寻常的关系。”秋可仪想：“相信在日记本中，一定可以找到答案。”带着这个悬念，秋可仪一头埋进了龙一飞的日记当中，直

到凌晨一点多，才把最后一个字看完。

在龙一飞的日记里，秋可仪知道了与自己相貌相似的女孩叫余翠萍，与徐川玉样貌相似的女孩是余翠萍的表妹秦月闲，而逝去不久的余翠萍，又与龙一飞有着一段刻骨铭心的旧爱！在龙一飞的日记中，秋可仪更详尽地了解了龙一飞在处理自己与林诗娥之间关系的心路历程。

龙一飞的日记让秋可仪看得心潮起伏，他的日记不但字体工整，而且文笔也相当流畅，每天发生的每一件事他都记得清清楚楚，更令秋可仪感动的是，无论是对余翠萍、林诗娥，或是其他朋友，日记的字里行间，都注满了龙一飞真挚的、毫无虚饰的感情。

“他真是一个真诚的、与自己志同道合的人。”秋可仪为自己找到一个理想的朋友而庆幸。临睡前，她悄悄地跪在圣母玛利亚神像前祈祷一番，并默默地为龙一飞祝福。

秋可仪素有早起的习惯，虽然晚上睡得很迟，但天一亮，她便如往日一样醒了过来。不过，她虽然努力睁着眼睛，但还是禁不任呵欠连连。早起的母亲听见女儿在房中打呵欠的声音，便关心地说道：“可仪，你昨晚迟睡，今天又不上学，该多休息一回呀！”

“妈，我知道了。”秋可仪躺在床上回答，她也想多睡一会，可是翻来覆去，总是难以入眠。不知过了多久，她终于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秋可仪用完早点已是将近十点钟了，她想今天徐川玉一定会来找她的，果然不出她所料，吃完午饭不久，徐川玉便来了。

因为房间狭小，除非天公不作美外面落着雨，她们俩人平日是甚少留在家中聊天的，徐川玉一到秋家，两个人便随即离开那

儿，一边往外走，一边商量要去的目的地。

她们手拉着手向新店那边公路走去，徐川玉建议先买点小食，然后去看一看两人曾经同窗共砚六年的小学新店国校。

学校放假了，里面冷清清的，碰不到一个行人。她们逛到了学校的运动场，便在操场边一片有树遮阴的草地上坐了下来。运动场的周遭静悄悄的，几只麻雀在跑道旁边的树上唧唧喳喳的叫着，更使人觉得环境的宁静。秋可仪和徐川玉这对筷子姐妹，一面剥着花生，一面小声交谈着，起初她们谈些都是些无边际的话，但这时她们的心里都明白，龙一飞才是她们今天要谈的主题，只不过谁也不愿意先开口罢了。

“我们同龙一飞的交往虽然才刚刚开始，但我已觉得这个人真是惹人喜欢。”还是徐川玉忍不住先开了口。

“是啊，他很有吸引力。”秋可仪神往地说。

“跟他在一起感到很亲切。”徐川玉的神思似乎比秋可仪走得更远。

“川玉，”秋可仪打断了徐川玉的思路：“我来问你一个问题，你必须回答。”

“问我什么？”徐川玉期待着，她有预感，秋可仪要向她摊牌了。

“假如……我说的是假如，假如我真的爱上了龙一飞，你是赞成还是反对呢？你会不会……会不会……”

“会不会吃醋是不是？”看着秋可仪吞吞吐吐的样子，徐川玉直接把话说白了。话虽然是爽爽的脱口而出，但心里却真的有一种酸酸的感觉。她很清楚，虽然秋可仪在她面前从未承认与龙一飞已经相爱，但从她的神情举止中可以看出，她的芳心已牢牢系在龙一飞身上了。同样的，自己的心事可以不给秋可仪坦白，

但却不能欺骗自己，自认识龙一飞以来，自己对龙一飞亦是打心底里爱慕的！对于这个棘手的问题，徐川玉是作过思考的，她想到，两个人同时都对龙一飞有愿意托付终生的好感，摆在两位好朋友面前有两种选择，一是争，一是让。秋可仪所处的家庭环境，徐川玉是清楚的，她在家中得不到多少父爱，对得到一位异性知心朋友的慰藉，秋可仪比自己渴望得多。她曾经在一书本上看过一段话：“真正的爱，应该是施舍，而不是一定要索取的。”都说爱情是自私的，事到临头，自己不应做一个自私的人，而是要懂得谦让与放弃，懂得成人之美。

“可仪姐姐，以我们的交情，”徐川玉笑着说：“你与龙先生相亲相爱，我高兴都来不及呢，还吃什么醋？”

“川玉，你有这样的想法，我真不知该怎样感谢你才好！”秋可仪感激地说。

“谁叫我们是好姐妹呀？好姐妹相亲不相争，对吗？”徐川玉拉着秋可仪的手说：“我知道，你太需要他了。”

“川玉妹妹，你真好，你处处都为我打算，处处都将就我。”秋可仪边说边滴下感激的热泪：“那么你呢？你就不需要他？”

“我们先前不是说过，我们要跟他结拜为兄妹吗？”见秋可仪动了感激之情，徐川玉顿时有赠人玫瑰，手有余香之感，她放开秋可仪的手，站了起来，又问了一句：“照你看，他会答应吗？”

“会的，我想他会答应的。”话刚出口，秋可仪便觉得失言了，说得那么肯定，毕竟自己不是龙一飞呢。于是，她马上作了补充：“只要我们要求强烈，相信他不会让我们下不了台的。”

“那么咱们该作些准备，不要临急抱佛脚，见笑于人。”徐

川玉重新坐回秋可仪的身边。

“还要作什么准备？”秋可仪不解地问。

“听说结拜时要有誓言，”徐川玉说：“我们读什么誓言？”

“有福同享，有难同当！”秋可仪脱口而出。

“好是好，只是太俗了。”徐秋玉说。

她们想来想去都想不出什么名堂来。后来还是秋可仪记起了曾文开老师家中厅堂上悬挂着一对对联：“安危他日终须仗，甘苦来时要共尝。”

徐川玉也记起来了，那是国父遗训。受此启发，她茅塞顿开地对秋可仪说：“我意誓词不要太长，用‘同甘苦、共安危’六个字便足够表达我们赤诚的心了。”

“好，就这六个字。”秋可仪表示赞同。最后，她们还决定由徐川玉执笔给龙一飞写信，约定这个星期天中午十二时在新公园见面。

十六

龙一飞为着要促使林诗娥迅速复元，星期六下午破例到板桥她工作的公司去探望她。林诗娥对于龙一飞的到来，自然是喜出望外，无奈大家见面的地方在公司的会客室，她实难表现得过分亲热，除了用那双火辣辣的眼睛望着龙一飞外，一些想对龙一飞说的亲热话也只好咽回肚里搁着。

见到林诗娥的身体康复得不错，并能上班应付日常工作，龙一飞也很高兴，一直重压着的心得到了释放。临走时，他告诉林诗娥，自己已调外勤工作，常常不在办公室，以后有事少打电话

而多写信。龙一飞这样做，一半是基于事实，而另一半则是他实在不愿意让林诗娥脉脉含情的声音乱了自己的方寸。

星期日中午，龙一飞依约到新公园和徐川玉、秋可仪聚在一起。随便吃了水饺充午餐之后，他们来到了龙一飞的住所。刚才在公园碰面的时候，秋可仪和徐川玉向龙一飞提出结拜之事，龙一飞当即表示赞同，但他认为，这一桩有意义的事情该有个仪式方算隆重，于是，秋可仪提议，在龙一飞的住所实现她们俩人与龙一飞结拜为兄妹的心愿。

秋可仪指着龙一飞住所挂在墙壁上的耶稣画像说：“我们三人在救主神像下共同祈祷，一起发誓，请主耶稣作见证好不好？”

“我同意。”徐川玉举起一只手说，显然，她们是串通好的。

龙一飞不但愉快地接受了她们的提议，更为提议增加了新的内容：“结拜仪式完成之后，然后往圆山动物园玩，晚上再由我这位哥哥请两位妹妹上大三元酒家，喝一顿结拜酒，我们还要留个影作永恒纪念，你们看好不好？”

“好！很好！”徐川玉和秋可仪异口同声说。

“我还有一个提议，”徐川玉十分认真地说：“仪式进行之前，应该略略布置一下，燃一对白蜡烛，再插一束鲜花，这样才够庄严。”这情景是徐川玉去年在信义会周牧师主导的家庭礼拜集会中见过的。

“川玉妹这个主张不错。”龙一飞点头说：“我上街买蜡烛和鲜花去。”

“不用劳驾你。”徐川玉一把拦住龙一飞：“这些小事由我来办好了，你留下陪可仪姐姐聊一下吧。”说完给秋可仪做了个

鬼脸便离开了。

龙一飞把徐川玉的举动都看在眼里，待徐川玉离开之后，他用疑惑的神情看着秋可仪：“你将我们两人的事情告诉她了？”

秋可仪笑咪咪地回答：“川玉妹是一位绝顶聪明的女孩子，凭着她的智慧，什么事能瞒得了她？不过，有一半是我告诉她的。”

“她知道后怎么对你说？”龙一飞很想知道徐川玉的态度。

“她嘛，”秋可仪俏皮地说：“她说能越早相爱越好，爱得越深越妙。”

“那你怎样回答她的？”龙一飞故意唬着脸追问：“快告诉我！”

“一飞！”秋可仪知道龙一飞在逗她，妩媚地说：“你欺负我，我不说了！”

“你说我欺负你，那请你把我打一顿吧！”龙一飞张开两只手掌。

秋可仪似燕子般的向龙一飞扑来，一头扑进了他的怀抱。龙一飞搂着秋可仪，轻柔地拨弄住她的发丝说：“为什么不打我？”

“我打……”秋可仪真个举起手，轻轻地在龙一飞的脸上拍了两下，然后又一头埋在龙一飞温暖的怀抱里。此刻，两人都陶醉在爱河之中，让爱情的甘泉浸润着全身。

龙一飞在秋可仪的鬓发上吻了又吻：“可仪，你真可爱，假如今后没有你，我真不知该怎样生活下去。”

“真的吗？”秋可仪依偎在龙一飞的胸脯上，像一只驯服的羔羊：“你没有骗我？”

“你看我那一点像个爱情骗子？”龙一飞笑着说。

“左看右看上看下看都不像。”秋可仪仰起头深情地望着龙

一飞：“一飞，让我们两人的生命与生命，灵魂与灵魂永远连结在一起，永不分开。”

“永不分开。”龙一飞把秋可仪搂得更紧了。

“咯、咯、咯”两人正在情浓意蜜之时，门被敲响了。

“谁呀！”秋可仪慌忙从龙一飞怀抱里挣脱出来。

“姐姐，是我，川玉”徐川玉推门进来，向着秋可仪做了个鬼脸。

“你还跟我来这一套，门根本没有上锁呀！”秋可仪不无尴尬地说。

“我知道。”徐川玉挤眉弄姿：“这是规矩嘛。”说完走近秋可仪身旁说：“我的好姐姐，你去照一照镜子。”

秋可仪连忙走到镜子跟前，只见镜子里的自己两颊绯红，头发乱糟糟的，连那只蝴蝶别针都歪到一边去了。“真羞死人了！”秋可仪在心中说：“幸亏没有给外人看见，不然那真的太丢人了。”

待秋可仪整理好头发之后，龙一飞和徐川玉已把一个临时圣堂布置好了，他们在耶稣像底下燃起两支白蜡烛，再摆上一束雪白的剑兰花。龙一飞从书架上拿了一部圣经放在神像前面的桌面上，三个人都将左手按在圣经上面，右手分别按着另一个人肩膀，一齐跪在耶稣像面前。

“请主做见证，我们三人心甘情愿结拜为兄妹。”三人同时念诵。

“同甘苦。”徐川玉发自内心。

“共安危。”秋可仪无比坚定。

“同甘苦，共安危！”龙一飞发出了军人特有的呼喊。

龙一飞的话音刚落，徐川玉便脱口对着龙一飞、秋可仪大呼

起来：“一飞哥，可仪姐！”

“一飞哥，川玉妹！”秋可仪如梦初醒，跟着叫了起来。

“可仪妹妹，川玉妹妹！”龙一飞边说边拉起两位妹妹的手：“我们唱歌庆祝吧，就唱‘友谊万岁’。”

“生平良朋岂能相忘，别后能不怀思？生平良朋岂能相忘，友谊地久天长，友谊万岁。良朋友谊万岁，举杯欢饮，同心歌颂友谊万岁。”三个人手拉着手，忘形地唱了起来……

依计划，兄妹三人来到了圆山动物园。毕竟不是对动物有着特别好奇心的小孩子，他们在园中巡游了一周，便在长凳上坐下来。

“我有个提议，”龙一飞说：“现在正值你们放暑假，除了努力完成作业外，还应该去远足旅行，开开眼界、调剂身心。”

“好提议。”徐川玉举手赞成：“不过，谁跟我们去玩呀？”

“我呀，”龙一飞说：“哥哥我陪你们去。”

“我知道哥哥一周才有一天假期，一个月也不过有四日空闲时间。”秋可仪摇头说：“哥哥那里有时间陪我们？”

“是呀，你是哄我们开心。”徐川玉附和说。

“你们有所不知，”龙一飞解释道：“国防部最近有明文规定，官佐服务一年以上者可以给一个月假期。”

“真的？”徐川玉瞪大眼睛问。

“哥哥还会哄骗妹妹？”龙一飞认真地说：“千真万确。”

“那太好了！”秋可仪开心地笑了起来：“趁热打铁，我们商量一下去哪里好。”

“去雨港。”徐川玉先出主意。

“往风城。”秋可仪接着说。

徐川玉说的雨港指的是基隆港，因那里常年多雨，一年三百六十五日中，几乎三分之二的日子是落着雨的，因此人们便将它称为“雨港”。而秋可仪说的风城，指的是新竹，新竹这个地方，位于太平洋风路地带，日日夜夜都不停地刮着呼呼的大风，人们把它称作“风城”。基隆的雨，新竹的风，阿里山的云海被称为台湾特别迷人的三大景色。

“我的提议是去野柳。”未等两位妹妹反应过来，龙一飞继续说：“先逛野柳，再看雨港，然后游风城。”

“好！我同意，这样便功德圆满了。”徐川玉是个急性子：“我们什么时候出发？”

“候我写报告请求假期，”龙一飞说：“估计三天后便可实现。”

“三天？”秋可仪神往地说：“那我们马上回家禀告家长、收拾行装。”

“急什么？”龙一飞笑着说：“今天我们还有两个节目未完呢。”

“对对，”徐川玉说：“去大三元吃饭，然后照相留念。”
三个人边各自哼着自己喜欢的歌，向大三元酒楼走去……

十七

星期日那天，龙一飞、秋可仪、徐川玉由台北乘公共汽车抵达野柳。

在龙一飞的旅行袋中，除了衣服和生活用品外，还有一只口琴，一本流行歌曲歌本，三条大毛巾，一包猪肉干，六只柑子，三只面包，以及三包糖果。本来野柳附近有不少店铺，吃的东西

什么都有卖，不过，龙一飞打算三个人到达野柳后，直到面对浩瀚汪洋的岩石那边去玩个痛快，所以未雨绸缪，把吃的东西备足了。

龙一飞以前曾经来过野柳一次，对野柳的周围的环境印象深刻，而徐川玉和秋可仪是第一遭到野柳来的，因此，龙一飞便大着胆子做她们的向导。下了车，龙一飞一边走，一边将野柳的风景作轮廓般给她们两人介绍。

“野柳是台湾海峡岸边的一个渔村，面对着茫茫的太平洋，怪石所生处，叫做野柳鼻，虽然名曰野柳，可是你到处找寻，都找不到一棵柳树，至于因何而得名，便不得而知了。在海岸的东方，有一座灯塔，西南方这边，有一舍生救人的历史人物林源祯的纪念塑像。”

“野柳之所以能成为台湾著名的风景区，是以怪石峥嵘，风景如画而吸引游客的。凡是到野柳观光的人，最好是以艺术家的眼光去观赏那些经过风化作用及风浪侵蚀后形成各种形态的石头，充分发挥自己的想象力，细心去体会它，不然的话，将感到味道索然。在那些怪石中，有些像动物，有的如小童戏水，有的像老鹰哺子，更有些酷似人形。有的被人称作玉女头、妇人头，还有称为情人石、仙女鞋的，这些石头，可说是鬼斧神工，并非人工雕琢可以造成的。”

秋可仪和徐川玉听得津津有味。本来野柳就位於海边，昼夜凉风习习，再加上面濒辽阔的太平洋，风吹得更凉爽了。川玉和秋可仪的鬓发在呼呼的海风中不断飞舞着，本来两人正值青春年少，都有一副人见人爱的脸蛋，再添上那美丽的发丝似波浪般飘舞着，益增她们的迷人姿态，一路上真是不知羡煞了多少游人。

来到情人石时，徐川玉建议秋可仪和龙一飞站在情人石下留

个影。

龙一飞说：“要留影三个人一齐来，怎好只是我和可仪两个人呢？”

“三人合照，谁拿相机呢？”徐川玉笑着说。

“找人帮忙嘛！”龙一飞说。但此时周围并没有其他游客。

“三人的合照等一下再说，”秋可仪建议：“先由一飞和川玉照一张，然后我分别与你们每个人照一张。”

“这样也好。”龙一飞见周围找不到一个可以帮忙的人，只好同意秋可仪的意见：“先照这三张，然后等有游客经过，再请他们代劳，帮我们摄一张三人照，这样方算完满。”

果然，拍完三张双人合照后，一对青年男女匆匆地走了过来，显然，他们也是冲着这情人石来的。

“我们互相帮忙，好吗？”龙一飞连忙迎上去说。两人正愁没人替他们拍双人照，那有拒绝之理？于是，双方在愉快的心情完成了各自的心愿。

那对情侣离去之后，龙一飞对徐川玉和秋可仪说：“从一件小小的事情，可以看出，人与人之间的互助是多么重要。”

徐川玉和秋可仪会意地点点头，微笑着互相对视了一下。

走到海滩尽头，秋可仪面对着无边际的太平洋，感慨地说：“多可爱的海洋啊！那翻腾的波涛，一个又一个接踵冲过来，多壮观！”

“我希望人生像浪潮。”徐川玉对海洋别有一番见解：“一阵汹涌的波浪过来，便可把沙滩的污秽冲掉。”

龙一飞也加入了议论：“大海象征人生，当它咆哮的时刻，正像人的事业正在轰轰烈烈、不可一世的英雄时代，然而，当海潮退却的时候，又似一个失败者，无声无色地静悄悄的消逝。”

“我爱海，是因为它的个性豪迈，勇往直前！”秋可仪表达了自己对大海的钦佩之情。

他们走走停停，慢慢地走到野柳鼻的尽崖，在那儿的沙石旁停了下来。龙一飞将带来的三张大毛巾铺在沙石上，三人分坐在一张毛巾上面。

龙一飞拿出食物要来分派给大家吃，秋可仪马上阻止他说：“肚子还没饿，先玩一会再说。”

“我支持可仪姐的主张。”徐川玉附和着“一飞哥，再给我们说点什么吧。”

“走到尽头了，要说的都说完了，不如对着大海，给你们演奏一曲吧。”龙一飞说完，便从旅行袋掏出口琴，面向着大海吹起了《渔光曲》。

一曲奏罢，徐川玉和秋可仪都鼓起掌来。

“旋律很动听，可惜听不到歌词。”徐川玉说：“一飞哥，你不如给我们唱一遍吧。”

龙一飞从行李袋掏出那本歌曲集来说：“我们一块唱吧。”

“我们又没有学过这支歌，怎可以一块唱呢？”秋可仪为难地说：“你先唱，我们跟着学，学会了然后大家再一块唱。”

“是呀，我们又不是念音专的，就是能学会唱，也得花点时间呀。”徐川玉声援秋可仪。

“好吧，我先唱。”龙一飞见推却不过，只好说：“不过，在唱之前，我要把这首歌介绍一下。”龙一飞知道，她们生活在台湾，并不熟悉这首歌，所以在唱之前要作特别介绍。

“这曲子叫渔光曲，是同名电影里的主题歌，三十年代创作，由王人美演唱，一直风靡中国大陆。”龙一飞说：“这是一首当年流行的时代歌曲，在我念初中的时代，几乎个个青年男女

都会唱的。”

“能给我们讲讲那出电影的故事吗？”徐川玉显然被吸引住了。

“当然可以。”龙一飞说：“故事发生在大陆一个穷苦的渔村里，描写的是一个以捕鱼为生的渔家的辛酸生活，只要你们读一读这首歌的歌词，则整个故事便可知晓了。今天我们来到野柳，恰巧又是一个渔村，所以我触景生情想起唱这首歌。不过那个故事是过去大陆上某个渔村痛苦的渔民生活写照，比起今天台湾渔村的丰衣足食，渔民过着富裕的生活，真是不可同日而语了。”

“没想到歌里面还有故事。”秋可仪若有所思地说。

“当然是有的。时代进步了，新时代的产物接踵而来，现在有的歌曲标奇立异，但依我看来，到底不够旧曲词那样感人。”龙一飞借题发挥说。

“是呀，我曾经听爸爸说，新时代的歌曲，只富有娱乐性，缺乏教育性的一面。”徐川玉记得不久以前父亲跟一位世交谈论过这方面的问题。

“你爸爸批评得对。”龙一飞说。

“这么说来，一首歌曲的内容，除了有娱乐成分外，还必须要有教育意义啰？”秋可仪听了徐川玉和龙一飞的对话，像是在课堂上上了一课似的。

“是呀！一点也没有错。”龙一飞越谈越起劲：“不管你创作一支歌，一首诗，一出戏，或者写一篇散文，甚至一部小说，如果缺乏指导社会、教育人群的责任，便会失掉创作的真正意义。”

徐川玉和秋可仪静静地聆听着，并不打算插话，龙一飞反倒

觉得自己说多了，他停了下来，指了指歌册，说：“还是让我来唱一唱吧，你们跟着念歌词，当这支歌唱完时，相信一个完整的动人故事就会历历如绘地呈现在你俩的眼前，刻在你的心坎里了。”

未等秋可仪和徐川玉表示意见，他便高声唱了起来：“云儿飘在天空，鱼儿藏入水中，早晨太阳里撒渔网，仰面吹过来大海风！潮水升，浪花涌，烟雾里飘飘追鱼踪，鱼儿难捕租税重，又是东方的太阳红，爷爷留下的破渔网，小心再靠它过一冬……”

也许是大陆渔家辛酸的故事深深打动了秋可仪和徐川玉的心，她们只跟着龙一飞哼了几遍，便可以脱离歌谱唱了出来，喜得龙一飞不由自主鼓起掌来，他一边把歌册放回旅行袋一边说：“毕业了，毕业了，我这个老师不好意思再教你们了。”

徐川玉笑着站了起来说：“姐姐，你和哥哥多谈一会，我往沙滩那边看看有什么贝壳可拾。”

“要去大家一块去。”龙一飞亦站了起来。

徐川玉风吹落叶般飘到秋可仪身旁私语，只见秋可仪频频点头称是。徐川玉一个人迅速地向海边走去，秋可仪却若无其事地坐在原来的地方。

龙一飞觉得有点蹊跷，忙问：“怎么回事？要捡贝壳大家一道去不是更热闹吗？”

“川玉让我多休息一会儿。”秋可仪微笑说，接着以手示意：“你也去吧！”

“你不去我也不去。”龙一飞丝毫没有挪动脚步的意思。

“还是川玉妹够聪明，她已料到我不去你也不会去的。”秋可仪默默想道，心里不禁掠过一丝甜意。她深情地瞟了龙一飞一眼，马上把视线转到徐川玉那个方向去。

“川玉为什么要这样？我有点不懂？”龙一飞说。

“傻哥哥，以后你会明白的。”秋可仪笑着说：“来，过来这边坐，我们留下来谈谈不是很好吗？”

龙一飞顺从地在秋可仪身旁坐了下来。秋可仪放肆地拉住龙一飞的手认真地问：“一飞，我来问你，你真的爱我吗？”

“我不是曾经对你表白和发过誓了吗？我将永远地爱你。”龙一飞加重语气说，此刻，他不只觉得秋可仪这一问是多余的，同时也感到世间女孩子的猜疑心太重了。

“那么，有一天当我诚恳地告诉你我要嫁给你时，你会答应吗？”秋可仪期待着。

“可仪，这还用说吗？能够娶得你这样贤慧聪明的妻子，那是我毕生的幸福。”龙一飞说：“不过，我要当新郎你要当新娘子，至少要等到你高中毕业以后，甚至要候你出了大学校门后再说。”

“等我念完高中？念完大学？”秋可仪怔了一下，眼圈慢慢红了起来，随着几滴晶莹的泪珠在她眼眶里流了出来，洒在脸庞上。

龙一飞不明就里，一时竟慌了神，连忙用自己的手巾替秋可仪抹去眼泪：“怎么啦？是我说得不对？”

秋可仪没有答话，只是使劲地摇着头。龙一飞紧抱住秋可仪，把她的一把发丝抓在手中，然后缓缓地安慰道：“可仪，你若是什么困难，不妨告诉我，只要我能力所及，我绝不会使你失望的。”

“一飞，”秋可仪乏力地靠在龙一飞的双腿上，哽咽着说：“我爸爸是一位退役军人，并且年纪老迈，一家三口除政府配给外，手中完全没存积，目前全赖母亲替人家车缝衣服弥补生活，

能读上高中已经很勉强了，我怎好奢望再念大学？”

“可仪，我知道你是个孝顺的孩子。你的家庭环境确实不利于你继续升学，不过，继续深造对你将来的前途来说十分重要，为了你的学业，我们一起来设法克服它，好吗？”

“怎样克服？需要经济来源啊。”秋可仪摇着头说。

“办法总比困难多呀！我亲爱的可仪，不瞒你说，我从广州出来，身边尚存有多少金饰，要是再加上我平时节俭一些，相信我完全可以供你念完大学的。”

“那怎么可以呢？”秋可仪还是摇头。

“可仪，我来问你，你我是什么关系？”龙一飞严肃起来。

“一飞……”秋可仪不再摇头了。

“可仪，请你相信我，无论如何，我是会帮你克服困难的。”龙一飞坚定地说。

“嗯，我绝对相信你，一飞。”秋可仪点着头说。

“可仪，你哭的时候令我心伤，笑的时候非常可爱。我现在要你笑一笑。”龙一飞竟像女孩子般撒起娇来。

“你欺负我！”秋可仪伸手在龙一飞的耳朵上轻轻抚摸着。

“谁敢欺负我姐姐？好大的胆子呀！”是徐川玉的声音。原来徐川玉已走近两人的身边，秋可仪的那句话，她是听到了。

“你回来了，川玉妹？”龙一飞有点不好意思。

“看你们情意绵绵的，我回来得真不是时候，对吗？”徐川玉俏皮地说。

“我们没有做什么嘛！”龙一飞辩护说：“我只不过帮可仪计算她有多少根发丝罢了。”

徐川玉打蛇随棍上：“哥哥，我来问你，可仪姐姐一共长了多少根头发？”

龙一飞挺认真地回答：“可仪头上共有三千三百一十一根头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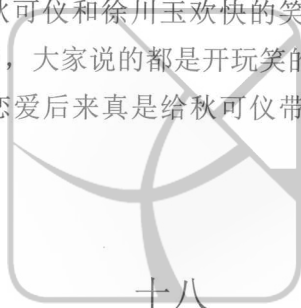
“那糟糕了！”徐川玉故作紧张地指着可仪说：“人家常说三千烦恼丝就够你受了，你竟多长了三百一十一根，那……”

“那么什么呀？”秋可仪说话时的样子是那样的妩媚。

“那么，你将来的烦恼不是会更多吗？”徐川玉还是那副紧张样。

“去你的！”秋可仪跳了起来，在徐川玉身上乱捶一阵说：“我才不烦恼呢。”

“哈哈……”秋可仪和徐川玉欢快的笑声在海滩上空荡漾着。他们三人都明白，大家说的都是开玩笑的话，可谁能想到，龙一飞和秋可仪的恋爱后来真是给秋可仪带来千千万万的烦恼呢。



十八

冬去春来，阳明山花开花谢，日子一年又复一年过了。碧潭河畔，印满了龙一飞和秋可仪的脚印。早晨，他们静坐礁石上，倾听涓涓的细流，瞻望东方的日出；黄昏，他们观看西山的夕照，欣赏那变幻的云彩；晚上，他们察看新店的万家灯火，仰望横空似虹的吊桥；夜里，他们卧在草坪上点数天空中的星星，静听蟋蟀的鸣叫。

很快，时光流到了秋可仪和徐川玉再过半年便要参加高中会考的时候，谁能想到，就在这时，一件足以影响龙一飞和秋可仪命运的小事在毫无征兆之下发生了。

那一天傍晚，龙一飞无意之中，独自一人来到台北一家南洋

露店的小食馆，刚坐下不久，一位中年男子走到他的跟前，用海南话说道：“是龙一飞先生吗？”

“我是龙一飞，你是……”龙一飞点了点头，用海南话回答。

“有位老乡想见你，他在包间里。”中年男子微笑着，很有礼貌地作出了“请”手势。

龙一飞随着中年男子走进了包间，刚一进门，龙一飞惊住了，坐在里面那位腰杆挺直的人，不是已分别多年、抗战期间自己在重庆工作时的上级兼老师郑先生吗？

“郑老师！怎么是你？”龙一飞不由自主用海南话喊了一声。

“一飞同志，最近还好吧？”郑老师严肃之中不乏和蔼说：“坐下，我们好好聚聚旧。”说完，挥手示意中年男子出去，随后为龙一飞斟了一杯茶。

“老师还好吧？”龙一飞做梦也没想到在这里会见到自己的同乡、上级兼老师，他清楚地记得，老师是黄埔军校早期的毕业生，现在可是个将军呢：“真巧啊！”

“说巧也不巧”郑先生呷了一口茶：“我在国防部的在职人员名册中发现了你的名字，于是便安排了这次会面。”

“安排？”龙一飞不解地说“你是说……”

“巧遇或是安排并不重要。”郑先生笑了笑：“我今天见你，是想把一个重要的担子交给你挑。”

“有重要的担子交给我挑？”龙一飞的心跳顿时加快了，坐在他面前的是自己最钦佩的老师，在自己的寓所里，至今还摆着老师所著的《军事情报学》。

“是。”郑先生就像当年向龙一飞下达作战任务一样，决然

地说：“国家当前的处境你是明了的，为了复兴国家，国府决策效法当年国父孙中山的路线，到海外争取华侨的支持。不是说华侨是革命之母吗？在推翻满清的革命和刚刚过去不久的抗日战争中，南洋的华侨就给了我们很大的支持。不过，二战结束后，星加坡、马来亚的政治形势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现在是我们争取侨心的关键时刻。”

停了一会，郑先生继续说：“在这个关键时刻，我们需要一些人到南洋去，居住下来，融入当地华侨社会，把侨心争取过来。你是从星洲回国参加抗战的华侨青年，你应该负起这个时代的使命。”

“我？我可以吗？”事情来得太突然了，龙一飞有点不知所措。

“完全可以。我们的工作，主要是从中华传统文化着手，用中华文化团结当地华侨，你在南洋居住过，回国后进过黄埔军校，又经过抗日战争的洗礼，还有，你爱好文艺，写过小说，对中华传统文化有深刻的认识和实践。”郑先生说扳着指头：“你不单有条件，而且有能力。”

真不愧是老师，连自己写小说的事也了如指掌，龙一飞心头不禁一热：“老师的意思是要我回到南洋去？”

“是的。”郑先生停下话来，端起了茶杯，示意龙一飞喝茶，随即自己也呷了一口。放下茶杯，郑先生站了起来，把双手收在腰后，踱步走到窗边，举头凝视着窗外的槟榔树，良久，他回过头来说：“不过，不是回星加坡。你离开星加坡超过十年了，据我们了解，根据他们的新法例，你的居留权已经逾期，我是想你去一个新的地方。”

龙一飞静静地聆听着老师的话，就像当年在训练班听老师讲

解一样：“新的地方？”

“对，一个新的地方。”郑先生放慢了语速：“南洋还有一些地方还未宣告独立，在这些地方取得居留权相对容易。”

“什么地方？”龙一飞不解地问。

“英属北婆罗洲。”郑先生坐回了原位；“那里华侨很多，民国初年，我国与那里的当局曾签订过移民开发协定，那里有一个城市叫山打根，里面就有不少从中国大陆和香港过去的华人，有人还把山打根叫作小香港呢。还有，那里海南人也不少。”

“山打根？听说过那个地方，”龙一飞若有所思地点点头。

“你还没成家吧？”郑先生似问非问，显然，他知道龙一飞目前还是单身。

龙一飞苦笑着点了点头：“我还是寡佬一个。”倾刻，他想到了余翠萍，也想到了秋可仪。当秋可仪的形象在他念头闪过那一刻，他禁不住打了一个激灵。

“龙一飞同志，”郑先生和蔼地说：“我今天跟你说的不是什么命令，只是给你建议，你现在不必表态，回去好好考虑再答复我也未迟。如果你愿意，出境一切手续由我去办，方法是先到香港，再取道香港前往山打根。”

龙一飞把郑先生送出了包间，临别时，郑先生拍着龙一飞的肩膀说：“相信天下的黄埔学生，都是会把国家的利益放在第一位的。”

当晚，龙一飞躺在床上，辗转反侧、无法入睡。“为了祖国的复兴而重回南洋，那该是一件多么光荣的事啊！”想到这里，十多年前离开星洲的那一幕，就像电影一样，出现在眼前。那一年，为回国参加抗战，自己和一群热血青年登上了一艘开往法属安南的法国邮轮，经河内再乘火车抵达祖国的昆明。当邮轮离开

星洲码头时，大家都恋恋不舍向星洲告别，大伙儿满怀激情地唱起了歌：“再会吧，南洋！你是我第二的故乡……别了吧，南洋！”那场景，多么令人热血沸腾！

那时，自己和那些热血青年们是为了保卫祖国、抗击外敌而抛弃自己的第二故乡和安逸的生活投向祖国的怀抱，而今天，也是为了祖国，但却要离开祖国回到南洋去。世事的幻变，真是使人难以捉摸啊！想到这里，龙一飞不禁失笑起来。

“南洋啊南洋，你现在到底怎样呢？恐怕是风景依旧，人事全非了吧。”龙一飞感喟着，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他忘不了，他离开星加坡时，自己的两位哥哥还在那儿经商，后来，日军攻陷星加坡，他的大兄和三兄都不幸死在日军的屠刀下面。

想到这里，龙一飞的心里顿时燃起了熊熊的烈火，他从床上跳了起来，冲了一杯红茶，坐在床边慢慢地喝着。蓦地，一张可爱的笑脸在他的脑海里一闪而过，那是秋可仪！“我走了，可仪怎么办？我们可是刚刚山盟海誓过啊！”龙一飞像被电击一样，脑袋顿时一片迷糊，心中那股报国豪情被一股更为强烈的依恋之情覆盖了。失去了余翠萍已令自己痛苦了多年，感谢主的安排，秋可仪出现了，自己那颗伤痛的心得到了慰藉，正在热恋当中，现在却又要离她而去，而此一去，还不知什么时候才能回来！

龙一飞感到自己正站在十字路口中，彷徨着不知走那条路。突然，郑老师临别说的那句话在他的耳边响了起来：“相信天下的黄埔学生，都是会把国家的利益放在第一位的。”是啊，抗战期间，不知有多少黄埔生为赴国难而舍弃了爱情，舍弃了家庭，甚至牺牲了性命，自己是一个光荣的黄埔军校毕业生，利害关系，是应把国家利益放在第一位的！当年从南洋返祖国，国恨家仇，激励着自己忘我地投入到祖国的抗战当中，几年的出生入

死，自己早已以身许国了，现在，国家需要自己重返南洋，自己也应像当年离开南洋返祖国一样，慷慨前行、义无反顾！

“走！为了国家的复兴，回南洋去！”龙一飞几乎喊了出来，在这同时，胸中那团烈火又熊熊地燃烧起来。

兴奋过后，冷静下来的龙一飞开始考虑如何妥善处理与秋可仪的关系，权衡的结果，他决定回南洋的事未成事实前，不告诉她全部真相，但要放出风声，让她有个心理准备。他同时想到，郑老师做事，素来雷厉风行，只要自己一点头，回南洋去的计划很快就要实施，因此，向秋可仪吹风的事，必须尽快进行。

很快便到了星期日，这一天，龙一飞约了徐川玉和秋可仪，一起去看由钟情、罗维主演的电影《桃花江》，他打算电影散场后寻找适当机会向他们放出有关回南洋去的试探气球。巧的是，散场的时候，他们三人在影院外遇到曾文开先生和师娘，他们也是来看这一场戏的。

“曾老师，师娘！”秋可仪和徐川玉齐声向曾文开夫妇打招呼。

“曾教官！”令秋可仪和徐川玉感到意外的是，站一旁的龙一飞也向曾文开行了个军礼，并走过去和曾文开握手寒暄起来。

“哥哥，你怎么会认识我们的级主任？”徐川玉诧异地问龙一飞。

“啊！原来你们是好朋友！我这个老师真是高兴极了。”曾文开笑着说：“龙一飞是我在凤山军校当临时教官时最得意的学生。”

“曾教官对学生太夸奖了，真不敢当。”龙一飞笑着说，然后又向秋可仪、徐川玉解释道：“两年前我曾在凤山军校参加过六个月的短期讲习班，曾先生是我们的老师。”。

“你们什么时候认识的？”曾文开关心地问。

“认识一年多了。”徐川玉抢着回答。

“怪不得你们两个这两年成绩总是这么好。”曾教官笑着说：“这应该归功于龙一飞的鼓励，因为这其中有一种无形的精神力量在策励你们。我的猜测不会错吧？”

自讲习班结束后，龙一飞便再也没有见过曾教官，而自考上高中以来，秋可仪与徐川玉也有两年多没见过曾老师了，这次偶遇，大家都喜出望外。

“难得相聚，我们不如找个地方坐下来慢慢谈吧。”龙一飞建议道：“午饭时间也到了哩。”

“好极了！”徐川玉、秋可仪同时拍手称好：“正是相请不如偶遇。”

“好呀！”曾文开也余兴未尽“今天老师请你们。”

“遵师重道，学生请老师理所当然。”龙一飞说：“她们两个是在读高中生，我可是个拿薪金的职业军人，这餐我做东。”说完便开步引路了。

这一顿饭大家都吃得很开心。席间，曾文开夫妇站在长辈的角度，细致地观察着学生的言谈举止，他们敏感地意识到，龙一飞与秋可仪之间的关系不同一般，为此，夫妇俩曾不止一次心照不宣地交换过眼色。

饭毕，龙一飞三人陪着曾老师夫妇到公共汽车站，临上车时，曾老师对龙一飞说：“有空请到新店舍下聊聊，那地方可仪和川玉是知道的。”然后又意味深长地对秋可仪说：“秋同学，有好消息时，不要忘记我这位老师呀！”

“什么好消息？”徐川玉明知故问。

不等曾文开开言，师娘忙笑着替丈夫解释：“他是说，将来

请吃喜酒的时候，别把我们给忘了。”

“师娘！”秋可仪满脸通红地望着师娘，内心充满着快意，心里说：“真希望将来有那么的一天！”

看到徐川玉向秋可仪和自己作着得意的鬼脸，龙一飞不禁苦笑了一下。显然，师娘的话把他隐藏在心中的烦恼勾了出来。

送走了曾老师夫妇之后，三人向新公园走去。一路走来，龙一飞很少开口说话，他在考虑，这口风该如何露，既要轻轻地吹，让她感觉到，又不至于吓着她，以至不可收拾。

龙一飞一反常态的沉默不语，自然引起了徐川玉和秋可仪的猜测，这是她们和龙一飞交往以来第一次见到他这个沉闷的样子。

“刚才还开开心心的，为什么现在会变成这样？”秋可仪几次想问，但又不知从何说起，只有在心里嘀咕着。

“一飞哥哥到底怎么了？”徐川玉想：“不会是有什么心事碍着我在场不好说吧？要是这样，我借故离开好了。”

想到这里，徐川玉煞有介事地对秋可仪和龙一飞说：“哎呀！我答应了爱花表妹去她那里拿书，恐她等我急坏了，姐姐，你和哥哥在公园坐一会儿，我去去就回来，回头给你们带些猪肉干来。”说完便摆摆手离开公园往街上跑去了。

龙一飞和秋可仪在阳光点点的草坪上心照不宣地坐了下来。刚一坐下，秋可仪迫不及待地问：“一飞，你今天怎么啦？”

“没有什么呀！”龙一飞勉强笑了笑。

“你用不着骗我。”秋可仪说：“我看得出来，你有心事。”

“我有没有心事等一下再说。”龙一飞说：“我先问你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秋可仪盯着龙一飞，心被猛的揪了一下。

“你读过红楼梦吗？”龙一飞问。

“读过。”秋可仪怔怔地望着龙一飞：“你问这个干什么？”

“你还记得贾宝玉在林黛玉参禅的时候，借机试探她那一段故事吗？”

“只记得大概。”秋可仪看了龙一飞一眼，有不好意思地说。

“当林妹妹听到贾宝玉的话后说了些什么你还记得吗？”龙一飞问。

“好像是说什么现在爱你，将来不爱你又怎么样？”秋可仪一边回忆一边说：“你能背出来？”

“好，我背出来”龙一飞像是在课堂上背书般念道：“我过去爱你，现今不爱你怎样？现今爱你，将来不爱你又怎样？将来爱你，以后不爱你又怎样？”

“对，林妹妹就是这样说的，她说得多有意思呀！”秋可仪说。

“哪贾宝玉听了林黛玉那番话后又是怎样回答她的？”龙一飞问。

“这个……我倒记不起了。”秋可仪摇了摇头。

“还是我来告诉你吧！”龙一飞一板一眼地说：“任凭弱水三千，我只取一瓢饮！”

两人谈到这里，秋可仪忽然敏感起来，她有点不安地对龙一飞说：“说了这么多，你是想试探我对你的爱情是吗？”

“不！不是的。”龙一飞掩饰说：“我不过想起来随便说说罢了。”

“一飞，我肯定告诉你，如果你不爱我，我也不会爱你！你爱我，我会更爱你的。你爱我深，我会爱你更深！”秋可仪坚定地说：“我这样说，你该明白我的心迹了吧？”

“可仪，我真不知该如何感激你才好。”一飞紧握住她的手：“我要爱你到老，至死！死后还要爱你，在天国还要爱你。”

“谢谢您，一飞。”秋可仪激动不已，刚才的不安已烟消云散：“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你我两人的心永远在一起。”

龙一飞轻轻地捧起秋可仪的手，长吻不放。

“将来我们要生两个孩子。”秋可仪神往地说：“一个男的，一个女的。”

“男的像爹，女的像娘。”龙一飞轻声说。

“不！”秋可仪俏皮地说：“男孩子像你，女孩子也要像你。”

“为什么？”龙一飞不解地问。

“因为……因为……”秋可仪故弄玄虚地说：“因为可仪太爱一飞。”

“我不是同样深深地爱你吗？”龙一飞故意与秋可仪争拗起来。

“我就是要孩子个个都像你嘛！”秋可仪竟撒起娇来。

“好，好，都依你。”龙一飞笑了起来：“不过……”

“不过什么？”秋可仪又紧张起来。

“不过要等我们结了婚再说。”龙一飞说：“难道不是吗？”

龙一飞正想借结婚一事把话带入正题，岂料正在这时，一个

声音从天而降：“那就赶快结婚吧，可仪都想着当妈妈了！”原来不知什么时候，徐川玉已来到身边。

“你真坏！”秋可仪一把抓住徐川玉，两人笑成了一团。

此时，徐川玉手中并没有拿什么书籍，但确实确实带回一小包猪肉干。如此气氛中，龙一飞觉得难以实施自己的计划，必须要改变一下方式，于是他便建议回他的住所去，一边聊天一边饮茶和食猪肉干。

“我那儿有录音机和录音带，”龙一飞说：“我们每人唱一首自己最拿手的歌，把它录起来，待以后再放出来听。”

“好极了！”徐川玉和秋可仪齐声应允，三人兴高采烈地来到龙一飞的寓所。

龙一飞权充录音技术员，先是由徐川玉唱《明月千里寄相思》，接着是秋可仪唱《巫山盟》，最后是龙一飞唱《夜半歌声》。两人唱的时候，由龙一飞吹洞箫伴奏，而当龙一飞唱的时候，秋可仪则用了口琴……

当秋可仪和徐川玉告别龙一飞将要离去之时，龙一飞把刚刚制作完毕的录音带交给她们：“每人一份，里面录的是我们刚才唱的歌，留作纪念吧。以后想起谁来了，就听听他唱的歌。”说到最后，龙一飞的声音竟有点变了。

“哥哥，你说什么呀？留做纪念？”徐川玉敏感地说：“你不是要离开我们吧？”

“那里，那里，我现在不是好好在这里吗？”龙一飞掩饰说：“如果真的有一天要离开你们，我会跟你们直说的。”

“你好像有什么心事瞒着我们。”秋可仪满腹疑窦地说。

“哥哥如有为难的事，应该坦白告诉我们才是呀。”徐川玉说：“我们一块共同面对不是更好吗？”。

“一飞，跟我们说说吧。”秋可仪祈求着：“是不是真的要离开……”。

“其实也没什么。”龙一飞顺水推舟说：“我见单位最近人员调动频繁，担心有一天会轮到我。”

“真是一日不见如隔三秋么？”徐川玉笑了起来：“一飞哥，台湾有多大呀？请你放一千个心，无论你调到那里，我们的心都是在一起的，可仪姐更是舍不得和你分离。”

“川玉说得对。”秋可仪也用安慰的口吻说：“干嘛我们两年来好好的相处，你会想出那些泄气的话来？我看嘛，将来的事留到将来再讲，你又何必杞人忧天？”

“我不是说只是担心吗？不过凡事有个准备才好，到时才不会惊慌失措嘛。”龙一飞没想到秋可仪竟会安慰起自己来。

尽管这次吹风的结果并没有自己想象过的那样郁闷，但当秋可仪和徐川玉走了之后，龙一飞明显觉得，压在自己心上的那块大石并没有卸下来。

十九

龙一飞估计得一点都没错，当他回复郑老师决定回南洋去不久，他去香港的出发日期很快便定了下来。事既已成定局，龙一飞觉得是时候把真相告诉秋可仪和徐川玉了，不过，为了避免她们觉得太突兀，他决定先给她们写封信。

信是这样写的：“可仪、川玉妹妹，本来我们经已商定每逢星期天在台北新公园见面，平日无必要的事情，大家莫须再花纸墨的，而今天我忽然给你们去函，你们必然会感到十分惊讶。

我之所以要打破常规，是有一件要紧的事情要告诉你们，那

就是基于某些原因，近期我要回到我的第二故乡南洋去。一提起南洋，少年的记忆又似梦如幻般掠上我的心头，你们知道，我曾在那蕉风椰雨下度过一段悠长的岁月。

你们一定会问：“你为什么要回南洋去？”关于这个问题的答案，让星期日我们见面时，我再为你们解开吧。”

星期五的傍晚，徐川玉从绿衣人手中接到龙一飞的来信，星期六早上，她与秋可仪一起把信拆开。得悉龙一飞要回南洋去的消息，徐川玉和秋可仪一向静如寒潭的心海，好像突然发生了地震，顷刻翻起了狂潮。

“他为什么要回南洋去？”徐川玉百思不得其解：“回南洋去干什么？”

秋可仪比徐川玉想得更多、心绪也更乱：“一飞是想离开我们？想抛弃我？想……”一连串的问号似铁锤锤打着她的心。

整个上午上课的时间，秋可仪和徐川玉人虽然坐在教室中，但她俩的心思却像长了翅膀飞得远远的，尤其是秋可仪，恨不得立刻飞到龙一飞面前，向他发问：“你为什么忍心抛下我们而去？”幸好这一堂是植物学，授课的杨老先生，只顾自己低头讲授，甚少向同学发问，否则，秋可仪和徐川玉今天非出洋相不可。

好不容易挨到中午放学，秋可仪和徐川玉穿过吊桥，走到一个小山丘上。她们轮着为龙一飞回南洋假设了一个又一个的理由，但又随即一个接一个地否定了。徐川玉还想假设下去，心乱如麻的秋可仪向徐川玉提议说：“我们都别瞎猜了，为了明白事情的真相，我们马上去台北找一飞哥哥！”

“看你急的那个样子，明天就是星期天了，再过一个晚上见面也不迟嘛。”徐川玉一把拉住秋可仪：“好像一飞哥哥立刻就

要走似的。”

秋可仪皱着眉头踌躇一下子说：“也好，那我们就明早才去吧。”

“可仪姐，我们应该相信一飞哥哥的为人，不是万不得已，他是不会离开我们的。”徐川玉安慰道：“明天很快就到了，今晚你可不要想得太多啊。”

第二天，东方刚现出鱼肚白，秋可仪和徐川玉已来到新店火车站，她们乘火车至公馆下车再改坐台北市的公共汽车，抵达新公园的时间要比平时提早了半个钟点，显然，她们与龙一飞约定的见面时间未到。

公园的两端近园栏附近，有不少人们在做晨操运动，有些人在作深呼吸，有的人在耍太极拳。

徐川玉和秋可仪对太极拳并不熟悉，不过她们曾经听过老师说过，中国拳术中有这太极一门功夫。虽说秋可仪的爹亦会耍两下子，但他老人家从来就没有在家中玩过太极拳，他总是一个人散步到山坡上自己去练的，因此，秋可仪从来就没有见过太极拳是怎样一个架势，要不是刚才从别的游客口中得知那些人是在打太极拳，他们还以为那些人是在练习柔软体操呢。

见约会时间未到，秋可仪和徐川玉在公园里一张的长凳上坐了下来，远距离地观摩那几个人打太极拳。

“我看打太极拳有点像我们周会举行的复兴操。”徐川玉笑笑说。

“动作太柔软、太轻盈了。”秋可仪说：“我看呀，太极拳的动作就像在捉蜻蜓拍苍蝇，挺适合我们女孩子练习。”

“我们找个师傅学几招？”徐川玉来了兴致。

“等老了再说吧，现在还是功课要紧。”秋可仪说：“那有

时间顾及它？”

两人议论着，把心中的烦恼暂时丢在一旁。过了一会儿，练太极拳的人做了一个漂亮的收式之后，停止了动作，其中有一位男子从地上拿起一条毛巾，边抹汗边向她们缓步走来。

“一飞哥？”两人几乎同时叫出声来。

此时，龙一飞也发现了她们，他赶忙从草地上捡起外衣，快步向她们走来：“你们什么时候来的？”

“我们来了好一会儿了。”秋可仪掠一掠垂了来的鬓发说：“我们没见过太极拳，正在欣赏，没想到你在里面。”

“太极拳好看是好看，不过软手软脚的，这种功夫也可以与人较量？”徐川玉笑着说。

“我的好妹妹，学拳术不是用来跟人家较量的。”龙一飞边穿外衣边向徐川玉解释：“练太极旨在锻炼身体，当然必要的时候也可以用来自卫。”

“我看这太极拳挺适合我们女孩子练的，”徐川玉说：“一飞哥，有空你教我们几招。”

“好呀，我的功夫虽然不是很深，但当你们这些初级生的教练还是绰绰有余的。”龙一飞说：“不过……”

“不过什么？”徐川玉问。

“不过，我在信中告诉过你们，最近我要离开这里一段时间回南洋去。”龙一飞嘴里回答徐川玉，可眼睛却是盯住秋可仪：

“不然的话，我们今天就可以开始。”

“你非走不可？”秋可仪的眼睛充满着忧郁：“为什么？”

“你知道吗？当我们接到你要离开我们回南洋的消息时，是多么震惊和沮丧。”徐川玉放低了声调，眼睛也湿润起来。

“我也知道你们一定会吃惊的。”龙一飞沉重地说：“不

过，你们也不必太伤心和难过，俗话说，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何况我只是暂时离开，以后还是会回来的，你们想学太极拳，以后有很多机会。”

龙一飞虽然强颜欢笑地安慰她们，但此刻他的心底又何尝不是刀绞似的？徐川玉和秋可仪都是绝顶聪明的女孩子，尽管龙一飞极力按捺住心中的哀愁，然而她们还是在他说话的腔调里听出了端倪。这情形反使秋可仪平添了忧心，她急急地问他：“你这一去要多久才可归来？”

龙一飞沉吟地说：“我想不会太久吧！”其实，这一次南洋之行到底需要多少长时间，他心中根本就没个底，因为他心中明白，什么时候回来，这是由不得自己来定的。

“哥哥，你不去不行吗？”徐川玉说，话语间充满了期待。

“三言两语难以说得清。”龙一飞说：“你们一定还没吃早餐，我们找个地方坐下来，我把事情的来龙去脉给你们一一说明白。”

三人来到已经熟悉了的大三元茶楼，选择偏僻角落的一张桌子坐了下来……

直到早上茶市结束，茶客都陆续离开大三元茶楼以后，龙一飞三人才走出茶楼门口，向火车站走去。时间不早，秋可仪和徐川玉要回新店了。一路上，三个人都各怀心事、沉默不语，也无心欣赏街上景色，只是低头走路。

刚才，在茶楼里，龙一飞已经把自己如何见到郑老师，郑老师如何提出要他重返南洋的建议，自己又是如何经历不眠之夜的痛苦思考，最后为了国家的利益而下定决心接受郑老师建议重返南洋的整个过程和盘托出。这个过程，完全出乎秋可仪和徐川玉两人的意料之外，她们觉得，两人曾经假设过的“痴心女子负心

汉”、“陈世美不认妻”……等等理由，竟是那样的低俗，那样的可笑。

他们就这样默默地走了一段路。

“哥哥，你要走了，我觉得我的生命好像失掉了什么。”徐川玉首先打破了沉默，此刻，她的眼泪几乎要流出来了：“我真不想你离开我们，但是，你是个以身许国的军人，国家需要你，那我们又有什么话说？”

“你们舍不得我，我又何曾舍得你们？”龙一飞深情地说：“你们能理解我的思想和行动，我感到无比的快慰。其实，我此行不论成功与失败，都亟需要你们在精神上的支持。”

“我明白，一飞”秋可仪精神突然一振：“我是你生命的一部分，我应该与你共同进退，在精神上给予你积极的支持，而不是给你制造思想负担。”

“谢谢你们。”龙一飞同时握着秋可仪和徐川玉的手：“可仪，我真高兴有你这样的爱人，川玉，真幸运有你这样一位妹妹。”

“哥哥，”徐川玉说：“你的高尚情怀也激励着我。”

“一飞，”秋可仪说：“我为有你这样的爱人感到骄傲。”

“我们兄妹三人一条心。我走了以后，你们两人要多多互相关照。”龙一飞说。

“哥哥你放心好了，我们不是筷子姐妹吗？”徐川玉点着头说。

“我们会互相照顾的。”秋可仪深情地注视着龙一飞：“可你只身独影在南洋，又有谁来照顾你呢？”

“我是个军人，我会照顾自己的。”龙一飞笑着说：“抗战期间，兵荒马乱，出生入死，我不一样过来了吗？你们放心好

了。”

“定了什么时间离开台湾了吗？”秋可仪恢复了平静。

“下个月就走。”龙一飞肯定地说：“在我离开台湾之前，我当尽其可能和你们欢聚在一起。”

“我和可仪姐，也应该在你走之前，尽量使你能够获得更多的快乐。”徐川玉说：“让你走得开开心心。”

“我要给你的快乐多到宇宙都装不下。”可秋仪说：“一飞，你看我能够吗？”

“还用说，你一定能够的。”回答秋可仪的不是龙一飞而是徐川玉。

“谢谢你们。”龙一飞有点神秘地说：“你们对我的好，我是毕生难忘的。走之前，我想每人送一件礼物给你们留念。”

“还有礼物？”徐川玉高兴地问。

“走，我们买去。”龙一飞拉着她们走进博爱路一家金铺，选购了三枚小型足金制成的十字架。

“每人一枚，做个纪念吧。”回到住所，龙一飞将十字架分别扣在秋可仪和徐川玉所佩戴的项链上：“我们分别之后，你们见到这枚十字架，就像见到我一样了。”

“谢谢一飞哥。我们也该有一点礼物给你，让你别后对我们也有个怀思。”秋可仪有点难为情：“不过一时又想不出该送什么。”

“哥哥，你送给我们的礼物太贵重了。”徐川玉说：“我们送的怕不值钱呢。”

“川玉妹妹，”龙一飞笑着说：“你错了，值钱的东西可能是珍贵的，但珍贵的东西又未必一定是金钱衡量得了的。”

“那么依哥哥你这样说，金子的价值有时还比不上泥沙

啰？”徐川玉觉得一飞哥哥的话充满哲理。

“对！你说的对！”龙一飞高兴地说：“一般情况下，黄金是比沙土价值高，然而在某种意义上衡量，黄金有时就未必比得上泥沙了。”

“一飞，此话怎解？”秋可仪疑惑地说。

“给你们讲过故事吧。大音乐家肖邦当年被迫离开国土流浪的时候，很多亲朋赠与他金银珠宝，他都一一拒绝了。他的爱人送给他一小布袋泥土，他接过后如获至宝，用双手紧紧地抱住，狂吻一阵，然后小心翼翼地收起来带走了……”

龙一飞的故事刚讲完，徐川玉便抢过话头说：“这肖邦不要金银珠宝而只要沙土，他岂不是个傻子？”

“他一点都不傻。”秋可仪接过话说：“他懂得那包泥土比那些金银珠宝都贵重。”

“泥土比金银珠宝贵重？”徐川玉瞪大了眼睛：“想不明白。”

“可仪，你明白吗？”龙一飞微笑着问，眼神里充满了期待。

“因为这些泥土是故乡的泥土，”秋可仪深情地说：“流浪在外的肖邦看见这些泥土，便会忆起自己的故乡，记起故园的风物，更忘不了心中所爱的人！”

“我明白了，这些泥土蕴藏着这么重大的意义，所以自然比任何珍珠宝贝珍贵了。”徐川玉恍然大悟。

“你们拥有如此成熟的智慧，我很高兴。”龙一飞喜得心花朵朵开，不禁为她们的悟性鼓起掌来：“你们知道吗？智慧是人生立世的一大法宝，有了充实的智慧，遇到任何困难，就会运用自己的智慧去克服它。”

“有智慧，但缺乏人生经验，总不如和哥哥在一起的好。”徐川玉说。

“其实，智慧和经验是不能截然分开的，不是常说经一事，长一智吗？”龙一飞说：“所以……”

“智慧和经验同样重要，是吗？”徐川玉和秋可仪异口同声地说。

“是的。”龙一飞说：“我走了以后，你们会遇到很多困难，相信你们一定会运用自己的智慧去解决。在解决困难的过程中，你们就会获得宝贵的人生经验，同时也长智慧了。”

徐川玉和秋可仪点头称是。龙一飞充满哲理的话，她俩总嫌听不够，她们多么希望时光停止不走，好让两人在龙一飞的寓所里多待一会，多听哥哥的一些教诲……

傍晚，兄妹三人离开了龙一飞的寓所，来到开往新店的汽车站，开车在即，龙一飞把一个信封递给了秋可仪：“我有一个锦囊要送给你们，这个锦囊现在不许揭开，至少要回到新店才可拆破。”

“明白。”秋可仪随即把信封按在胸前。

汽车缓缓启动，很快便消失在龙一飞的视野中。

二十

车抵新店，正是下午二时三十分，因为时间尚早，徐川玉决定到秋可仪家再待一阵。於是两人一道往秋家去，恰巧中饭后，老秋一位住在板桥的旧时老友来邀，他便随朋友一同上板桥去了。

秋可仪的母亲告诉她，老秋这位老朋友，来台退役后，一直

在板桥一家什么工厂当管工，生活过的无错，今天特地来约老秋去玩几天，并说有可能为老秋设法谋一份差事干，所以秋惜金只吃了半肚饭便迫不及待地随老友走了。

“如果你爸爸能够找到职业那太好了！”秋可仪的妈高兴地说：“他精神有了寄托，就不会无缘无故地在家中发牛脾气，我真为他高兴。”

“秋伯伯有了工作，那可仪姐就不会时常受秋伯伯的冤枉气了。”徐川玉也为秋可仪庆幸着。

“我倒没关系，”秋可仪亦将心语托出：“要紧的是，爸爸有了职业，妈妈就不会再挨他那些无谓的闲气了。”

秋可仪刚把话说出口，马上便觉得批评自己的父亲，多少总失却对老人家的尊敬，於是她立刻向徐川玉使个眼色，意思是叫徐川玉不要再挖苦她爸爸了，接着她笑容淘淘地对母亲说：“妈你先去午睡，等一会儿我有重要的事情要禀告你。”

“想必是你和龙先生的事情，有好消息告诉妈，是吗？”她母亲笑得开心：“快说，快说，现在告诉妈妈！”

“妈，你现在不要问嘛。”秋可仪淘气得很：“等我同川玉商量一下再告诉你。”

“也好，现在该是我午睡的时间，你们慢慢地聊吧。”说完便回到了自己的房间。

秋可仪和徐川玉拆开了龙一飞给她们的“锦囊”，里面是一页信笺，上面写着：“可仪、川玉，我要回南洋去是千真万确的事实，也就是说，我们这次的分离已经铁定了。在这样伟大的时代，我希望我们三个人谁都不要流一滴别离的眼泪！”

有了黑暗，始领悟到光明的价值，有了严冬的寒冷，方能感受到春天温暖的可爱，有了别离的痛苦，然后方可领略到重逢的

快乐！

我一个人离开了你们，回到那遥远的南方，那情景是想象得到的。然而，有着两个理由在支撑着我，我是不会感到寂寞的。一个理由是我明白为什么要回南洋，另一个理由，那就是你们永远活跃在我的生命里。居里夫人说得好：“能为理想而奋斗是人生最快乐的事。”我现在就是跟随理想向前去争取美丽的明朝。

记得有人说过，路是人们从草丛中踏出来的，在荆棘中走到坦途。我们也不要太过分相信命运，因为一个人的命运是好还是坏，它完全掌握在自己的两只手中。须明瞭，美好的前途，是需要自己去创造的。

川玉妹有一位好爸爸，有一位好妈妈，还有一位亲爱的同胞哥哥，是一个快乐融融的美满家庭，而且你父亲的工作又做的不错，堪称是一个小康之家，这对你高中毕业后升大学，在经济上当无困难。川玉妹，你应该珍惜固有的环境，抓住现有的时机，一定要考取大学，我个人觉得你唸经济系较合适，不过还要视你自己的志趣和父母的意见。

至於可仪，我走后就为她深存顾虑了。因为她父亲是武夫出身，识字不多，况且目下经济环境又是那样恶劣。因生活窘迫影响而导致性情暴躁，一般来说是人之常情，因此，我深望可仪今后对父亲应加以忍耐和谅解！幸好你还有一位了不起的标准母亲，以目前的经济状况，你想踏进大学的门槛有很大困难，但请你不要灰心，我是会设法为你的前途安排准备妥当的。我主张可仪念音专，记得歌圣贝多芬说过，人生如梦，艺术永世不朽！同时，我觉得，一个文化水平高超的国家，对音乐人才是应该注重培养的，因为音乐和艺术乃一个文明国度的集中表现。

如果你父亲反对的话，那么为着孝顺他老人家，读师范学

院，负起教育下一代的职责也是不错的选择。

至于学费，你用不住担心。记得我跟你说过，我离开广州时，身边尚存多少细软，我决定将这些金饰变卖，凑足够你四年的费用。

川玉妹不愁吃穿，也无忧升学书金，但我也会将金额的十分之一赠予你，以聊表心意，我这样处理，相信川玉妹决不会见怪我的。我希望你们俩人谁也不要拒绝我这番好意。

我走之前，盼望拜候可仪父母一趟，时间由你们决定安排就是了。”

她们俩人看完龙一飞给她们的“锦囊”之后，对这位谊兄无微不至的关怀，感动到流出热泪来。

徐川玉诚恳地告诉秋可仪：“我的经济环境你是知道的，一飞哥给我的钱我是不该接受的，请他把钱完全留给你好了，因为你升大学是极需要这些钱的。”

“一飞的为人和个性我们都清楚，倘如你不肯接受他的资助，是会惹起他伤心的。”秋可仪说：“我们应该在他离去前，留给他一个好印象，尽量使他愉快才是呀。川玉妹，我虽穷，你是知道我一向是不愿接受任何人分文的，但一飞哥则不同了，他和我们的交情甚於手足，我们绝不能令他难堪。”

“可仪姐姐，你别生气，我一切都依从你，是的，我们应该珍惜和一飞哥这份感情，而不应令他不快。”徐川玉将身躯贴近可仪说：“好了，现在咱们考虑一下，几时让哥哥和伯父、伯母见面？”

“跟我母亲见面没问题，但爸爸那脾气……”秋可仪有点担心。

“那就趁秋伯伯往板桥不在家的时刻，请你妈的这位‘准女

婿’到你家里来。”徐川玉笑着说：“至于什么时候与你爸爸见面，过一段时间再说。”

“嗯。”秋可仪瞪了徐川玉一眼：“你的主意无错，不过，十划还没有一撇，你就把一飞哥哥说成是我妈的准女婿了，你坏！”

“迟早的事嘛。”徐川玉辩解道。

“哈哈……”徐川玉和秋可仪两人都笑得伸不起腰来。

“你们两个笑的那么开心，连妈都陪你们快乐。”林秀梅不知什么时候来到她们身边。

“伯母，你醒来了？我们有话正想跟你报告呢。”徐川玉止住笑声说。

“我全都知道了，”林秀梅笑得开了怀：“你们的话我全部听到了。”

“那么，伯母你同不同意叫一飞哥哥来看你？”徐川玉问。

“川玉，我怎会反对呢？不过我们这个鸽子窝真是见不得人呀。”林秀梅有点愧疚地说

“妈，一飞不是那种人，他也是从艰难的环境中奋斗出来的，他对穷苦人也是一样尊重的。”秋可仪认真地说。

“可仪，你爸在星期五以前不会回来，如果要避开他，一飞可在星期五以前来，至于哪一天由你们两人决定好了。”林秀梅说：“我要作的决定是，尽可能留龙先生在我们家吃一顿便饭。”

“妈妈(伯母)，你真好！”秋可仪和徐川玉同时说。

秋可仪和徐川玉一番磋商之后，决定第二天给龙一飞一封“限时送达”书函，约他星期二下午四时前来新店秋家。

徐川玉离去之后，林秀梅慈祥地对女儿说：“虽然龙先生对

你关怀备至，但我们又怎样可以收下人家的钱呢？”

“妈，一飞和我结交两年多来，我十分了解他的为人，他并不是可怜女儿，也不是想运用金钱来收买女儿的心，他是真心支持我完成大学学业。”秋可仪说：“那是他一番诚意，我怎好拒绝呢？”

“那么，这些日子来，龙先生有没有跟你提起过终身大事？”林秀梅说。

“妈！女儿想多服侍你和爸爸几年，你真是忍心这么早便将女儿推出去？”秋可仪说。

“孩子，你别把妈的话误会了。”林秀梅伸手抚摸着秋可仪的脸：“妈完全没有这个意思，妈只想知道龙先生是不是真心爱你，要娶你。”

秋可仪羞得两颊起了红晕，倒入母亲怀抱中呐呐轻声说：“我不跟妈说。”

秋可仪在椅子上坐了下来，认真地问母亲：“妈，后天一飞来了，你真是要问他要不要娶你这个女儿？”

“妈当然要问个明白。”林秀梅回答得很坚决。

“那……那……那多么难为情呀。”秋可仪担心地说。

“傻丫头，这个事妈是要弄明白的，但妈要问得不露声色，这个你就不要担心了。”林秀梅胸有成竹地说。

“妈——”秋可仪这声“妈”，音调特别拉长，似是恳求，又像感激。

二十一

星期二下午放了学，徐川玉便与秋可仪一道来到秋家。她像

是在自己家里一样随意，不是帮忙整理这个，便是帮忙整理那个，连厨房里的工作亦去下手，洗菜呀、添炉灰呀，忙个不停。

龙一飞比预期抵达的时间早了五分钟，幸好秋可仪和徐川玉也是提早十分钟到了车站等候。

龙一飞双手都拎着东西，除了两盒猪肉干，两瓶绍兴酒外，还有三件布料、两条香烟。秋可仪曾告诉他，她父亲抽烟，也喜爱杯中物，那烟和酒，就是送给他的。至於那三幅衣料，粉红色的是给秋可仪的，深绿色是给徐川玉的，灰色那幅是送给秋可仪妈妈的。

龙一飞抵达秋家，始知秋老先生出门往板桥朋友家中去了。秋老先生有坏脾气，他从秋可仪和徐川玉口中已得知，但他对此并不介意，情因他幼年不幸丧失爹娘，故此对老人家一向是非常尊敬尊重的，他相信，以礼待人，是人的美德，不管秋可仪的父亲是怎样坏脾气的人，然人非草木，孰能无情？今天他是准备和这位未来岳父大人闲聊、闲聊的，可惜他的愿望落空了。

进得门来，龙一飞边跟林秀梅握手边说：“伯母你好，我早该来拜候你老人家了，可是没有征求你们同意前，我是不敢冒昧登门的。”

“那里，那里，我们非常欢迎你来。”林秀梅闪电般在龙一飞脸庞上扫视了一下：“小女不止一百次提过你。”

“妈！”秋可仪颇觉难为情，立刻打断母亲的话说：“请客人入屋坐嘛。”

“龙先生请进来坐！请进来坐！”林秀梅忙不迭地说。

“伯母您用不着客气。”龙一飞走进屋，边说边把带来的礼物放在桌面上：“小小意思，不成敬意，聊表寸心而已，请收下。”

“龙先生，您不吝贵步到府上来，我们已经万分高兴了，实在不应该破费买那么多东西来。”林秀梅满脸堆笑地说：“您先坐一会，喝杯茶，我去厨房弄几个菜，您在我们这里吃顿便饭。”说完便走进了厨房。

一盘酸排骨、一盘炸菜肉丝汤、一盘煎荷包蛋、一盘净炒油菜，都是些简单的菜式，在龙一飞未来之前，一切经已准备妥当，现在只有动手煮炒就可以待客了。半小时以后，热辣辣、香喷喷的三菜一汤和盛好的饭已摆在饭台上面了。

入席当儿，林秀梅有点不好意思地对龙一飞说：“地方实在太狭小了，请龙先生将就一下。”

“伯母，您太客气了！”龙一飞坦诚回答：“地方小更显热闹气氛，要是房子太宽大了，反而觉得冷清清的。”

“请龙先生起筷。”林秀梅因是主人，首先端起饭碗向龙一飞招呼。

“伯母请。”龙一飞端起碗回敬老人家，接着说：“可仪妹、川玉妹，你们也请起筷。”

“哥哥请随使用菜。”徐川玉以半个主人身份对龙一飞说。

“川玉妹，我这个人素来是不讲客气的。”龙一飞笑着说：“我要试试伯母的好手艺。”

客气话讲过后，就像一家人一样，四个人毫无拘束地吃了一顿美味的晚餐……

饭后，秋可仪和徐川玉收拾好碗筷，抹净了桌子，大家又围坐在一起。林秀梅为着要解开心中的疑惑，开始向龙一飞放出了试探气球：“龙先生，我小女是不怎么懂事的，并且个性又很倔强，还望龙先生多多指教。”

“伯母，这个请你放心好了。”龙一飞回答道：“对于可

仪，我是十分了解的。”

“哥哥对可仪姐的了解可谓似海般深，所以才这么爱可仪姐的。”徐川玉抢过了活头，而秋可仪则羞得满脸通红，埋下了头。

听了徐川玉的话，林秀梅的心花似春天的花朵一样怒放。她正想说话，“龙先生”三个字刚出口，徐川玉便把她的话打断了。

“伯母！”徐川玉说：“我看嘛，你不要再称一飞哥什么龙先生了，干脆叫他一飞，把他当作自己孩子一样不是更亲热吗？”

“你这个孩子真是！”林秀梅嘴是这样说，但心里却快乐着。

“哥哥”徐川玉有点得意：“你也用不着称什么伯母，跟可仪称呼‘妈’好了。”

秋可仪把头埋得更低了，龙一飞望了望林秀梅，真个想依照徐川玉的话立刻叫一声“妈”，但话到了唇边又缩了回去。

见龙一飞不出声，徐川玉嚷了起来：“哥哥，你叫呀，快叫‘妈’呀！”她边说边用手推龙一飞：“哥哥，你不叫就是不赏面我这个妹妹！”

龙一飞本来早想启口了，但一时多少有点难为情，所以按兵不动，现在徐川玉又在推波助澜，正好趁势而上：“川玉妹，我拗不过你，我叫，我叫！”

“快叫嘛！何必扭扭捏捏的？”徐川玉又催促了“难道这个比打仗还难？”

听到“打仗”两个字，龙一飞像得了命令似的，“嚯”的站了起来，毕恭毕敬地对着林秀梅朗声叫道：“妈！”

林秀梅喜出望外，连忙起来欠身说道：“一飞，我的好孩子！”此刻，林秀梅觉得再也不用试探下去了，龙一飞这一声“妈”，还不足以解除心中的疑虑吗？心里甜蜜之际，她不由得看了女儿一眼，只见秋可仪此刻像一个胜利者一般，脸上正泛着幸福的笑容……

离开了秋家，龙一飞与秋可仪、徐川玉一道，慢慢步行到碧潭河吊桥上，在桥的中央逗留了片刻，徐川玉为着让秋可仪与龙一飞两人单独相处，便寻了一个借口离开了：“哥哥，你和姐姐在桥上吹吹风，我回家去冲个凉马上回来。”

由于有了多次经验，龙一飞和秋可仪都没有阻拦徐川玉，只是心照不宣地对她笑了笑，便任由她离开了。

徐川玉一走，两人便陷入充满离愁别绪的气氛中，秋可仪依依地靠在栏杆上，呆呆地盯住桥底下那昏暗的、呜咽的流水，珠泪已模糊了她的视线，仿佛龙一飞和她的离别就在此刻。

龙一飞很快地察觉她的心境，他轻声抚慰说：“可仪，你用不住伤心难过，没有离别的痛苦悲酸，焉有重逢欣聚的兴奋快乐？”

秋可仪很想在这个时候大哭一场，但她猛然记忆龙一飞前些日子跟她说过，在这伟大的时代，谁也不得流一滴别离的眼泪。於是她强忍着，轻轻依偎在龙一飞的身旁，尽把眼泪向肚里吞，只是含情脉脉地叫了一声：“一飞。”

“可仪，我不是在你身边吗？”龙一飞轻抚着秋可仪的肩膀说。

“啊！”秋可仪喃喃地说：“我怕……”

“怕什么？”龙一飞细声安慰道：“你已经长大了。”

秋可仪深情地仰视着龙一飞的脸庞，哀伤地说：“我怕，我

真怕会失掉了你。”此刻，别离的悲苦在咬噬着她心。

“不会的，绝对不会的。”龙一飞紧握住秋可仪的手：“海可枯，石可烂，我爱你的心永不移。”

秋可仪仰着头，痴痴地倾听着。

龙一飞低头凝视着秋可仪的眼：“我爱你多深，你是明白的。你该记得我曾经对你说过，海洋再深也有底，只有我对你，你对我的情意无尽头。”

秋可仪笑了，可是那笑靥似昙花一现很快便消失，终于，她那理智的城墙被感情的洪水冲破开了一个缺口，她突然“哇”的一声哭了起来。

她这一哭，令龙一飞方寸大乱，确实的，过去打仗的时候，他被日军包围还镇定异常，可是一看见秋可仪啼啼哭哭，竟不知所措了，他只好一个劲地说：“可仪，你不要哭嘛，你不要哭嘛。”

“一飞，我真舍不得你离开我。”秋可仪哽咽地说：“你走之后，我真不知道怎样挨度那些日子。”

龙一飞抽出手巾为秋可仪擦眼泪：“我不是三翻四复的对你说，我所以要走，是为着要追求一个理想而去的吗？不久我就会回来的，回台北后，我们立刻结婚好吗？”

“真的？”秋可仪凝视着龙一飞。

“当然是真的！”回答的竟是徐川玉的声音：“哥哥怎会骗你？我敢做公证人。”

“你真坏，我来揍你！”秋可仪挣脱龙一飞奔向徐川玉：“回来都不会招呼一下，把我吓死了。”

“在哥哥的怀抱里，你还会吓着？”徐川玉一脸坏笑。

“都别瞎闹了。”龙一飞说：“我有重要的事情要告诉你们

呢。”

“莫非是告诉我们你的行期？”徐川玉说。

“正是。”龙一飞说：“下个星期日上午十时由基隆乘盛京轮往香港，预期在香港逗留半个月时间就要往南洋去。”

秋可仪屈指一数：“啊！那么你只有十天时间在台湾了。”一想到要离别，她不免又黯然神伤起来。

“哥哥，你走的那天，我们怎样送你呢？”徐川玉赶忙转移了话题：“最好我们能在基隆送你上船。”

“这个恐怕办不到的，因为我下个星期六晚上就得抵达基隆，次晨一早便要登轮了。”龙一飞抱歉地说：“我看，你们不必费心了，我们在台北分别就是了。”

“不！我与川玉非要到基隆送你不可！”秋可仪从悲伤中缓过神来，坚决地说。

不等龙一飞回答，徐川玉接过话题说：“哥哥，你就让我们到基隆去送你吧，不看见你上船，可仪姐怎得安心？”

“好！哪我们就一块到基隆去。”龙一飞露出了笑脸。

秋可仪依然眉头深锁，她默默地挽住龙一飞的胳膊，同徐川玉一起，把龙一飞送上了返回台北的公共汽车。

二十二

龙一飞离开台湾的一切手续都一一办妥当，现在只有等待星期日盛京轮载他走了。

星期五一早，他到银行把全部存款新台币三万元提出，以备第二天交给秋可仪和徐川玉。晚上，他收拾好行李，并一再检查，看看有什么东西需要带走的，有哪些东西需要处理掉的。当

他整理所有存下的书信时，猛然见到林诗娥写给他的一大堆函件搁在抽屉内，其中一封洋洋两千多字的书函，还是前几天才接到的，他拿着那封信不胜感叹：“诗娥，为什么到今天你还忘不了我？”

龙一飞猛然想到：“虽然自己现在与过去都没有真正爱过诗娥，但到底与她是好朋友及同乡一场，自己星期日就要走了，照理应该给她写封信道别才是，否则，诗娥必定埋怨自己太寡情，太不够朋友了。”

信很快便写好了：

诗娥，当你读到我这封信的时候，我已经坐上开往香港的盛京轮，航行在海洋上了，不过，我此行的目的地不是香港，只不过路过而已，我要经那里回到南洋去。然我为什么要回南洋去，我能告诉你的是，我是为着追求一个理想而去的。

诗娥，请你饶恕我不向你辞行便悄悄地溜走，我可以对你说一句真心话，我不愿意看到我的朋友为与我离别而伤心，更不愿意看见好朋友为我洒一滴分别的眼泪！

诗娥，我们到底是相处了几年的好朋友，这几年来，你没有对不起我，我坚信亦没有对不起你，我俩之间的友情是纯洁的，而这些日子留下的记忆，值得我们永远去怀念。

最后，让我重念你当年在阳明山对我唱过那首歌的歌词：“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诗娥，请你牢牢地记住，一日难再晨，青春不再来。愿你珍惜自己，不要浪费时间。

再见了，亲爱的朋友，倘若我们真的有缘分，将来必有重逢的一天。

龙一飞写完信，自己默读了一遍，觉得意犹未尽，于是决定再以“忘掉我吧”为题与一首诗。诗很快便写好了：

夕阳西沉，多么令人眷恋的黄昏
西风阵阵，枯叶在随风飘零
一簇簇一团团的树影摇曳在华灯初上
我孤单地伫于在公园里
一双双一对对的情人倩影
惹起我无限的追忆
于是，我想起了你

我，你所爱的人
今天我要你把我忘却
我俩往日的情谊
任凭东逝的流水，带随大江东去
姑娘，忘掉我吧
不要再犹豫不决了
拿起你智慧的剑
毫不吝嗇地斩断那缠绵的情丝
你该明白
没有了我，你会更幸福
因为

因为我不是你该爱的人

他决定将这首诗投到林诗娥每天必读的联合版副刊上，他寄望自己真实的心声，能像一股清澈的泉水，穿过密密的丛林，流向林诗娥的心灵深处，滋润她一时因缺水而干枯的心田。而那封信，要等到星期六才去投邮，这样，当林诗娥拆读这封信的时候，他已在盛京轮上了。

星期六的下午两点，秋可仪、徐川玉和林秀梅都来到台北龙

一飞的住所。

龙一飞见到秋可仪母亲时，多少有点意外，他急忙跑上前去迎接，挽住她的手说：“妈，辛苦你了。其实，有可仪及川玉来就成了，用不着劳你老人家的驾来送行的。”

“一飞，”林秀梅说：“我怎能不来呢？想想我将来能有这样一位女婿，不知有开心，多骄傲。”说完，乐不可支地抱住龙一飞，在他脸颊上面亲了几下。

秋可仪和徐川玉从来未见过她这样快乐过，因此她们也陪她开心起来。此刻，满室喜气洋洋，笑声荡漾，看不到一点离愁的滋味。

龙一飞倒了一杯热茶给“准岳母”之后，便打开皮夹取出用信封装好的钞票，一边递给林秀梅，一边毕恭毕敬地说：“请妈你收下吧。”

“一飞，可仪得你这样照顾，我们真不知该怎么报答你才好。”她还未伸手去接龙一飞递过来的钱。

“妈，”龙一飞诚恳地说：“你快收下吧，这一点小意思，是我做朋友应尽的责任，如果帮了人家忙，就盼望人家报答，那就失却帮忙人家的真正意义了。”

“你这个孩子说话真够意思，俗话说，恭敬不如从命，我就只好收下了。”林玉梅微笑着接过信封，并放进手袋里：“我代表可仪和她爸爸谢谢你！”

“对了，这两次我都没见到秋伯伯，”龙一飞恍有所悟地说：“我总觉得走前应向秋伯伯也道个别。”

“最近他忙于找工作，我还没有将这事告诉他呢。”林秀梅说：“不过，托老天爷的福，他已在板桥找到了一份工作，今天一早上班去了，等他工作安定了，我再跟他说。”

几个人絮絮地说了许多闲话之后，龙一飞要起程前往基隆了，他的行装不过是一只旅行袋，为了旅途上的方便，他把一切在南洋用不着的衣物，不管值钱不值钱都统统分赠给同事们了。

旅行袋中，装着几件换洗衣裤和洗刷工具、一本日记本、日记本中间夹着他和秋可仪、徐川玉的几帧合照以及一盘录有昔日他们三个人轮流唱的歌的录音带，再有就是一个信封，里面装着秋可仪赠给他的三粒美丽的、在碧潭河捡获的石子，以及徐川玉送给他的、那次在野柳拾获的贝壳。

林秀梅把龙一飞送到台北火车站登上开往基隆的火车后便止步了，秋可仪和徐川玉则跟龙一飞一起登上火车，她们要在基隆港与龙一飞作别。

火车抵达基隆已是接近黄昏时分。他们在一家旅店租了两间客房，龙一飞自己住单人房，秋可仪和徐川玉则同住在隔壁的双人房间里。

本来，被称作“雨港”的基隆在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中，很难得天气是放晴的，他们真想不到今晚的天空却是万里无云，星星布满了碧空，加上清凉的海风阵阵吹来，更使人心旷神怡。

晚饭后，他们沿着海旁一条街道慢慢走海边，默默地倚依栏杆，在暗夜里瞭望港口闪烁的灯塔及港内点点的渔火。

斯此离别前夕，虽然大家都用理智压制着情感，然到底人是感情的动物，三个人的内心深处，都充满了凄凉的苦味。

“离愁是，双对泪双流，”秋可仪轻轻声哼起一首叫“离愁”的歌：“郎君一去奴心忧，本当将你留，又怕把你事业丢，反累你，壮志难酬。”

“离愁是，劝君又没由，”随着徐川玉加入了合唱：“慰我心头向谁诉？敬郎君一杯酒，前程万里路悠悠……欲有好成就，

早日归来重聚首……共甘苦，同心永守。”

一曲既终，周围又陷入了死一般的沉寂，只是那如泣似诉的歌声，好像一直停留在海岸旁徘徊着，忽然又慢慢地飘落在海面上，倾刻又从海面飞上云霄。

一直沉默不语的龙一飞珠泪盈眶，他惧怕惹起秋可仪和徐川玉伤心，只好用力咬紧口唇把将要泄出的泪水往肚里吞。他声音颤抖着说：“我此刻太感动了，我要把今晚的情景，永远铭刻在心板上，作为我永恒的回忆和怀念。”

“是的，一飞哥哥，我们希望能多给你一些深刻难忘的印象，好让你在南洋时刻思念我们。”徐川玉说。

“语已多，情未了，回首犹重道，记得绿罗裙，处处怜芳草。”秋可仪似诵非诵。

“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龙一飞握着秋可仪的掌心，念起东坡学士的词。

徐川玉亦紧拉着龙一飞的手，接着念下去：“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三人在海边盘桓了很久，才回到下榻的旅馆。

秋可仪和徐川玉入房甫坐定，因为半天的疲惫，都不期而然地打起呵欠来。徐川玉关切地让秋可仪先洗澡，她自己则靠在沙发上闭目养起神来。

秋可仪洗了澡出来，显得精神奕奕，刚才的倦意完全被赶走了。她换上一袭绿色的睡衣，脸颊大概是因热水浸过的关系，粉红欲滴，像一朵出水红莲，于银色的灯光照耀之下，更显得娇艳迷人。

秋可仪这妙曼的体态，令徐川玉眼前一亮，她心中思忖，可仪姐真是百里挑一的美人儿，她那诱人的身材，迷人的神情，连

自己都神魂颠倒，何况是男人？此刻，她在为龙一飞能获得可仪姐的垂青而感到庆幸之余，简直有点嫉妒了。

秋可仪催徐川玉去洗澡，徐川玉却对秋可仪说：“我们要珍惜片刻的宝贵光阴，多陪一飞哥哥聊聊，否则天一亮，咱们想多谈一刻都难了，我们千万不要冷落了他。现在时间还早，我们不如到他房间去陪他说说话。”话完，不由分说，拉着秋可仪就往龙一飞房间走。

“你看，”秋可仪指着身上的睡衣说：“这样成什么体统？要去也得等我换件衣裳呀。”

徐川玉并不理睬她：“一飞哥又不是别人，你穿这套睡衣美极了，正好给他欣赏欣赏。”

徐川玉有一身山东人的健壮身躯，秋可仪不过是位多情湘女，她又怎抵得住徐川玉的死扯硬拉？只好乖乖地被推进了龙一飞的房间。坐不到三分钟，徐川玉便籍口洗澡离开了，川玉离去之后，秋可仪和龙一飞情不自禁地互相拥抱着，嘴唇与嘴唇也粘贴在一起。

不知道过了多少时间，他们在沙发上坐了下来，秋可仪趁一飞坐定，将头倒在龙一飞的双腿上，在沙发上仰卧着，她眉宇深锁，深情地望着龙一飞，颤抖着说：“一飞，我太爱你了，我愿为你而死。”

“亲爱的，我知道的。”龙一飞微笑道，灵魂似乎在空中飘荡。

“我什么都属于你的了。”秋可仪微闭双眼。

“我明白，可仪。”龙一飞轻抚着秋可仪的脸庞。

“你要什么，我此刻都可以给你。”秋可仪睁开了眼睛，眼神充满了期待。

“说起来我对你真的有要求，”龙一飞认真地说：“我想要你做两件事。”

“你说，”秋可仪的双眼闪着光芒：“我保证不使你失望。”

“第一，”龙一飞说：“你今年高中毕业后，一定要考取台湾大学。”

“嗯。”秋可仪的声音有点走调，龙一飞提出的这个要求显然不是她期待的：“还有第二件呢？”她两只眼睛睁得大大的，期待着他的回答。

“第二件是……我想要你……”龙一飞说得有点迟疑。

秋可仪紧张得心脏蹦蹦乱跳：“要我什么呀？”

“我想要你在任何恶劣的环境下，对我的爱，永不动摇。”龙一飞终于把话挑明了。

秋可仪的心刹那间像是从半空中掉了下来似的，她猛然坐了起来，用冷冷的眼光瞪住龙一飞，有点不高兴地说：“你不相信我？如你不相信，我现在可以献给你。”此刻，她有点懊恼，一方面是因为龙一飞提出的两个要求都没有她在此情此境所期望的，另一方面，最后一个要求，是两人交往中龙一飞多次提到了的，现在再提，显得有点多余了。

“可仪，你千万不要误会，我完全不是这个意思。”龙一飞见秋可仪误会了，急得几乎哭了起来。

“我是说真的。”秋可仪咬了咬嘴唇，带着哀求的眼光看着龙一飞：“我甘愿给你，是想让你临走时留下毕生难忘的纪念，这样，你日后就不会忘记我，抛弃我。”

“你不要这样，亲爱的！我绝对相信你，无论如何也不会忘记你。”龙一飞在秋可仪的颈项上亲了又亲，说：“你应该等到

我从南洋回来，带着一顶花轿来迎新娘的那一天。”

龙一飞的话，让秋可仪在迷茫中清醒过来，她紧紧抱着龙一飞说：“一飞，你真是一位了不起的男人。”话毕她又重倒卧回原处，撒娇地说：“听说南洋的姑娘又可爱又热情，我担心你会着了迷，有了新人忘旧人。”

“可仪，你的疑心是多余的，我不是一位可以随便发生感情的人。”龙一飞安慰着说：“如果你不相信，让时间来证明好了。”

“一飞，我信任你，但你要早日归来才好。”秋可仪说。

“可仪，我明白的。”龙一飞说：“你必须要体谅我们今天是生长在一个怎么样的时代。”

“这个我明白。”秋可仪说：“你曾经对我说过，我们既然来到这样的时代，就应当负担起时代赋予我们的使命。”

“谢谢你，可仪。”龙一飞激动地说：“我没找错你这样的伴儿。”

秋可仪忽的坐了起来，在龙一飞脸上吮了一口，对他耳语道：“现在，我该告诉你一个关于我的秘密。”

“怎么？你有自己的秘密？”龙一飞诧异地问。

“我并不是我爸妈亲生的孩子，是他们在路边捡来抚养的。”秋可仪用仅可听见的声音说。

“真的？”龙一飞带着疑惑的口气，小声地问。

“真的。”秋可仪轻轻点着头：“这个秘密，连川玉妹也是不知道的。”

“既然这是真的。”龙一飞说：“我有一句话要对你说。”

“你说。”秋可仪瞪大眼睛说。

“十月胎含，生育之苦固然重要，但是父母养育之恩也不可

忽视的。”龙一飞说得很恳切：“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以为养育的功劳更大，可仪，你说呢？”

“这个我明白，”秋可仪感慨地说：“爸爸妈妈的养育之恩我时刻都记在心中。”

“这就对了。其实，一个婴儿，不管是父母自己生的，抑或是讨回来或是捡回来养的，我的感觉并无两样，父母辛苦抚育孩儿长大，孩儿必须铭记父母的恩情，为父母尽孝。”龙一飞动情地说。

“一飞，我该感谢你。”秋可仪也很动情：“我要将你的金玉良言铭刻在心板上，作为今后做人的指针。”

“这并不是我的什么金玉良言，而是我们中华民族优秀的传统道德，也是身为儿女应该采取的态度。”龙一飞笑着说。

细语喁喁，秋可仪和龙一飞沉浸在浓情蜜意中，早把还在隔壁的徐川玉忘得一干二净了……

次日，三个人六点钟就起了床，七点三十分便抵达码头。秋可仪和徐川玉将龙一飞送到船上，并把行李安置妥当，三人又重新回到岸上来。在舷梯边，三个人的手握在一起。

“哥哥，祝前程万里！”徐川玉微笑着说。

“为国珍重，也为我们珍重！”秋可仪动情地说。

“我会的，谢谢你们。”龙一飞郑重地：“你们也珍重。”

“愿你早日归来。”秋可仪的声音有点变了。

“我知道了，你们在等待我，祖国也在盼望我。”龙一飞的眼睛有点湿润了。

秋可仪含住泪水说：“英勇前进吧，一飞，成功就在你的前头。”

“放心吧，有你在我心中，任何困难都可以排除的。”龙一

飞坚定地说，他努力忍着，不让自己的眼泪溢出眼眶。

“呜——”汽笛一声长鸣，身旁的盛京轮告诉人们，船马上就要开锭了，龙一飞依依不舍地顺着舷梯登上了甲板。

“一飞，祝你一路顺风！”秋可仪向甲板上的龙一飞挥手。

“哥哥，再见了！”徐川玉放声高喊。

“再见，可仪！再见，川玉！”龙一飞向着秋可仪和徐川玉使劲地挥动双手，他的声音，很快便让汽笛声和轮机声淹没了。

盛京轮在暖烘烘的太阳照耀下缓缓驶出基隆港，轮船渐去渐远，秋可仪和徐川玉仍然呆呆地站在码头上，目送着轮船慢慢消失在海平线上，见到目标消失，秋可仪再也抑制不住自己的感情，眼泪似断了线的珍珠一串串泻落在码头上。远去的轮船不单载走了龙一飞，连秋可仪的心也给带走了。

二十三

盛京轮经过三十个小时与汹涌的浪潮不休地搏斗之后，于第二天下午二时抵达香港。与龙一飞同乘该轮由台来港的旅客共有七位，他们都没有香港身份证，同是铤而走险的偷渡客，这种行当，江湖上称之为“屈蛇”。

当船驶接近鲤鱼门海面时，“蛇头”便通知他们到舱底暗房躲藏起来，同时吩咐他们，等待香港移民厅大员下船检查完毕、离开船后他们始可露面。

香港移民厅的人员在船上例行公事般草草检查一下便迅速地离开上岸了，大家都舒了一口气，在“蛇头”的安排下，分乘几艘小艇登岸，不言而喻，大家都平安地登上了香港。

上岸后，龙一飞用电话通知了一位姓罗的朋友来接他，这位朋友，是他抗战期间出生入死的患难伙伴。战后两人离别，虽然经过数年岁月雪霜的摧残，可是他们之间真诚的友谊，一直没有褪色。

“伯母，在回南洋之前，为着节省开支，我打算在你家打扰几天。”见到罗伯母后，龙一飞说。

“一个人不管在任何环境下能够勤俭总是好的。”罗伯母对这位昔日的朋友仍然那样客气彬彬有礼：“龙先生如果不嫌舍下简陋，就在我家住下好了。”，

“那就谢谢伯母了。”龙一飞连忙道谢，他心中明白，自己没有身份证，躲在罗家最合适不过了。

八天后，龙一飞离开了罗家，登上了开往英属北婆罗洲的轮船，再一次在茫茫大海里漂泊……

送走龙一飞的那天晚上，秋可仪回到家后，趁着父亲没有回来，她忍不住嚎啕大哭了起来，哭兴正浓，连晚饭也懒得去吃。

林秀梅深知女儿的个性倔强，知道此时劝她也没用，但仍然极力去抚慰她：“孩子，你别那样难过，一飞虽然离开了你而远行，但他终会是会回来的呀，伤心过度，是会伤坏身体的。”

“妈，请你别理我。”秋可仪抽泣着回答母亲：“你让我痛痛快快地哭一场吧。”

“好，好，那你就哭吧。”林秀梅无奈地说：“也许哭过之后，你的心里会舒坦的”

果然，秋可仪哭够之后，便猛然坐了起来，闷在腹内那股愁绪，顿时觉得烟消云散了。她洗了个澡，跪在十字架下为龙一飞旅途平安祈祷。

祈祷完毕，她顿觉心灵获得空前的平静：“我要保重身体，努力考上台大，不要辜负了一飞对我的期望。”想着想着，竟然舒适安详地睡着了。

徐川玉呢？虽然不像秋可仪那样哭成个泪人儿，但此刻她的心情并不平静。当她关了电灯上床休息的时候，并不能像往日那样容易入眠，两只眼睛像北极星般闪烁着。

在徐川玉的感觉中，龙一飞走了之后，她的心中便好像失去了一样什么贵重物件似的，空虚得很，这一种感觉，有生以来从未有过。此刻，她自己 also 感到奇怪，她原本是一位不识天高地厚的乐观青年，家庭生活又是那么美满，自己与父亲，母亲以及哥哥四个人相处又是那样融洽，想不到这一位谊兄在她生活中竟占了那么重要的位置。

“造物主真有点微妙。”她想。她当初也是十分喜欢龙一飞的，可是为着同情和敬重可仪姐姐，她只得将重重的心事，话生生的压在心底，好让那无情的岁月慢慢地将这心事消磨，随着日子消逝而消逝。

“能够牺牲自己去成全他人，是一件非常快乐的事。”徐川玉追忆当初她父亲对自己的教诲：“何况，可仪又是自己一生中唯一要好的朋友呢，我绝对不能伤害她的。”

“让往事像一缕轻烟过去吧。”黑暗中，徐川玉不禁窃笑起来，很快，她带着笑意睡去了。

龙一飞走后，除了秋可仪和徐川玉外，尚有一位伤心人，那便是林诗娥了。

林诗娥接到龙一飞的信时，她知道，此刻他人已在香港了。

直到这时，她才明白，自己深爱着龙一飞，但他却一直把自己的刻骨之爱当作是友情看待。

自己心爱的人走了，今后茫茫人海，不知相逢何处？林诗娥一念及此，宛如万箭穿心，泪水如暴雨倾泻下。令林诗娥百思不得其解的是，为什么龙一飞这么狠心，要不辞而别：“莫非他有难言之隐？”

虽然龙一飞在信中说“假如我们尚有缘分的话，必有相逢的一天。”但这一天是何年何日啊？

晚饭后，强忍悲伤的林诗娥习惯地翻阅联合版副刊，当她摊开报纸，一眼便发现龙一飞那首诗，她眼睛顿时发亮，一字一字地读下去，读着读着，她的视线模糊了，读完最后一行，刚收住不久的眼泪便又像断了线的珠子，滴滴嗒嗒地洒在报纸上。

她开始领悟到爱情这东西，有时候真似孩子们捉迷藏，让人一顿好猜，有时又像正月里不定方向的清风，早上吹着刺骨的北风，而中午会转吹熏人的东风，到了午后往往又飘着阵阵的南风。

林诗娥痴痴地坐着：“是不是像这样的恋爱才够意思？”她自忖着：“也许是经得起考验的爱情才称坚固吧？”

龙一飞走后第一个星期天，秋惜金从板桥兴高采烈地回到新店家里。他那位在近南纺织厂服务的老友，不仅照料周到，而且为他在厂里谋到了一份工作。这工作非常简单，上班时协助工头监督工人是否偷懒，下班后巡视工厂看用具是否收拾妥当，月薪也有一百八十元，他已经上班好几天了。他将消息告诉妻子，同时表示，为了上班方便，

想把这个家搬到板桥居住。

林秀梅高兴之余对丈夫说：“能搬到那边住当然好，但现在无论如何是搬不了的，可仪再有两个月就毕业了，一切需要候可仪会考完试再说。”

“呵，我真是老糊涂了。”秋惜金这时方觉得自己打错了算盘。“我光知道高兴，连这么重要的事都忘了，你说得对，一切等可仪毕了业再说。”真是人逢喜事精神爽，秋惜金说起话来比以前和气多了：“对了，

我们的宝贝女儿呢？”

“她和川玉玩去了，中饭以前会回来的。”林秀梅见到丈夫开心的样子，也开心起来。

午饭前一刻钟，秋可仪回来了，刚进门口，秋惜金便迫不及待地告诉女儿：“爸爸找到工作了，你该高兴吧？”

“那还用说，我当然高兴的！”秋可仪跺跺脚说：“爸爸有了工作，既可挣到钱，精神又有了寄托，就……”

“就不会发那些无名的火，无缘无故去骂人是不是？”秋惜金边说边大笑了起来。

秋可仪会意地与站在一旁的母亲对接一下眼光，禁不住也笑了。

中饭席间，秋惜金喋喋不休地将他在工厂工作几天来发生的琐事，一五一十地数出来，并且说得津津有味。

然而，心事满怀的秋可仪并无专心去倾听他老人家所谈及那些鸡毛蒜皮的事，她眉头深锁，静静地吃她的饭，偶尔也对父亲微笑一下。

秋惜金发现女儿的情绪有点不对劲，再仔细看看，觉得女儿好像比以前瘦了不少，气色也大不如前，于是诧异地问道：“可仪，你那儿不舒服吗？”

“我没有什么呀！”秋可仪虽然从容地回答父亲，但心中却“卜卜卜”地跳个不停。

女儿与龙一飞的事，林秀梅至今还未让丈夫知晓，她打算待丈夫工作稳定了，情绪好时才告诉他。见丈夫追问女儿，她怕女儿失口露出破绽，连忙接上说：“大概是近来为着应付会考，用功过度吧。”“哦，原来是忙于毕业考试。”秋惜金顿时释开疑团：“可仪，不要因为用功而累坏了身体。”

“爸爸，我知道的。”秋可仪点头说：“我要争取考个好的毕业试，毕业后和川玉一起去投考台大。”

“你要考台大？”秋惜金明白自己的经济环境，那来钱供女儿升大学：“恐怕……”

“怎么啦？爸爸。”秋可仪明知故问：“你不愿意女儿去念大学？”

“孩子，虽然你爸爸书读得不多，但是对于‘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的道理我是明白的。做父母的那有不希望自己的儿女能多念几年书的？可是……可是你爸爸那有钱供你读大学呢？”秋惜金觉得有点自渐形秽。

秋可仪明白，龙一飞资助她读大学的事现在还不是告诉爸爸的时候，因此便机灵地将话题岔开：“爸，我们家的情况女儿也知道。其实，要考取台湾大学，那有这么容易呢？”

“就是嘛。”林秀梅也在一旁帮腔：“徐川玉也说过，一般学生想考取台大，比起中爱国奖券首奖还艰难呢。”

等秋惜金回去板桥之后，见女儿仍未开眉，林秀梅安慰道：“孩子，你不该闷在心里，应该放松点。一飞走了，还有爸妈和川玉和你在一起嘛，你并不孤独呀。感到寂寞的，该是一飞，要知道，他可是孤身一人在海外呢。”

“妈，我就是挂念他。”秋可仪苦笑着说：“他一个人孤零零的，多凄凉，多寂寞呀。”话还没有说完，泪珠已经滚出眼眶来了。

“傻孩子，一飞比你懂事多啦。他好歹是个打过仗的军人，他会随遇而安的。”林秀梅说：“现在你要做的，不是担心，不是苦恼，而是静下心来，努力考好高中毕业试，进而考取台大，这也是一飞最希望你做的。”

“知道了，妈妈。”秋可仪用手帕揩干脸上的泪水，她忽然想起龙一飞说过的相爱不能影响学习的活，心里顿时开朗起来。

见到女儿有所转变，林秀梅和颜悦色地说：“如果你心中还有什么困扰，一个人静静地向天主祈祷吧，天主会赐你平安的。”

“我听你的，妈。”秋可仪郑重地回答：“我一定要格外用功，非考入台湾大学不可。”

二十四

龙一飞发自英属北婆罗洲的第一封信终于在秋可仪和徐川玉的盼望中寄到了她们手中。收信后，两人肩并肩坐在碧潭河吊桥东岸的丛林底下，贪婪地读着：

可仪，川玉妹妹：

我在香港给你们信，谅已收到。经过整整三天三夜的航程，我所乘的那艘“海兴”轮终于平安抵达英属北婆罗洲山打根港口。

海兴号是战前穿行海南岛、香港、新加坡航线的超龄客船。现在已改为货船了。说来真是凑巧，我记得清清楚楚，我第一次

往新加坡乘的就是这条船，这一次又搭上这只船，好像我与海兴轮有缘分似的，你们说是吗？

船启碇两夜一天后，在茫茫的巨海中，不巧碰上了强烈台风，汹涌的浪涛似大山般，一座又一座铺天盖地而来，情势惊险万状，幸得船长是一位有三十多年航海经验的老舵手，才使轮船在狂风中安然渡过危险。

在台湾的时候，我忘记问你们，当年由大陆来台之时，是坐轮船还是搭飞机？如果是乘船的话，多少也尝过海洋航行的滋味，否则我说来说去的海洋奇景，你们无论如何是无法了解透彻的，更不会领略到“海上生明月”的美妙和在海上看日落的绚丽与迷人。

可仪，一提起月亮和太阳，往事又仿佛在眼前出现，多少个傍晚，我俩依偎在碧潭的吊桥上，欣赏那红如绒球的落日和幻变无穷的晚霞；多少个晨曦，我们并肩坐碧潭河中的石块上，倾听着涓涓细流的私语，等待旭日的初升；多少夜晚，我们手挽着手，徘徊在碧潭河畔，踏着月华遐思畅想！

记否？有一次在初秋新凉的夜里，我们躺在草地上看月亮数星星，忽然飘来一片乌云，洒下了一阵纷飞的雨丝。我俩正陶醉在爱河中，我说：“下雨了！”你说：“管它下什么！”结果我们沐浴在雨丝中，头发和衣服都淋湿了。

“冷吗？”我问你。

“有你在我身边，死都不怕，还怕冷？”你说。

我说：“要死，两个人死在一块，谁都不许单独去死。”

“一言为定。”你的话是那么坚决，表情是那么认真，我感动极了，这些话，仿佛现在还在耳边响着。

川玉妹妹，你的倩影和可仪的倩影一样，已经深深地印在我

的脑海中，刻在我的心板上。你那撩人的笑声，醉人的酒窝，及那般红的像桃花般的脸颊，还有……我敢保证，将来真不知会有多少男孩子拜倒在你的石榴裙下。更难能可贵的，是你的为人，你那种舍己为朋友的伟大精神，永远值得我和可仪敬重，在我二十多年的阅历中，还没有碰到过像你这样善良的女孩子！你全然没有一般庸俗女孩子共有的嫉妒心理，相反的，为了成全知己朋友，宁愿奈住心中的痛苦，甘心牺牲自己所喜爱的东西，诚恳地让给他人。这些，虽然你没明说，但我与可仪都看在眼里，记在心上。

你曾对我和可仪说过：“自己开心，别人痛苦，那不是真快乐。自己痛苦，别人快乐，那也不是真痛苦。”这正是你的可爱可敬之处。我亲爱的川玉妹妹，你那宽大的胸怀，不只可仪感激你，我这一辈子也感激你！

川玉，可仪，我们都应该明白，耶稣钉在十字架上，人们觉得他痛苦，但世人都因他受苦挨难而得救了。而他对自己的牺牲，不仅毫无痛苦，反而觉得快慰。

至于我给你们那一点资助，相信你们不会理解为我是用金钱来收买爱情和友谊，须知道真挚的友情，不是用金钱可以买到的。不错，金钱是具有一定的价值，但表现为什么价值，就要看你怎样运用了。而我能够尽些微力，帮助我的朋友去读书，那确实是一件有意义的事情。

来到山打根后，我在一家汽水公司找到了工作，暂且安下身来，目前我的一切都安好，请你们不必挂念。

此次由香港到北婆的半途上遇到台风阻拦，仿佛征兆我此行环境恶劣，前程命运困难重重。不过请你们放心，我是一个历经大风浪锻炼的人，今后不管路途是怎样崎岖险阻，我当勇往迈

进！记得有人说过，路是人们从草丛中踏出来的。我更知道，小草是在人们残忍的脚底下长成的，我什么都不怕！什么都受得起！

生命是上帝创造的，但幸福的前途是靠自己去创造的。今天，不管周边环境如何变幻，我爱你们的心永不渝，但愿我们的爱情与友谊地久天长！

我希望你们继续保持每天写日记的良好习惯，据我个人经验，能够天天将所发生的事记录下来，不只可以每日三省吾身，同时可以运用日记本这块自己耕耘的园地，栽培自己心爱的花草。此外，我以为写日记还有一种妙处，那就是等待到了我们年老的时候，可以凭着这些当年写下的文字，将当年的往事追忆、回味，那将是一件多么有趣的事。

如果你们要问：“哥哥何日可以归来重聚？”那么我可以回答你们的：“君问归期未有期。”因为连我自己也难以预测，你们也明白我为何情愿抛下你们像一只失群的孤雁飞向遥远的南方，以我的个性，倘此行没有成就，我是无颜再见江东父老的。

可仅临别时对我说过：“一飞，我爱你！任你在天涯海角，我都不会忘记你！”这些话，我到死都要记住它，它似夜莺在歌唱，又像一颗流星划破了长空，它时刻给我生命的启示。

亲爱的妹妹，我虽然远离了你们，但你们永远活跃在我的心坎里、在我的生命中，我们的心，是连接在一体的。你们会考时间迫近，高中毕业后，接踵而来的是考大学的难关。请你们记住“天下无难事，天下亦无易事”的古训。

下次再谈吧，我在等待你们考取台湾大学的好消息。

龙一飞

时间飞快地过去，高中会考结束了，投考台大的考试也结束了，不负谊兄龙一飞在信中所望，秋可仪和徐川玉这对“筷子姐妹”的高中会考成绩均是佼佼者固然不在话下，然而投考台大之事，也一样双双达到心愿。

台大的新生榜上，秋可仪及徐川玉两人的名字赫然在目，其中秋可仪排行十二，徐川玉名列十七。

放榜那天，除了徐川玉和秋可仪兴奋异常之外，家中人人都欢呼雀跃。秋惜金连续接到好几位亲戚和朋友挂来的道贺电话，平日少有欢乐的他，喜得心花朵朵开，整天呵呵大笑不休。

当天下午，曾文开老师，也怀着无比兴奋的心情，分别前往徐家及秋家祝贺。他认为自己的学生能够考取台湾大学，不仅是母校的光荣，他这位级主任亦增光不少呀！

其实，临近毕业时，秋可仪和徐川玉是有过顾虑的，她们一来担心两个人不一定能够被同一家大学录取，二来从秋可仪的经济环境看，就算考上了也不一定能读得上，这样一来，恐怕一踏出中学校门，两人同窗共砚的日子便从此便烟消云散了。而今天两人同时考上了台大，秋可仪又得龙一飞的资助，现在两件事情都解决了，这对“筷子姐妹”又有四年的时光相聚在一起，怎不叫她们畅快呢？

大概是因为过度兴奋所致，那天夜里秋可仪和徐川玉均睡不着觉，不约而同地于三更夜半修书给远在南洋的龙一飞报捷。

当龙一飞接到徐川玉和秋可仪同装在一个信封的来信时，从信封上秋可仪那格外工整娟秀的字体便可判断，佳音到了！果然，两人的信都是报告考上台大的喜讯的。

“啊哟，我的天！”龙一飞跳起来叫：“可仪和川玉都考进

了台湾大学，哈哈，都考上了！一个排十二，一个排十七。”

“喂！阿龙，你发什么神经呀？一个人自讲自笑，大唤大叫？”公司一位姓林的司机刚由外面走进宿舍，见他高兴那个样子，以为他中了大马票：“你这么高兴，是否中了首奖彩票？”

“马票？”龙一飞仍然沉浸在兴奋中：“比中马票还高兴呢！”

“还有比中马票更高兴的？”林司机大惑不解。

龙一飞笑了笑：“是两位知己朋友考取了国立台湾大学。”

“哎哟，”林司机嘲讽着：“大学生又有什么了不起？在香港，今天不知有多少来自大陆的大学毕业生没有工作，还有许多大学教授在那边打石子，挖路沟呢。”

“那是因为环境所逼。”龙一飞不以为然。

“什么环境不环境，那我弄不大懂，不过，今日赚大钱、发大财的人，又有几个是大学生？”林司机依然坚持己见。

龙一飞清楚，要跟这位大老粗司机谈论学问，自然是枉费心机的，于是便苦笑着对林司机说：“林兄，我们不谈这些了吧？”

老林丝毫没有收兵的样子：“你不就是一位大学生吗？我林某却小学文凭也未曾拿过，可是嘛，在公司里我月支一百八十元，而你仅值一百五十元。”

林司机说的倒也是事实，但要同他讲清个中道理也确是一件费神的事，况且龙一飞入公司未久，彼此交情肤浅，与人交往，还是含蓄些为妙。龙一飞不再答话，只是伸出一只大姆指，对林司机笑笑……

二十五

秋惜金在板桥近南纺织厂工作，不知不觉已过四个月的光景了，他和那位工头管工王友三皆嗜好“杯中物”，因为近来厂方接到大批订单，时常加班的原故，所以他们除了正薪之外，又多赚了一些加钟钱。可正因为收入增加，他们的酒便愈饮愈烈，达到了每晚必饮的地步。

酒喝得太多，对身体的健康，自然产生损害，秋惜金单身住在工厂宿舍里，平日缺少太太的提醒与管束，饮酒更加无度，没想到，一来二去，竟不幸患上严重的胃出血症。开始他并不大在意，慢慢地，病况沉重起来，除大便出血外，口中亦吐了不少血，一天，竟在上班期间昏倒了。这正是“天有不测之风云，人有旦夕的祸福。”

送到医院之时，秋惜金经已不省人事了。据大夫诊断，要挽回惜金性命，非立刻施行输血不可，而依他的病况，至少需要400CC血浆。就费用而言，每100CC血浆就要2500元，400CC就该付一万元。

家里的积蓄本来就不多，为了救治秋惜金垂危的性命，林秀梅只有好动用龙一飞留下的、供秋可仪读大学的书金钱了。

如果这个时候秋惜金能够病愈出院，对于秋可仪日后的学费尚可以勉强对付。谁知道经过半个月的留医，病况虽然有了起色，但经X光详细检查结果，证实他的胃已发生溃疡，非动手术开刀将腐溃部分割除不可，否则病情随时有再发作的可能，倘再来一次复发，生命就会丧掉无疑。

当林秀梅得悉丈夫的病情后，心像灌了铅一般沉重，她不愿意将这个可怕的消息告诉女儿，只有终日皱着眉头。

但这事只能瞒住秋可仪一时，秋可仪和徐川玉都在林秀梅阴沉暗淡的脸孔中感到了反常的不安。

“川玉，”秋可仪疑虑地对徐川玉说：“我爸爸输血后，正在日见康复，但我母亲总是愁眉苦脸，不知为了什么？”

“是呀，我也有如此的感觉。”徐川玉也有同感。

“我看其中必有原因。”秋可仪忧心忡忡地说：“我妈从来没有这样苦恼过。”

“会不会是为着你读书问题忧心？”徐川玉猜测道。

“我看不会的。”秋可仪不以为然：“目下尚存一点钱，是足够我入学一切费用的。”

徐川玉托住腮帮沉思道：“那肯定是因为还有别的问题。”

“我妈就是这个样子，往往有许多事情，总是让它闷在腹内去折磨自己。”秋可仪说。

“这样下去不是办法。”徐川玉像个久经风霜的大人一样说：“你不妨大胆问问她，若真有什么解不开的难题，提出来大家再商量解决。”

“好，那就照你说的做。”秋可仪下了决心。

“妈，我可以问你一个问题吗？”晚餐后，秋可仪直截了当向母亲发问。

“可仪，”林秀梅觉得有点突兀：“你是担心上大学的费用？”

“不，花钱给爸爸看病，那是应该的。”秋可仪答道：“我是看你近来好像十分苦恼，想问个究竟。”

“我不是担心你父亲的病吗？”林秀梅掩饰说。

“输了血，爸爸的病情不是好转了吗？”秋可仪说。

“你爸的病情是好转了。”林秀梅说：“可是……”

“可是什么？”秋可仪急得哭了出来：“妈妈，我是你女儿呀，有什么事说出来，我们一起商量解决嘛。”

事至于此，林秀梅觉得不该再隐瞒下去了：“医生说，你爸爸的胃发现了溃疡，需要动手术，可那需要很多钱呀！”说完，忍不住掉下了眼泪。

“妈，我们不是还有钱吗？”秋可仪边抹眼泪边说：“爸爸的手术是不可拖延的呀。”

“孩子，”林秀梅悲戚地说：“把你念大学的书金都用光了，进不了台大，将来如何向一飞交待？”

秋可仪握住母亲的手说：“救爸爸要紧，一飞是个明白事理的人，将来等女儿来向他解释。”

“那你不上台大？”林秀梅的睫毛都沾满了泪水，女儿好不容易才考取台大，而事到如今，竟是一场欢喜一场空！

“妈，”秋可仪也哽咽起来：“那是命运的决定，也许是天主的安排。”

“你不怨你爸，不怨你妈？”林秀梅望着说。

“不！”秋可仪坚定地说。

“我的好孩子！”林秀梅一把把女儿抱在怀里。

第二天，当徐川玉从秋可仪口里知道事情的原委之后，心中也忐忑不安起来，不过，她也认为在眼下的处境中，除此别无他途可行了。她想到，作为秋可仪这位青梅竹马好友的不幸遭遇，光同情和陪着叹气是远远不够的，自己应尽其所能，向秋可仪伸出援手。

主意既定，她的心情顿时明朗了许多。她亲切地安慰秋可仪：“天无绝人之路，将来的事，我们一起慢慢设法解决。”

秋可仪感激地点了点头。

二十六

徐川玉回到家里，凑巧哥哥和妈妈都不在家，只有父亲一个人静静地在大厅阅报纸。

徐川玉进门后说：“爸，我回来了，妈和哥哥呢？”

“你哥哥去了台北”徐保民向窗外指一指：“你妈在张家和牌。”

徐川玉觉得应趁这难得的机会，试探一下父亲对秋可仪遭遇的困难有何反应，可是她心中又畏怯得很，话到了唇边又退缩回去，总是没有勇气把话说出来。

然而她的举动逃不过父亲的眼睛，徐保民放下报纸小声地问：“川玉，看你魂不守舍似的，有什么事情要跟我说吗？”

“没……没有呀！”徐川玉连忙掩饰：“我没有什么呀。”

徐保民抚摸着下巴微笑说：“你瞒不了爸爸，什么事？说出来，我们一起探讨探讨。”

“爸爸，其实这事不关系我的什么，”徐川玉鼓起勇气说：“是一位和女儿要好的同学遇到困难。”

“哦，说出来就很好嘛。”徐保民称赞女儿：“像你这样的年纪，就能够懂得为朋友分忧，川玉，你长进了，爸爸感到十分快乐。”

“爸，你别夸奖我。”徐川玉有点不好意思地说：“我还没有讲到正题呢。”

“那好，快把你同学的事情告诉我。”徐保民笑着说：“看我能不能帮上忙。”

“我说的同学是秋可仪”徐川玉坐到父亲跟前说：“我俩不

是同样考取了台大吗？”

“我就知道你要说秋小姐，”徐保民说：“快说，你这位品学兼优的筷子姐姐遇到什么困难了？”

于是，徐川玉便将秋可仪家中发生的事一五一十地向爸爸和盘托了出来。徐保民听完女儿的讲述，不禁感叹起来：“这个世界就是这样不公平，能够勤奋读书的孩子，大都生长在贫穷人家，那些家中富有的纨绔子弟多数是没有出息的。”

“爸爸说的很对。”徐川玉点头说：“可仪姐学习那么好，家里却遭遇这般穷困，世道也太不公平了。”

“你爸爸也出身在贫寒的家庭，对于穷苦人家的悲凉处境，我是深深地体会得到的。”徐保民往事涌上心头，深情地说：“过去在大陆困难的时期，我曾经受过朋友的资助，现在我环境过得去，很应该向有困难的朋友送去温暖。你的同学秋小姐，需要我怎样去帮助她，你尽管说出来，看爸爸有没有那样的能力。”

“我就知道爸爸肯助可仪姐一臂之力。”徐川玉满怀高兴地说：“不过，我得先向你说明，这个主意是我自己出的，并未征得可仪姐的同意。”

“主动关心、帮助别人，是人的一大美德。”徐保民高兴地说：“川玉，说出来，要爸爸怎样做？”

“我想爸爸到时帮她缴纳入学注册的一切费用。”徐川玉说：“这笔钱将来她是会设法归还的。”

“助人为快乐之本。”徐保民爽快地说：“如果我有能力帮助她，还在乎还与不还吗？再说，老秋不单是你好友的父亲，也是我们近南厂的工友呢。”

“爸爸，那你有此力量了？你答应帮可仪了？”徐川玉急切

地问。

“当然。我答应你，尽力去帮助秋可仪，让她圆了上台大的梦。”徐保民深情地说：“川玉，你秉承了爸爸和祖父的个性，这是我最赖以安慰的。我不仅冀望这种助人为乐的精神一代一代传下去，还盼我们的后代能将这种精神发扬光大。”稍微思索一下他又继续说：“这种精神，正是我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我们就是凭着这些祖宗遗产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

徐川玉听得如痴如醉，她抱着父亲说：“谢谢你！有这样一位可爱的爸爸，我真幸福。”

就在徐川玉和父亲商量如何帮助秋可仪读大学的第二天，秋惜金手术后从医院回到家中疗养。

这天夜里，秋可仪一个人在孤灯下，想到目前的环境，又想到可怕的未来，不禁偷偷地背住父母默默地垂泪。

“人生实在难以使人捉摸啊，”秋可仪想：“当初，以自己的家境看，高中毕业后，无论如何是难以升读大学的，后来得到了龙一飞的资助，才又重燃了上大学的梦想之火，而现在，父亲一场大病，又把自己的大学梦粉碎了，这过程，真像是做梦一般。这个梦，初时似春天里阳明山的樱花那样娇艳旖旎，然而曾几何时，又像来了一场狂风暴雨，倾刻把花朵摧残得七零八落、一片片地飘落在草地上。”

茫茫黑夜，使她倍感惶恐和凄凉。秋可仪由此及彼，感喟着自己的人生，十八、九岁，在生命的程途上，仅仅开始走了一小段的路程，路上就尽是荆棘，今后前面尚有遥远漫长的旅途，真不知该怎样走下去。

“事情已到了这种地步，”她思忖着：“该不该将事情告诉

一飞呢？如果此刻一飞在身边，他必定会为自己分忧的。至少我可以倒在他的怀抱诉苦，哭个痛快！然而他现在远在南洋，看不到我的忧愁，听不见我的哀鸣。”

整个长夜，秋可仪都在昏昏沉沉、似睡非睡中度过，东方微明，她便起床了。她先走向双亲处请个早安，便上厨房漱口洗脸，然后生火煲开水。

林秀梅目睹女儿两眼红肿、精神颓丧，不禁心痛起来，但她又不愿在养病中的丈夫面前提及女儿的事，免得增加秋惜金的烦忧。

服侍秋惜金用过早膳之后，林秀梅特意叫上女儿上街市买菜，以借机与女儿谈谈。来到街市，她们在一家小食店坐了下来。

“孩子，你父亲不幸病倒，拖累你上不了大学，事情太委屈你了。”林秀梅愧疚地说。

“妈，你不要那样说，也许一切都是天主的安排”。秋可仪说。

“事已到此，你切莫过于哀伤，”林秀梅关切地说：“看到你现在这样，妈不知道多心痛。”

“妈，我知道，你不必担心我。”秋可仪安慰母亲：“一飞过去常常对我说，身体是事业的本钱，要干好事业，先需强壮的体格。”

“那你就该听一飞的话，不该自己弄垮了自己身体呀。”林秀梅点着头说。

“以后我会注意的。”秋可仪把手搭在母亲的手上：“只是……”

“你有话要跟妈说是不是？”林秀梅问。

“嗯。”秋可仪点了一下头。

“说吧。”林秀梅用慈爱的目光盯着女儿：“看妈能不能帮你。”

“我在想，我该不该将我们这里发生的事告诉一飞。”秋可仪忐忑地说。

“这个……”林秀梅犹豫起来：“这可真是一件两难的事，说吧，又恐影响他的心情，不说吧，又怕将来他会责怪我们。”

“开始我也是这样想的。”秋可仪接过母亲的话说。

“那现在呢？”林秀梅急切地问：“现在你是怎样想的？”

“现在我想，还是暂时不让他知晓为好。”秋可仪说。

“你的意思是不是明天的事情等到明天再说？”林秀梅说。

秋可仪点了点头。

“这样也好。”林秀梅说：“一飞这孩子今天远在人地生疏的北婆罗洲，一时又未能建立经济基础，一切均在动荡中，在他生活有欠安定的时候，把我们遭遇到的不如意事情告诉他，无疑会让他平添精神负荷。”

“我正是这样想的。”秋可仪说：“我们的事自己想办法处理好了。”

“你爸爸的治病问题，算是解决了，”林秀梅说：“对于你上大学的事，你有什么想法？”

“我想。”秋可仪说：“今年的大学是上不成了，我希望学校能够保留我的学籍，待明年再上。”

“想法不错。你爸爸康复后重新工作，明年我们就有钱供你上大学了。”林秀梅说：“但我不知道学校有没有这样的规定，因为不知有多少备取生在等待空缺呢。”

“妈，我打算星期一和川玉一道前往台大教务处查询一

下。”秋可仪说：“倘若没有先例，那只好顺其自然了。”

“这样也好。”林秀梅说：“这是没有办法的办法，我们唯有听天由命了。”

母女俩喝完豆浆，正走出小店门口，却见徐川玉迎面走来，秋可仪迎上去拉着徐川玉的手说：“我正打算去找你商量一件事，而你就来了。”

“我们的事等下再说，先去看看你爸爸。”徐川玉拉着秋可仪就走：“劳烦伯母自己去买菜。”

“那好，我自己去买菜，你们去吧。”林秀梅边说边向两人挥挥手。

徐川玉看望秋伯伯，已经不是第一次了，能够获得女儿这位同学的关怀，秋惜金内心有着无限感动。因为自从他从医院回家休养之后，除好友王友三来看过他一趟外，就没有其他的朋友来探望过他。俗语说“人穷断六亲。”老秋在养病期间，那脆弱的心灵颇有感触，虽然他书读得不多，但人间的冷暖他尝试不少了。触景生情，秋惜金竟老泪纵横，不过，他的泪水是待女儿及徐川玉离去后才奔涌而出。

徐川玉和秋可仪踏着晨曦，向碧潭河下游走去。

“你爸爸的病情，比起上次我在医院看他时有进步。”徐川玉首先揭开话盖。

秋可仪感激地望着徐川玉：“医生说，手术是成功的，但因人年事已高，流血过多，需要一个时间补养才能恢复。”

“看来只好如此了。”徐川玉说：“可仪姐，你爸的病情稳定了，哪你上台大的事又怎么办呢？”

“我就是为这事要找你。”秋可仪说。

俩人不觉走到往日惯常坐的那堆乱石上。甫坐定，徐川玉关

心地说：“姐姐有办法了？”

“没有。”秋可仪摇了摇头，怔怔地望住徐川玉：“我想星期一与你一起去台大教务询问一下，看能不能够保留学籍，迟一年才注册。”

“那不是耽误一年的光阴了吗？”徐川玉焦急地说。

“还有，我跟妈妈商量过了，暂时不把我们目前的困境告诉一飞哥，以免给他增加精神负担。”秋可仪：“这是没有办法的办法。”

“这个我自然明白的。”徐川玉微笑着：“不过，我是不会让你把那一年的光阴白白浪费掉的。”

秋可仪惊讶望徐川玉：“你有好办法？”

“有啊。”徐川玉笑咪咪地点了点头“办法就是，我找到了愿意帮助你的人，这个人愿意提供你进入台大的注册资金。”

“谁？这人是谁？”秋可仪顿时敏感起来，她生怕徐川玉把事情告诉了龙一飞。

“别紧张，那人不是一飞哥，是我的父亲大人。”徐川玉一板一眼地说。

“你爸爸？”秋可仪急了：“那怎么行？”

“我爸爸诚心诚意帮你一次忙，怎么不行？”不等秋可仪答话，徐川玉又说：“我爸爸说，赠人玫瑰，手有余香，一个人能够有能力去帮助他人，那是一件天大的好事，何况你又是我最要好的书友呢。”

“川玉妹，我的个性你是一清二楚的。”秋可仪说：“为了自己的事情而去拖累朋友，那我不愿意的。”

“你不要说拖累那么难听好不好？”徐川玉也急了：“我早已下了决心，如果你不能和我一道进入台大校门，我也宁愿也辍

学！”说完，转过身“呜呜”地哭了起来。

秋可仪一下子怔住了，此刻，她的心像打翻了五味瓶，酸甜苦辣咸一齐涌上心头。她也十分了解徐川玉，她是讲得出也做得到的。

“别哭了，我的好妹妹。”秋可仪扳过徐川玉的肩头安慰说：“你这是舍己救人呢。”

“我就是要舍己救你！”徐川玉仍然不依：“你忘了我们与一飞哥结拜时的誓言了吗？你忘了一飞哥临走时一再要你考上台大的嘱咐了吗？”

“忘不了。同甘苦，共安危。”秋可仪说。

“既然是同甘苦，共安危，你为什么拒绝我的帮助？你上不了台大，又怎能对得起一飞哥的期望？”徐川玉猛然转过身来：

“可仪姐，我们还是不是好姐妹？”

秋可仪一时语塞，竟不知说什么才好，好一会才说：“好妹妹，为了履行我们的誓言，为了不辜负一飞哥的期望，我可以接受你爸爸的帮助，但一切都要等咨询完台大教务处以后再作决定。”

“一言为定。”徐川玉破涕为笑：“你可不要反悔啊。”其实，前几天，徐川玉早就独自到台大教务处咨询过，得到的答复是，新生是不可保留学籍来年重读的，成竹在胸，她也就没有与秋可仪“计较”下去。

二十七

秋可仪和徐川玉到台大教务处咨询的结果是不言而喻的，无奈之下，秋可仪只好接受徐保民的资助，与徐川玉一起，到台大

办理了新生入学手续。

这段日子，秋可仪想得很多，她感悟到，人生原来是由无数的失望和期待组成的，因此，人就是周旋在失去与获得的苦乐之间。而她现在正是从好不容易获得的快乐坠落到痛苦失望的泥潭里，而徐川玉和她爸爸的援手，又使她从失望的泥潭里挣扎出来。朋友与友谊，是上天的馈赠，她记起龙一飞曾对她说过，尊重命运可以减少许多烦恼。一个人如果光信命运，放弃自己的奋斗，一切都等待命运去安排，生命就会丧失真正意义，那就等於迷信命运了，所以“迷信命运”和“尊重命运”是不同的，此次接受徐伯伯的援助，应该是“尊重命运”的一种举动吧。

开学的当天，秋可仪和徐川玉便迫不及待地给龙一飞去信，给他送去上大学的喜悦和思念之情。当然，秋可仪家中的困境以及徐保民父女向秋可仪伸出援手之事，他们是只字未提，她们约定，凡给龙一飞写信，都只是报喜不报忧。她们估计，龙一飞初来乍到，人生地不熟，一定有许多难题等着他去解决，此时给他报忧，无疑是雪上加霜。

果然，龙一飞目下的处境，并不像当初估计的那样顺利。因为时代变了，环境也随之而转变了。二次大战前华人要是想由唐山往南洋谋生，在东南亚地区，如马来亚、新加坡、泰国、安南、爪哇、菲律宾等地，均是自由入口，自由居住的。可是战后这许许多多殖民地都独立了，各国都有严格的移民法令，龙一飞回星加坡的愿望固然无法实现，而现下所在的英属北婆罗洲，对移民也有了限制，规定凡来自外地的人，需要在此有一份稳定的工作，由雇主申请担保才能留下来，否则会被驱逐出境，如想获得长期居留证，成为本国公民，则需勤劳服务五年以上且未犯法方可申请。

这些移民法令的公布实施，无疑给了雄心勃勃的龙一飞当头一棒。每当夜静更阑的时候，龙一飞辗转反侧，那无规则的思潮，有如江中的浪，海中的涛，一浪一浪向他扑来，很多个晚上，他都流泪了。若工作不稳定，随时都有被驱逐的可能，若争取居留权，就得连续在这个人生地不熟的陌生海岛工作五年，也就意味着，五年内不得返回台湾，五年，对于自己应该无所谓，但可仪呢？五年不在她身边，她会怎样？难道就此罢休，就这样打道回府？

但是，当他忆起郑老师的期望以及在基隆港与秋可仪、徐川玉互勉的那一番对话时，他脑海那一波波汹涌就像撞上一堵坚固的堤围一样，一波波地退了回去。

“可仪和川玉考上了台大，实现了自己的理想，为了实现我的理想，我要坚强起来。”龙一飞下了决心：“抱定宗旨忍受下去，不惜任何代价争取长期居留权，把初衷进行到底！”

正当龙一飞下决心的当儿，接到可仪的又一封来信，信中夹着一张生活小照，相片后面写着：今天是我二十岁的生日，你看我多高兴！此外另附了一片风干了的深红色的枫叶。

龙一飞把秋可仪的照片吻了又吻，将那片枫叶亲了又亲，此刻他很激动，见到秋可仪的照片，就像见到秋可仪的真人一样，而那片枫叶，更令他浮想联翩。枫叶，在南洋是看不到的，这里根本就没有枫树生长，他明白，秋可仪给他寄枫叶，是告诉他，祖国这时已是深秋了。枫叶，既含诗情也有画意，有人把它写成小说中，也有人以它为题吟成诗篇、谱成歌曲、更有人将它拍成电影，枫叶，给了世间的文人多少灵感、给了世间的青年男女多少遐想。

“可仪，你也是喜爱枫叶是不是？”龙一飞对着那片枫叶

问：“如果不是，你就不会从祖国给我寄来这片枫叶了，可仪，我明白，一片枫叶代表一片情意，见到枫叶，忘不了我的爱人，忘不了我的祖国。”

龙一飞在复秋可仪的信中，除了将自己的近况叙述之外，还特别告诉秋可仪，为了实现自己报效祖国的理想，他已下了决心，遵照当地的移民法令，连续在山打根居住五年。他憧憬着，五年之后，自己便可以向政府申请长期居留权，到了那个时候，就不再受现下之移民条例束缚而开展有利祖国的工作了。而五年后，可仪也已是一位大学毕业生，有了大学文凭，他便可以设法申请她到山打根的华文中学校任教。

在信的最后，他写道：“可仪，到了那个时候，我们就可以在南洋结婚，那岂不就是很多人羡慕的‘海外良缘’了吗？多写意！”

另外，龙一飞又给徐川玉单独写了一封信。按照以往他和秋可仪、徐川玉通信的习惯，通讯地址照例是徐川玉住处，而收件人总是写两人的名字，可是这一封信，信封上却写着“徐川玉亲启”的字样。

当徐川玉收到龙一飞这封信的时候，心中未免觉得有点蹊跷。她迫不及跑进卧房把信拆开来。里面除了给秋可仪的信外，还有一页，抬头写着自己的名字：

川玉妹妹，当你收到我单独写给你的信时，相信一定会很惊讶，我这样做，是想向你打听一下可仪的近况，但我不不想让她知道我在打听她。妹妹，我来问你，可仪发生了什么事情吗？

“哎呀！”徐川玉失声叫了起来：“难道一飞哥知道可仪姐的事情了？”

她紧张地再读下去：

也许你会觉得奇怪，我一定知可仪一些什么事了，其实，那不过是我个人一种猜测而已。

“唉，我的天！”徐川玉紧张得额头冒出了汗珠，当她知道龙一飞不过只是臆测时，她的心才稍稍平定下来。

我接到可仪寄来的照片，仔细审视之下，觉得她消瘦了许多，脸上尽管露出笑容，可是笑里带有几分忧愁，仿佛蕴藏着痛苦。我猜度，在她身上，一定发生什么事了。

我们三个人，早已结拜为兄妹，感情甚于同胞骨肉，有什么事，你们不该隐瞒我。你们应该明白，我们三个人，只要其中一个人有痛苦，其余两个人是不会得到快乐的。

读到这里，川玉不禁油然而生敬意：“真骄傲有这么一位结拜哥哥，将来可仪姐嫁给他，一定会很幸福的。”

我这里没有春夏秋冬四季，但我知道，祖国已是秋凉时候了，可以想见，此时碧潭河的游客应是相当零落，你和可仪是否仍然在每一个傍晚都佇立在吊桥上观看落日和欣赏桥底下的流水？

你们正处在学生时代，年纪轻轻的，应该笑口常开，像花朵绽开在春风里那样欣欣向荣，不知道什么是忧，什么是愁才对呀，你们更要知道，人的一生，代表青春的不在乎年龄，而是在于心境。年青人绝对不能存有衰老的心情，这点我希望你们姐妹俩要时常互勉。川玉妹妹，究竟可仪发生了什么变故，请你坦白告诉我，只要我能力所及，虽赴汤蹈火，我当在所不辞……

徐川玉将龙一飞寄来的信夹在一本小说中间，像蝴蝶般飞着去找秋可仪。

秋可仪读完龙一飞给自己的信，快乐之余，心中产生了一个

疑团，她问徐川玉：“怎么一飞在信中一个字没提到你？”

“你觉得奇怪吗？”徐川玉诡秘地说。

“他有另外写给你？”秋可仪问：“怎么不拿出来公开？”

徐川玉拿出龙一飞写给自己的信递给秋可仪，笑咪咪地说：

“姐姐，你自己看吧！”

秋可仪看完了信问徐川玉：“你准备向一飞打我的小报告？”

“你看我会不会？”徐川玉一脸坏笑。

“既然你把信交给我看，说明你不会。”秋可仪说。

“那我总得对一飞哥有个交代呀？”徐川玉说：“为了你，我把一飞哥都‘出卖’了。”

“谢谢你。”秋可仪感动地说：“依我的意见，除了实况，你什么都可以说。”

“那我只能编了？”徐川玉说。

“你看过那么多小说，作文又顶呱呱，还愁编不出来？”秋可仪说。

“好吧，”徐川玉爽朗地说：“那我就说，可仪姐为什么会消瘦呢？因为她吃饭想着你，穿衣也想着你，坐时想着你，走路时也想着你，上课时想着你，睡觉时也……”

“你再说？再说我用针线缝密你的嘴！”秋可仪真的动起手来捂徐川玉的嘴，两人嘻嘻哈哈地大笑了一场。

她们没有再讨论下去，一切似乎都在笑声中定了下来，彼此都相信两人之间的心灵默契，倒她们这一场开怀的欢笑，将秋可仪的心情从秋天带了春天。

二十八

俗话常说：“福无双至，祸不单行。”谁能料到，秋可仪刚放寒假，胃病刚刚痊愈的秋惜金，又被一场严重的高血压病击倒了。

老秋一早起床如厕，头一昏跌倒在地上，当时林秀梅还以为他只是脚滑跌跤，急忙上前将他扶了起来，并找来些驱风油、跌打药酒替丈夫涂擦一番。可是涂来擦去都不见效，只好把一位西医请来诊断，始悉他的跌倒是因血压过高所致。遵照医生吩咐，林秀梅火速将丈夫送入医院留医，惟恐耽误了时间会变成半身不遂。

这一来，把林秀梅和秋可仪吓坏了，这个时候送病人入院固然要紧，可是，进了医院就得要花钱呀？家里那来这么多钱呢？

告贷无门之下，秋可仪伤心之余，只有与徐川玉商量解决办法，可是，涉世未深的两个青年学生，又能想出什么办法来？想来想去，最后的办法只能落在自己身上。秋可仪咬了咬牙，做了两个决定，一个是将情况陈呈学校当局，请求保留学籍，暂时休学。第二便是马上找一份职业，以增加收入来度过难关。当然，所有这些事都是不能让龙一飞知道的。

到学校申请休学不难，但找一份职业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无奈，只好又由徐川玉出马请求父亲设法。

当徐川玉向徐保民提出要帮秋可仪找工作的时候，徐保民吃惊得瞪大了双眼：“怎么？她要找工作？她不想念书了？”

徐川玉点点头：“是的，她爸爸因高血压病又住院了，要花很多钱，家里应付不过来，可仪姐决定休学，出来找工作维持家庭生活。”

徐保民听女儿的活，摇头叹息：“社会就是这样不公平，这样一个品学兼优的青年，命运却如此坎坷。”

“爸！我知道你最近升任副董事长，”徐川玉带着哀求的语气说：“你无论如何也要给可仪姐帮个忙，时间越快越好，最好就在明天。”

“你这个孩子，对朋友真够热忱，我该替秋小姐感谢你。”徐保民笑着说。

“爸，你别开玩笑。”徐川玉可笑不起来：“你一定要帮这个忙，十万火急呢！”

“好，好，十万火急。”徐保民边笑边走向电话机，给他的下任黄经理挂电话。说来也巧，恰巧公司的出纳员因为有了高就，要往南部做事，已经上了报告呈请辞职。事发突然，黄经理正在为找一个合适人选而头痛，秋可仪有高中毕业文凭，顶替这个空缺正好合适。这个黄经理由徐保民一手提拔，总想找机会一报知遇之恩，现在有机会，正好卖个顺水人情，徐保民刚一提出，他便满口答应。

事情就这样定了下来，秋可仪过两天到厂上班，月薪按新任职员规定暂定300元，三个月后看表现再定薪酬。

徐保民刚放下话筒，徐川玉便迫不及待说了声：“多谢爸爸。”一阵风似的飞出家门，向秋可仪报信去了。

两天后，秋可仪由徐保民领着，前往工厂报到，徐川玉自然同行。

见是徐副董亲自引见，黄经理毕恭毕敬地招呼他们，而这份殷勤，秋可仪虽然涉世未深，也明白这些荣幸是占徐副董之光。

因徐保民有应酬，他对黄经理说了几句对秋可仪“多多关

照”之类的话便离开了。黄经理则领着秋可仪和徐川玉到厂财务办公室与各位男女同事见面。

“这位是公司新请的出纳员秋小姐，这位是秋小姐的同学、徐副董事长的千金徐小姐。”黄经理彬彬有礼地介绍说，随后，他又把办公室的职员给秋可仪一一作了介绍。

财务办公室里当然少不了会计林诗娥，当林诗娥一眼瞥见秋可仪和徐川玉时，心里不禁“格登”地跳了一下，眼前这位秋小姐怎么这么像自己故去的同学余翠萍？而徐副董事长的千金简直也可错看成余翠萍的表妹秦月闲！她怔在那里，直到秋可仪前来与自己握手还眼直直地盯住她。

林诗娥的举动，让黄经理感到十分奇怪，他不禁问道：“怎么？林会计，你认识她们？”

“哦，不，不。”林诗娥如梦初醒：“我几乎认错了人，秋小姐和徐小姐真像我过去认识的两个人。”

“也许你们有缘分吧！”黄经理笑笑地说：“秋小姐是徐副董事长介绍来的，以后还得请林会计多多指导她的工作。”

“请林小姐多多关照。”秋可仪有点紧张，毕竟她是初出茅庐呢。

“那里！那里！”林诗娥说：“黄经理和秋小姐太抬举我了，以后大家互相研究，互相协助就是了。”

黄经理离去后，林诗娥对秋可仪说：“秋小姐，按规定你明天才正式上班，现在我们先到会客室坐一会，然后我再带你熟悉一下工作环境。”

“还没请教两位小姐的芳名。”在会客室甫一坐定，林诗娥便问。

“我叫可仪，可以的可，仪容的仪。”秋可仪首先回答。

“我叫川玉，河川的川，金玉的玉。”徐川玉接着说。

“我叫林诗娥。”林诗娥自我介绍说：“双木林，诗歌的诗，嫦娥的娥。”

“林诗娥？”秋可仪惊住了：“你叫林诗娥？”

“怎么？秋小姐，你认识我？”林诗娥也惊叫起来。

“不是。”秋可仪很快便平复下来：“不过，我有一位朋友的朋友，她的名字也叫林诗娥。”

“哦，原来是这样。”林诗娥微笑地说：“这不奇怪，我们厂里就有两位女职工叫做叶梅子的。”

说得大家都笑了起来。林诗娥领着秋可仪和徐川玉走遍办公室的每一个角落，细心地向秋可仪介绍出纳的工作内容和职责范围，林诗娥可人的态度，使秋可仪略嫌局促和紧张的心理慢慢得到了释放。其实，林诗娥在厂里的人缘很好，她在近南厂服务将近六载，没有听到那一位同事说过她半句坏话的。她平素待人和蔼可亲，工作又勤奋认真，连黄经理都尊敬她三分。她对秋可仪的热情，完全是居于内心的一片热诚，并无含有半点虚伪作风。

归途中，秋可仪和徐川玉把话题集中到林诗娥身上。

“我敢百分之百肯定这个林诗娥就是一飞哥哥提到的那个林诗娥。”徐川玉非常有把握地对秋可仪说，林诗娥其人其事，秋可仪是在龙一飞的日记中知晓的，后来，她曾把林诗娥的事向徐川玉透露过。

“我同意你的看法，”秋可仪说。她清楚地记得，在龙一飞给他看的那本日记簿里，有一段记叙林诗娥的事，只不过上面并没提及她所在工厂的名称罢了。

“我有点不明白，”徐川玉笑咪咪地说：“林小姐这样聪颖、美丽，一飞哥怎么会不接受她呢？”

秋可仪顿时敏感起来，她装出生气的样子：“既然她这么好，那你可以充红娘，引莺莺去会张生呀？”

“哎唷，我的天。”徐川玉见秋可仪认真起来，故意刁蛮地开玩笑：“怎么啦？竟吃起林小姐的干醋来了？”

“去你的！”秋可仪淡淡地说：“我才不呢，万事都讲缘分嘛。”

“就知你和一飞哥哥的有缘分。”徐川玉大笑着跑开了……

二十九

夜里，林诗娥眼巴巴地躺在床上，因为白天见到酷似余翠萍和秦月嫔的秋小姐及徐小姐，于是她便联想起龙一飞来了。自从龙一飞不告而别离开台湾之后，将近一年时光完全没有他的信息了，究竟他此刻在香港抑或已返回南洋？这十一个多月来，自己好不容易把激荡的情绪平复下来，真想不到今天又会因为见到那两个人而意外地把感情的浪潮重新掀起：

我，你所爱的人
今天我要你把我忘却
我俩往日的情谊
任凭东逝的流水，带随大江东去
姑娘，忘掉我吧
不要再犹豫不决了
拿起你智慧的剑
毫不吝嗇地斩断那缠绵的情丝
你该明白
没有了我，你会更幸福

因为

因为我不是你该爱的人

林诗娥闭上疲惫的眼睛，重复地无声地背诵着龙一飞临走时在联合版上为她写过那首诗，虽然她紧闭着眼睛，但泪水经已由眼睛的缝隙里沁了出来。

“没有了我，你会更幸福。”诗娥自言自语：“现在没有了你，反使我陷入痛苦的深渊。你还说我会幸福的？一飞，幸福在那里？幸福究竟在那儿？”

“他一直把对我的感情看作是纯洁的友情，他有错吗？”一个曾经千百次出现在林诗娥脑际的念头此刻又出现了。紧随其后，另一个也是曾经出现过千百次的念头也在她脑海出现了：

“一飞没有错，我爱一飞也没错。”

“常听人说，爱一个人，总是希望这个人能幸福的。”林诗娥想：“不管怎样，还是祝福一飞幸福吧。”

就在这个晚上，还有一个人也像林诗娥一样，人虽然躺在床上，但两只眼睛还是张开着，那就是秋可仪。

休学找工作的事，事后也告诉了妈妈，无助的妈妈没说一句话，只是握着女儿的手在默默地流泪。

此刻，秋可仪觉得，在人生的崎岖行程中，有时的遭遇的确是相当微妙的，谁能想到，她竟会在人生发生转折的时候碰到林诗娥？从龙一飞的日记中知道，这林诗娥就是深爱着、至今还苦苦追求着龙一飞的那位姑娘，与这位热情似火的姑娘一道工作，将来会擦出什么样的火花啊。

想到这里，秋可仪猛然想起龙一飞来信中对她与徐川玉说过的一番话：“可仪，川玉妹，你们须知道，友情和爱情，是人类

的两大宝库，一旦能够得到它，则取之不尽，用之不竭。在我们建设美好生活的征途上，它们可以发挥互相支援、互相督促的庞大无比的力量，在你们俩人中间，我既获得宝贵的爱情，也获得珍贵的友情，我是多么值得骄傲啊。”一飞既然把对林诗娥的感情看作是友情，那么，将来在与林诗娥的相处中，也是可以像与徐川玉的相处一样，互相支援、互相督促的。

从明天开始，自己的生活就要来个一百八十度的转弯，从一个学生单纯的学习生活变成复杂的社会生活了，除了个人感情之外，还有许许多多复杂的人际关系和工作要处理呢……

林诗娥对酷似自己同学余翠萍的秋可仪的到来，表示了极大热情，在秋可仪上班后的第一个星期天，她特地请秋可仪和徐川玉看了一场电影《魂断蓝桥》。第二个星期天她又提议，要前往新店秋可仪家中拜访。

秋可仪自然珍惜与林诗娥的这一份友情，她表示十分欢迎林诗娥到访，唯是徐川玉这天要随母亲前往淡水表姐家，不能作陪了。

为免林诗娥尴尬，趁她未到之前，秋可仪将置在案桌上及压在桌面玻璃板底下的好几幅与龙一飞、徐川玉的合照统统藏了起来。她觉得，在目前的情形下，她们和龙一飞的关系不适宜让林诗娥知道。

“一个人能够获到爱情是可喜的，但是为了爱情而失却了友情，那是可悲的。”秋可仪记得龙一飞曾经对她说过这样的话，此刻她正处这样的心境，她庆幸得到龙一飞的爱情，又幸运得到诗娥的友情，因此，她是决不能为了爱情而丧失了宝贵的友情的。

准备停当，秋可仪便来到公共汽车站去迎接林诗娥这位新

知。时值冬残腊尽季节，虽然太阳已普照大地，但在呼呼的北风里，多少有点寒意。秋可仪穿着一件绿色的绒衣外套，这外套，是去年冬天龙一飞公差往高雄给她带回的礼物。她此刻穿在身上，倍觉温暖。不过，睹物思人，又未免有些伤感。

林诗娥在秋可仪家中坐了一会儿，秋可仪便提议到碧潭河吊桥散步，来到吊桥上，她们的步伐不约而同地放缓了。要是在炎夏季节，这种时刻吊桥上早已游人如鲫了，可是现在，砭骨的冷风中，游人寥寥无几。

她们慢慢地走着，林诗娥忽然停住脚步，眼定定地望住秋可仪出神，仿佛有什么话要对她说，但一时又不知怎样说才好。

秋可仪见状，忙问：“林小姐，你以前有来过碧潭吗？”

“来过好几次。”林诗娥淡淡地说。此刻，三年多前的往事正在浮现在脑际，也是在严冬的季节里，她也是披上一件像秋可仪一样的绿色外套，在呼呼的北风中和龙一飞站在这儿，观看桥下清澈的流水，而龙一飞现在……

往事真是不堪回首，林诗娥双手用力抓住桥栏，闭上眼睛，好让呼呼的北风吹散她的旧梦，带走她的苦恼。

林诗娥的一举一动都逃不过秋可仪的眼睛，她关切地说：“我看你像有什么心事，是吗？林小姐。”

林诗娥指着远处的青山、脚下的吊桥以及桥下的流水，点着头说：“这些景物的确给我带来往事的感触，不过现在事过境迁，一切都烟消云散了。”

都说同病相怜，听了林诗娥一番感触，秋可仪不禁也陷入了沉思。

“我们还是不要说这些伤感的话了，免得煞了风景。”林诗娥微笑地说：“秋小姐，你及徐小姐的模样，真酷似我在中学的

两位女同学。”

“真的吗？”秋可仪说：“你的同学现在在那儿？叫什么名字呀？”

“她们在广州，一个叫做余翠萍，一个叫做秦月嫫，两人是表姐妹。”

“余翠萍！”秋可仪不由自主地叫出声来。

“怎么？你认识她？”林诗娥也注意到了秋可仪脸部表情的变化。

“没有，没有。只是这个名字好像在那儿听过的。”秋可仪连忙借词掩饰着。

“说起余翠萍和秦月嫫两位同学，使我又联想起另外一个人来。”林诗娥说。

“哦，另外一个人？”秋可仪下意识地說。

“是的，一个男人。”林诗娥眼直直地望着远方。

“男人？”秋可仪意识到，这个人必定是龙一飞了。

“这个人吗，他已经离开了台湾，飞到遥远的南方去了。”林诗娥大力吸了一口气又继续说：“如果这个人能够认识你，他的人生观念很可能会有所改变，可惜他已经走了。”

“我有这么大的能耐？”秋可仪按捺着心中的激动说。

“唉。”林诗娥叹了一口气：“说起来话就长，以后我们慢慢再聊吧。你爸爸几时可以出院？”林诗娥将话题转移了。

“据大夫说，至少还需半个月。”秋可仪叹着气说。

林诗娥抚慰说：“人生原来就是一连串的痛苦历程，你千万不要难过，事情总会慢慢变好的。”

秋可仪的美貌和气质，令林诗娥十分欣赏，她抓住秋可仪的手说：“如果我有一位像你这样的妹妹，我真不知要快活到怎样

田地，可怜我现在是孤身一人呢。”

“我真的有那么好吗？”秋可仪说：“你的家人呢？”。

“家人？”林诗娥摇了摇头说：“我随着堂姐及堂姐夫来台湾，爸妈都在家乡广州，我与他们早已失去了联络，还不知道他们现在怎样了。”

秋可仪听后，也陪着林诗娥难过起来，随即她安慰道：“吉人自有天相，他们会平安无事的。”

“谢谢你，但愿如此。”林诗娥握着秋可仪的手说。她把秋可仪的手握得紧紧的，生怕对方会离她而去。自从龙一飞离去后，她便觉得无比的孤独与徘徊，现在，上天让她认识了秋可仪，她觉得这种际遇非常珍贵难得，她此时也记起了龙一飞常说的一句话：“人，可以没有爱情，但绝对不可缺少友情的。”故此，她是非常渴望能够与秋可仪成为知心朋友的。

三十

光阴如箭，转瞬之间，已是冬去春来。正值阳明山樱花绽开满山遍野的时节，秋惜金出院回到家中休养，比原来预计出院时间多了两个月。

秋惜金这种高血压病，俗语称为富贵病，需要有适当的营养，和经常看医检查病况及时服丸药。秋可仪的微薄的薪金收入，实在是区区杯水济不了车薪的。然而环境事实如此，又有什么办法？一家人只好咬紧牙根生活下去。

没有痛苦，那有快乐？没有黑暗，那有光明？严冬之后，不正是明媚的春天吗？因此，秋可仪在悲伤之余，除了在耶稣像前祈祷之外，还时常藉这些道理来安慰自己。

自认识林诗娥之后，她的处境，除徐川玉外，要算是林诗娥最了解和同情她了。

一天星期六临下班前，林诗娥递给秋可仪一张纸条，上面写着：“等一会儿下班后，我们一道乘车前往台北，由我作东请你吃顿便饭，并看台湾戏院上演的首场文艺电影《柔肠寸断》，你必定要赏我这个脸。”

按秋可仪本来的性格，是不大随便接纳朋友这样的款待的，但她接到林诗娥给她的纸条后，细想了一下，觉得林诗娥平日待人真诚，自从与她共事以来，她一直都把自己当亲妹妹那样看待，为了不使这个朋友扫兴，只好应允了。

其实，林诗娥要请秋可仪的客，其目的并不是吃饭看戏这么简单，她是想借这个机会与秋可仪谈谈，看看能不能资助她一下。惟是她与秋可仪相处以来，已清楚她的个性，要是随便给她金钱帮忙，她是不管怎样困难，也是不会接受的。唯一的办法，只有与她细细倾谈，在谈话中寻找机会。

吃过了晚饭，两人在西门町附近徘徊。

“你爸爸已经出院回家，还需要看医生吗？”林诗娥关切地问。

“是的。”秋可仪坦率告诉林诗娥：“每三天要回去复诊一次并取药，马虎不得。”

“那不是需用许多钱？”林诗娥说。

“那还用说。”秋可仪伤感地说：“为了爸爸的病，我停了学倒不要紧，连累我妈妈非常苦累。”

“你真是一位了不起的孝女。”林诗娥称赞道。

“算不得什么孝女。”秋可仪皱皱眉头说：“这是做儿女应尽的责任。”

“可仪妹，”林诗娥第一次使用这个颇为亲热的称谓：“你在经济上很吃力，对吗？”

“这……”秋可仪停住脚步望着林诗娥，不知怎样回答。

“有困难尽管说出来，”林诗娥真诚地说：“只要我能力所及，我必定会为你帮忙的。”

秋可仪不置可否，只是轻轻地摇了摇头。

“我们先不谈这个好了。”林诗娥主动转移了话题：“你觉得我这个人怎样？”

“很好呀，你待人真诚，”秋可仪也很想离开刚才那个沉重的话题：“待我就像姐姐一样。”

“既然如此，”林诗娥开心地笑了：“以后我们就以姐妹相称，你说好吗？”

“好呀！我俩兴趣相近，你又那么善良。”秋可仪说：“不过，恐怕我不配充你的妹妹呢。”

“那里，你太客气了。”林诗娥说：“恐怕我没有资格做你的姐姐才是。”

两人一边笑着，一边不约而同地向对方伸出了双手，笑声中，四只手紧紧地握在了一起。

当电影快要开场的片刻，林诗娥又一次提出要给秋可仪资助，但秋可仪还是坚守着底线，只心领了林诗娥的好意，没有接受她的金钱。秋可仪明白，按目前情况，她还可以勉强维持下去。她想，自己应付得了的事情，不该去麻烦朋友。

见秋可仪始终不肯接受自己的资助，林诗娥敬佩之余也就不再坚持下去，她怕秋可仪误会自己，连忙作了一番解释：“人们之所以需要有朋友，那就是在困难的时候，可以看到友情发出的光辉。我的一位朋友对我说过，人可以没有爱情，但友情是不可

缺少的。”

“人可以没有爱情，但友情是不可缺少的。”秋可仪神往地重复着这句龙一飞经常对她与徐川玉说的话，然后笑着对林诗娥说：“诗娥姐，你那位朋友说得真好。”

电影开始了……

一天上午，近南纺织厂来了一位不速之客，那便是梁董事长的公子梁神广。

这个梁神广，虽然与秋可仪和徐川玉同班，但他是全班成绩最劣，也是全校最不长进的学生，不仅无资格升大学，连高中文凭都拿不到。单说在高中三年时光，因为行为不检，不是干扰校中的女同学，便是和男同学打架，先后被校方记了两次大过，两次小过，仅差再犯一次小过，便会被开除赶出校门。

梁公子今日来工厂，并不像上两次是为着向经理借款而来。原来他近来闲得无聊，便到处去找女孩子聊天。他自从踏出中学校门之后，凭籍父亲有几个钱，并未谋正业，一直在台北市滚红滚绿，不是在夜总会玩舞女，便是往酒吧和吧女饮酒取乐。今天不知怎样心血来潮，突然想起板桥他父亲开设的工厂那位女会计林诗娥小姐来。

他记得非常清楚，于中学念书候，因为迷恋林小姐的姿色，曾动过脑筋去追求过她，因林小姐没有理睬他，结果只讨个没趣，还遭父亲训了一顿。

照理他应该识趣，死了那条心才是，谁知他野性难改，对林小姐又生起邪念，竟又放肆找到厂里来。

梁董事长的宝贝儿子驾临，经理黄先生自然对他客气，不敢随便得罪他。梁神广在经理室装模作样兜了一个圈子，便借故去

财务室找林诗娥。

当梁神广步入办公室时，林诗娥已经看见他了，见来者不善，林诗娥赶忙避开他的视线，埋下头专注在会计簿记工作上，就像看不到有人进来一般。

梁神广厚颜无耻地走到林诗娥身旁，阴声怪气地问道：“林小姐，我们好久没见面了，你可好呀？”

“哦，是梁先生。”林诗娥无奈地抬头说了一声，很快又恢复她的工作，并没有再理睬他。

“我好久没有来看你了，你不会怪我吧？”梁神广完全没有顾及对方有否反应，接着说：“今晚我请你吃饭好不好？”

林诗娥闷住一肚子气，头也不抬地说：“谢谢，今晚我没空。”

正当这时，恰巧秋可仪从屋外走进来，与梁神广打了个照面。梁神广一见秋可仪，像是哥伦布发现新大陆那样喜出望外，他立刻抛开对林诗娥的纠缠，转身直向秋可仪走过来，“老同学，老同学！”地叫个不停，并毕恭毕敬的问长询短，不知内情的人，还以为他们是什么深交朋友。

对梁神广的所作所为，秋可仪早就厌恶之极，真想不到冤家路狭，竟会在自己服务的地方碰到他。她这时才猛然醒悟，这宝贝是梁董事长的少爷，这一醒悟，令秋可仪不禁暗暗叫起苦来。

梁神广欢天喜地般走过来和秋可仪握手，他这一举动，令本来非常讨厌他的秋可仪避之不及，本着庄重与礼貌，秋可仪只得伸出手来应酬一下。

“秋同学，你几时来我工厂工作的？”梁神广的口气不小：“半年不见，你更美了。”

“才来不久。”秋可仪说完便藉口如厕离开了。

梁神广再厚颜无耻，也不会跟着秋可仪到厕所去。他见林诗娥不再兜搭他，秋可仪一时又回不来，只好悻悻然离开财务室回到经理室。

梁神广离去之后，林诗娥与回到财务室的秋可仪便议论起来。

“黄鼠狼给鸡拜年，我想这宝贝不会安什么好心。”林诗娥嗤之以鼻。

“对这种人敬而远之就是了。”秋可仪说：“不过，这个人死皮赖脸是惯了的，真不好对付呢。”

“可仪妹，你不必怕他，只要我们不理睬他，他奈我何？”林诗娥说。

“怕倒是不怕他。”秋可仪说：“但愿他记住以往的教训，知难而退吧。”

然而，林诗娥和秋可仪都想错了，如果梁神广到此罢休，就不是梁神广了。这梁神广回家之后，竟然对秋可仪朝思暮想起来，他暗下决心，机不可失，这一次一定要把秋可仪追到手！

他想，要向秋可仪下手，第一个步骤就是要设法接近她，“近水楼台先得月”，这个道理梁神广是懂得的。

晚上用过了膳，依他平素的习性，一放下碗筷，就要出门去找他那些不三不四的猪朋狗友鬼混去了，可是这一晚他却破例坐在大厅里等待父亲。

晚饭后，梁千里大都爱在客厅中坐坐，或是随便翻翻书报，走马看花般阅看一番，或是参加神广母亲的狗咬老鼠的胡扯，不是说张家长，便是谈李家短。

梁千里走进客厅，见儿子仍然留在那里，便诧异地问道：

“你还没有上街去？”

“爸爸，”梁神广走到父亲面前说：“我要求你一件事。”

“你有什么了不起的事？还不是叫我多给你些钱花用。”梁千里没好气地说。

“爸，你猜错了。”梁神广装出温顺的样子。

梁千里满不在乎问：“不是要钱，那你想跟我要什么？”

“这次我什么都不要。”梁神广诡秘地笑着说。

“什么？”梁千里颇觉奇怪：“太阳从西边出来了？”

“我打算到近南纺织厂去工作。”梁神广认真地说。

“什么？”梁千里以为自己的耳朵有了毛病，听错了儿子的话，他瞪大双眼看着儿子：“你是说想在我们工厂做事？”

“你别这样看着我好不好？爸爸。”梁神广有点急了：“我这回是认真的。”

“那真是太阳打西边出来了。”梁千里笑笑说。

“怎么？孩子到工厂去帮忙你照顾生意不好吗？”梁太太适时走进了客厅，原来梁神广早已跟母亲串通好了，到时出来帮腔打气。

“不是不好。”梁千里不屑地说：“像他这种料子，在厂里可以做些什么？”

“好歹总是你自己生的，该不会叫他在厂里扫地打杂吧？”梁太太继续为儿子撑住腰。

“厂里的职位，都已安排满了，叫我那里去找个职位给他？”梁千里说。

“挂个名总行吧？”梁太太有点咄咄逼人。

“你以为我们厂是政府机关，可以随便安插个什么参议呀，什么参事呀，或者什么顾问之类呀？”梁千里反驳道。

梁太太见丈夫还不服软，更来气了：“董事长自家的少爷要在自己厂里头做份工作都不可以？那还了得！”

“那你的意思怎么样？”梁千里看到老虎龇发起雌威，马上软了下来。

“我说嘛，安个副经理职位给他，一来可以暗中监视那位姓黄的是否谋私，二来好让神广学习学习经理业务，将来正式当经理，管护自己的产业。”

梁千里不敢再说什么，只是默默地摸着下巴，他心中明白，再坚持下去和她争辩是会惹出麻烦的，否则，老虎龇一发恶，一个不留情，把在撤离上海前他所干的缺德事情宣扬出去，那就糟了。

“这样吧，”梁千里低声说，“明天我跟徐副董事长说一声，叫他安排一下就是了。”

“副董事长个屁！”梁太太骂骂咧咧，边说边离开大厅：“当初不是你邀他来凑数，他现在还不知在那里呢。”

三十一

梁神广就这样以副经理身份走马上任了。

梁神广在近南厂工作的第一个月，觉得时机还未成熟，便极力将自己伪装得像一只驯服的羔羊，完全未敢在女职员及女工人面前放肆。

不过，自从梁神广来了之后，秋可仪便觉得此人居心叵测，日后必然生事，此时，她心中已萌去意了，她想：“生活再困难，也不要再在此呆下去。”

秋可仪的心思，早已被林诗娥察觉。在林诗娥的心目中，已

把秋可仪当自己的同胞姐妹看待，因此秋可仪此刻的痛苦，犹如自身的遭遇一样，有着切肤之痛，她默默在暗中注意事情的发展。

梁神广上班第二个月的一个星期六临下班之际，他借词查询业务来到厂财务室，向林诗娥作一番不着边际的询问后走到秋可仪身旁低声问道：“秋同学，今晚下班后你有节目吗？”

秋可仪没好气地说：“我无节目与你何干？”

曾经饱受梁神广骚扰的林诗娥听在耳里，觉得秋可仪真有骨气，心中益增对她的敬佩。

“秋小姐，你别这样好不好？”梁神广此时太保的形象原形毕露了，他厚着脸皮赖着不走：“今晚我请你吃饭，上夜总会，听歌，然后跳个舞怎么样？”

“梁副经理，你以为我是那种人吗？你找错对象了！”秋可仪不耐烦地说：“请问你还有什么公事要问吗？我要下班了。”见梁神广若无其事般仍然站在那儿，秋可仪站起来，给了他一个白眼，拎起手袋，离开了办公室。

梁神广见秋可仪不领他这个副经理的人情，一时怒气冲天，竟当着林诗娥的面对着秋可仪的背影数落起来：“你看，你看，还以为自己是什么贵小姐，她有什么了不起？不过是一朵残花、一棵败柳而已！你以为我不知道，龙一飞那小子把她玩腻了，然后将她抛弃，她还要在我梁某面前扮高贵，摆臭架子！”

正是讲者无心，听者有意，林诗娥听到“龙一飞”三个字，心头不禁猛的震了一下，多日来自己的猜测，现在终于得到证实，原来秋可仪的恋人正是自己曾经苦恋过的龙一飞！龙一飞不接受自己的爱，竟是因为另有所爱之人，而这个人现在竟又是自己甚为敬佩、视为妹妹的人。

梁神广悻悻然地走出去了，呆坐在办公桌前的林诗娥陷入了沉思……

第二天的早上，徐川玉清早便来找秋可仪，自从秋可仪休学工作后，彼此仿佛隔了一重天，见面的机会少了许多。她们一见面，便是东扯西拉话个不休，嘻嘻哈哈笑个不停。

不过，一阵欢笑过后，徐川玉发现秋可仪的脸色突然发生转变，有如一轮当空的皓月，忽然被飘来的一阵乌云盖住了。

“川玉妹，我告诉你一个坏消息。”不等徐川玉发问，秋可仪主动把事情捅破了：“梁神广当了近南纺织厂的副经理。”

“什么？”徐川玉以为听错了：“梁神广在纺织厂当副经理？你有没有搞错呀？”

“真的。”秋可仪认真地说：“已经到任一个多月了。”

“他那副太保德行，凭什么资格来当副经理？”徐川玉怎样也不明白。

“你管他是什么料子？他老子是董事长，有这一条就够了。”秋可仪说。

“今晚我回去问问我爸爸，怎么会让一个太保去充工厂副经理？”徐川玉气愤地说，她心里明白，梁神广那种流氓作风是改变不来的，终有一天他会找秋可仪麻烦的。

秋可仪摇摇头说：“川玉妹妹，这件事千万不要在你爸爸面前提起，否则会弄到徐伯伯和梁神广的父亲闹别扭的，那我就是罪人了，这事问不得。”

“那姐姐你有什么打算？”徐川玉担心地说。

“我正要告诉你，我已决定辞职不干了！”秋可仪坚决地说：“惹不起，我还躲不起吗？”

不等徐川玉反应过来，秋可仪又说：“不过，这事要对你爸

爸有个交待，我是他介绍去工作的，绝不能使他难堪。”

“这件事由我来说，你就甭管了。”徐川玉忧心忡忡地说：

“那你准备几时辞工？”

“好头好尾，做完这个月便离开。”秋可仪计划好了。

“早点走也好，梁神广这个王八蛋，我一看到就讨厌。”徐川玉点头说：“你离职之后，我请爸爸再另想办法。”

秋可仪感激地说：“谢谢你，川玉妹。不过，暂时还是不要劳烦你爸爸，等我离了职再说吧。”

“这样也好。”徐川玉安慰说：“我看天无绝人之路，东家不打打西家好了。”

第二天上班的时候，秋可仪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将自己要辞职的决定告诉了林诗娥。她的忐忑，并不完全是因为怕林诗娥听到这消息时有什么过度的反应，而是因为那天梁神广在背后数落她的话，她也全听到了，她是怕林诗娥见到自己这个情敌时会情绪失控而闹得天翻地覆，奇怪的是林诗娥听完秋可仪的话后并没有表现出特别的惊讶，更没有指着她的鼻子痛骂，她好像事先已估计有这么一天一样，她用力在秋可仪的肩膀上拍了一下，点着头微笑说：“明白。”

其实，林诗娥对秋可仪这种赞许的态度，是她这两天来思索的结果。这两天，林诗娥确实想得很多，当她那天在梁神广口中证实龙一飞所爱正是秋可仪时，真是百感交集。也许是接龙一飞信后已想明白，又也许是有了这段时间与秋可仪交往的感情作基础，在她的潜意识中，并没有把秋可仪当情敌去憎恨，相反，她更觉得性格刚直、不攀附金钱权贵的秋可仪值得自己敬佩，她甚至为龙一飞找到这样一个酷似余翠萍的爱人而高兴，既然自己深爱着龙一飞，就应该为他们祝福。

“可仪，你的做法我能理解，你不攀附金钱权贵的态度，很值得我学习。”林诗娥说。

“诗娥姐，你不……”秋可仪有点语无伦次。

“我们是好姐妹呀。”林诗娥说：“不管你将来到了那里，我们都是好姐妹，是吗？”此时此刻，她并不想将她们与龙一飞之间的关系捅破，所以，当她觉察到秋可仪有可能往这方面说的时候，赶忙转移了话题的方向。

“是的，我们是好姐妹。”秋可仪说：“诗娥姐，你对我太好了。”

秋可仪也明显感觉到林诗娥有意回避有关龙一飞的话题。那天当她听到“龙一飞”三个字从梁神广的口中爆出来时，跟林诗娥一样，也是百感交集，她很想回击梁神广，但又不知道同样听到这番话的林诗娥有什么样的反应，只好装着没听见一样离去。回家以后，她也一直担心林诗娥会对自己发难，如今，林诗娥不但没有责怪她，反而赞赏、支持她，这令她倾刻感到无比的快慰。

“你别太担心，”林诗娥拉着秋可仪的手说：“我会帮你去找工作的。”

“诗娥姐，你真好。”秋可仪感动地说，眼眶有点湿润了。

“人可以没有爱情，但友情是不可缺少的。”林诗娥说：“还记得我跟你说过的这句话吗？”

“记得，这句话我一直铭刻在心。”秋可仪说：“你的友情我也会铭刻在心。”

三十二

离秋可仪正式辞职还有三天，林诗娥接到中央电影制片厂陈小姐的电话，请秋可仪前去会见主管龚先生，这是林诗娥托朋友为秋可仪找的一份工作。没想到这次见面一拍即合，秋可仪顺利地进入了制片厂。

经过此次变故，秋可仪、徐川玉这对筷子姐妹的生活圈子里，又加上了一位林诗娥，便由两姐妹变成三姐妹了。三个人每逢星期天或放假日，往往总是欣聚在一起玩耍，有些爱管闲事的人，便给她们三姐妹送上一个雅号，叫“三朵玫瑰花”。这“三朵玫瑰花”在一起的时候，绝对不让男孩子闯进她们的圈子里来，因此，真不知羡煞了多少王老五，疯狂了几许狂蜂浪蝶。

秋可仪的辞职，对梁神广打击很大。因为他此次要求入工厂当副经理，并不是真个想痛改前非重新做人，而是醉翁之意不在酒，想借往为工厂服务的名义，向秋可仪接近，进而把秋可仪追到手。秋可仪这一辞职，梁神广便大有人去楼空之叹；他整日魂不守舍，坐也不是，立也不是，行也不是，耷拉着脑袋提不起精神来。

正当他想方设法辞掉工作，免得坐在办公室里活受罪的时候，他的心思，被平时鞍前马后的马屁精的王友三看穿了。梁神广初进厂时，厂里的人因久闻其名，都恐妨避之不及，唯独这个王友三，虽是山东大汉，却缺乏一般山东好汉的骨气，见梁神广是董事长的少爷，便极力去讨好他，开口少爷，闭口少爷，只要厂里有什么芝麻绿豆般的事情，他总爱画蛇添足给这位副经理打小报告，因此梁神广把他看作是自己的心腹。

这天一早，梁神广上班不久，正坐在办公桌前发呆，心中烦

闷得很。正在这时，王友三敲门进来了，梁神广以为王友三又是来给他报告些什么不三不四的消息，正眼都不瞧他一下，漫不经心地问：“有什么事以后再说，没见我正烦着吗？”

“我知道少爷你烦什么。”王友三嘻嘻地笑着：“我是特地来给少爷解烦的。”

“你能替我解烦？”梁神广不屑地说。

“你不相信？”王友三靠近一步说：“少爷的烦恼不就是因为秋小姐吗？”

“你认识她？”梁神广一下子弹了起来。

王友三神气地说：“何止认识？她父亲是我老朋友，他到近南厂工作还是我介绍的呢。”

“她父亲也在近南厂工作？”梁神广像在水里抓到了一根救命稻草一般：“哎唷，你可是我的大救星啊！”

梁神广伸出手请王友三坐下：“王总管，请坐，请坐。”接着又按铃叫女工梅子进来给王友三泡了一杯铁观音。

受宠若惊的王友三把他和秋惜金的交往，以及秋惜金生病的事和盘托出，当然中间增添了不少油醋。

“老秋只养有可仪这一位女儿。”王友三末了加上了一句：“并且她又非常孝顺父母的。”

“她孝顺父母和我有什么关系？”梁神广不解地问。

“梁少爷，这跟你大有关系呀。”王友三说。

“你快说”梁神广大感兴趣：“跟我有什么关系。”

“正因为她孝顺父母，而且目前老秋养病又急需钱用。”王友三说得口沫四溢：“只要少爷肯在钱方面下功夫，那么这件事就包在我王某人身上。”

梁神广为了追求女人，一向不惜金钱，他父母已近花甲，膝

下只抚养他和妹妹两个宝贝儿女，因此，他在双亲面前，真是呼风得风，唤雨得雨，尤其是在母亲面前更不得了，就是要天上的星星和月亮，他娘亲都会答应给他摘下来的。

“钱不是问题。”梁神广心花怒放：“王管工，功成之日，我必定要重重的赏你这位媒人公一下。”

王友三张开两排黄牙说：“少爷别客气，事不宜迟，这个星期日我就上门找秋惜金。”

“这事一定要快。”梁神广爽快地掏出荷包，拿出五百块钱递给王友三：“还等什么星期日，你今晚就去，这些钱你拿去买点东西送给秋可仪的爸爸，事成后我还有重赏。”

王友三一看见钞票，眼睛顿时亮了起来，他慌忙伸出双手接着，忙不迭说：“我今晚就去，今晚就去。”他心中暗忖，五百元钱至少等他一个半月辛苦工作的工资了，这梁少爷一出手就是那么阔绰，将来真不知有多少油水可捞呢。

“走吧，我在等你的好消息。”梁神广急不可耐地说。

“是的，是的，少爷。”王友三嘻皮笑脸地说：“我一定不会让你失望的，你就等着抱得美人归吧。”

王友三走后，梁神广对着办公桌重重敲了一拳，得意洋洋地燃起一支双喜牌香烟来。一缕缕的青烟，在他面前缭绕着，他仿佛在袅袅的烟雾中望见秋可仪感人的倩影。

三十三

已是清明时节，又是鸟语花香的时候了，傍晚时分，天空撒下了霏霏的雨丝来，天气倏地转凉了。

林秀梅正在生火造晚饭，女儿尚未放工回家，就在这个时

刻，王友三右手拎住三个涨鼓鼓的塑料袋，左手提着雨伞，兴致勃勃地来到了秋家。

秋惜金和林秀梅对于王管工的到访，自然感到有些意外。自从秋惜金这次病倒了之后，他已有很久没有来看望朋友的病体了，而今天既不是例假日，又在这样晚的时间，不惜远道来访，两人都认为是一件不寻常的事。

把王友三请进屋后，林秀梅便回到厨房忙去了，秋惜金边从王友三手中接过礼物边说：“难得有老朋友来看我这个穷朋友，你人来就好了，还花了那么多钱买这许多东西来。”

“别见外。”王友三说：“买这些东西是花了不少钱，不过，这钱不用我掏荷包。”

“什么？”秋惜金乍听之下，像丈八金刚摸不到头脑：“还有谁看得起我这个穷光蛋呀？”

“老秋，任你怎样猜，怕你都猜不到，世事往往出人意料。”王友三笑咪咪地说：“我看这回该你走运了。”

听了王友三一席话，秋惜金忽然记起十年前离开长沙的前夕，曾给一位名叫“金吊桶”的相师算过一次命，批断他在五十六岁后有几年好运。这次听王友三这么说，说不定是风水师的批断应验呢。

他趁着咀嚼往事的余兴，递给老王一杯热茶，焦急地说：“你就说出来吧，别让我瞎猜，你是知道我这个人一向是急性子的。”

“不瞒你老兄说，”王友三把话敞开了：“我这趟是我们厂梁董事长的少爷梁副经理特地差我来看你的。”

“什么？梁董事长的少爷梁副经理？”秋惜金觉得奇怪：“我在厂工作的时候，就没有听过什么梁副经理呀？”

“那个时候他还在念书，现在已当起厂的副经理来了。”王友三解释说。

“可是我和他素未谋面呀？”秋惜金还是未解开疑团：“他怎么会无端端关心起我来了？”

“你且听我慢慢说，梁少爷走马上任不久，因一时唐突，无意中得罪了你家的千金。”王友三说。

“哎呀，这个丫头也真是，怎好跟梁少爷计较呢？”秋惜金一脸尴尬地说。

“因此，你家小姐便辞职不干了。这件事弄的梁少爷别扭得很。”王友三故意装出为难的样子。

“这个孩子真是太过分了。”秋惜金有点歉意地说。秋可仪辞职一事，林秀梅母女俩把事情真相瞒过了他，他还真以为女儿是另攀高枝才离开近南厂的呢。

“梁少爷一直过意不去，后来他从我口中得悉我们之间的关系，所以他特别要我来看看你。”王友三说得就像真的一样。

“这梁少爷也太客气了。”秋惜金有点受宠若惊。

“他要我来的目的，一是请你和你千金原谅他，二是劝你那位千金回去复职，至于薪金方面，当然会适量增加。”

“啊哟。原来是这么一回事。”秋惜金听罢不免一阵欢喜。

见秋惜金上钩，王友三站起走近他的身边跟他耳语：“你绝对不可以告诉太太和千金，说东西是梁少爷给钱买来的，就说是我带给你的小小礼物好了。”

“好的，好的。”秋惜金乐极忘形，频频点头称是，连想一想为什么王友三会叫他瞒住太太和女儿的道理都懒得去费心思了。

王友三要离开秋家时，一直在兴头上的秋惜金不顾体弱，坚

持要冒着雨送老友到车站。他们离开不久，秋可仪便从台北放工回家，她看到台面上放了那么多东西，便忙问母亲：“妈，是你买回那么多东西吗？”

林秀梅正在厨房，听见女儿问她，便停止工作走出厅来回答：“王叔叔刚才来过，他自板桥来看你爸爸。”

秋可仪怔了一下，觉得事情有点蹊跷：“今天又不是星期日，王管工怎么会有时间来看爸爸？而且又买这么大堆礼物，这里面不会有什么文章吧？”

晚饭后，秋可仪洗完碗筷回到大厅，习惯性地坐在书桌旁翻开一本小说阅读。刚看完了一个章节，已在旁边默坐了一会的秋惜金带着关怀的口吻问：“可仪，你在中央电影制片厂工作称意吗？”

“还可以吧。”秋可仪以柔和的眼光望父亲一下：“爸，你问这个干吗？”他总觉得父亲的举动有点异常，知道他后面还有话要说。

“王叔叔刚才来过，纺织厂方面希望你重回去工作。”秋惜金充满期待地说。

“有这样的事？”秋可仪说：“是谁叫他来的？”

“是厂里特地派他来劝导你的。”秋惜金说。

秋可仪撅起小嘴：“是不是梁神广，梁副经理差他来的？”

“就算是吧。”秋惜金支支吾吾地说：“是梁少爷派他来替他向我们道歉的。”

“爸，我不想领受他这份人情。”秋可仪有点生气了。

“可是人家蛮诚意的呀。”秋惜金说得也很诚恳：“他还说，回去复职后，薪酬方面有适量增加呢。”

“爸爸，他有诚意也好，无诚意也好。”秋可仪的声音高了

起来：“一句话，好马不吃回头草！”

“孩子，你不要太过冲动，请你好好地考虑一下。”秋惜金担心事情闹成僵局，那就糟了。

“可仪这孩子，一年来是受够痛苦了，你如果想她好，就不该去再折磨她。”林秀梅适时站在女儿一边。

“这可是人家一片好心呀。”老秋感喟地说：“再说，我以后还是要回近南厂工作的。”

“你是老懵懂了，开口说是诚意，闭嘴说是好心，你都不用脑子想一想，人家为什么那么好心？”林秀梅有点激动。

秋惜金被太太呛得没有了话说，连头都抬不起来。其实，他并不知晓女儿辞职的真正原因，太太这样说他，真有点冤枉他了。

秋可仪回到了自己的房间，这时，屋外惨淡的街灯在无力地放射出橙色的光线，天空中飘飞着雨丝，行人稀稀落落。秋可仪此刻的心境，像天色那样的昏暗，一颗心灌了铅似的沉重。要是龙一飞仍在台北的话，她会马上跑去找他，把心里所有的积郁向他倾诉，倒在他怀中大哭一场，然而，现在人在天涯，伤心断肠向谁诉？

她在想，同是天主的儿女，为什么有些女孩子是那福快乐？而自己是如此痛苦不幸？夜渐深沉，窗外仍然飞舞着细雨，“滴滴嗒嗒”的雨滴，落在窗外的阶梯上，一声一声传进他的耳鼓，而每一滴雨的声音，都仿佛敲击在她的心板上，益增她悲怆之慨……

这些不愉快的事情，秋可仪一直闷在心里，直到星期天与徐川玉和林诗娥往指南宫远足的时候才告知她们。

“梁神广这样做，分明是黄鼠狼给鸡拜年，不安好心。”徐

川玉反应最快。

“梁神广手段多多，”林诗娥显然比徐川玉更瞭解梁神广：“可仪妹要小心一点。”

“那可仪姐该怎么办？”徐川玉立刻紧张起来。

“我看，他不会就这样罢休的。”林诗娥说：“他以后肯定有新花招。”

“诗娥姐说得对，”秋可仪说：“我要随时警惕，不能掉进他的圈套里。”

林诗娥说得不错，正当她们三姐妹畅游指南宫时候，梁神广由王管工陪同下到了秋家。

今天携来的东西，比起前几天托王友三带来的更多，且又更值钱。除了梨子、柳橙、葡萄等水果外，还有罐头牛乳、牛乳粉、阿华田、咖啡精、饼干、以及两尊洋酒。

本来秋惜金向来视酒如命，但是因为经过两场大病，遵医生之嘱，把酒戒了，而这些事情，王友三是知道的，这次梁神广带酒来，不过是对秋惜金表示尊重罢了。

除此之外，梁神广还特意带来四幅衣料，在王友三的指点下，给秋惜金及秋太太的布料不只质地上乘，并且颜色适合，而给秋可仪那两件衣料，更是经梁神广在台北各大商场特别挑选，是十分名贵的“来路”货。

秋惜金素来贪心，见到梁少爷破费了这么多钱买来了一大堆的东西孝敬他，笑得两只眼睛都扯不开来。不过，他内心明白，人家花了这么些钞票在自己身上，绝不会是无缘无故的。他一念及此，心中不禁窃喜：“如果自己能够有一位这么有钱的女婿，

那就好了。”他甚至想，只要梁少爷开口求亲，他会毫无迟疑地答应女儿这桩婚事。

然而，林秀梅就不是这样想了，因为她深知女儿爱的是龙一飞，虽然她今天才第一次见到这位梁少爷，可是将他与龙一飞匹比一下，除了有钱之外，他那一点都比不上龙一飞，光看他说话时油嘴滑舌的态度，就让她生厌了。

林秀梅深知丈夫何故那么喜欢梁神广，她非常不满意丈夫见到有钱人便笑逐颜开的作派，梁神广到来时，她很少参与交谈，只顾低头做自己的针线活。

梁神广和王友三是吃过中饭后前往秋家的，他们估计星期天秋可仪一定在家，没想到她出去玩了，在秋家等了将近三个钟，还未见秋可仪回来，这可把梁神广急坏了。原来他早已约好一些酒肉朋友，下午五时在夜来香酒家买醉，他看看一下腕表，决定不再等待秋可仪回家了，尽管他觉得花了二千多块钱买那些东西来看秋可仪，却连秋可仪的人影也没见到，实在有点不值，但他也有收获，就是看出秋惜金的贪财，他心中明白，要赢得秋可仪，先得要用金钱征服秋惜金，只有放长线，才能钓大鱼，看来，真是心急不得，除了脸皮够厚，还得有耐性。

临走时，梁神广从荷包里拿出二千块钱给秋惜金：“秋伯伯，小小意思，拿去买点东西补补身子，养好身体再回厂里工作。”

“不用了，不用了”秋惜金口里说着，但手已伸了出去，爽快地从梁少爷手中接过那花花绿绿的钞票了。

送走了客人，秋惜金喜得心花怒放，竟哼起两句京戏来：“想当年，思今日……”

“你这个老东西，”林秀梅打断了丈夫的兴致，她从没有如

此发火：“无缘无故接受人家的钱财，我来问你，你知道人家为什么会出手那么阔绰吗？”

“我难道不知道？”秋惜金一副得意的样子：“他是想娶我家的可仪呀。”

“那你就随便给女儿终身大事做主是不是？”林秀梅特别将“是不是”三个字提高嗓子表示她的不满。

“梁少爷有什么不好？人家有财有势，我家的女儿能够做得梁家的媳妇亦无错呀。”秋惜金反驳道。

“你刚见过人家一面，怎能看出人家的好歹？真是岂有此理。”林秀梅还在气头上。

“好啦，好啦。”秋惜金装着傻笑：“人家也没向我们求亲，我们自己就吵起来了。现在我们不谈此些，你快把梁少爷带来的礼物收拾好，等可仪回来，探探她的意思再说吧。”

“我敢说梁家迟早会提出来的，吃人家的嘴软，到了那个时候，看你怎样去应付？”林秀梅没好气地说。

梁神广拿来的东西刚刚收拾完毕，秋可仪便回到家中，一听父亲说梁神广来过，无名火烧灼了她的心头，脑海中马上浮现出梁神广那副既可恶又可憎的脸孔来。

“爸爸，”秋可仪的声音带着沮丧和失望：“你为什么要接受人家的东西？”

“可仪，梁少爷确是一片好心，你怎么可以这样说人家？”秋惜金不以为然地说。

“那是女儿说错了。”秋可仪无奈地伏在枕头上哭了起来。

晚饭后，秋可仪和徐川玉站在碧潭河吊桥中间，此时，一勾新月挂在遥远的天际，天空中布满密密麻麻的繁星。秋可仪望着月亮旁边那颗寒星出神。

“你是天上的月，我是那月边的寒星……”一阵歌声隐约从远方传来，那是龙一飞的声音！这是三年前的事了，那天晚上，自己不是和龙一飞依偎在这吊桥上，龙一飞正轻轻声哼着他最喜欢唱的这首“夜半歌声”吗？然而，如今，只能在那卷录音带中听到龙一飞的歌声了。

“什么时候一飞始可回来？什么时候方能投入一飞的怀抱？什么时候能躺在草地上、枕着一飞健壮的手臂，仰视银河两岸的牛郎星和织女星？什么时候……”秋可仪默默地想着，徐川玉也只是默默地站在她的旁边，没有去打搅她，一颗流星自南方穿过银河划破了长空，闪电般在北面消逝。

“川玉妹，”秋可仪从梦幻回到现实中来：“对梁神广的手段，我真有点怕。”

“怕什么？”徐川玉说：“你不要理会他就是了。”

“我当然不会去理他，”秋可仪忧心忡忡地说：“可是他会在我父亲那里下功夫。”

“姐姐，喜欢不喜欢梁神广是你自己的事，和秋伯伯又有什么关系？”徐川玉说。

“要是我爸爸喜欢他，那问题就来了。你想想，我能做一位不孝顺父母的女儿，而去伤害他老人家的心吗？何况，他还在病中。”秋可仪说。

“这个关系到你一生的幸福，我看，你总不能顺情误己呀！”徐川玉说。

“川玉妹，”秋可仪盈盈欲泪地望着徐川玉：“虽然事情尚未来到这个地步，但我总有预感。”

“可仪姐，也许事情不会如你想象的那么坏。”徐川玉抚慰说：“愿上帝赐福音给你，他是应该眷顾他的儿女的。”

“现在我内心最愧疚的，就是太对不起一飞了。”秋可仪感到无限的悲哀：“可怜他至今仍然以为我和你活活泼泼地过着大学生的生活，他那里知晓我被折磨得这样惨？”

“假如一飞哥知道你的遭遇，我敢说，他将抛弃一切不顾后果而赶回台湾的。”徐川玉有点懊悔当初不该瞒住龙一飞：“可是我们把他蒙在鼓里，也许是我们错了？”

“川玉，我此刻方寸很乱，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处理才好。”秋可仪说。

“当初我们是恐怕影响一飞哥的前途，所以才忍心向他撒谎。现在看来，这个谎撒得太大了。”徐川玉说。

“现在我们真不知该怎样来补救它？”秋可仪焦急地说：“一飞已是两个月没有来信了。”

“姐姐，吉人自有天相，你也用不住过度伤心，以免虑坏了身体。”徐川玉安慰说。

秋可仪和徐川玉正在月下徬徨之际，她们那儿知道，在这一段时间，龙一飞因为患了严重的伤寒病，在皇家医院留医两个多月呢？

也是在这个月夜，尚未完全恢复健康的龙一飞，一个人孤零零地坐在公司宿舍的走廊边看着天上的月亮，月亮旁边，也闪着一颗明亮的寒星。

对面天台的电唱机正播着粤曲《游子悲秋》：深院静，月当头，西风阵阵向住人吹透，一行雁影，撩乱我孤客嘅心头……一别家园不觉秋凉嘅时候，风飘桐叶惹起我无限离愁。

故园的风物，游子的心怀，使龙一飞触起无限的惆怅。念及

故土，余翠萍的影子，在他面前晃来晃去，斯人已逝，而今，月冷风凄，又有谁人去给她凭吊？“翠萍，我的余翠萍！”龙一飞默默轻轻声唤着：“是我对不住你，抑是时代辜负了你？”他悲酸难禁，哭出声来：“我们为什么要生在这么一个苦难的不幸时代？”

“以痛苦的心情怀念过去，倒不如以愉快的心境去憧憬将来。”龙一飞突然记起林诗娥曾经对他说过话，想起林诗娥，他突然觉得当初对她未免有点过分了，人家是一片真诚爱自己，而自己竟忍心不辞而别，并且这些日子来一直没有和她通过音信，这于情于理都说不过去。

“唉！我想得太多了。”龙一飞自叹息：“也许今天诗娥已经和别个男子结了婚，说不定孩子都生出来了。”他默默地为林诗娥祝福。

林诗娥的影子刚刚在眼前消失，秋可仪的笑靥又出现在他的眼前。不知不觉离开她已逾两度寒暑了，记得拜伦说过：“暂别促进爱情，久别消灭爱情。”

“久别消灭爱情！”他越想越觉得心寒胆裂，手脚都颤抖起来……

三十四

挂在墙壁上的日历，一页一页地撕掉，日子是一天一天无情地消逝，而失去的便再也寻不回来。阳明山的花海谢了又开，开了又谢，不觉间又过去了两年。两年间，秋家发生了一些变化，秋惜金的病情稳定下来，在梁神广的安排下，他回近南厂复了职，而秋可仪所遭遇的事，秋可仪和徐川玉一直没有告诉龙一

飞，唯一不变的是梁神广追求秋可仪的心，尽管秋可仪对他不冷不热，可他还是时不时提着礼物到秋家来，不过，他还是依了王友三“放长线、钓大鱼”之计，东西尽管送，亲事绝对不提。

一个星期天，梁神广兴致勃勃地来到秋家，他告诉秋惜金和林秀梅，已经花了六万余元在七张为他们购置了一栋一厅二房另加一个工人房的小洋房，他今天到来，便是专门来请两位老人家去看房子的。为了博取秋可仪父母的欢心，梁神广这次可谓落足了筹码。

起初，林秀梅对这件事并未感到多大兴趣，因为经不起丈夫的怂恿，终于跟着丈夫上了梁神广的车。

抵达新屋，梁神广掏出锁匙打开了大门，并领着秋惜金夫妇到屋内外每一个角落都巡视了一遍。

这是一座用红砖砌造的现代建筑物，坐落在一片相思树丛中，周围尚余一片曠地，可供种植花木之需，因屋宇工程刚完成，四周尚未建造篱笆。房子相当精致美观，秋惜金寸步不离地跟着梁神广瞧瞧这里，摸摸那里，笑得嘴巴一直没有闭上。

“怎么样？周围风景优美、空气清新。”梁神广得意地问：“比你们现在租的那间屋强吧？”

“那破房子有得比吗？”秋惜金笑着说：“这里比那里好上几百倍呢。”

“等你们决定搬来居住，我就马上添置家具。”梁神广说：“要有一个冰柜，冰柜自然是放在客厅里，放置在这儿好不好？”他指了指客厅的一个墙角。

“好！好极了。”秋惜金真想不到也会有用上冰柜这么一天，他恨不得今天就搬出那住了十多年的鸽子窝。

林秀梅开始还有点心不在焉的样子，然而她到底是一位平庸

的家庭妇女，大概是因为穷怕了，经不起梁神广长年累月的送这送那，更经不起眼前这间大屋的引诱，眼睛竟然也发起光来，显然，此刻她的脑袋里，已将龙一飞过去的恩情及自己说过的一些话，忘得一干二净了。

正是无风不起浪，其实，自从梁神广常常携着礼物到访以来，林秀梅一直在思考女儿与龙一飞的关系，她想到，龙一飞虽然品学兼优、人才出众，但他毕竟已离开了台湾，还不知什么时候才能回来，人往往因环境改变而变化，万一他在这过程变了心，自己的女儿不是惨了？自己与丈夫就只有一个孩子，应随机应变，好好为她的前程打算。

“怎样，两老对这房子满意吗？”梁神广观言察色，知道两人已心动了：“打算什么时候搬家？在这儿住对秋伯伯的身体大有益处呢。”

秋惜金满心高兴，恨不得马上就搬进来住，不过，他明白，搬与不搬最大的关联还系在女儿身上，现在表态还为时过早，于是他转身对林秀梅说：“可仪妈，你的意思如何？”

“我看嘛，”林秀梅支吾着说：“搬是要搬的，日期还是等我们回家去商量商量再定吧。”

她话中的含义，不只秋惜金明白，梁神广也在心中了然，所谓回家去商量商量，自然是要征求女儿的意见了。

秋惜金和林秀梅回到新店，走进那间住了十多年的小屋，不知怎的，觉得眼前的一切都显得不顺眼，见女儿还未回来，两人便商量起说服女儿的对策来。

“女儿平日与你谈得来，”秋惜金说：“说服女儿的事，就靠你了。”他明白，平日自己常常责怪女儿，此事由他去谈，肯定会谈崩的。

“我尽力而为吧。”林秀梅说：“这件事绝不能操之过急，要慢慢设法说服她。”

“怎样慢也得要抓紧，”秋惜金急性子的脾气又出来了：“总之，越快越好。”

几天很快便过去了，虽然秋惜金不止一次地催促，可林秀梅一直按兵不动，害得秋惜金在一旁干着急。林秀梅心中明白，这件事情只许成功不许失败，万一操之过急，把事情弄成僵局那就很难回头了，因此，不管丈夫如何焦忧着急，她仍然立定自己的主意。

正当秋惜金夫妇筹划如何向女儿征询搬家意见的时候，秋可仪和徐川玉也正坐在碧潭河的石头上，磋商如何给龙一飞写信，告知秋可仪这几年的不幸遭遇，她们觉得，这事不能再拖下去了。林诗娥也主张，应把秋可仪的情况向龙一飞讲得一清二楚，“否则，一飞这一辈子都不会原谅你们的。”应该说，林诗娥的语气是相当重的。

“可仪姐姐，我们还是把事情的真实告诉一飞哥吧。”徐川玉往水里丢了一块石子：“一飞哥这个人的个性虽然倔强，但他最能宽恕别人的过失的。”

“这个我知道。”秋可仪不安地说：“他待我是那样的忠心和痴情，可我却欺骗了他，他了解真相后，还不知内心有多痛苦呢。”不等徐川玉说话，秋可仪又说：“这几年来我深深地领悟到，如果失掉了一飞，我的生命就会失去光彩，没有一飞，我真不敢想象今后的日子该怎样过。”

“可仪姐，现在不是伤心难过的时候，事情已经给我们两个人弄糟了，尽管你流干了眼泪，也是无济于事的，横在我们面前

的问题，该是我们如何去设法补救以往的错误，一方面对一飞哥有个交代，另一方面嘛……”

“另一方面又怎么样？”秋可仪急切地问。

“另一方面，就是要维护姐姐你的形象。”徐川玉说：“以免一飞哥产生不必要的猜想。”

“那这封信该怎样写啊？”秋可仪望着脚下的流水出神。

“我想，”徐川玉满有把握地说：“这封信还是由我来写吧，不然，你的眼泪会把信笺弄湿的。”

离开了秋可仪，徐川玉并没有马上动笔写信，她想，这事还得找林诗娥商量一番，毕竟她社会阅历比自己深，对龙一飞也很了解。

徐川玉和林诗娥两人相约在台北火车站见了面，出乎徐川玉意料之外，林诗娥并不主张徐川玉立即给龙一飞写信说明真相。

“事情没有由头，就这样突兀地把情况告知他，怕他一时难以接受。”林诗娥分析说：“弄不好还会生出许多疑问来，事情反而更糟。”

“哪什么时候说合适呢？”徐川玉说：“我们总不能一直瞒下去吧？”

“我想，”林诗娥顿了一下：“等你大学毕业，拿到文凭那时再跟他讲。”

“那要等到夏天呢。”林诗娥想了一下，说：“好，我听诗娥姐的。”

三十五

时间过得飞快，转眼间农历新年快要来临了。入冬以来，呼

呼的寒风自大陆吹来，台湾遭遇到十年来最大寒流的袭击，全岛都浸在冷冰冰的天地里，人们都盼望着春天快点到来。

天气一冷，秋惜金的高血压常常来纠缠他，因为时常发作的头晕，使得秋惜金隔三差四请病假在家卧床静养，虽然小心翼翼，但一家人每天都提心吊胆，总担心他身上的“定时炸弹”不知什么时候会发生“爆炸”。

一天晚饭之后，林秀梅把在心中发酵已久的关于搬家的话题向秋可仪提了出来。

“可仪，”林秀梅慈祥地对女儿说：“你爸爸的身体状况你是清楚的，医生说，他需要一个安静的环境来生活。但我们住在这里，周围整天吵吵嚷嚷的，怎样让他安心养病呢？”

“我也很清楚爸爸需要一个安静的环境。”秋可仪说：“但这又有什么法子呢？我们的家境本来就是这个样子。”

“现在办法有了。”林秀梅拉着女儿的手说：“我们想搬到一个安静的地方去住，但不知你想法怎样？”

“搬家？好呀！”秋可仪兴奋起来：“搬到那里？”

“那么，”林秀梅高兴地说：“你是同意搬家了？”

“能对爸爸养病有利，我当然同意了。”秋可仪爽快地说：“我们要搬到那里？”

“那好，让妈妈告诉你。”林秀梅觉得摊牌的时候到了：“梁少爷最近在七张帮我们租了一间房子，那儿周围安静，空气又好，你爸爸希望搬到那边过年。”她边说边偷偷向一旁的秋惜金使眼色，因为她有意把“买”说成是“租”，之所以这样，是想女儿好接受一点，待搬了过去，那时生米煮成熟饭，再把真相告诉她。

“梁少爷？”秋可仪顿时脸色都变了：“怎么又是他？”

“人家也是为了你爸爸好。”林秀梅早预料会有眼前的一幕，虽然女儿变了脸色，她还是不紧不慢地说：“那房子我和你爸爸前些日子已经去看过，建筑相当雅致，是独立式的，一厅三房，厨房厕所俱全，屋的周围种满树木，屋前还有一片旷地，如果在上面筑起墙围，则可以做个花园，那里最适合你爸爸养病，也适合你休息时静静看书。”

“妈妈，”秋可仪几乎哭了出来：“难道你也……”

“可仪，妈妈本来也不想。”林秀梅的声音有点颤抖：“一切不都是为了你爸爸吗？你看爸爸现在这个样子，谁不担心呢？”

“可仪，”在旁边一直没开腔的秋惜金说话了：“你就乖乖听你妈的话，爸爸可是老了，又一身病，正是风烛残年，还有多少日子呀？”

“哎呀，你就别说话了！”林秀梅走近丈夫说：“你千万别激动，小心血压升高，等女儿慢慢考虑一下。”

林秀梅一边把丈夫扶回床上休息，一边对秋可仪说：“可仪，你考虑一下再答复我们，我知你是个孝顺女，不会让你爸失望的。”

事至于此，面对着不能遭受精神刺激的父亲和倒戈相向的母亲，秋可仪虽然内心还是充满对梁神广的憎恶，但一向孝顺的她此时还能说出半句反对的话来吗？因此，当母亲安顿好父亲走出来的时候，她便小声对母亲说：“既然搬家对爸爸的病有好处，爸妈又想搬，那就按爸妈的意见办吧。”

秋可仪说话的声音虽然很小，但还是让只隔着一层布帘的秋惜金听到了，他高兴得立即从床上弹起来，走出来对秋可仪说：

“可仪，我的乖孩子！爸爸真谢谢你，你同意了，我们明天便

搬。”说着，竟流出几滴兴奋的眼泪来。秋惜金的兴奋，并不只是因为女儿同意搬家，他明白，只要女儿肯住进梁少爷买的房子，以后的事就好办多了……

秋惜金一家于农历新年前搬到了七张，梁神广也兑现了自己添置家具的诺言，秋惜金夫妇乐得合不拢嘴，只有秋可仪有苦自知。

不过，当秋家搬到七张梁神广安排的房子住的消息传到徐川玉那里时，徐川玉却对可仪的行为，表示大大的不满。在她的看来，秋可仪竟然接受梁神广的恩惠，是背叛龙一飞的行为，太令人失望了。最使她不解的是，秋可仪向来有任何重大事情，总免不了事前和她有商有量的，然而，这一次的搬家，她竟我行我素，一声不响便实行了。为了表示不满，徐川玉取消了大年初二前往她家拜年的惯例。

徐川玉心头那股怒火无处可消，只有对着林诗娥来发泄，在秋可仪搬家的第二天，她便给林诗娥寄了一封将近千言的长信，将她的愤怒和积郁都毫无保留地发泄出来，并把秋可仪骂得狗血淋头，最后更激烈地强调，这一辈子也不会原谅她！

林诗娥阅完了徐川玉的信，平静的心湖骤然刮起了一阵涟漪。

“不会吧？”诗娥长叹：“怎么会呢？可仪怎么会是这样一位见利忘义、朝秦暮楚的女孩子？”她紧握着徐川玉的来信，在宿舍里踱来踱去。忽然，她记得有人说过，承认永久不变爱一个人，或者永远信任一种信条而不变，同样是不合理的。想到这里，她的心猛的跳了一下：“难道可仪妹真的改变了初衷？要知道，一个人能在恶劣的环境下不动摇，不变节，是一件多么不容易办得到的事啊。”

不过，她觉得，在未完全了解这件事情的真像以前，一切结论都是不可靠的，大年初四正是她们三姐妹预约见面的日子，到那时问问秋可仪，真相便可大白了。

大年初三晚，秋可仪躺在床上难以入睡，对于年初四与徐川玉和林诗娥约会的事，她是忘不了的，但几天来，她一直在忙于整理新家，没时间迈出门口半步，所以她对七张开往台北的班车钟点弄不清楚，心里一直盘算着什么时候起床合适。更令她费思量的是，这一次搬家，由于事起仓促，事前既并没有告诉徐川玉，事后又没有通知她。她想：“川玉必定会发生许多误解，明天该怎样跟她解释？”

天刚放亮，秋可仪便起了床，洗过脸，便匆匆往公共汽车站赶，还好，赶上了头班车。她一踏上公共汽车，立刻向车内的座位扫视一遍，希望在车厢里能找到徐川玉，她希望徐川玉也坐这一班车，两人好在车上聊聊，可是，徐川玉并不在车上。她顿时感到一阵沮丧和失望。失望之余，一种莫名的哀伤油然而生，她好像顿然失掉什么似的，满怀的彷徨和孤单，此刻，她感觉到徐川玉在她的生命里是如何的重要。

就在秋可仪陷入沉思之际，汽车驶过了新公园站，直到她在车窗外隐约见到徐川玉和林诗娥两个人的身影时，才猛然醒悟，哎呀，坐过站了。无奈何，她只好在车到下一站时下车。

站在公园门口等候的徐川玉目睹着由新店开往台北的早班车靠了站，但未见秋可仪从车上下来，心想，连约好的时间都不遵守，秋可仪真的变了。

正当林诗娥和徐川玉垂头丧气要离开新公园门口时，秋可仪气喘喘的跑了过来，见到两人连忙道歉：“真对不起，让你们久待了。”

待顺过气来，秋可仪问徐川玉：“你怎么没有搭这班公共汽车？害得我在车上一顿好找。”

“我本来是打算坐这班车个的，恰巧我爸爸今早有事要上台北，所以与他同行坐了火车。”徐川玉说：“可仪姐，你怎么不在新公园门口站停下车？莫非……”

徐川玉所以有这一问，其意思十分明显，她猜疑秋可仪可能与梁神广同行，为了不让她俩发现，才在后一个站下车。秋可仪敏感地意识到，徐川玉是话中有话，她委屈地说：“莫非什么？川玉妹，你可不要冤枉好人呀！”

“好啦，好啦，一个别胡猜，一个别生气。”到底林诗娥是大姐：“我们找个地方慢慢再谈吧！”

见秋可仪和徐川玉都不说话，林诗娥大声说：“我们吃豆浆去，先把肚子安顿好，然后由可仪妹报告近况。我们三人情同姐妹，应该有福共享，有祸共当呀，你们说是不是？”

为了缓和紧张气氛，在喝豆浆、嚼油条的时候，林诗娥从手袋中掏出她生日那天三人合影的相片，分赠徐川玉和秋可仪。相片的背后，除了有“笑存”和“敬赠”上下款之外，中间还写上一段赠言：“我们三姐妹虽然萍水相逢，但天下没有不散之筵席，终有一天会各奔前程。但愿我们三颗心永远连接在一起，友谊之花四季常开。让友情的光和热似太阳一般永照耀和温暖我们的心。”

秋可仪和徐川玉接过林诗娥的相片，认真地品味着上面的赠言，两人都感到无比的温暖，一时间，益添了对诗娥的亲情，心中感动不已。

离开了小食店，林诗娥又提议大家随便在街上逛逛，看看中正路一带的书店有没有自己喜欢的小说或杂志，至于秋可仪搬家

的事，留到中午饭后再说。

在中正书局，林诗娥选了一本司马长风的新著《海茫茫》和一本《新女性》杂志。秋可仪挑了徐速的代表作《樱子姑娘》，徐川玉则看中了一部英文译中文的恐怖小说《鬼影幢幢》。

她们几乎走遍了台北市的热闹街道，一直流连了两个多钟，才进入一间饭馆用午餐，饭后，她们回到新公园，在一张长椅上坐了下来。

在听完秋可仪关于搬家前后情况的诉说后，徐川玉和林诗娥都沉默了。

“可仪姐姐，你没把梁神广的所作所为告诉过秋伯伯？”徐川玉首先打破了沉默：“他这样做是有企图的。”

“说过的，说过不知多少遍。我爸爸也在近南厂工作，梁神广的事他多少都有所了解的。”秋可仪无奈地说。

“那他老人家怎么说呢？”林诗娥倒是很沉稳。

“他说，梁少爷那儿不好？”秋可仪实在不愿意重复父亲赞许梁神广的话：“我看他一表斯文温存，懂规矩，重礼貌，对我这样关心……”

“真是岂有此理！”徐川玉气愤地说：“秋伯伯怎会这样？”

“被利益遮住了双眼的人，他的思想必然会产生偏差。”林诗娥依然沉稳地说。

“总不能置自己女儿的幸福而不顾吧？”徐川玉说。

“梁神广向你爸提出婚事的问题了吗？”林诗娥说。

“暂时还未听说。但我担心这是迟早的事，我真害怕，到时我不知道怎么办？”秋可仪的眼泪快要出来了。

“可仪，”林诗娥诚恳地说：“其实，事情在于你自己，你

要立定主意，以自己坚定之心观察境遇之变。”

“诗娥姐说得对，可仪姐姐，为了你及一飞哥的终身幸福，你要立定志愿，以不变而应万变。”徐川玉说。

“川玉的话你须铭记心头。”林诗娥加重语气：“生命是上帝创造的，但幸福是自己掌握的。”

“你们的话，句句都是金玉良言，我又何尝不想如此。”秋可仪的眼泪流了出来“可是……”

是的，秋可仪曾不止一次想过，为着自己的终身幸福，她是应该毫不犹豫地站起来反抗父亲，甚至可以离开家庭。可是，一想到自己的身世，她犹豫了。她知道，她是父亲于战乱中在路边拾获的一个弃儿，父亲在路边草丛中抱起她的时候，她已冷饿得几乎断了气，是父亲把她捂在怀中，用自己的体温把她暖醒过来，又到处乞奶求浆养活了她。二十年来的养育恩情比海洋还要深，自己又怎好抛弃他们俩位老人而不顾，将自己的快乐建在他人痛苦上面呢？

当秋可仪将以上的思考向林诗娥和徐川玉一一诉说之后，林诗娥和徐川玉又一次陷入了沉默，是啊，这真是一个两难的问题，要解开还不是那么容易，何况，他们俩不是当事人，没有切肤之痛呢？

“你的想法不无道理，做人不能没有良心。”这回是林诗娥先开了腔：“不过，我想问你一句，假如有一天你失掉了一飞，你会觉得怎么样？”

林诗娥的话像一根针刺在秋可仪的心上，她猛的震了一下：“诗娥姐姐，不瞒你说，在我的生命中，如果失却了一飞，我将会永远痛苦的。”她心里明白，她此生是属于龙一飞的，龙一飞有如她身上的血液，一旦缺少的血液的循环，她的呼吸就会停

止。

林诗娥点点头说：“可仪妹，既然这样，如果你爸爸真的有一天要你答应梁神广的亲事，那你该怎么办？”

“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秋可仪沮丧地说：“我想我会死。”

“爱情能使人生，爱情也能使人死。”徐川玉自言自语。

“你们的话我都不赞同。”林诗娥正色道：“有一句话，难道你们没听一飞说过？”

“那一句话？”说话的是徐川玉。

“爱是有生命的东西。”林诗娥一板一眼地说：“决不能将死亡加入爱的里面。”

“爱是有生命的东西，决不能将死亡加入爱的里面。”秋可仪和徐川玉小声地重复着龙一飞这句话。

“对。”林诗娥轻轻地拍着秋可仪肩膀说：“记着了，可仪妹妹，爱含有生命的意义。我们要以生命完成恋爱，而不是以恋爱完成生命的。”

“以生命完成恋爱，”秋可仪咀嚼着林诗娥的话：“不以恋爱完成生命”。

三十六

夏天到了，徐川玉终于完成大学四年的学业，她戴着“四方帽”、在如雷般掌声中从钱校长手里接过大学毕业文凭。

秋可仪和林诗娥夹在徐川玉的家人和亲戚当中，观看了毕业典礼的全过程。可以想象，面带微笑的秋可仪此刻的心情是何等的复杂。

“川玉大学毕业的消息是必须告诉一飞的，”她想：“自己离开台大的事一直没有告诉过一飞，一飞一定以为自己也跟川玉一样拿到了毕业文凭，记得他曾说过，待自己毕了业，就会为自己申请北婆罗州的教师资格，到时，他索要自己的大学文凭，那该怎么办呢？”

秋可仪闷闷不乐的心情一直延续到晚上。用过晚饭，秋惜金便习惯地往邻居家下象棋去了，临离开前，他神秘地与太太使了个眼色，而林秀梅则会意地微笑点头。

爸妈的古怪举动，使秋可仪预感到有不寻常的事将要发生，这更增添了她的愁绪，她闷闷不乐溜回寝室，刚在床上坐定，林秀梅便笑咪咪地走进房来。

“可仪，今晚这么早就想休息了？”母亲入门便问：“跟妈说说话好吗？”

“我有点不舒服。”秋可仪说：“妈你坐。”

林秀梅在靠近衣柜旁边那张藤椅上坐了下来：“川玉在台大毕业了，我知道你心里难受。”

“妈，没事的，几年都过来了。”秋可仪尽力掩饰自己的不安：“这件事很快就会过去。”

“龙先生有信来吗？”林秀梅转移了话题。

“上个星期来过，妈问这些干嘛？”秋可仪说。

“龙先生还好吧？”林秀梅关切地问：“他有没提及什么时候回台湾？”

“妈，他很好。他什么时候回来，有什么关系吗？”秋可仪明白，母亲是话中有话。

“太有关系了。”林秀梅故作神秘地说：“龙先生回与不回，与你有着密切关连。”

“我不懂妈妈的意思。”秋可仪故意绕着圈子。

“你想想看，”林秀梅坐到女儿身边说：“龙先生离开你已四年多了，不知道人家现在心里还有没有你呢？”

“妈，一飞和女儿早已海誓山盟，他决不会抛弃我的。”秋可仪正色道：“他不是也叫过你做‘妈’吗？”

“他是叫过我‘妈’，可时间长了，人心会变的呀。”林秀梅说。

“变的是你。”秋可仪说：“过去爸爸收人家的东西，你会说他，可现在……”

“本来我不想说，”林秀梅狡黠地笑了笑：“既然你说起，那我就问问你。”

“问我什么？”秋可仪说。

“你觉得梁少爷……梁先生这个人怎样？”林秀梅放低了声音。

“梁神广？我不是说过，”秋可仪说：“我不喜欢这个人吗？”

“不要一棍子就把人打死嘛。我们换一个角度说，拿梁先生和龙先生来比较一下，你能告诉妈，究竟哪一个更好？”林秀梅说。

“当然是一飞好，他不只生得英俊，而且人品好，学问好。”秋可仪神往地说。

“梁先生呢？”林秀梅追问道。

“我不愿意说这个人，总之就是一飞好。”秋可仪说。

“可你爸爸觉得梁先生比龙先生好。”林秀梅说。

“爸爸知道我和一飞的事了？”秋可仪非常吃惊：“是你告诉他的？”

“还不是为了你。”林秀梅说：“有一天，为了梁先生的事我与你爸吵架，他说要把你嫁给梁先生，我急了，便把你与龙先生相好的事说出来了，可仪，你不会怪妈妈吧？”

“我不怪妈妈。”秋可仪说：“其实，这事让他早一点知道也好，省得他眼中只有一个梁少爷。”

“可仪，可不能那么说，你爸也是为你好啊。”林秀梅说。

“为我好？”秋可仪警觉起来：“梁家真的提亲来了？”

“还没有。”林秀梅说：“看你紧张的，我们只是探讨一下这个问题嘛。”

“妈，”秋可仪拉着母亲的手，哀声说：“为着女儿的终身幸福，希望妈劝劝爸爸，不要见钱就迷了心窍，将自己的女儿送到痛苦的深渊里面去。”

林秀梅原本是奉丈夫之命来说服女儿的，想不到女儿反过来求自己说服丈夫，这确实使她左右为难了。

“孩子，你爸爸的那个脾气，相信你是了解的，况且，他又有病在身。”林秀梅无奈地说：“对着他，我真不知该讲些什么才好。”

“妈，连你都不帮我，还有谁能帮我呢？”秋可仪叹了一口气。

“做妈的那有不疼自己女儿的？”林秀梅拉起秋可仪的手说：“可是，我是怎样也拗不过你爸啊。”

“那我就只好等待命运的宰割了？”秋可仪近乎绝望了。

“可仪，你也别太伤心难过。”林秀梅安慰女儿说：“现在最好的办法，是趁梁家还未提亲之前，叫龙先生马上回台湾来。龙先生回台湾之后，你们就举行婚礼，这样，所有一切不愉快的事情，不就可以解决了吗？”

“叫一飞马上回台湾来？”待母亲离去后，秋可仪喃喃地说：“可能吗？”

三十七

徐川玉大学毕业后，向龙一飞披露秋可仪辍学做工的事摆上了秋可仪、徐川玉和林诗娥三个人的议事日程，再加上龙一飞果然来信要秋可仪把毕业证书寄去山打根，好替她办理申请入职教师及林秀梅提议让龙一飞尽早回台湾两件事，向龙一飞写信已迫在眉睫。为避免龙一飞难以接受一下子收到太多不如意的消息，按三人商量的结果，信分两次写，第一封信先告诉他，因父亲反对，秋可仪不能去山打根当教师，第二封信才告诉他秋可仪的真实情况，并建议他尽早回台湾一趟。自然，这件事落到了徐川玉身上。

龙一飞自从寄出要秋可仪提供大学毕业文凭的信后，朝夕都在等待回音，他恐怕文凭迟到而失信于学校，因为距离开课日子不远了，另一方面他又怕走失去了这个机会，万一时机过去，他就难于设法使秋可仪南来了。

半个月后他终于接到了来自台北的信，见到信件并不是挂号付出，龙一飞在未拆信之前，已意识到事情有了变故，因为文凭这样重要的东西，是不该用平常函件付邮的。

龙一飞怀着不安的心情把信拆开，他吃惊地发现，信封里只有徐川玉一个人的信：

亲爱的一飞哥哥，我想象得到，这些日子以来，你是如何焦急地等待我们的复信。

我记得非常清楚，你在台湾的时候经常勉励我们说，能支持

得住失望的人才算英雄。那么，我现在告诉你，可仪姐前往你处任教师的事将使你失望，因为她的双亲怎么也舍不得女儿负笈千里远离他俩而去，什么好话我都跟他们说过了，但他们就是不听，秋伯伯说：“川玉，你年纪轻轻的，懂什么？等到到你自己做人家父母的时候，你自然就会体会到做父母的对自己儿女的心情了，有那一位父母心甘情愿轻易让自己的儿女远离他们？”

为了争取前往南洋，可仪姐姐哭了三日三夜，然而，哭又有什么用？事情直到今天还是未能解决。

一飞哥，你对此事失望之余，会不会怪可仪姐？会不会说可仪姐太懦弱，为什么不起来反抗？

诚然，我们都明白，自己的快乐与幸福是靠自己去争取的，然而，我们也明白，忠孝不能两全，一个人既然要为国家尽忠，那就很难为父母尽孝的。可仪姐是该忠实于事业和爱情，还是应为父母而尽孝道？我、可仪姐及诗娥姐三人都拿不出主意来。现在只有将情形道告你，希望你能为可仪姐指引迷津。

哥哥，你千万不要太难过，世间的事情，好像冥冥中已有了注定似的，也许有一天秋伯伯会回心转意的，我们还是多多虔诚向主祈祷吧。

龙一飞读完了徐川玉的来信，自然有说不出失望和惆怅，不过，他不仅没有半点怨恨秋可仪和她的父母，相反地他更觉得秋可仪有可敬可佩之处。

他在想，这件事情假如是降临在自己头上，那也是相当难以处置的，秋伯伯及伯母确是只有这么一位女儿，其晚景又是那么落寞，一时舍不得女儿离开身边远行，这正是人之常情，怎可以怪他们两位老人家呢？

“一个人切莫单为自己幸福而打算，有时候亦应当帮别人设

想一下。”这是龙一飞常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平时劝解世人，现在该是自己采取行动的时候了。想到这里，他的心情便宁静下来。

他重新摊开那封信，一字一句仔细重嚼一遍，突然，他的目光停留在信中的一句话上，不再移开：“我、可仪姐及诗娥姐三个人都拿不出主意来。”

这“诗娥姐”莫非就是林诗娥？为什么四年来她们一直没有提及呢？也可能这诗娥是她们在台大的同学吧，世间上同名字的人多得很呢。为了弄清这诗娥究竟是谁，他决意给徐川玉和秋可仪去信时间一问。

当天夜里，龙一飞做了一个梦，凌晨醒来，他扭亮了电灯，以梦境为题材，一口气写了一首诗，并题名为“梦里相会”：

昨夜，乌云遮蔽着星星、月亮
雨丝挂满园林
凄风苦雨合奏着交响曲
时而像千军万马奔腾
时而似啼嫁娘在哀怨
乐曲声声入耳
伴我进入梦乡……

我躺在一片草原上，
正朗读她寄来的书函
可仪，离别五年的恋人
突然出现眼前
久别重逢，如沙漠中见到了甘泉
她似飞燕般投入我的怀抱

我抚着她的秀发，脸颊
问她几时到了这遥远的南方

逝去了，碧潭河畔的清风明月
还记得，礁石旁边的涓涓细流
总在黄昏后，
斜倚似虹的吊桥
俯观两岸的灯火，
你静静不发一言
在倾听，我重念当年为你写的诗章：
说你是春天，太浓
说你是秋天，太淡
说你是夏天，太肥
说你是冬天，太瘦
你呀，你
你由春、夏、秋、冬四季揉成

你终于绽开那朵动人的玫瑰：
“一飞，就算时光倒流
你也不该把过去留恋
记住，女儿情长难比同胞情重
祖国的嘱托
永在你的心中”

午夜醒来，原来是南柯一梦
可仪哟，我知道我知道

我当记住你临别的叮嘱——

莫让青春无声的凋去

生命的花朵，

应永朝太阳盛开

可仪，我虽然战败了昨天

但，我要挺起胸膛

走向明天的战斗

因为

因为明天有无穷的希望

这首诗两天后刊在山打根日报的“山光”栏内，龙一飞将它剪下来随函寄给了徐川玉和秋可仪。

徐川玉很快便收到了龙一飞的回信：

川玉妹，秋伯伯的见解是对的，你们千万不要见怪他。一个身为人儿女的人，应该设法让父母获到快乐，这不仅是做人的本份，同时也是做人的责任。

可仪不能来，我的确很失望，但我希望可仪不要因我的失望而难过，因为这就是人生，而人生不如意的事十有八九。请可仪记住，经得起磨练的爱情，才会发出无比的光辉。

当命运要我们忍受的时候，我们就得去忍受它。可仪来不了山打根教书，还是要找工作做，不要呆在家里，因为人来到这个世界，是应该服务社会的。

你家庭环境好，未悉有否打算出国深造？我为有你这样的姐妹而感到骄傲，为了我及可仪的前途，你费了许多心思，我真不知该怎样感激你！

最后我问一问你们，你来信中所提及的那位“诗娥姐”究竟是何人？以前我从来未曾听过你们提及有这一位新朋友呀……

就在徐川玉收到龙一飞来信的当天晚饭后，徐保民把女儿叫到身旁坐下来。徐川玉清楚她并未做错什么事情，所以便壮着胆子坐在爸爸身边，睁开圆碌碌的眼睛逗着父亲：“爸爸，该不是我做了什么不对的事情惹你生气吧？”

“我的乖女儿会做错什么事？”徐保民笑着说：“是爸爸要告诉你一件关于你的重要事情。”

“关系我的？”徐川玉松了一口气的同时焦急地说：“请爸爸快点说出来吧。”

“其实这事是有关秋可仪的。”徐保民神秘地说：“因为秋小姐和你要好，所以她的事也就是你的事了。”

“可仪姐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了？爸爸请你赶快讲出来吧。”徐川玉摇着父亲的手说。

“是这样的，梁董事长今天特别拜托我，”徐保民不紧不慢地说：“请我帮他儿子做媒人，他儿子看中秋小姐了。”

“爸，你答应他了？”徐川玉半信半疑地望住父亲：“相信爸爸你不会领这个差事吧？”

“你真聪明，爸爸那里会帮他那位宝贝儿子说亲呢。”徐保民说：“秋小姐可是一朵鲜花，而这美丽的花朵，需要一位忠诚的园丁爱护看管，他梁神广不配！”

“爸爸，你在梁董事长面前就这样说？”徐川玉惊异地说。

“傻孩子，这种话当然不会在他跟前直言的。”徐保民笑了。

“那你怎样谢绝他？”徐川玉好奇了。

“我诓他说，我天生不会做媒，以前做过几次媒没有一次成功。他怕不成功，就没再找我了。”徐保民哈哈大笑起来：“秋小姐是你的知己，我怎忍心把女儿的好朋友推下深渊去？”

“爸爸真了不起，我替可仪姐谢谢你。”徐川玉拍着手说。

“不过，川玉，你先别高兴，我还没有把话说完呢。”徐保民收敛了笑容，正色道：“梁董事长当即对我说，你不做媒，我再找别人去！所以今晚我特别将情况告诉你，希望秋小姐事前有个准备。看来，梁家对这门亲事，是势在必得呢。”

徐川玉第二天就把梁千里托自己父亲做媒的事告诉了秋可仪，岂料她的告知只是一发“马后炮”，因为就在徐保民把梁千里委托自己做媒的消息告诉徐川玉的时候，秋惜金也正在家中向自己的女儿摊了牌，因为梁千里请托的媒人已代表梁家正式向秋惜金提了亲。

“爸爸，梁神广家富有，我们高攀不上。”秋可仪低着头说。

“是梁家托人前来向我们提亲，又不是我们去攀人家。”秋惜金有点自豪地说。

“妈。”秋可仪望着母亲，希望母亲能替自己讲句话。

“我的意思。”林秀梅望着丈夫小声说：“还是先听听可仪的意见吧。”

“那可仪你说，这门亲事对你有什么不好？”秋惜金声音不大，但一双眼睛却瞪得大大的，死死地盯住秋可仪。

见到父亲用尖锐的眼光盯住自己，秋可仪一时恍惚起来，情绪混乱之际一时竟想不出适当的理由来反驳，只是坚决地表示：

“我只知道，我不想嫁给他！”

“啪！”秋惜金猛的用手在八仙桌上拍了一下，把桌面上的玻璃杯震得叮叮当作响，他脸部青筋浮现，咆哮说：“这算什么理由？我知道，你心里还记挂着那个龙一飞，他有什么好？他说跟你好，为什么又要离开你，四年多都不回来？”

“人家是为了理想才暂时离开的嘛。”秋可仪顶了一句。

“理想？理想能当饭吃？”又是“啪”的一声，秋惜金的火更猛了。见到女儿不出声，秋惜金继续火气焚焚地说：“梁家的人，个个都喜欢你，梁少爷更是疼你入骨。他曾经亲口对我说过，非你不娶。梁少爷不仅是位多情种，并且家庭又富裕，你到了梁家，一辈子不愁穿，不忧吃，我和你妈都希望沾点光，可以在晚年过一段舒适安定的日子，你竟……”说着，竟“呜呜呜”地破声哭了起来。

秋惜金这么一哭，把秋可仪的心哭乱了，哭得无言可答了……

三十八

秋惜金虽然发了那么大的火，又哭了鼻子，但对于梁家的提亲，还是不敢贸然答应，他怕逼急了，女儿会做出傻事来，冷静之后，他还是听了林秀梅的规劝，多给女儿一点考虑的时间。

梁神广为达目的，不免加强了“攻势”，为了讨秋老头的欢心，于中秋节的前一天下午专程办了一大堆礼品前往秋家。礼品中，除了四盒上乘的中秋月饼外，还有两只大阉鸡，一对北京鸭，两盒腊肠，此外尚有许多罐头及一袋水果。

老秋看在眼里，喜在心中，他不明白女儿为什么那么死心眼，能够拥这样识情懂理的丈夫，又有什么不好呢？他活了六十一岁，事情经历了不少，新时代的青年男女，说什么伟大的爱呀，纯洁的爱呀，神圣的爱呀，在他的眼底简直不值一文。他觉得，这个年头，还是有几个钱最要紧。

秋可仪下班回到家里，看见客厅上堆了那么多东西，马上便

明白是怎么一回事，她连多瞧一眼都不愿意，闷住一肚子气跑回自己的房间，由徐川玉执笔寄给龙一飞的信已发出多日，此刻，她在焦急地等盼，龙一飞的回信能早日到达，她更希望，信中有龙一飞返回台湾的消息。

开饭的时间到了，仍未见女儿出房来，林秀梅以为女儿有什么不舒服，连忙拍门进去，见到女儿精神如此颓丧，不禁心痛起来：“孩子，你那儿不舒服吗？”

“妈，我没有什么病。”秋可仪苦笑了一下：“只是看了那堆东西心中不舒服。”

“可仪，我的乖孩子，你的心我能明白。”林秀梅说：“不过，你还是要想开的好。”

“妈，”秋可仪伤感地抱住母亲：“爸爸硬要我嫁给梁神广，那我对一飞该怎样去交代？”

林秀梅抚摸着女儿毫无笑容的脸蛋，将她正在垂下来那束发丝掠了上去，温柔地问：“龙先生有没有给你来信？他会不会回台湾来？”

“现在还未晓得。”秋可仪摇摇头

“你爸现在还没正式答应梁家的婚事，”林秀梅安慰说：“不过，再过一段时间就难说了。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催促龙先生无论如何回来一趟，他人在台北，那我们就可以有话跟你爸爸说了。”

“妈说的是，叫一飞回来的信，已由川玉寄去了。不过，他能不能回来，很难预料。”秋可仪说。

“龙先生既然那么爱你，事情又这么紧急，他为什么不可以赶回来？”林秀梅认为，龙一飞如果仍然眷恋着女儿，没有理由不马上赶回台北。

“他以前曾经来信说过，为了事业，他需要在南洋取得长期居留权，否则工作无法立足。”秋可仪说：“妈，如果一飞一时回不了台北，我们亦不应该责备他的。”

“不管怎么说，如果龙先生不能马上回到台北来，你爸爸就有借口了。”林秀梅担忧地说：“到了那个时候，恐怕妈想帮你，也是有心无力了。”

“我的心很乱，妈，我现在不想再去想它。”说到这里，秋可仪实在找不出什么话来跟妈妈说。

“那好吧，孩子，一切都是命。我们是信仰天主的，那么，就让天主去安排吧。”林秀梅叹了一口气说：“吃饭去吧。”

第二天便是中秋佳节，林诗娥、秋可仪、徐川玉早已相约在碧潭河度中秋。他们租了一只花艇，吩咐船家划到吊桥的上游，来到上游到河心，她们便叫船停下来，然后将各自带来的东西摊开。林诗娥带来一袋水果，秋可仪带来一盒月饼及一包煮熟的花生，川玉呢，除用暖水壶盛满香喷喷的香片茶水外，还有一包猪肉干，此外还携来录音机和她们喜欢的歌带。

这时晴空万里无云，天上的月亮，好像是比往年更大、更圆。

“今晚赏月，”刚一坐下，林诗娥便约法三章：“谁也不许讲些不开心的话。”

徐川玉和秋可仪先是一愣，随即都笑着说：“好，听诗娥姐的。”她们把物品置放在船中央的四方台子上，徐川玉给每个人都倒了一杯茶。秋可仪端起茶杯，一副不羁的样子：“对酒当歌，人生几何……”

徐川玉打断秋可仪的朗诵说：“今晚我们没酒，只有茶，我看嘛，倒不如改为对茶当歌、对饼当歌、或者对月当歌！”

“既然是这样，怎少得了歌？那我提议，我们边吃、边喝、边唱歌。”这许多日子来，秋可仪总是在忧郁中度过，林诗娥觉得要趁此机会让她开心一下。

“我们先唱《桃花江》好不好？”徐川玉觉得这首民谣非常轻松愉快。

“桃花江，桃花江，桃花江上好风光，桃花都开放，好似美人红妆……啊……啊……桃花江……”

一曲唱完又是一曲，唱的尽是欢乐的歌，林诗娥、秋可仪带来的水果、月饼、花生也渐渐吃光了，那包龙一飞平日最爱吃的猪肉干，徐川玉始终没有打开，那几盒分别录有龙一飞、秋可仪、徐川玉歌声的歌带，徐川玉也始终没有拿出来播放……

三十九

中秋节后第三天，龙一飞接到了来自台北的信，见到信中依然只有徐川玉的笔迹，龙一飞立刻意识到，在秋可仪身上，一定是有着什么不寻常的事故发生了。他极力镇定自己的情绪，阅读徐川玉的来鸿：

一飞哥哥：

今晚我拿起这管笔，好像有千斤的重量，而我心中有千言万语，也不知从何说起！

在未向你说明真相以前，让我来问你一声：“你能不能设法于近期回台北一趟？归期则越快越好！你是学过军事的，你应该明白，对于时间的把握和利用是战争胜负决定的重要关键，如果你没法回来，那么，问题就会变得更严重了！

“怎么？”龙一飞大吃一惊：“要是我不回去，问题就会变

得更严重了？到底那边发生什么事故了？”他心中明白，这桩事必定与可仪休戚相关的。

让你猜疑了半天，会把你吓着的，还是让我把情况从头到尾告诉你吧。可仪姐姐考上台大不久，她父亲便因病住进了医院，为了挽救父亲的性命，她便将你留给她读大学的钱拿出来医治父亲，故此，她只读了一个学期便被迫辍学去做工了。为了不影响你的情绪，让你专心为理想奋斗，可仪姐和我决定先瞒住你，由于没有毕业文凭，所以她也就不如你所愿到山打根任教，我们也只好托辞她的父母舍不得她远离而再一次欺骗了你。写到这里，我恳请哥哥能谅解我们一次又一次欺骗你的苦衷，我们欺骗你的出发点，都是善意的。

最糟糕的问题还不是以上这些，而是她的父亲近日要她嫁给一位工厂董事长的儿子作妻子，而这位董事长的儿子在物质上给了可仪的父亲很大的诱惑，虽然她及她母亲都极力反对，但她父亲被财迷了心窍，谁人都劝他老人家不来。可仪姐曾跟父亲说过，她已有心上人，但他父亲说，人都不在台湾，凭什么说爱我女儿？可仪姐的个性你是十分了解的，她曾经对我表示：“爱情能要人活，爱情也能叫人死。”言下之意，为了表明对你真诚不变的爱，她可能会……

一飞哥哥，我们不只应该同情她的处境，更应该把她从痛苦的深渊中救出来，我想，能够将她解救的，也只有你了！只要你能回台湾来，一切事情或可迎刃而解。

“可仪，你怎么这般苦啊！”龙一飞读到这里，放下信笺，来回踱起步来。此刻，他的思绪混乱极了，这时，他只想着秋可仪的不幸遭遇，已顾不上去责怪她们这么多年来一直在欺骗自己了。

“我该怎么办啊？已经在山打根住了四年多，还差半年，就可成功取得居留权了。现在马上回去吗？眼看到手的居留权立刻化为乌有，没有长期居留权，则无法立足南洋，回去怎好向郑老师交代呢？”龙一飞在苦思：“离开台北之时曾经对郑老师许下诺言，要在海外负起时代的责任，现在要马上回去，为了儿女私情，抛弃了神圣的工作，那里有面见江东父老？”

“要是我不回去，可仪的命运真是不堪设想！”他陷入进退两难之中，无计可施之际，他猛的抓起信笺看了下去：

一飞哥哥，想象得出，现在你正站在爱情与事业的十字路口中，无论你怎么选择，相信都会很艰难和痛苦。哥哥，你要哭，就放声大哭一场吧！哭个痛快吧！闷在心中是会很痛苦的，哭完了，也许你会舒服些。

我已经为了这桩事，想了很多办法，流了很多眼泪，但都想不出一个更好的解决办法来，请你原谅你这一位智力低下的姐妹吧。

可仪姐姐太爱你了，我真担心她会因为失去你而走上绝路，因此，我希望不管你作何种选择，为了可仪姐姐，你心爱的人，无论如何你都要好好抚慰她，使她的心开朗起来。你不是常常对我们说，荷得起失败痛苦的人，才是一位真正的英雄吗？现在该是你身体力行的时候了。

一飞哥哥，可仪姐姐是那么爱你，我绝对相信，你的话她是会乖乖地倾听的，我相信，你会有足够的智慧处理好这件事。

夜已深沉，屋外静幽幽的听不到一点声音，面对窗外的寒云冷月，想起可仪姐的遭遇，我倍增伤感……

读完徐川玉的来信，龙一飞哀痛至极，这一突其而来的消息，给了他重重的一击，刹那间，他对世界上的任何东西都失却

了兴趣，宇宙间的一切仿佛都与他毫无关系了。

太阳渐渐地向山的那一边沉下去，一道道的晚霞染红了半边天，慢慢地，那天边的云霞，不久便由深红转变为浅红，一会儿又换上了橙色，转瞬间，夜幕便低垂下来，周围的一切都笼罩在黑暗之中。

这好景不常，瞬息幻变的黄昏，不正是象征着他和秋可仪的爱情么？

“一飞，我永远爱你，此心永不移！”这是秋可仪六年前附贴在他身边所说的话，这情景恍若昨日。而现在，她正受着环境的逼迫，两人正濒临分离的边缘，这是多么残忍的现实啊！

为了要整理自己坏透了的情绪，龙一飞晚饭也无心吃，一个人慢慢向红山顶走去，孤零零地在红山顶的“姻缘道”上徘徊。

“你我的回忆，该是两相同。”他自语着：“昔日的旧梦，该往那里去找寻？”

“只要我马上回去，旧梦便可再续，若我不回去，那海誓山盟，便会成为泡影了。”他想：“若我写上回去，几年的努力都成白费，若我不回去，就能继续坚持下来，完成郑老师的嘱托和国家的期望。”

整个晚上，龙一飞都徘徊在红山顶的山坡、草坪及羊肠小道上。最后，他终于做出了一个万不得已的决定。

龙一飞回到宿舍，饭也不吃，澡也不洗，倒在床上蒙上被子嚎哭起来，直至天将破晓，才停止啜泣，昏昏沉沉地睡了一会儿，才起床到公司上班。

当天晚上，他从抽屉中检出一叠信笺，给徐川玉及秋可仪写回信：

川玉，我的好妹妹。你的来信我收到了，读完之后，真使我

肝肠寸断，思前想后，我足足哭了一个整夜。我记得以前我有对你们说过，未曾长夜痛哭过的人未懂得真正的人生，真的，经过昨夜的痛哭，我从痛苦中又一次体验到真实的人生滋味。

首先，我要回答你问我能不能马上回台湾的问题，尽管我在回答这个问题时很痛苦，但我还是要对你说，为了完成祖国的嘱托，我暂时还不能回台湾！个中原因，我不说，你也自明。至于可仪辍学做工你们一直瞒着我一事，事到如今，责不责怪你们已没有任何意义了，为了给父亲治病，可仪辍学做工，我觉得她做对了，还有什么比孝顺父母更重要的呢？

我清楚地知道，我能不能马上回台湾，直接关系到可仪的人生抉择，我也知道，当可仪知道我的这个决定时，一定也会像我作出这个决定时一样痛苦不堪，因为我清楚，正如我深爱着她一样，可仪也是一直深爱着我的。

由于我不回台湾，可仪就面临着两条路，一是遵从孝道，嫁给那位董事长的儿子，二是像你担心的那样，用结束自己年轻生命的方式来殉我们的爱情。每当我想起这些，心就会剧烈的颤抖，我既然深爱着可仪，我就绝不会看着她往绝路走而置之不理！你明白吗？如果说追求理想是我奋斗的目标，那么，可仪便是我生命中引路的灵魂。有她在，我的灵魂仍在，她不在，我的灵魂就没有了，没有了灵魂，我的生命、我的理想还有什么意义？

我和可仪目前都同时站在各自的十字路口上，我面前的两条路一是爱情，一是理想，而可仪面前的两条路则一是孝顺，二是为爱殉情。现在，我选择了理想，我也真诚希望可仪不要为爱而走上绝路。我之所以作出这样的选择，并向可仪提出这样希望，并不是我不爱可仪，有心把他往她所不爱的人身上推，而是我明

白，两个人真正的爱、刻骨的爱，并不一定要附丽于两个人的结合之上，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

中国有句老话叫“百善孝为先”，又有“忠孝不能两全”之说，我真诚希望可仪千万不要为了我们两人的感情而背上不孝之名。正如我希望你们理解我为了理想而不能在这个时候回台湾一样，我也是能百分百地理解可仪为了尽孝而不能忠于爱情的任何举动的。

我会给可仪另书一函，请你代为转交，我要把我的肺腑之言告诉她，希望她能听我的话，打开自己的心结，继续行走自己的人生之路。

在仔细读过龙一飞给自己的信后，在一个星期天的早上，徐川玉把龙一飞写给秋可仪的信，连同给自己的信一起，送到了秋可仪的手上。待到更深夜静，心急如焚的秋可仪，用颤抖的手，展开了信笺：

可仪：

读了川玉妹的书函，我有如万箭穿心！一切的一切好像都是命运中注定，也许这就是人生，然人生的悲欢离合，是任何人都不可预测的，也许只有万物之主方能知道。

你的不幸遭遇令我心焦，我非常体谅你现在的处境，也理解你此刻的心情。在给川玉妹的信中，我已表达了我不能马上赶回台湾的决定，在这里，我也请你理解我不能马上回到台湾的苦衷。

得悉你的不幸遭遇之后，我明白，你和我都站在各自的十字街头上，如今，我选择的是令你心碎的路，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要你为我作出牺牲，我对不起你，一万个对不起你。但是，我真诚希望，你千万不要也选择令我心碎的路。可仪，我一直深

爱着你，你是我的灵魂，你不在了，我的生命也就没有意义了。

可仪，你可以想象得到，在我作出暂时不回台湾的决定时，真是心如刀绞。我可以告诉你，我之所以作出这个决定，是基于两点考虑，一是为实现自己对祖国的承诺，四年多的努力不能白费；二是中国有“百善孝为先”的古训，我是以维护、弘扬中华文化作为主要工作来争取海外侨心的，又怎好带头破坏这个古训，令你背负不孝之名？

为了给父亲治病，你毅然放弃了读大学的机会，你做得很对，你真是一个极富孝心的人。事实上，做人家儿女的，就应当为父母尽孝心，这是我们中华文化优良的传统道德精神。我虽是一位华侨青年，但也曾受过中华文化的熏陶，我绝对不能鼓励你为了爱我而去反抗家庭，尤其是你的父母只育有你这么一位女儿，我怎能忍心让你做一位不孝父母的罪人，致使社会对你、对我谴责？

可仪，假如你仍然还爱我的话，那么，你就得好好地听我的劝告，放弃一切不切实际的想法，继续把孝心发扬下去，做一个孝顺双亲的好孩子。你必须明白，当爱情与孝道发生矛盾时，要顺父母行孝道，那你就很难为我们爱情而尽忠了，“忠孝不能两全”，这个中华文化的古训在这里也是适用的。

可仪，你不必怨恨，世间就是这样的不公平，往往是一对恩爱的情侣，但最终难得终身结合，不是男的被迫去娶一个他不爱的妻，便是女的被迫去嫁一个她不喜欢的郎。“有情人终成眷属”，不过是人世间一种美好的愿望罢了。

亲爱的可仪，望你一切勿以我为念，我是在抗日的烽烟中长大的，我是经得起时代的考验，荷得起任何打击的。我想，你也不是温室里长成的花朵，你是生长在旷野蓝天下的幼苗，暴风雨

的吹打，应该令你长得更加茁壮。

可仪吾爱！让我最后再叫你一次吧，我们生活在这风云瞬息万变的年代里，实在是要有“拿得起，放得下”的气量，你该为你父母前途打算，不必以我为念，倘若我们尚有缘分的话，将来总会有重聚的一天。

所有的人都有明天，我们的明天是什么？现在不必去想它，让万能的主去安排吧！

书不尽言，言不尽意，让我挥泪搁笔，轻轻声寄语：可仪，愿主赐你幸福！

永远爱你的龙一飞

长夜深沉，万籁俱寂。秋可仪将龙一飞写给她及徐川玉的书函，读了一遍又一遍，信中的每一字每一句，她都细心去分析和体会，在这过程中，眼泪竟长流不止。

“‘如果说追求理想是我奋斗的目标，那么，可仪便是我生命中引路的灵魂。有她在，我的灵魂仍在，她不在，我的灵魂就没有了，没有了灵魂，我的生命、我的理想还有什么意义？’这是一飞给川玉的信中说的一段话，‘可仪，我一直深爱着你，你是我的灵魂，你不在了，我的生命也就没有意义了。’这是一飞给自己的信中的一段话。”秋可仪想：“一飞分明是告诉我，虽然我们两个人未能结合在一起，但我仍是他的理想、乃至生命的支撑，如果我真的就此告别这个世界，那他的理想，他的生命……”秋可仪不敢再往下想了。

“‘为了给父亲治病，你毅然放弃了读大学的机会，你做得很对，你真是一个极富孝心的人。事实上，做人家儿女的，就应当为父母尽孝心，这是我们中华文化优良的传统道德精神。我虽是一位华侨青年，但也曾受过中华文化的熏陶，我绝对不能鼓励

你为了爱我而去反抗家庭，尤其是你的父母只育有你这么一位女儿，我怎能忍心让你做一位不孝父母的罪人，致使社会对你、对我谴责？’这是一飞给自己的信中的一句话。”秋可仪想：“是啊，爸爸纵然有许多不是，但他同一飞一样，都救过自己的命，没有他，自己早饿死在路边了，何况还有这二十多年的养育之恩呢？做女儿的，应该对他孝顺才是。”

但是，当秋可仪想到要嫁给一个自己不喜欢的人时，心里又像压上一块巨石，立即沉重起来。怎么办？是坚持己见，还是听一飞的？

“还是听听诗娥姐和川玉妹的意见吧。”迷茫之际，秋可仪揩干眼泪，把龙一飞寄来的信笺抱在怀里，躺到了床上……

第二天的傍晚，林诗娥、徐川玉、秋可仪相约在台北车站见面。三人分别从台北、新店、板桥三地赶来，最先到的自然是还未工作的徐川玉，秋可仪虽然在台北上班，但她下班较晚，当她赶到台北车站时，林诗娥已从板桥先到了。三人在衡阳街一间小食馆各吃了一碗肉丝面，然后向新公园走去。

时届深秋，强劲的秋风刮得公园内满地落叶，也使人感到丝丝的寒意。正是华灯初上时，在公园里散步的人不少，人们踏着地上的黄叶，迎着飒爽的秋风，尽情享受即将逝去的秋意。

望着那双双对对的青年情侣，林诗娥和秋可仪触景伤情，都别有一番苦涩在心头，当年她们不正是跟眼前的情侣一样，和龙一飞手拉手，肩并肩地在这里流连忘返，不知夜已深吗？一切都成过去，往事如烟，只是空留回忆了。

三个人在靠近公园铁栏栅的那棵大树底下的草坪上坐了下来。秋可仪默默无言地拿出龙一飞的两封来信递给了林诗娥，林诗娥展开信笺，在路灯昏黄的灯光下，慢慢地读着，很久没有见

过龙一飞熟悉的字体了，她此刻的心情，也像秋可仪一样，有如倒海数翻江。

当林诗娥看完龙一飞的两封来信时，泪水早已盈满了眼眶，为了不让秋可仪看到，她转过身去，让泪珠滴在草地上。

“诗娥姐，我该怎么办？”秋可仪说，她已等不及林诗娥转过身来了。

“你和一飞都不容易啊！”林诗娥转过身来，答非所问：“可仪，你自己是怎样看的？”

“我？”秋可仪摇了摇头，随即又叹了一口气。

“那我问你，你爱一飞吗？”林诗娥双手扳着秋可仪的肩膀说。

秋可仪坚定地点了点头。

“你了解他吗？”林诗娥依然没松开手。

秋可仪似乎有点犹豫，但还是点了一下头。

“不。”林诗娥松开手，走近铁栏杆，抬头仰望着深邃的天幕：“你并不完全了解他。”

“诗娥姐说得没错，”徐川玉说：“一飞哥什么都比我们站得高，看得远。”

“他是个军人，一个曾经出生入死、与外国侵略者真刀真枪干过的爱国军人。”林诗娥说得有点激昂：“你知道国家两个字在他心中的份量有多重吗？在他的心中，国家利益是高于一切的。”

“这点我知道。”秋可仪说：“这正是我敬重他、爱他的地方。”

“可仪，你既然爱他，敬重他，就必须支持他完成自己的理想啊。”林诗娥微笑着说：“一飞不是说，你是他的灵魂吗？”

“是啊，一飞哥这句话最令我感动了。”徐川玉说：“可仪姐，如果你不在了，他的理想，他的人生就没有什么意义了。你的生命，与一飞哥的生命系在一起呢。”

“想放弃一飞，我知道你很痛苦。”说这话的时候，林诗娥的心仿佛被利刀戳了一下：“一飞不是在信上说，我们生活在这风云瞬息万变的年代里，要有‘拿得起，放得下’的气量吗？因此，我希望你，也可以说是我这个姐姐求你，自现在起你要放弃悲观的人生观念，把那些不合实际的想法，像眼前的秋风扫落叶一样，把它们扫得无影无踪。”

“我最担心可仪姐你终日沉溺在苦闷和失望中，过着一种悲哀的日子。”徐川玉说：“一飞哥不是说倘若有缘，你们还能重聚吗？你要振作起来，健健康康的等到那一天。”

林诗娥和徐川玉轮番说话的时候，秋可仪只是静静地听着，慢慢地，她的眼眶里充满了泪水，这不是悲伤的泪，而是感动的泪，她拉着林诗娥和徐川玉两人的手说：“我真不知该如何感谢你们，为了我的不幸，累你俩为我操心了，你们说得都对，为了我，也为了一飞，还有为了我那风烛残年的双亲，我要重新认识自己。”

“这样我就放心了。”林诗娥握紧秋可仪的手说：“至于嫁不嫁给梁少爷，我就不提供具体意见了，不过，我相信你是会想通的。”

三姐妹六只手，紧紧地握在一起……

当天晚饭后，秋惜金剔着牙，找邻居下棋去了，秋可仪帮母亲拾掇完毕，径直回到自己房间。她坐在书桌面前，把龙一飞寄来的两封信又重读了一遍，然后从抽屉拿出信笺，思量着给龙一飞写信。她极力想让自己的心绪平静下来，好梳理一下这几天纷

乱思路，但是，她的心绪有如奔腾着的江河，怎样也平静不了。

她开始写信。笔端跟着她的思路走，她的思念、烦恼、痛苦、反抗……通过手中的笔尖变成了信笺中的文字，她要把心中的一切，都向龙一飞倾诉，很快，两页信笺写满了，意犹未尽，她还想再写下去，突然，一个声音仿佛在耳边响了起来：“你这是干什么？这样写是会令一飞陷入痛苦的！还是不要把负面的情绪传给一飞，让他专心一意追求自己的理想吧！”她顷刻陷入了痛苦的矛盾当中，眼泪不由自主地湧了出来，迷茫中，她抓起那两页信笺，慢慢地把它撕碎。她把痛苦压在心底，重新拿起了笔，就这样，写了撕，撕了再写，一直到第五张信笺，才把信写成：

我亲爱的一飞：

你寄给我及川玉妹的信，我都读过了，我完全理解你的选择，你所以能够做出一般人做不到的事情，无疑是有一种爱的力量在支持着你，你爱国家，也爱我秋可仪！

记得我们在基隆分别那天晚上，你向我提出两个要求，一是要努力考上台大，二是不论环境如何变化，我对你的爱都不变。这两点，我都做到了，岂料天意弄人，我考上台大，又退了出来，如今，我俩的爱情，又遭遇风云突变，不过，请你相信，我对你的爱，是始终坚定不移的。

你在信中对我的教诲，我是逐渐明白了，这期间，川玉妹和诗娥姐给了我很多启发和帮助。你不是想知道诗娥姐是谁吗？在这里我顺便告诉你，这个诗娥姐就是你所认识的林诗娥，也许是主的安排，我、川玉妹和诗娥姐三个人走到一起来了。

因为我爱你，所以我完全理解和支持你留在山打根，继续完

成你的理想，我也会如你所望，做一个孝顺父母的好女儿。

一飞，我永远是属于你的，我的心和灵魂，早已长了翅膀，从台湾飞到南洋，伴在你的身边了。我要以我的心连着你的心，我的灵魂伴住你的灵魂，直到我停止呼吸的那天。

你在信中说过的，倘若我们尚有缘分，将来总会有重聚的一天！一飞，我有预感，我们一定有再聚的时候，我等待那一天的最终到来。

永远属于你的可仪

秋可仪把写好的信看了一遍又一遍，直至确定里面没有令龙一飞觉得不安的语句后，才把信笺装进信封里封好。就在信封封口的一刹那间，她意识的堤岸一下子崩塌了，她放下信封，倒在床上痛哭起来，她明白，当自己在信中对龙一飞作出“做一个孝顺父母的好女儿”的承诺开始，就已坐上那艘自己极不愿意坐的船上了！

林秀梅听到了女儿的哭声，慌忙走进了女儿的房间，见到母亲进来，秋可仪更是放声哭着。

“乖孩子，别哭，有什么跟妈说。”林秀梅见到桌面上堆着的红红绿绿的信笺和封了口的信封，心里已明白八九分。

“妈，别担心我，你让我哭个痛快吧！”秋可仪抽泣着，一把抱住母亲，把头埋在母亲的肩膀上：“我要做……孝顺你们……的好女儿。”

“好吧，你哭吧”林秀梅紧紧抱着女儿说着说：“哭完你会舒服的。”

四十

自从那次大哭之后，秋可仪开始在父母面前露出以前难得一见的笑脸，秋惜金和林秀梅都觉得，女儿变了。特别是林秀梅，她隐隐约约感到，女儿的突然转变，应该与远在南洋的龙一飞有着莫大的关系，想到这里，她不禁在心里感谢起龙一飞来。两位老人都心照不宣，他们都似乎明白，对于梁家的婚事，女儿该松口了。

将近农历新年的时候，梁家委托的媒人王友三又一次来到秋家，向秋惜金提出两家的婚事。

大年初二中午，吃过开年饭之后，秋惜金趁着酒后余兴问女儿：“可仪，梁家年前又托人前来求亲，我说过了年再答复他，现在新的一年又开始了，我和你妈都在等待你的点头呢。”

秋可仪似乎早有准备，平静地说：“随便吧，爸爸，只要爸妈喜欢就可以了。”说完，报以父亲淡淡一笑。

“哪你是答应了？”听了女儿的话，秋惜金顿时心花怒放，一时竟忘了父亲的尊严，忙不迭对女儿点头说：“谢谢，谢谢！”

“爸、妈，说什么多谢？我是你们的女儿，孝顺你们是应该的。”说这话的时候，秋可仪心里一直想着龙一飞。

“可仪，这是你给你爸爸的新年礼物呢。”林秀梅也笑得合不拢嘴：“收了礼物是应该说多谢的。”

“是、是、是应说……多谢。”秋惜金语无伦次地说。

“我们的女儿越来越懂事了。”林秀梅若有所思地说。

“对，对，是越来越懂事了。”秋惜金也附和说“这下好了，这下好了。”

“爸、妈，你们就别夸奖我了。”秋可仪仍然想着龙一飞：“我要出去一趟。我约了川玉。”

“好呀，你去吧。”林秀梅笑嘻嘻地说：“代我问候她。”待女儿离家之后，秋惜金竟快乐得哼起京戏来。

秋可仪和徐川玉站在碧潭河的吊桥上，呼呼的北风从她们的身上刮过，把她们的头发拂成一团乱丝。徐川玉一会儿用双手按住纷纷的乱发，一会儿又松开了手，任其在寒风飘拂，秋可仪根本无心去打理头上飞舞的乱发，任凭它们在空中无规则地跳着、舞着，此刻，她的眼睛盯住河上被北风吹起的皱纹，呆呆地沉思着。

“你在想什么，可仪姐姐？”徐川玉说。

“我在寻梦。”秋可仪的视线仍旧望着河面说：“追寻往日的旧梦。”

“新年伊始，你还是把那些烦恼暂时抛开吧。”徐川玉关切地说。

“结束了。”秋可仪笑笑说：“就在刚刚，我答应了爸爸，要做他们的孝顺女儿。”

“姐姐，你终于选定了？”徐川玉好像有预感，并不觉得诧异。

“选定了。”秋可仪淡淡地说：“所以我就来这里追寻旧梦。”

“姐姐，既然选定就不要太伤感了。”徐川玉说：“我想，这也是一飞哥哥所希望的。”

“川玉妹妹，这一种回忆的味儿，非是你能够领略到的，因为……”秋可仪回过头看着徐川玉。

“因为我没有恋爱？没有恋过爱的人，不会体会到个中味

道，是吗？”徐川玉笑着说：“我看未必。”

其实，徐川玉已于梁神广未向秋可仪求婚之前，已与一位空军中尉好上了，要不是这段时间秋可仪与龙一飞的爱情遭遇挫折，徐川玉这一个秘密早就让秋可仪知晓了。现在，面对着秋可仪的发问，她真想把心里这个甜蜜的秘密向秋可仪坦露，但她怕这消息会惹起秋可仪的伤感，所以话到嘴边，又把它咽了回去。不过，由于触起了与恋人相处的往事，徐川玉的脸还是发起热来。

沉浸在往事回忆中的秋可仪并未发现徐川玉的这些变化，对徐川玉的回答也未置可否，只是按照自己的思路继续说下去：

“川玉妹，现在回忆起那些往事来，除了使人痛苦外，但还是会有甜蜜的。”

徐川玉点了点头，没有说话，她不愿打断秋可仪对那些既是痛苦，又是甜蜜的回忆。

“记得那个地方吗？”秋可仪遥指着当年和徐川玉落水的地方说：“假如我们那次不是掉下河里，又怎会有后来的事？”

“那是造物主的安排吧。”徐川玉说。

“造物主既然安排我遇上一飞，”秋可仪抬头望着灰蒙蒙的天空：“为什么今天又硬要将我和一飞拆散？正是既然今日，何必当初？”

“也许，这就是人生吧。”徐川玉生怕秋可仪又跌落痛苦的深渊，连忙劝解道：“一飞哥哥不是说过，两个人真正的爱、刻骨的爱，并……”

“并不一定要附丽于两个人的结合之上，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秋可仪像背书一样，将龙一飞在信中所说的话背了出来：“一飞的话我都记住了，所以，川玉妹，你不必担

心，我今天不是来找寻痛苦，而是来寻找甜蜜的。”

“我明白，”徐川玉说：“你是要把哪些美好的往事重温一遍，然后把它牢牢记在心中。”

“也算是告别吧。”秋可仪说：“不管愿不愿意，我就要开始一种新的生活了。”

“可仪姐，不管以后的生活怎样演变，”徐川玉握着秋可仪的手说：“我们都是好姐妹！”

“妹妹！”秋可仪紧紧地拥抱着徐川玉，没有再说一句话，止不住的眼泪洒在了她与徐川玉、与龙一飞走过无数次的吊桥上。

四十一

农历正月二十七是个星期六，这天，是梁家左拣右挑择来的“吉日”，这天午时，媒人公王友三将梁府的订婚礼物送到了秋家。礼品中除应具备的金戒指、酒、饼之类外，另有聘金壹万伍仟元新台币。王友三的任务，除了送聘礼之外，还要取走写有秋可仪生辰八字的红纸。

秋惜金和林秀梅在客厅中忙不迭地款待王友三，大家尽说些吉利的话，秋府一派喜气洋洋。然而，此刻的秋可仪却是另一番的感受，见过王友三之后，她就一直躲在自己的闺房里头读小说《空留遗憾》，好像房间外的一切都与自己无关。尽管梁家要来下聘的事，她早在一个星期以前就听见母亲说过了，为了应酬这事，今天她还按母亲的要求，特意请了半天事假待在家中，可她就是没有将这件自己的终身大事放在心上，直到王友三离去后，她才放下书本走到庭园中伸伸懒腰，吸吸新鲜空气。

林秀梅见到女儿，微笑着跑过来告诉她：“可仪，今天梁家会在联合版刊登你们的订婚广告，通知亲友们呢。”

“哦，好啊，由他们做去吧。”秋可仪并无特别的欣喜，淡淡地回答母亲。

“还有，梁少爷说，明天他会来看你。”见女儿没有什么反应，林秀梅又说：“可仪，今天你和梁少爷订婚了，从现在起，你和他的关系就完全不同以前那样了。明天人家来，你应该对他亲热点，不要再像往时那样在他面前摆起冷如冰霜的脸孔了。”

“知道了。”秋可仪心不在焉地回答。

“明天神广来了，你要好好地陪他。”林秀梅不嫌啰唆又吩咐道，眼光充满了期待。

“妈，无所谓嘛，我陪他就是了。”秋可仪仍是无精打采。

林秀梅见女儿这副态度，心里不大舒服，但一想到女儿已答允了婚事，这比起以前的不瞅不睬，已不知好了多少倍，心里马上释然了。

在晚饭的席上，秋惜金和林秀梅谈论的话题，尽是梁家的显赫财势和阔绰作派，两位老人谈得津津有味，唯独秋可仪只顾低头吃饭，并未把他们的话装进耳朵里去。

也许是发现了女儿的冷漠，两杯酒落肚之后，秋惜金乘兴转移了话题：“可仪，你觉得这门亲事怎么样？”未等女儿回答他便又说上了：“你爸爸可是十分满意呀。”

秋可仪强作欢颜说：“只要爸妈高兴，女儿便不会有什么话说。”

听到女儿这番孝顺话，秋惜金顿时心花怒放，他“哈哈”地边笑边拿起酒瓶为自己添酒。

秋可仪匆匆地抢过了父亲的酒瓶：“爸爸，你又忘记了，你

有高血压症，医生不是警告过不准你喝酒吗？”

“今天是你订婚的好日子，人逢喜事精神爽，让我多饮一杯是没有关系的。从明天起，我必定遵照大夫所嘱，戒掉这杯中物。”秋惜金说完，便像小孩一样苦苦向女儿讨取酒瓶。

谁知秋可仪用力抓紧酒瓶，一点儿都不肯放松：“爸爸，你如果再喝酒，我就不听你的话了。”

见到眼前温馨的一幕，林秀梅心里实是快慰，看来，女儿说要作父母的孝顺女儿并不是说说而已的，她也不由得停下筷来，帮女儿护住酒瓶：“女儿是为你好，你不可使她难过。”

“好，好，我斗不过你母女俩，我不再饮就是了。”秋惜金端起空酒杯，放在唇边舔了一下，然后依依不舍地将酒杯放回饭桌上。

饭后，打着饱嗝的秋惜金又把话题转到女儿结婚的妆品上面来，如制金手镯呀、打金牌呀……说到每一样东西，都要在款式和大小上征求秋可仪的意见。

“爸，这些你们拿主意就行了，俗话讲得好：好子不望爷田地，好女不望嫁妆衣，女儿绝不会计较这些东西的。”秋可仪显然不想在这个问题上花费时间。

“孩子，这些你就不懂了。”秋惜金依然津津乐道：“人家是有钱人的家庭，我们多少总要给梁家维持面子呀！”

“你爸爸说得对。”林秀梅说：“我们就这么一个宝贝女儿，当然不能太过寒酸丢人。”

“那就随爸妈的便吧。”秋可仪起身要走了：“依女儿看来，太讲排场会造成浪费，多保留几文钱供爸妈日后应用不是更好吗？”说完，道一声“晚安”便回自己的房间去了。

秋可仪次日醒来，已是日上三竿了，她那里知道，梁神广到

她家已超过一个钟了。林秀梅为了维护女儿的面子，在未来的女婿面前撒了个谎说：“可仪昨天就说有点不舒服，所以今天就多休息一会儿。”

“没关系的。”梁神广虽然有点不耐烦，但又不好意思在未来岳父岳母面前发作，他无奈地坐在厅上，与他们聊聊家常，待到聊无可聊的时候，便漫无目的地翻着他带来的联合版报纸，藉以消磨等待秋可仪起床的时间。

秋可仪醒后，听见了父母和梁神广谈话的声音，才想起昨天母亲曾经告诉她梁神广今天要来的事，不过，她并不急于起来，仍然懒洋洋地躺在床上呆望着天花板。啊，以后就要天天都对着这个自己不喜欢的人了，她想。忽然，一阵莫名的惆怅向她袭来，心头顿时感到重压。她爬了起来，将录音机拿到枕边来，然后按下了播放键，小得仅可听见的歌声随即响起，里面播放的正是龙一飞唱的《夜半歌声》，她渐渐地进入到歌声里面，外面的一切仿佛都消失了。

“咯、咯、咯”敲门声过后是母亲的声音：“可仪，你起来了吗？”

“妈，我起来了”秋可仪关上录音机，打开房门让母亲进来。

“神广来了。”林秀梅笑着说：“人家都来一个多钟了，在外厅等着你呢！”

“妈。”秋可仪显出一副极不情愿的样子。

“孩子，你还害什么臊？你们很快就要结成夫妇了。”林秀梅拍着女儿的肩膀说：“快去洗漱换衣服。”说完便走了出去。

梁神广知道秋可仪已经起床，精神一下子振奋起来，他慌忙站起整理一下自己的衣饰。待秋可仪走进客厅，梁神广反客为

主，毕恭毕敬地迎了上去，兴奋地把她带来那张报纸递给秋可仪：“可仪，我们订婚的消息今天已经登出来了，我要连载三天。”

“哦，知道了。”秋可仪接过梁神广递给她的联合版，在手中拿了一会儿，连看也没看便搁在台面上。

“我们有点事要到外面一趟，你们聊吧。”秋惜金边说边拉住妻子的手往外走。

屋里只剩下秋可仪和梁神广两个人，两人默默无言地坐着。

“今天天气不错，我们上台北逛逛吧？”梁神广首先打破沉寂。“抱歉得很，我今天不是很舒服，改天再说吧。”秋可仪淡淡地说。

“那么明天怎样？”梁神广鼓起失望的勇气来：“明天一早我驾车来接你。”对于秋可仪说的“不舒服”，梁神广并没有丝毫怀疑，因为刚才她妈妈也是这样说的。

“明天？”秋可仪不解地说：“明天星期一我要上班呀！”

“你还没有把那份工作辞掉？”梁神广诧异地说：“我不是老早就跟你爸妈说过，要你辞掉那份工作吗？”

“我们的看法有点不同，我不仅需要工作，而且喜欢工作。”秋可仪有点冲动地回答。

“其实，我们家里有的是钱，用不着你去当一份小职员那么辛苦。”梁神广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

“那你是要我跟你领长期饭票是不是？”秋可仪有点动情地说：“我以为工作是做人的一种责任，也是人生的一种乐趣。”

“我是为你好。”梁神广笑了笑，笑中带着轻蔑：“难道有清福你都不享？”

“我有手有脚，不要做寄生虫。”秋可仪说：“对了，结婚

以后，除了继续工作外，我还想请你答应我一个要求。”

“是关于你爸你妈的事？”梁神广耐着性子说：“我不是早已应许你父母跟我们住在一起吗？”

“这个我知道。”秋可仪说：“我说的是另外一件事。”

梁神广有点紧张地说：“你说出来看看，只要我做得到的自然没有问题。”

“你知道，我有许多同学和朋友，结婚之后，我希望你不要干涉我和同学、朋友们之间的通信和交往。”秋可仪说：“当然，我也不会干涉你与朋友之间的正当交往。”

“这个……”梁神广迟疑了一阵子，回答得有点勉强：“原则上应没问题，前提是你说的‘正当交往。’”梁神广实在担心秋可仪说的所谓朋友，仍然将她的旧情人龙一飞亦包括在内。

“我有点头昏，人疲倦得很，想再休息一下，出去玩的事，下次再说吧。”秋可仪说：“这样好了，下星期六下午四时半你在台北车站等我。”

梁神广知道再坐下去也不会有什么好结果，他识趣地说：“那我现在就告辞了，你好好休息吧。”

秋可仪把梁神广送到庭园外，梁神广回头向秋可仪挥了挥手，依依不舍地离开了秋家。

秋可仪回到屋里，信手捡起梁神广带来的报纸，一眼便见到登在上面的订婚启事：

我俩情投意合，并征得双方家长同意，谨定于……在台北举行订婚……

订婚人梁神广 秋可仪 同启。

“情投意合？”秋可仪把报纸放回桌面上，呆呆地立着。

秋可仪和梁神广订婚的当天，徐川玉也在联合版上看到了这则“情投意合”的广告，尽管她对此并不感到意外，但当她想到秋可仪嫁给一个自己不喜欢的人就要成为事实的时候，心里便觉得十分难受。为排解心中的闷气，徐川玉决定午饭后找林诗娥谈谈。

不久，她们在车站见了面。与林诗娥同行的还有她的一位同事黄玉梅，她俩原约好一起去看电影，没想到徐川玉会中间插了进来。

这黄玉梅也是近南厂的老职员，自这间厂创业日起，便一直在人事室工作。她是一位四十岁的老处女，在厂内百余职工中，知道黄玉梅这个名字的人不多，可是一提老处女，几乎没有一个人说不认识。黄玉梅人长的并无十分漂亮，但亦无过丑，她的近视很深，一副眼镜除了睡觉时放下，整天都架在鼻梁上。她虽然年纪不小，但仍然保持少女时代那种矜持的神气，使人看来，未免觉得她有一种骄傲之感，因此引起许多同事误会，不怎么愿意和她亲近。久而久之，她便无形中养成了一种孤独的性格，铸成她愤世嫉俗的心理来。

偏偏林诗娥非常同情她，希望有机会多接近她，以改变她的孤僻性格，同时尽自己同事朋友的一份职责。林诗娥的付出，让黄玉梅感到了温暖，今天这场电影，是她主动邀林诗娥看的，也算是一种报答吧。徐川玉的不期而至，让黄玉梅又多认识了一个朋友，高兴之余，徐川玉也被她邀请一同看电影。

在黄玉梅去排队买入场票的时候，徐川玉一把拉住林诗娥的手说：“诗娥姐，可仪和梁神广订婚了。”

“这个我知道。”林诗娥若无其事地说：“我前几天早已知晓了。”

“怎么？你早已知道？”徐川玉有点惊讶。

“你忘记了吧？这桩亲事是我们厂的管工王友三介绍的嘛。”林诗娥说：“这位媒人公上个星期已将可仪跟梁经理文定的事传遍了全厂，连过聘礼金多少，厂里没人不知道的。”

“梁神广终于得到了。”徐川玉有点气愤地说：“可就是苦了可仪姐。”

“川玉妹，”林诗娥说：“你来就是为了把这事告诉我？”

“这是其中一件。”徐川玉说：“今天我来还有其他事要跟你商量。”

“你来的正好，我也有一件事情要告诉你的。”林诗娥说。

“一飞哥哥有信来。”徐川玉把信掏出来，交给了林诗娥。

“我回去再看。”林诗娥说：“你把内容扼要说一下。”

“上次我给一飞哥哥去信时，可仪姐曾向一飞哥哥提出两点希望。”徐川玉说。

“一飞都答应了吗？”林诗娥说。

“只应允她第一点，愿意永远也不忘记她。他说，将永远怀念可仪的心思融化在日常生活中，绝不会因为失掉了可仪而走上毁灭自己前途的道路。”

“哪第二点呢？”林诗娥迫切地问。

“第二点，可仪姐希望结婚后仍然与他保持书信往来，这一点一飞哥哥拒绝了。他说，可仪已是别人的妻子，我只有在遥远的地方默默地为她祈祷和祝福。”徐川玉说。

“一飞是对的。”林诗娥点着头说：“你把信给可仪看了吗？”

“还没有。”徐川玉说：“我想听听诗娥姐的意见。”

“我想，”林诗娥顿了一下说：“最好还是在她结婚前把这

消息告诉她，好让她有个心理准备。”

“那好吧。”徐川玉点头说：“我找个时间告诉她。不过，她听到这个消息一定会很痛苦。”

“川玉”林诗娥有点悲戚地说：“这个我能想象得到，其实，一飞在决定拒绝可仪的时候，也是很痛苦的。”

“诗娥姐，看得出，你还是很怀念一飞哥的。”徐川玉试探着说。

“一切都会过去，而那过去了的，就会变成亲切的怀念。”林诗娥没有回答徐川玉，只是深情地念道。

“诗娥姐，”徐川玉说话有点迟疑：“其实……我还有一件事要对你说。”

“哦，你说呀。”林诗娥似从梦中归来。

“我想，你既然还在怀念一飞哥哥，”徐川玉鼓起勇气说：“不如你用你的心去抚慰他。”

“我用心去抚慰一飞？”林诗娥苦笑了一下：“你怎会想到这上面来了？”

“我只是太痛惜一飞哥罢了。”徐川玉有点不好意思：“诗娥姐，你不会怪我吧？”

“川玉妹，你心地善良，处处为朋友着想，我不会怪你。”林诗娥爽直地说：“可惜感情上的事情，并没有你想象的那么简单。”

“也许吧。”徐川玉若有所失地说。见到林诗娥陷入了沉思，徐川玉知道这个问题再讨论下去也不会马上有什么结果，连忙转移了话题：“诗娥姐，你不是说有事要告诉我吗？”

“对、对，是有一件事要告诉你。”林诗娥被徐川玉从沉思中拉了出来：“我在近南纺织厂已服务多年，不知怎的，我忽然

觉得这份工作对于我像是一位熟睡的孩子，没有梦，只有均匀的呼吸，因此……”

“因此，你打算离开那里，对吧？”徐川玉瞪大眼睛说。

“是的。”林诗娥坚定地说：“离开之后，我要换一换空气，到金门军中去服务。”

“能够往前线工作，其意义是其他工作不能比拟的。”徐川玉有点不解：“但你又没有受过军训，怎么可以投笔从戎？”

“我不是告诉过你，我一直在念新闻函授课程吗？”林诗娥解释道：“前个月我毕业了，恰巧我有一位朋友说军队那边需要新闻人员，于是我便报了名，并被录取了。再说，梁神广现在当了总经理，我实在不想在他手下工作。我想，换一个工作环境，变一变多年来的生活方式也是好的。”

“那我祝贺你，诗娥姐。”徐川玉诚恳地说：“祝贺你就要成一名无冕女皇。”

“谢谢！”林诗娥笑着说：“不过是初出茅庐的实习记者罢了。”

两人都大笑起来，这时，黄玉梅手中举着三张入场票，高兴地向她们走来。

四十二

星期六下午下了班，秋可仪正经过台北火车站前面去搭公共汽车回家，当她走过火车站广场的时候，忽然听到梁神广在后面叫：“可仪，你往那里去？我等待你好久了！”

“啊。”秋可仪这时方才想起今天与梁神广的约会来。

“可仪，我给你带来好消息。”梁神广神采飞扬地说。

“什么好消息？”秋可仪似乎兴致不高。

“我们的结婚日子定了。”梁神广乐不可支地说：“前天我母亲已择定日子——三月初三。”

“这么早就要结婚？”秋可仪心不在焉地说：“你急什么？”

“那完全是我父母的主意。”梁神广有点尴尬地说：“过几天王叔叔会去通知你们的。”

秋可仪漫不经心地说：“那就随你们的便吧。”

梁神广一听见秋可仪没有意见时，心中一阵暗喜，胆子顿时壮了起来，他伸手拉住可仪的手：“我们找个地方慢慢谈好吗？”

“不要这样。”秋可仪推开了梁神广的手说：“还要谈什么？”

“关于办嫁妆的事，母亲要我跟你商量一下。”梁神广笑得两只老鼠眼都眯了起来：“还有，看你喜欢那些饰物？”

“有与没有都无所谓。”秋可仪淡淡地说。

“可仪，话不能那么说。”神广也耐着性子说：“你总得顾及我梁家的面子呀。”

“既然如此，”秋可仪没好气地说：“你们觉得怎样有面子就怎样办好了。”

梁神广自知此时还得迁就着秋可仪，便抱歉地笑着说：“我们不谈这些，找个地方休息一下好吗？”

“休息？”秋可仪不解地问：“到那儿去休息？”

“我已租下了酒店的一间雅房，我们到那儿去洗个澡，然后舒适一下。”梁神广微笑着说。

“你发什么神经？”秋可仪动气了：“我们还没结婚呢。”

“可仪，这有什么关系？”梁神广一脸坏笑：“早晚你都是我的太太。”

“梁神广，请你尊重我的人格，”秋可仪正色道：“一天没结婚，我都不是你的妻子。”说完，一个转身，拦了一辆计程车：“七张，大坪林！”

计程车载着秋可仪离开了广场，梁神广愣愣地目送着计程车消失在车流中。

第二天，是秋可仪、徐川玉、林诗娥三人相约在台北“大三元”茶楼喝早茶相聚的日子，秋可仪结婚在即，林诗娥也随时奉调，她们都明白，三人聚在一起的欢乐时光，以后是越来越少了。

秋可仪抵达“大三元”茶楼时，时钟尚未到八点，她以为自己比徐川玉和林诗娥先到，谁知，莫道君行早，更有早行人，林诗娥和徐川玉早已到达多时了。秋可仪守候在茶楼门口，不停向马路上张望，想从人丛中发现林诗娥和徐川玉的踪迹。正张望着，冷不防徐川玉在背后“嗨！”的一声拍了一下她的肩膀，把她吓了一跳。

“唉哟，吓死人了！”秋可仪转过身来。

“夸张。”徐川玉装个鬼脸：“你快要变成大人了，这样会吓着你？”

“不开玩笑又怎来欢乐？”林诗娥笑着说：“可仪，你快要做新娘了，今后我们像今天这样欢聚的日子恐怕不多了，我们要珍惜时间，在你未结婚前，尽情享受这无忧无虑的快乐时光。”

三人进了茶楼，甫入座坐定，有一位伙计走过来用粤语招呼：“几位小姐要什么茶？”

“香片。”回答的是林诗娥。

“两位小姐很久没有来喝茶了。”那位伙计对秋可仪和徐川玉说，随即他又问秋可仪：“你那位先生呢？”

“他……他到香港去了。”秋可仪明白，这位伙计说的“先生”，显然是指龙一飞，她暗暗称奇，这伙计的记忆力实在太好了，茶馆里头，来往的客人那么多，而几年前的人和事在他的脑子里仍然存着清新无褪色。

“香港，好地方，那你怎么没有跟你先生一道去？”伙计一边擦着桌子一边诚恳地问。

“没有。”秋可仪随口答道：“他一个人去的。”

伙计走了以后，林诗娥便向秋可仪和徐川玉解释：“我们广东人说‘你先生’，那就是指‘你丈夫’的意思。”

“可见那伙计早就把一飞哥当成是可仪姐的丈夫了。”徐川玉话刚出口，便觉得失言了，她略带歉疚地望了望秋可仪，岂料秋可仪不但没有不悦之色，反而“格格格”地笑了起来，于是，徐川玉与林诗娥也情不自禁地加入了一阵旁若无人的大笑之中。

她们边喝着香片茶，边尽情享受叉烧包、虾饺、烧卖、及第粥……一时间，秋可仪把心中的烦恼都抛到脑后去了，在她看来，今天她尽情享受的，不单是美味可口的广东美食，还有令她更舒心开胃的姐妹情谊。

“正是天下没有不散之筵席。”吃饱喝足开心之余，徐川玉忽然记起当年与龙一飞分别时曾经说过这一句话，没想到才过几年，又要旧话重提了：“吃过这一顿，没人跟我作伴了，多孤单，多寂寞！”

“说什么嘛川玉妹，我会时常来看你的。”秋可仪心中明白，自己出嫁之后，一切都不会像未出嫁前那么方便，要去就

去，要来就来了：“我结婚后，还有诗娥姐和你经常聚会呀。”

“诗娥姐也快要到金门工作去了。”徐川玉说。

“真的吗？”秋可仪惊讶地说：“这件事怎么没听诗娥姐说过？”

“可仪，我今天正打算把这个消息告诉你，我要往金门当随军记者，恐怕喝不到你的喜酒了，因为我的行期在你婚礼之前。”林诗娥点着头说。

“诗娥姐，你能够献身战地服务，当一位巾帼英雄，多伟大！我该向你行一个民族的敬礼。”秋可仪感触地说：“我觉得自己太渺小了。”的确，在为林诗娥有志往前线工作而感到骄傲的同时，秋可仪的心忽地掠过一层的黑影，结婚了，这就意味着自己年纪轻轻便要走入厨房去，再也不能为社会国家干些有意义的事情了，这样的生命太没有价值了。

“可仪，话可不能这样说。”林诗娥说：“在前方执戈为国的将士和在后方种田的老百姓，在斤两的比对上，大家均是同样重要的。”林诗娥并不以为自己有机会到前方工作，比起在后方服务的人分量上重了多少。

“我们大家就要分离了，何不趁此空闲，尽情高兴一番？”徐川玉担心秋可仪重陷烦恼中，连忙提议道。

“好呀。”秋可仪第一个响应。

“好主意！”林诗娥也来了兴致：“今天气候不错，我们就上阳明山！”

四十三

就在林诗娥与秋可仪、徐川玉游罢阳明山的第三天，林诗娥

便接到通知，一星期后到南部某基地报到，然后候命出发往金门岛前线。

接通知后的第二天，林诗娥给徐川玉挂了一个电话，一来把接到命令的消息告诉她，二来约她在台北碰碰头，商量一下给秋可仪送礼物之事。

徐川玉接电话的时候，正是晚饭后，徐保民和太太也在场，当徐保民得知林诗娥两星期后要到军中报到的消息后，马上萌发在家中设宴为林诗娥饯行的念头，他告诉女儿，在与林诗娥见面的时候，代他向她发出邀请。

“到时把可仪也请来，”徐太太高兴地说：“这样更热闹。”

“还有一件事要顺便对川玉这两位好朋友说一声。”徐保民喜孜孜地说。

“什么事令爸爸这么高兴？”徐川玉不解地问。

“这件事跟你有关。”徐保民笑着说：“前些日子我不是说要你跟我的一位朋友到韩国学做生意吗？这事现在有眉目了。”

“真的？”徐川玉也高兴了：“什么时候成行？”

“应该快了，这几天他会用电话通知我。”徐保民若有所思地说：“看来你们三个好朋友要暂时分开一阵子了，这么重要的事，怎能不对她们说？”

第二天，徐川玉与林诗娥在台北新公园见了面。

“我们商量一下该给可仪些什么礼物吧！”林诗娥见面伊始便开门见山地说。

“一枚两钱重的金戒指，戒子面上刻着三颗连在一起的桃心。”徐川玉早就想好了：“三颗桃心系在一块代表我们三个人心永不分离。”

“你的主意不错，不过两个人合赠一只两钱重的金戒指，似乎吝啬了一点。”林诗娥笑着说。

“那你的意思呢？”徐川玉说。

“我的意思，”林诗娥说：“一枚小金牌、一条项链，好事成双嘛。金牌上就依你的意思刻上三颗桃心，你看怎么样？”

“这样够大体了。”徐川玉犹豫地说：“不过……”

“不过什么呀？”林诗娥问。

“可仪姐说过她绝不接受我们太贵重的礼物的。”徐川玉说。

“这算什么贵重礼物？人家的珍珠呀，钻石呀才是贵重物品。”林诗娥说：“我们可以哄她那是镀金的饰品，等待到她发觉的时候，她已是梁家的媳妇了。”

“就这样决定好了。”徐川玉说。

“这事就交给我去办。”林诗娥说：“我有一个星期的假期呢。”

“诗娥姐，”徐川玉忘不了父亲为林诗娥设家宴饯行的事：“近南纺织厂的徐副董事长要我通知你，他要在家中设宴为你饯行。”

“徐副董事长？”林诗娥一时竟像丈八金刚，摸不着头脑：

“谁呀？”

徐川玉未开言便大笑起来：“就是我爸爸呀。”

“哎哟，你爸爸，徐副董事长，我一时竟懵了。”林诗娥也大笑起来。

“我爸爸说了，共事多年，你又是到前线去，应该为你饯行，以壮行色。”徐川玉认真地说：“到时，可仪也一块来，你可不能推辞啊。”

“好，恭敬不如从命。”林诗娥爽快地答允：“临走前，我一定上门来向你们辞行。”

“诗娥姐，还有一件事。”临分手时，徐川玉叫住了林诗娥：“可仪姐结婚的日期要不要告诉一飞哥哥？”

林诗娥停住脚步沉吟了一会，说：“还是暂时不要告诉他，免得挑起他的痛苦，说不定他又要送什么礼，这样也徒增可仪伤感。”

“我也是这么想的。”徐川玉点头说：“等事情过了个把两个月再写信告诉他也不迟。”

“好，就这样定了。”林诗娥说。

就在林诗娥要到基地报到的前两天，徐川玉接到林诗娥第二天下午要前来她家辞行的电话。徐川玉放下电话，忙将林诗娥要来的消息禀告了父母，晚上又亲自跑到秋家告诉了秋可仪。

次日下午五时，下了班的秋可仪和徐川玉一道前往新店公共汽车站守候林诗娥的到来。待徐川玉和秋可仪把林诗娥接到徐家时，徐保民和太太正在饭厅里忙碌着。

“欢迎，欢迎！”见到客人到了，徐保民和徐太太连忙从饭厅里走出来：“正好，饭菜弄好了，川玉，快请客人入席。”

“我爸爸是从来不下厨的，”徐川玉一边把林诗娥和秋可仪请到饭厅落座，一边笑着说：“今天为了欢送我们这位未来的女英雄，破题儿帮我母亲烧起火炒起菜来。”

“那就太多谢徐伯伯和伯母了。”林诗娥感动地说：“你们这样热情，我真不知该怎样答谢才好。”

“诗娥，你别见外，你就跟可仪一样，当这里是自己的家一样得了。”徐太太欢天喜地地说：“川玉他爹平生就是喜欢那些堂堂正正，有抱负的爱国青年。”

“伯伯伯母，如此厚爱，我真担当不起呢。”林诗娥诚惶诚恐地说。

“这次请你们来，一是为林诗娥小姐饯行，”徐保民说：“二来嘛，有一件事要对你们说说，川玉很快就要离开台湾到韩国学做生意了，你们这三个好姐妹就要暂时分别一阵子了，趁此机会让你们聚一聚。”

“徐伯伯，这消息来得太突然了。”秋可仪惊叫起来。

“这事已议了很久，主要是我那位在韩国做生意的朋友忙于生意，迟迟没有答复。”徐保民抱歉地说：“没想到，一答复就要成行了。”

“经商也不错嘛。”林诗娥笑着说：“徐伯母舍得女儿远行？”

“本来母亲是不愿意我远离她的，但是我爸爸说，离开爹娘的孩子始可立世，青年人是需要磨练一番的。”徐川玉代替妈妈回答。

“到底徐伯伯是个读书人，见识与一般人不同。”林诗娥非常敬佩这位长辈。

“说句老实话，一个国家是否有前途，最重要的要看这个国家的青年有无作为。”徐保民意味深长地说：“中兴国家大业，就是要靠你们年青一代的努力和牺牲了！”

林诗娥，秋可仪，徐川玉三人像学生在课室听老师授课那样用心倾听着。

“当年我国的抗战，我们是一寸山河一寸血，十万青年十万军啊，没有青年的流血牺牲，那来的抗战胜利？”徐保民有点激动：“我们今天要中兴建国，希望同样寄托在青年身上，因此我对你们有为的青年是十分敬重的。”

“感谢徐伯伯对我们青年人的指教和鼓励。”林诗娥觉得受之有愧，因为她的工作尚未开始：“不过，像我这样的料子，不知能不能做出好衣裳来。”

“前线是很能磨练人的。”徐保民说：“我相信你一定能成才。”

“你们只顾说话，菜都快要凉了。”徐太太催促说：“大家动筷吧。”

通常人家的钱行宴会，总免不了弄瓶酒来助兴一番，可今天，徐保民只是以黑松汽水来代替。

“来，来，大家举杯！”徐保民端起了杯子：“我一向不赞成年青人尤其是女孩子喝酒，所以今天以汽水充酒，请你两位客人原谅。”

“谢谢伯伯，我们三个人从来就是不喝酒的。”林诗娥说。

“那很好。我提议，”徐保民凛凛然说：“为林诗娥小姐入伍从军，并工作顺利，干杯！”

“干杯！”几个人的杯子碰在了一起……

第二天早晨，徐川玉和秋可仪把林诗娥送到了火车站，分别在即，秋可仪和徐川玉都很怅惘。

“可仪，我要走了，记住，今后无论你的处境如何变幻，你要有忍让的精神来克服它。”林诗娥拉着秋可仪的手说：“就要结婚了，打起精神来。”

“诗娥姐，你放心吧，为了我年迈的双亲，我什么冤气都可以忍，任何枉屈我都愿意受。”秋可仪极力将泪水往腹里吞：

“只是，你要走了，川玉妹也很快就要去韩国了，到时谁来做我的伴娘呢？”

“这个我早就想好了。”徐川玉说：“到时叫爱花表妹

来。”

“我们会送你一件礼物，这礼物代表我和川玉的心。”林诗娥深情地说：“出嫁时，你把这礼物带在身边，就当我们当你伴娘一样。”

“川玉妹，”林诗娥担心秋可仪伤感，连忙转移了话题：“做生意是一门学问，你这个大学生还得从头学起呢。”

“我明白，我哥哥也是这么说的。”徐川玉拍着脑袋说：“差点忘记了告诉你，我哥哥也在金门驻防，将来我介绍你们相识。”

“那好呀，有机会在一个陌生的环境中多认识几位朋友总是好的。”林诗娥当即抽出日记簿记下了徐赤坚的地址

“我哥哥的为人，和一飞哥哥一样诚实，你放心和他来往，我保证绝不会出什么乱子。”徐川玉认真地说。

“有了你这样一位标准妹妹，她的哥哥自然也坏不到那里去。”秋可仪笑着说。

“知道了，你们这是给我介绍对象吗？”林诗娥猛然醒起还有一个问题没有问徐川玉：“川玉，离别在即，我来问你，有男朋友了吗？”

“赶快坦白！”秋可仪催促说：“有还是没有？”

秋可仪结婚的事已成定局，林诗娥又即将远去，自己也要这赴韩国了，徐川玉觉得此时该是向两位挚友公布自己已有男朋友的时候了。

“是有一位。”徐川玉微笑着说：“他在空军任职，通过几次信，也见过几次面，以后发展如何，还是未知数呢！”

“你好坏，一直瞒着我们。”秋可仪用手捶打着徐川玉的臂膀。

“没有成熟的事我怎好乱说？”徐川玉辩解道“现在告诉你们也不迟嘛！不过，我有同样的问题要问诗娥姐。”

“问我？”林诗娥瞪大眼睛说：“什么问题？”

“你有男朋友了吗？”徐川玉和秋可仪同时说。

“也算有吧。”林诗娥微笑着说：“也在空军，这次到军中当记者，就是他鼓动的。”

“诗娥姐不老实！”徐川玉大声说。

“来往很久了，不过，我还没最后下决心。”林诗娥说。

“等你们的关系确定了，第一时间告诉我们。”徐川玉说：“可不许再隐瞒了。”

三个人正欢快地闹着，车站的扬声器开始催促旅客上车了，秋可仪和徐川玉连忙将林诗娥送到月台入口处。

“姐姐珍重！”秋可仪依依不舍地拉着林诗娥的手。

“记住时常给我们来信。”徐川玉有点动情地说。

“我会的，你们多保重！”林诗娥笑着说。

此刻，秋可仪感到十分失落，自从认识了龙一飞之后，筷子姐妹变成了铁三角，龙一飞走后，铁三角散了，但她们又与林诗娥组成了新的铁三角，现在，这新的铁三角又要散了，再过几天，徐川玉也要走了，昔日热闹的三姐妹只剩下自己孤零的一个了，这能不令她惆怅吗？

“呜！”汽笛一声长鸣，列车徐徐移动，秋可仪和徐川玉目送着列车渐走渐远，直至消失在远方。

四十四

秋可仪出阁的前一日，黄爱花来到秋家，按表姐徐川玉的吩

咐，她要代替表姐作秋可仪的出嫁伴娘。

为了明天的出嫁，秋可仪及一千人等忙碌了一整天。当晚，夜阑人散后，秋可仪拖着疲惫的身躯走进自己的房间。洗完澡，她并没有立即去睡觉。她把房门反锁，她找出龙一飞赠给她那枚金十字架仔细地看了很久，然后挂在胸前，她对着镜子里的自己呆呆地看了许久，这个金十字架，明天将伴着她出嫁。接着，她打开林诗娥及徐川玉送给她的礼物包装盒，里面除了一条金项链之外，还有一块金牌，金牌上刻着三个串在一起的桃心，中央还有“忘不了”三个字。“真是忘不了啊。”她自言自语地说。

良久，她搬出相册，从里面捡出过去和龙一飞在一起时留下的生活照片，捡一张，看一阵，回忆一阵。这些照片，每一张都承载着难忘的往事，勾起她美好的回忆。她把这些捡起的照片统收拾起来，连同龙一飞、林诗娥、徐川玉送的礼物，用一条洁白的手帕裹好，放置在装载衣物的皮箱的最底层，这个皮箱，明天将随她一同到夫家。

最后，她又把自己和林诗娥、徐川玉合影的相片及龙一飞给她的几本日记和一大包信件包好，放在房间的抽屉里，并且上了锁。这些东西留待以后回娘家时重温。

做完这三件事之后，秋可仪像卸下千斤重担，长长地舒了一口气，她觉得除此之外的其他事情都不怎么重要了。其实，其他的東西，她母亲及亲戚、伴娘一众人早已为她收拾妥当，用不着她自己去动手的。

她呆呆地坐在床沿上，世界的一切仿佛都消失了，她的灵魂早已飞离出去，现在剩下来的，只有一个空空洞洞的躯壳。

渐渐地，她疲倦了，失去灵魂的躯壳实在没法再支持下去了，她连衣服都没有更换，倒在床上睡着了。

“可仪，起床呀！”迷迷糊糊中她隐约听见母亲敲门的声音。

林秀梅一边拍门一边说：“化妆师都来了，快快起来！”

秋可仪睡眼惺忪的起了床，坐在床中央打个呵欠，然后无精打彩地打开房门让美容师进来，自己懒洋洋地走进洗脸间。

化妆师跟秋可仪化妆的时候，不时问她满意不满意，可她连镜子都不瞧一下，只是点头说：“可以”、“很好”。化完妆，母亲忙不迭为她配带金饰，她像木头人般任由母亲摆布，看到母亲乐滋滋的样子，她也装出了笑容，只是当母亲要用一只大大的鸡心坠换去那十字架时，她坚决地拒绝了。

上午九点正，迎亲的花车来到秋家门口。秋家信奉天主教，迎亲过程省去了许多繁文缛礼，新郎新娘向主婚人行一鞠躬礼便告完成，这样简单的流程正合秋可仪的心意，她觉得，这种时光流得越快越好。

花车开动了，秋可仪的右边坐着梁神广，左边是伴娘黄爱花。一路上，秋可仪默默无语，她的意识在极力地淡化着眼前的一切，随着花车的前进，周围的景物迅速向后退去，瞬间便消失了，可是，身边的两个人影却像山一样屹立着。不过，她心中的另一个自己很快便找到了对策，慢慢地，坐在右边的那个人幻化成了龙一飞，左边的那个变成了徐川玉。

“噢，新郎是龙一飞，伴娘是徐川玉。”秋可仪幸福地笑了……

秋可仪坐上花车的两个月后，远在南洋的龙一飞也迎来了他苦盼已久的大事，他在北婆罗洲的居住期已达到整整五年，长期居留证到手了，这意味着，他可以放开手脚完成郑老师的嘱托

了！为了庆祝这个日子的到来，在长期居留证到手的当天傍晚，他独自一人到白沙岗的海鲜餐厅饱餐了一顿海鲜，然后登上了红山顶，坐在亭子中央的椅子上，俯瞰着山打根的夜色，他第一次发现，山打根的夜色，竟是这样的美丽！

第二天的下午，还沉浸在喜悦之中的龙一飞，同时收到两封信，一封来自台北，是老朋友李刚强的，另一封是徐川玉的，来自韩国。

多急的信也要等到下了班才读，这是龙一飞多年养成的习惯。下班后，他一个人来到海边的僻静处，在夕阳照耀下，迎着海风，在一张石椅上坐了下来，并从公文包中取出了信件。

“奇怪，川玉怎么跑到韩国去了？”龙一飞怔了一下：“一定是旅行去了。”

在他的印象中，来山打根五年中，他只同李刚强通过两、三次信，李刚强每次来信谈论的无非都是自己追女孩子的经历，他都有点腻了。“这次应该是说把那个女孩子追到手了吧？”他边想边把李刚强的信放到了一边，然后拆开了徐川玉的信：

敬爱的一飞哥哥：

一个多月没给你去信了，让你久盼了吧？之所以这么长时间没给你写信，并不是我懒，而是因为这段时间我们这里发生了许多变化，我们都处在应对变化的忙碌中。

诗娥姐二月初离开台北到金门军中任随军记者去了，我也于二月中来到韩国跟爸爸的一位朋友学做生意，收到我这封寄自韩国的信，你一定感到很惊讶吧？至于可仪姐，她已于农历三月初三完婚，由于我与诗娥姐两个人都不在台北，可仪姐出嫁时的伴娘由我的表妹黄爱花充任。

在我离开台湾的时候，可仪姐叫我告诉你，她虽然结婚了，

但心底里永远爱着你，她会遵循你的教导，遵守对你的承诺，做父母的孝顺女儿，不管前路怎样艰难，她都会坚持走下去，等待着与你重见的一天。

来韩国以后，我每天都忙得不可开交，也许这就是从商的一种常态，为此，我再也没有像以前那样有那么多时间为你写长信了，有关我们三个人今后的情况，以后我会在给你的信中一一为你讲述。

最后，我要告诉你的是，我有男朋友了，他在空军服役，巧的是，诗娥姐告诉我，她的男朋友也在空军。

川玉

看完徐川玉的信，龙一飞陷入了怅惘之中。虽然自己曾去信可仪，要她遵从中华传统道德，做父母的孝顺女儿，但听到自己深爱的人出嫁的消息，一颗心还是像突然坠下万丈深渊一般，好一会，他的心才被一股无形的力量顶托上来，他明白，这股力量来自他的初衷，来自他追求着的理想，如果没有心中的理想作支撑，恐怕他早已倒下了。

可仪出嫁了，当初两人的山盟海誓还在耳边，但只能成为回忆了，这回忆是美好？是痛苦？他自己也说不清，天意弄人，有情人未必都能成眷属。

龙一飞一顿苦笑：“我回到了南洋，诗娥从军去了金门，川玉从商到了韩国，两人都有男朋友了，而且都在空军，不知诗娥的男朋友是不是就是那位云大鹏？一切都在变化之中，每个人都在成长，都在按照自己的生活轨迹向前走，天意也难违，天下也真是无不散之筵席。筵席虽然散了，但自己身上还肩负着祖国的重托。所幸的是自己终于在山打根熬够了五年，拿到了永久居留证，如今，自己已了无牵挂，一门心思按照郑老师的嘱托，为争

取侨心，为复兴祖国尽力了。”

龙一飞拿起了李刚强的信。刚把信封拿在手中，他便觉得有些异样：“这封信怎么这么轻？里面的信纸一定是薄薄的，内容也只有几行字罢了。”

他慢悠悠地撕开封口，往信封里吹了一口气，信封立即张开了，他眯眼往里面看，果真见到里面只有薄薄的一张小纸，他没有伸手去掏，而是将封口朝下，让小纸从里面倒出来，小纸轻飘飘的，翻滚着落到了地面。

这是从报纸上剪下来的一块，当龙一飞低头去捡那小片剪报时，一眼便看到了上面漆黑的大标题：“陆军上将郑亭昨晚心脏病突发在家中去世”！他一把把剪报抓在手中，定睛把那标题再看一遍，没错，一个字都没看错，郑老师去世了！

龙一飞觉得脑袋“轰”的一声炸开了，眼睛随即模糊起来，他颓然地坐到椅子上，泪水止不住淌了下来。又是天意弄人啊，自己刚刚拿到长期居留证，正准备向郑老师报告好消息，下一步的路向还要靠他明示，没想到死神却把他拉走了。自己的任务是郑老师亲自布置的，如今，他不在了，将来的路还怎样继续走下去？

龙一飞擦干眼泪，拿起纸片将那段新闻细读，新闻稿很短，不到两分钟便读完了，正当他摇头叹气的当儿，他突然发现，在纸片的边缘，还有一行人写上去的字，他认得，这是李刚强的笔迹：人亡政息，愿老兄好自为之！

人亡政息！见到这四个字，龙一飞的心像被铁锤猛地锤了一下，他明白，曾与自己在同一部门工作、深谙官场风气的李刚强可不是随便说出“人亡政息”这几个字来的，他一定是有所指，不然就不会有后面“愿老兄好自为之”这句话了。

龙一飞咀嚼着李刚强的话，一种不祥之兆悄悄向他袭来，他明白，郑老师突然离世，他生前定下的宗旨、布下的局，便会随着他的离去而土崩瓦解、烟消云散，那局里的一只只棋子，就会变成毫无方向的无主孤魂，他越想越可怕，看来，自己成为海外弃儿的结局恐怕在所难免了。

他明白自己又一次站在十字街头上，何去何从，需要自己作出抉择，他走下海滩，在松软的沙滩上来回踱步，沙滩上留下他一行行一深一浅的脚印。

回台湾去吗？这个刚刚到手的长期居留证，这五年在山打根打下的事业基础，这些在崇高理想鼓舞下、牺牲自己刻骨铭深爱情换来的一切，便要作废了，自己以实现理想的名义离开可仪，眼睁睁看着自己心爱的女人极不情愿地作了他人之妇，就此打道回府，又如何面对她？

不回台湾，这就意味着自己要在山打根这个异国他乡长期呆下去，不忘初衷，牢记使命，按照郑老师的遗愿，继续从事弘扬中华文化、争取侨心的工作。可是，人亡政息，国策也是会变的，我这样做，以后真的对国家有利吗？关键的是，国家还需要我继续这样做吗？

“我该怎么办啊？”龙一飞对着茫茫的大海大声发问，没有人回答他，只见海浪“哗哗哗”地一个接一个湧过来，最后一个接一个消失在海滩上……

太阳沉下去了，天渐渐暗了下来，龙一飞下意识地离开海滩踏上一条林间小路，海风吹得两旁的路树飒飒作响，周围都笼罩在一片夜色之中，他几乎是在黑暗中前行，此刻，他的脚步一高一低，心也一上一下，要走到那里，他自己也不知道。在登上一个斜坡之后，忽然，他见到一丝亮光从树林中透出，他下意识地

循灯光而去，没走几步，眼前豁然开朗，一间木房子出现在眼前，在木屋的顶端，高高耸着一个十字架，他猛然醒起，这是山打根那间最古老的教堂！

教堂里面灯火通明，风琴声和唱诗班的歌声从敞开的门窗飘了出来，歌声显得有些稚嫩，但却很动听，显然，这是一班学生在作日常的练习。龙一飞驻足聆听，突然，他像受到感召似的，慢慢地向教堂的大门走去……

四十五

飞机进入了台湾的上空，慢慢降低了高度，龙一飞没有再讲下去，也许他要讲的都已讲完，此刻，他已陷入极度的沉思中。

“快看，多美！”曾领队用手推了一下龙一飞：“飞机进入台湾了。”

曾领队的提醒把龙一飞从沉思中拉了回来，他如梦初醒，连忙把头贴近弦窗，朵朵白云下，地面的山川、河流、湖泊、道路……依稀可见，是阿里山？是日月潭？是基隆港？是阳明山？是碧潭河？是野柳？

龙一飞不由得一阵激动，他在心里默默说道：“祖国，我回来了！可仪，川玉，诗娥，我回来了！”

龙一飞用颤抖着的手从手提袋中掏出了一本还散发着墨香的书，曾领队清楚地看见，这正是龙一飞那本心血之作《山芭夜话》。

只见龙一飞倏地把身子转向舷窗，左手把书本捂在胸口上，右手端端正正的行了一个军礼。

曾领队发现，两行热泪正顺着龙一飞的脸庞往下流淌……

后记

当我终于敲定这部书稿的最后一个字的时候，禁不住如释重负地舒了一口气，不过，很快的，我的心情又为自己作为该书责任编辑应该为这部书的出版写点什么而纠结起来，说真的，对于父亲几十年前写下的书稿，我这个自小在远隔万里的中国长大的儿子实在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毕竟当年他匆匆离开中国时，我只有两岁，而在以后的岁月里，我与他相聚的时间，总共不超过20天！

父亲这部小说的定稿时间是1980年10月，距今已近40年了，他是1999年仙逝的，我知道，从定稿到他老人家离世的19年中，他一直都在努力让这部自己呕心沥血打造的作品付梓面世，可惜的是，由于各种原因，直到离开这个世界，他也未能如愿，我相信，他一定是带着遗憾离去的。

也许是知道我也喜爱文学创作的缘故，父亲在世之时，每次给我来信，都有提及这部书稿的内容，或叙述其中的情节，或引用其中的人物对话，可见他对这部书稿喜爱之深、传播之切。我是2002年从弟媳瑞桃手中接过这部书稿的，当我接过书稿的那一刻，曾暗暗许下一个心愿：一定要完成父亲的遗愿，让这部书稿出版面世！无奈在接下来的时间里，我百务缠身，一直抽不出时间来顾及这件事，这一耽搁，又过去了十多年，直到2016年，我才下决心排开一切杂务，把出版这部书的事摆上议事日程。

翻阅父亲那一叠叠堪可作书法艺术欣赏的手稿，我不禁为父亲对文学创作的认真而惊叹，一个个铁划银勾的汉字，镌刻在那一页页发黄的稿纸上，透发着沧桑的光芒。望着这些发黄的稿纸，留存在我脑子里的父亲的人生经历碎片，竟像电影一样一幕

一幕出现在我的眼前。

父亲出生在中国海南岛的文昌县，当时属于广东省管辖。1939年2月，当侵华日军的铁蹄踏上海南岛的时候，他正在读初中。为免当亡国奴，他于一个月黑之夜乘船逃出海南岛，取道广州湾（今中国湛江市）前往安南（今越南），再由安南到达新加坡，投靠在那里经商的二哥和三哥。几个月后，为南洋华侨抗日救国的热情感奋，他毅然与一班回中国参加抗战的热血青年一道，登上了驶往祖国的轮船，这时，他还不满20岁。

回中国后，他先是读了一段时间高中，不久便考取了中央军校（即黄埔军校）第十七期。1942年，他从军校毕业，旋即进入军令部无线电训练班，同年，他受派与军令部无线总台第15分台的女台长徐佩珩合作，以假夫妻名义携带电台从桂林潜入日军占领区广州市郊，在敌人的眼皮底下从事搜集日军军事情报的工作，直到1945年8月15日日本宣布战败投降。共同的救国救民志向令他最终和徐佩珩结为真夫妻，潜伏期间，他们工作出色，成果显著，胜利后双双获得国家颁发的“光华”乙等奖章。

抗战胜利后，父亲在广州市警察局任职，由于时局变化，1949年底，他回到海南岛，1950年春节刚过，他又流落到香港，不久，辗转到了台湾，并重回军界。1956年，也许是为了某个理想，他离开台湾，孤身一人漂泊到人生地不熟的英属北婆罗洲山打根打拼，而这时，他无法再见一面的妻子——我的母亲，正在广州当年他们冒死潜伏的地方，带着四个孩子，在风雨飘摇中艰难度日。

父亲高中还未毕业，文化水准并不算高，但他从青年时代起就一直喜欢看文学作品和戏剧，闲时也喜欢动动笔杆进行文学创作，据妈妈的回忆，当年向敌后挺进途中在广东肇庆停留时，父

亲曾向当地报纸试投过两篇短篇小说稿，并都幸运地被采用发表了，可见他很早就具有文学创作的才气和功底，他那艰岖和传奇的人生经历，更为他日后的文学创作提供了丰富的素材。这部《碧海青天夜夜心》描写的虽然是台湾的生活，但里面涉及的不少人物和情节，却可以在他在中国大陆那段经历里找到影子，而小说里男主人公龙一飞的经历，与他到台湾后的生活轨迹相当吻合。在通读了父亲这部小说的手稿后，我隐隐约约地觉得，这部《碧海青天夜夜心》是可以当作父亲的自传体小说来读的。

诚然，父亲远不是文学大家，他的作品也算不上什么文学精品，但是，作为一个肩负着生活重担、在艰难的环境中养家糊口的人，能在繁忙的工作之余，挤出有限的时间，拿起笔管，字斟句酌地将自己眼中所见、心中所想、别人想知的人和事写出来，这是多么令人敬佩的举动！父亲在世时，常在来信中对我引用古人说的一句话：“人寿有时而终，荣辱止乎其身，不若文章之无穷也。”如今，斯人已逝，但人去留香，人虽不在，但他写下的作品，却留传了下来，永为后世阅览和纪念。

生活在今天的马来西亚华人，对于中国大陆和台湾几十年前发生的事情是不甚了了的，特别是对于一些仁人志士为了国家利益而奋不顾身的情怀更是难以理解，这部《碧海青天夜夜心》以中国大陆和台湾当时的状况为背景，着力描写了一个深受国家分裂、家庭破碎为害的青年军人，为国家利益放弃来之不易的、赖以抚慰自己心灵创伤的爱情而到异国他乡孤身奋斗的故事，读完这部小说，相信读者们除了对爱情的真谛有所思考外，对远去的那个时代和那个时代青年人的情怀，也是应该有所了解了。

这部小说的原稿有30多万字，为了适应当今偏快的生活节奏和人们的阅读习惯，在不改变主题和核心情节的前提下，我对原

稿进行了调整和删节，缩成了如今的18万字，对其中的一些不切合当今时代特色的字和词也作了更改，以方便当今的人去阅读。

本书的出版，得到了父亲那些分别生活在马来西亚沙巴州和中国广州的亲属们的鼎力支持，常年奔波在马来西亚斗湖和中国北京之间的父亲的外孙女李贤义，全力承担了将30万字手写稿转成电子版的工作，为本书的编辑出版打下了坚实的基础；生活在马来西亚沙巴州和中国广州的亲属，不分男女老幼，纷纷解囊，为本书的出版捐集经费，他们是：吴春莲 李国民 龙慧珠 李健聪 李贤君 李志艺 李智亮 张巍 李贤义 李贤慧 JEFRI 李子礼 李子恩 李源业 黄雯妮 李子敬 李子宇 龙莆泉 张瑞桃 何惠康 龙天亮 何智光 ROZAINIH 何香凝 何晓霞 何嘉怡 何嘉俊 黄循兴 龙淑意 黄俊诚 杨亦璇 黄苑靖 赖文彪 赖芷妤 黄俊杰 黄苑蓉 黄俊隆 黄俊贤 龙莆江 RITA 郑露仙 龙田泽 龙田浩 龙诗萌 龙田亿 龙晨曦 李智健 李嘉玮 龙莆川 洪惠清 龙奕芯 龙莆飞 黄玉婵 龙珮欣 龙楚瑜 陆宁耀 龙趣飞 陆子毅 黄菊晚 陆颖彤 徐志军 陆婕妤 徐梓进 徐达强 陆婕翹 徐晓慧 龙款翔 陈行壮 李志梅 陈璐 李成栋 李志斌 李明健 李恩桐 龙莆尧 韩信琼 龙腾 卢沛兰 龙仕臻 龙轩 黄广才 龙永华 黄耀辉 钟焕华 黄子骏 陈卫东 黄洁仪 陈欣妍

今年是父亲诞辰100周年和逝世20周年，在这个时候出版这部书，是对他最好的纪念。

本书的出版，曾得到已故马华文学史料第一人李锦宗先生的热情鼓励，并得到李锦宗先生夫人林玉蓉女士、马来西亚汉文化中心吴恒燦拿督的大力协助，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龙莆尧

2019年1月于中国广州

责任编辑：龙莆尧

装帧设计：高兆延

封面题字：龙学湖



ISBN 978-976-5784-18-7

